老舍文集

第七卷

老舍文集

第七卷



老舍一九六二年于广州

《正红旗下》原稿一页

第七卷

目　录

无名高地有了名



短短的，只有二十八天的二月，还没来得及表现什么，就那么匆忙地过去了。

进了三月的门儿，冬与春开始有些一时还胜负难分的斗争：远处高峰上的积雪虽然未见减少，近山山脚下的既象涧溪又象小河的驿谷川却起了点变化：还冻着冰，可是每当晴明的晌午，河中就漾出水来，把冰上一冬的积尘与积雪冲洗开一些，显出些颜色不同的沟沟道道来。春的小出击部队，仿佛是，已突破严冬的一处防线，得到一点胜利。

这条流动在乱山间，没有什么名气，也不大体面的小河，给我们的战士带来说不完的麻烦和困难。小河的一举一动和任何变化都惹起战士们的、特别是后勤部队的密切注意。他们必须随时动脑子想出应付的办法来，而后冒着最大的危险，付出最大的体力劳动，忍受那常人绝不能忍受的痛苦，去执行那些自己想出来的办法。

难怪运输连的一位老班长，常若桂，每每这么说："这条该死的河就是咱们的绊马索！"

虽然这么叨唠，每遇到较大的战斗的时节，常班长可没落过后，总是去要求最艰难的任务，争取立功。是的，这位三十多岁，腰短胸宽，脸扁脖粗，象块横宽的石碑那么结实

的老班长并非怕这条“绊马索”，而是想早日消灭敌人，不再教敌人的炮火封锁着咱们的运输线。因此，每逢他在路上遇见电话员谭明超的时候，这一“老”一少必定说几句关于驿谷川的事。

小谭才十八岁。看样子，他并不怎么壮实：细条身子，相当的高；窄长秀气的脸还没有长成熟；特别象孩子的地方是在嘴上，不在左就在右，嘴角上老破裂着一小块，他常常用舌尖去舔一舔。看神气，他可绝不象个孩子。每逢炮弹或敌机从他的头上飞过，他总是傲慢地向上斜一斜眼，然后微笑一下—— 只有饱经世故的中年人才会这么微笑。“老子不怕！”他心里对炮弹或敌机这么说。

跟常班长一样，他永远不肯落后，哪里的任务最艰难，他要求到哪里去。现在，虽然没有大规模的战斗，他的任务仍然是极艰苦的；他担任驿谷川渡口的查线接线工作。敌人的炮火日夜封锁着这个渡口。空中的和水里的电线随时被炸断，他得去检查修理。他的瘦长的身子上已受过许多次伤。他不但知道电话是部队的耳目，而且保证使这耳目永远灵通。当他看到手上的、臂上的、腿肚子上的伤疤的时候，他会那么老练地一笑，心里说：现在虽然还不是英雄，这些伤疤却是能作英雄的根据。他是青年团员。

他心中的模范人物是每战必定立功的，在驿谷川东边的前沿阵地守备了一百多天，在二月初撤到河西去的一营营长，贺重耘。

象冲破坚冰的春水，青春的生命力量与愿望是源源而来，不受阻扼的。谭明超切盼有那么一天，打个大仗，他给贺营

长当电话员。想想看，和英雄营长坐在一处，替营长传达一切命令，把敌人打得落花流水！抱着一部步行机，他不仅是部队的耳目，而且是一位百战百胜的英雄的喉舌！这有多么光荣！他的想象使他兴奋得要跳起来欢呼！

一个青年怎可以没有荣誉心，和由争取荣誉而来的想象呢！谭明超真的遇见了他所敬仰的贺营长，当一营调到后面去调整的时候。他坚决地清楚地向营长说出他的心愿，说出他正在练习掌握步行机。

说完，他以为营长也许象敷衍孩子似的敷衍他两句。营长是英雄，到过北京，见过毛主席啊！

哪知道，营长是那么诚恳、谦蔼、亲热，不但注意地听了他的话，而且详细地问了他的姓名、年岁、哪里的人和他的工作，并且鼓励他要在业务上努力学习。至于将来有没有机会带他到战场去，营长不能马上肯定，那要看作战时节，兵力怎样配合；团的通信连是有可能分配到营里去的。“好好地干吧！我记住你的名字！”

出自英雄之口的这些热情恳挚的鼓励，使这青年敬礼的手好象长在了眉旁，再也放不下来。

营长走了两步，又回头笑着说：“我参军的时候比你还小两岁呢！”

这短短的一段情景中的每一细节，一个微笑，一个眼神，都深深地印在这青年的心里，比任何图画的色彩都更鲜明，线条更细致。从这以后，每逢值班的时候，他不再用以前常进去的小隐蔽洞，而始终在河滩上，紧守着渡口的电话线。小洞子离渡口还有三十来米远，他不愿跑来跑去，耽误时间。干

粮随身带着，渴了就嚼一块冰—— 他纳闷：为什么吃冰还压不住胃火，嘴角依旧烂着那么一小块儿呢！只在拾起不少炸断的碎线的时候，他才跑回小洞，储藏起来。他珍惜那些碎线，象战士们珍惜子弹那样。

黄昏以前，敌人向渡口发了几排炮，炮一出口，谭明超就听得出，是哪一种炮，和要往哪里打。炮到，他轻快地卧倒；炸过后，他马上接线。地上、冰上、空中（空炸），弹片乱飞，可是他好象会找弹片的缝隙，既能躲开危险，又能紧张地工作。

拾了些碎线，他往小洞那边跑，正遇上几位工兵来搭桥。渡口的木桥是天天黄昏后搭好，拂晓以前撤去，以免教敌人的炮火打烂。

工兵班的闻季爽是小谭的好友，彼此也是在渡口上由相识而互相敬爱起来的。他俩都是湘西人。不过，这倒无关紧要。更重要的倒是二人都年轻，都是团员。闻季爽上过小学，有点“文化”。这并没使小谭疏远他，虽然小谭家里很穷，也没读过书。闻季爽对业务学习非常积极，大家午睡的时候，他不肯睡，还用小木块作桥梁的模型。学习了三个月，他考了第一名。小谭佩服小闻的这股劲儿。心里的劲头儿一样才能是同志。

两个青年相遇，总要抓空儿手拉手地谈一会儿。季爽劝明超努力学习文化，明超劝季爽多锻炼身体：“你的身体单薄点，再加把劲儿，练成个铁打的人！”

季爽没辜负党、团的培养和好友的鼓励。去年初冬，桥被冲断，木头流下去，教一堆碎石头拦住。他下了水，将要

到零度的水！一口气在水里泡了四十分钟，把木头全捞了上来。事后，他已人事不知，全身冻紫。一位炊事员把他背到暖炕上去，好久，他才苏醒过来。

后来，两位青年又见了面；小谭握住同志的手，半天没有说出话来。直到嘴唇停止了颤动，他才结结巴巴地说出："小闻！你，你行！我必须，必定向你学习！"

今天，季爽忙着去搭桥，只怒冲冲地说了一句话："小谭，什么时候总攻那边？"他向东指了指，"把我炸成八半也甘心！"说罢，就向渡口跑了去。

小谭没来得及回话，只好往小洞那边走，心里有些不高兴，没摸着跟好友扯几句。

刚到洞口，迎面来了常班长，背上背着一箱手榴弹。小谭把碎电线扔在洞里，一步跨到班长身旁："给我！班长！"

班长的脸扁，眼睛很长，眼珠子总得左右移动好几次才能定住。好容易定住眼珠，他又干又倔地问："干吗？"

"我替你背！老……同志！"小谭不忍看老班长还背着这么重的东西爬山过水。

"你有你的任务，我有我的任务，小家伙！"班长决定不肯放下背上的负担。

小谭知道班长的倔脾气，所以一方面敬重他，一方面又想调皮一下。"我替你背过去，你不是怕那条'绊马索'吗？"

老常火啦。"我怕？我打仗的次数总比你认的字多！我愿早早地打一仗，歼灭敌人，不再受这条'绊马索'的气！我受够了！"

"我受够了气！"是战士们大家都想说的一句话。本来是

嘛，驿谷川东边方圆十来里地都日夜被敌人监视着，我们的一举一动都被敌人看得清清楚楚的，枪炮随时向我们打来。白天，这里没有一个人影；夜晚，我们才能活动。我们不怕吃苦，我们可受不了这个气！

小谭虽然口中不说，心里却不能不承认老常的话一点也不错。前些天，他自己不是要求过贺营长带他去攻打敌人么？但是，新同志不甘心在老同志面前服软；再说，他深知道常班长心里喜爱他，跟“老头儿”扯扯皮也不算犯错误。“打就打，守就守，我全不怕！全得听命令！反正在这儿，敌人的炮一出口，我就知道它往哪里打！”

“敌人的炮没出口，我就知道！”班长的长眼睁得极大，鼻洼那溜儿显出点要笑的意思，欣赏着自己的俏皮与夸大。

青年的秀气的小长脸红起来。不行，逗嘴也逗不过这个老家伙。认输吧！他岔开了话：“坐坐，班长！桥还没搭好呢。”

仍然背着箱子，班长坐在洞口外的一块大石头上。坐好，他把一双象老树根子，疙疙瘩瘩的手放在膝上。然后，右手用力地拍着膝盖，连说了三声：“够呛！够呛！够呛！”一声比一声高。

连说这么三声，是班长发泄感情的办法。“够呛”是他的口头语，他立了功，“够呛”；他遇到很大的危险，也“够呛”。他十分高兴能说出那么俏皮的话来：“炮没出口……”

“怎么一个人来了？”

“他们在后边呢。他们慌，我稳！”班长的话有时候就是这么简单难解的。若是说完全了，那就应当是：“后面有好几个人呢。他们一出发就快走，走着走着就喘不过气来，都是

山路啊。我呢，始终不慌不忙，所以倒走到前面来了。”

小谭不敢细问，省得班长反击：“你连大白话都听不懂？”对了，常班长就是这么个人：不管吃多大的苦，只要在部队里他就高兴。要是听到一个胜利的消息啊，他就能连喊几十声“够呛”。虽然他的嘴又狠又硬，他可是能团结人。他并不去拍拍这个的肩膀，或隔着老远招呼招呼那个。他的团结方法是永远以身作则。他是共产党员。苦的他吃头一份，甜的他吃末一份。谁要是夸他好，他就顶谁：“难道党员该不好吗？”可是，过一会儿，他会连说三声“够呛”；他知道自己的确是好，而且应当一天比一天好。

东边来了两个人，常班长知道桥必定已经搭好，慢慢地站起来。

“等等吧，他们还没来。”小谭还想跟班长多扯一会儿。

“我丢不了我的兵！你也别丢了你的电线！”班长说的是好话，可是不大好听。

“丢了我的脑袋，也丢不了电线！”小谭也还了句硬的，颇得意。

迎面来的是有名的上士唐万善，常班长认识；还有卫生员王均化，常班长不认识。矮个子，满面春风的上士也参军多年，跟常班长是老战友。常班长本想跟他说两句话，可只用右手大致地敬礼了一下，就走过去。原因：他不认识上士旁边的年轻人；对生人，不管是穿军衣的还是便衣的，他以为一过话就有走漏军事机密的可能！

小谭对刚来的两位都不认识，本想跑下去看看闻季爽。可是，上士先招呼了他。上士每天，据不正确的估计，一个人

要说十个人的话。他的兴趣与才能是多方面的。他对管理伙食非常地有办法。他刚刚由河东回来，把他办伙食的经验介绍给新换防上去的那些炊事班。在办伙食之外，他还能编写相当好的快板、山东快书和单弦。战士们满意他的伙食，也爱听他的曲艺。假若不是在坑道里，他还会教战士们在春节的时候耍龙灯，踩高跷。现在，他正和王均化讨论怎样改进抢救伤员的方法，好减少伤员的痛苦。他上阵地抢救伤员已有过多少次。

看见小谭，上士马上放下抢救伤员的问题，兴趣转移到电话线上来。“同志，今天又炸断了几处？”

小谭好象也学会了常班长那极端谨慎地保守秘密的态度，只笑了笑，没有回答什么。

王均化虽然很年轻，可是已经参加过战斗，不仅包扎过阵地上的伤员，而且用手榴弹打退过敌人的冲锋。因此，他以老战士自居，喜爱沉静严肃的新同志。他很爱小谭刚才的稳重劲儿。

这时候，被常班长落在后边的几位运输员都赶了上来。天色已十分黑暗。上士赶紧打招呼：“都歇歇吧！要抽烟的可以到洞子里去。”他在任何环境都能很快地想出办法，把大家安排得妥妥当当。

大家不肯停下，怕过一会儿敌人打起照明弹，过桥麻烦。

上士叹了口气：“真！咱们谁都受着这个月白紫花颜色的邪气！我愿意一下子把敌人全捶在那个山包里，一个不剩！”

这些话打到运输员、卫生员、电话员的心坎上，就是下边的工兵也必有同感。

大家一齐向东望了望。除了几颗大星，看不到什么。

他们想望见的就是敌人常常夸口的“监视上下浦坊的眼睛”，“汉城的大门”，“最坚固的阵地”的“老秃山”。我们管它叫作“上浦坊东无名高地”。

二

岂止战士们呢，连贺营长也有点不痛快—— 守备了三个多月，只打了些小的出击，没摸着痛痛快快地打个大仗！守备到两个多月的时候，他已经觉得对敌人阵地的地形，敌人使用火力的规律，都掌握了七八成；不敢说十成，他向来不自满自大—— 一位英雄的最难能可贵的品质。再加上自己的和战士们的勇敢，与求战的迫切，他相信一进攻就可以拿下“老秃山”来。战士们屡屡向他要求这个任务，他也向上级反映过意见。可是，全营撤下来整顿。

他首先想到：应当检查自己，自己一定还有许多缺点。自从十六岁参军，从战士作到班长、排长、连长、营长，他每战必定立功，可也永远不骄傲自满。他的荣誉心多么大，谦逊心也多么大。假若他把得到的纪念章和奖章都挂出来，可以挂满了胸前。但是他不肯挂出它们来。他要求人人不用看到奖章就信任他。当他参军的时候，他是带着四条枪去的。虽然每一条枪都是破出性命得来的，他可是毫无表功的意思。他只为表示：“我是真心真意来参军的！”那四支枪中，有一支是这么得到的：在祖国东北的一个城市里、马路上，他一刺刀结果了一个侵略东北的日本宪兵，抢起手枪就跑。那是在正午十二点，满街都是人啊！他才十六岁啊！假若由他自己

述说这个故事，他会简单谦逊地说："相信我，我恨敌人！"

慢慢地他由检查自己的缺欠转而想到：打不打"老秃山"，上级自有主张见解，哪能随随便便呢！山上不但有那么多地堡、火器，还有坦克呀！地堡配合坦克是个新办法，不先想好了打法能行吗？他笑了笑，笑自己的有勇无谋。"党和上级对你的要求是作个智勇双全的营长，不是光着膀子抡大斧子的李逵！对！"他这样微笑着告诉自己。

在刮脸的时候，他看到脸上是多么灰白，没有一点血色。"一气儿蹲三个月的前沿坑道，够呛！"看到自己，他马上就想到战士们。全营的每个战士都经常地在他的心坎上。一冬天不见阳光，谁也受不了。应当换防！上级的决定是正确的！是的，没有命令撤下去，他和每个战士都不会说一声苦，都始终人不离枪，枪不离人，连睡觉的时候都抱着武器，以便"有了情况"，马上出战。可是，人不是铁打的。连坑道中的弹药不是还要随时搬出去过过风么？坑道里有多么潮湿！

应该下去休整，而后再来打"老秃山"。那才能打得更漂亮，更顽强，更有把握！贺营长的心里安定下去，决定好好地去练兵，好好去检查一下全营，有什么缺欠，及早地补救。一位英雄是不会自高自大的。他是时时争取更多的荣誉，而不沉醉在过去的功劳里，以致前功尽弃的。

可是，他坚信假若去打"老秃山"，一定是由他领着去打。他承认自己有缺欠，可是也知道自己的价值。他不小看别人，可也知道自己的确有资格去担当艰巨的任务。

*　　　*　　　*

那么，就让我们看看“老秃山”到底是什么样子吧。

恐怕这座快到三百公尺高的小山原来就不怎么美丽，可是它并不秃。据最初在这里打过仗的战士们讲：这里，正象山青水秀的朝鲜各处的山陵那样，也长着不少树木，山的东坡上树木特别多。这样，即使这小山的面目并不怎么俊秀，可是树木的随季节而改变的各种颜色与光彩还足以入画。自从来了美帝国主义的侵略军队，不但朝鲜的男女老幼，以及牛羊鸡犬，遭到了屠杀，连这座小山的树木也一扫而光；不但没有了树木，也没有一草一花。捧起山上的一把土来，说不定是土多，还是炮弹破片多！

于是，暴敌很得意地管它叫作“老秃山”。

这一带，四面都是高山，包括着天德山和夜月山等——我们在一九五一年粉碎了敌人所谓的“秋季攻势”那些有名的山岭。在这些山间，这里有一道小溪，那里有一片平地，善良的朝鲜男女就穿着古朴的服装，在溪畔或平地上终年不息地劳动着。三五人家的小村，站在朝阳的地方或山坡上，时时有鸡的啼声，和黄牛母子相唤的低鸣。到溪边取水的少妇与艳装的姑娘们，一边取水一边低唱着世代相传的幽雅民歌，而后把黑釉儿水罐顶在头上，挺着脖儿，一手插腰，一手轻摆，十分飘洒地走向有炊烟的地方去。这正象一位诗人所描绘的：

江山处处美，随地好为家：

江网四时鲤，山开五月花；
风香动翠柏，村暖映明霞，
日落歌声里，翩翩舞影斜。

可是，这些田园诗歌的具体资料已经象梦似的都不见了。正象“老秃山”那样，敌人已把这些图画般的山村，和那年年结满红苹果、大栗子的果树，一齐炸碎烧光。小溪还静静地流动，村庄已成为一片焦土。

没被炸死的男女老幼搬到山洞里去住，冒着炮火去拾柴割草，去耕种，去收割，支援着卫国战争。他们善良，也勇敢；温和，也顽强。他们是不可征服的人民。

同时，志愿军战士们一看到这些烧光的村庄与水田中的弹坑，就更坚决地陷阵冲锋。天德山和夜月山上扔着多少侵略者的钢盔与骷髅啊！

就象包心菜似的，四面的高山里包着一团儿小山。有这些个山丘的地点，名叫上浦坊和下浦坊。这块儿就是我们在这一带的第一线阵地。我们据守的山梁子是东西的，西边的山脚几乎插到驿谷川里。过河往西还是山，是我们的第二线。我们的第一线阵地地形不好，背水作战。要不怎么常若桂班长管驿谷川叫作“绊马索”呢。这条小河使我们的部队运动与物资运输，都遇到很大的困难。“老秃山”上的五〇重机枪，且不提别的火器，日夜盯住小河的渡口。“老秃山”本身并不高大，可是比这里的一群山丘都高出一头，控制着我们河东的全面阵地。

我们据守的山梁不是东西的吗，“老秃山”偏偏是南北的。我们最东边的山脚正登在敌人阵地的山肚子上！两边前沿阵

地的距离只有二百多米!这边有人咳嗽,那边听得真真的。敌人每一露头,我们就给他一冷枪!

贺营长时常在夜间去侦查地形。他由我们的东边那只山脚上去——两旁既须多走路,又容易踩上地雷。由敌人的山肚子他摸到山胸。山胸上是铁丝网,有的地方七道,有的地方十一道;最宽的有四十多米。铁丝网好象变形的圣诞树,上边挂着许多东西——照明弹、炸弹、燃烧弹和汽油瓶,一碰就亮、就炸、就燃烧。营长轻轻地一直摸到铁丝网的跟前,大气不出地观测,摸清楚了地形,看清楚了所能看到的地堡等等。

他的头上是"老秃山"的主峰。

为说着方便,我们就管主峰叫作"二十六"号吧。往北,是一条山腿子,直伸入平阔地带;这就算"二十七"号。往南,由主峰往下有个山洼子;过去,山又高起来,很陡;最后有个山头,不大,可差不多有主峰那么高;这是"二十五"号。由"二十五"号到"二十七"号一共不过有一千多米。假若画个平面的地图,山形就颇象一把镰刀:"二十七"号是刀头,"二十六"号刀背,"二十五"号刀把儿。

铁丝网里面是壕沟和大小不等、构造不同的地堡,还有既能固定又能移动的地堡——坦克七八辆。由贺营长的和别方面的各种观测,可以断定:这一千多米长的小山上总有二百来个地堡!由这个数目再推断,山上至少有六十挺重机关枪,且不说别的火器。单是这六十挺家伙的交插火力若是一齐发射出来,恐怕就是一只矫健的小燕也飞不过去!

朝着我们这一面的山坡都很陡。

山的另一面呢？贺营长后来在攻下主峰以后才看到。和山前正相反，山背的坡度不大，很容易跑上去。敌人修了道路，直达山顶，汽车和坦克都可以来往。山坡与山脚有兵营、隐蔽部、饭厅和仓库，都有小地堡保护着。

下了东面山坡，是一脉开阔地，有公路通到前沿阵地，也通到汉城与开城。越过这宽阔地带，又有些相当高的山，是敌人的纵深阵地。这些山上都有炮群，随时支援“老秃山”。这样，“老秃山”便是敌人主要阵地的屏障。

这就很容易理解了，为什么这座秃山是军事上必争之地。它在敌人手里，我们就受控制，十来里地里我们不敢抬头。而且，敌人可以随时下来夺取我们的阵地。反之，它若在我们手里，我们就控制了敌人，象一把尖刀刺入他们的心脏。

至于驿谷川呢，它是从东北过来，在我们的前沿山地的北边向正西流，然后拐个硬湾，折而向南，日夜不息地洗着我们的西边那只山脚。河虽小，平日不过十米来宽，二米多深，可是脾气不小。一下雨，一化雪，它会猛涨，连桥梁都冲跑。

钢铁的山，顽皮的河，夹在中间的是我们的阵地。我们怎能不想攻打“老秃山”呢！

为什么不马上进攻呢？这就不是贺营长、常班长和战士们所能知道的了。

三

英雄营长贺重耘的身量只比一般的中等身材稍高一点。看起来，他并不特别的壮实，可也不瘦弱，就那么全身都匀匀称称的，软里透硬。他的动作正好说明他的身心的一致，有时候很快，有时候很慢，在稳重之中隐藏着机警与敏捷。他能象农民那样蹲在墙角，双手捧着腮，低声亲切地跟老人或小娃娃闲扯。他本是农家出身。假若在这个时候发生了什么意外，比如说被两个敌人包围住，他就能极快地掏出枪来，掩护住老人或小娃娃，而且解决了敌人。

一张不胖不瘦的不很长的脸，五官都很匀称，端正。他爱笑，也爱红脸。他笑的非常好看，因为他老笑的那么真诚。他不常因为生气发怒才红脸，多数的时候是因为他着急，为别人或为自己有什么落后的地方着急。脸发红的时节，他可并不低下头去；他的脸红得坦白。“不行啊，没文化不行啊！”他的脸红起来。紧跟着，他说出：“我没有文化！”并不止这么说说而已，他确是下了决心要去学好文化。他的脸红，一半是坦白自己的缺欠，一半是激动地表示他要求进步的决心。他没法子把心掏出来给别人看看，他只能红红脸。他的头发很黑，黑得发亮。当他脸红的时候，配上这一头黑亮的头发，就非常好看，天真。

二年前，他只认识自己的姓名，签个名要费好大的劲。“笔比冲锋枪难耍的多！够呛！”他有时候说话相当幽默。

现在，他已经认识一千多字，而且都会写。在坑道里，抱着个小菜油灯，他天天跟四方块的家伙们“拚刺刀”！因为坑道里的空气坏，潮湿，不见阳光，他的脸上已没有什么血色。可是，每当向方块字进攻时，他的脸又红起来。

不过，他的事情多，不能安心学习文化。好家伙，坐在“老秃山”前面学习文化，不是闹着玩的事！他可是坚持了下去，炸弹落在他的洞子上边，把小油灯扑灭，他就再把灯点上，继续学习。

“仗在哪里打，就在哪里学习！”这是他参军后听一位连指导员说的，他永远不能忘记。这也就是他能随时进步与发展的诀窍。

他的本领就是这么学习来的。他先会打枪，而后才学会扛枪、举枪等等正规的动作。当他刚一被派作班长的时候，他不肯干：“我不会出操，也不会下口令！”可是，慢慢地，他也都学会了。

对于枪械的构造也是如此。起初，他以为一支枪就是一支枪，一颗手榴弹就是一颗手榴弹；枪若是打不响，手榴弹若是个哑叭，那都活该。一来二去的，他明白了它们的构造，和其中的一些应用物理。于是，他感到了掌握武器的欢快，真地作了枪械的主人。“我拿着你，你不听话不行！我完全晓得你是怎么一回事！”

同样地，他先会指挥，而后经过很长的时间才明白“指挥”这么个名词和它的意义。他有指挥的天才。在他作班长

和排长的时候，每逢作战他都打的极猛。可是，他的眼睛能随时发现情况，及时布置，不教自己的人吃亏。该冲就冲，该包围就包围；他能死拚，也用计策。“我一眼看出来，情况有点不对头了，所以……”那时候他只会这么汇报。

直到作到连长，他才体会到指挥是战斗的艺术，而不是随便碰出来的。他以前所说的“一眼看出来……”原来是可以在事前料到的。心灵眼快固然可以临时“一眼看出来……”可是，万一没看出来，怎么办呢？以前，他以为胜利等于勇敢加勇敢；后来，他才明白过来，胜利等于勇敢加战术。他越来越稳重了。

及至来到朝鲜，接触到帝国主义最强暴的军队，他就更爱思索了。他看到远渡重洋而来的敌兵，遇到向来没看见过的武器，和一套新的战术与阵式。不错，他和战士们一样，都看不起敌兵，特别是美国兵。可是，他不完全跟战士们一样，那就是他经常思索、琢磨敌人的打法——不一定样样都好，可确是自成一套。跟这样的敌人交战，他以为，既须分外勇敢，也该多加谨慎。以一个军人说，他是更成熟了，晓得了知己知彼才能百战百胜的道理。他以前的战斗经验已不能再满足他自己了。

有一天，三连的小司号员，十八岁的郜家宝从小水沟里捞来两条一寸多长的小麦穗鱼，送给了营长。营长把小鱼放在坑道里所能找到的最漂亮的小碗里，和小司号员看着它们游来游去，很象在公园里看金鱼的两个小学生。两个人的脸上都充满愉快的笑意。

“小鱼多么美，多么美！”营长点头赞叹。“这山里，除了

兵还是兵，连个穿便衣的人都看不见！”

“连一只小兔都看不见！”小司号员补充上。

“尽管是这样啊，仗在哪里打，咱们就在哪里学习！”是的，贺营长在这连一只小兔都看不见的地方，并不闭上眼。他注意到敌人的装备、战术跟我们的有什么不同，好去设法应付。尽管是在坑道里，他也不肯麻痹了对新事物的感觉，所以他能进步。

更重要的是他的政治思想的进步。没有这个，光掌握了一些军事知识，光有天不怕地不怕的胆量，也成不了英雄。

当初，他只知道人不该作牛马。可是他得给财主伺候着牛马，他比牛马还低卑。他决定反抗。逃出了家，他要去看看有没有人不作牛马、不低于牛马的地方。没有！他下矿挖煤，上山伐树，赶大车，都受剥削压迫。到处他遇到吃人的虎狼。他还遇到霸占东北的日本人——干脆不许他活着，想当牛马都不行！

只好造反了。要使自己活着，他得杀出一条血路，把地主、矿主、车主、贪官污吏、地痞恶霸，连日本强盗，全收拾了！他先抢了四条枪，而后参加了游击队。他不懂什么叫革命，他只要扛起枪去当兵，好去报仇。

可是，这支游击队并不只管打仗，而也讲革命与爱国的道理。他的心亮起来。他的事业不是去乱杀乱砍，而是有条有理地去革命。他不但须为自己报仇，也得为一切苦人报仇；不止报仇，还要教老百姓都翻了身，拿到政权，使地面上永远不再有吃人的虎狼。他看的远了，从一个村子或一个山头上，他好象能看到全中国。他心里有了劲，看清楚自己作的

是伟大光荣的事。

打仗，他老走在前面，争取光荣；立了功还要再立功，光荣上加光荣。他入了共产党。铁汉入了共产党就变成钢，他听一位首长这么说过，并且把它记住。每逢遇到困难与苦痛，他就鼓励自己：“这是给铁加点火力，好快变成钢！”

既是党员就不能专顾自己，他觉得作党员的最大快乐就是帮助别人。谁说在部队里会寂寞呢？新的同志随时来到，需要他的帮助。他帮助他们成为战士，成为共产党领导的战士。最初，他不会写字；后来，会写而写不快。但是，每逢他去听报告，军事的、政治的，他总是聚精会神地听着，以便传达给战士们，传达的完完全全，虽然没有笔记。有时候他约一位同去听讲的人听他传达，看看有没有遗漏和错误。

有的战士练操笨一些，有的识字很慢。这都使他着急，千方百计地由他自己，并发动别人，去帮助他们。但是，就是这样迟笨的同志，对革命思想的领悟却也很快。他们绝大多数是来自农村，跟他一样受过压迫与苦难。他们心中的怒火，一点即燃。他象爱亲兄弟似的那么爱他们。他自幼逃出家来，在部队里却好似又回到农村。所不同者是这里不用犁锄种五谷，而是培养革命种子，使革命由发展而得到胜利。

他一天也不肯离开部队。在部队里，只有跟战士们在一处，他才真感到快乐、满意。他自己由战士成为英雄，他也愿意看到后起的战士们成为英雄。他经常“出去转转”，去看战士们。他不大爱听与部队生活完全无关的事，比方说：假若有人谈起蜜蜂的生活，或上海是什么样子，他就慢慢地立起来，“出去转转”。他对蜜蜂与上海不感觉兴趣，他得先去

解决战士老王或老李的问题，哪怕是很小的问题。

这就是我们的英雄。假若他穿着军衣在街上走，没有人会特别注意他。及至他问问路，或买点东西，人们才会夸赞他：多么和善的一位同志呀！可是也不会轻易地想到他是钢铁一般硬的英雄。假若他换上便衣出去，谁都会招呼他一声“老乡”；他的时时发红并且微笑着的脸是那么可爱，没有人愿意不打个招呼便走过去。可是，谁也不会忽然想到他是英雄。这就是我们的英雄，一个很平常而又极不平常的人，一个最善良而又最顽强的人。

自从换防下来，他就和政治教导员娄玉林细心地拟定了战士们学习军事与文化的计划，请示上级，得到批准，而后布置下去。

教导员的身量和营长的差不多，可是横下里更宽一些，看起来比营长还结实硬棒。高颧骨，大眼睛，一脑袋黑硬头发，说话明快爽朗；乍一看，他象个不大用心思的人。可是，他的脑门上有几条很深的皱纹；一疲乏了，这些皱纹就更深一些。他的工作使他非用心思不可。

他的文化程度相当的高，社会经验与部队经验也都丰富，可是，他并不因此而轻看营长。对贺营长，他时时处处表示出尊敬。他对营长的尊敬更增加了营长在战士们当中的威信。而营长呢，恰好又是个不自满的人，几乎永远没耍过态度。这样，他们两个的关系就搞得越来越好，好象左右手那么老互助合作似的。

他们俩都是山东人，这可与他们的亲密团结没有多少关系。由于都在部队多年，他们有个共同的心碰着心的见解——

摸到干部们和战士们的底，才好指挥。这个见解使他们不约而同地去细致地了解每一个干部和战士的一切。军事教程与种种条例都是刻板的东西，人可是活的。不彻底地了解了人，有多么好的条件也可能吃败仗。贺营长常“出去转转”，娄教导员也是这样。他们知道老呆坐在坑道里办不了事。

他们正在坑道里细心地讨论自从撤到第二线来全营的思想情况。天已黑了，可是在坑道里不看表是很难知道时间的。贺营长喜欢作这种研究，明白了别人，也就间接地可以明白自己；他是这一营的首长啊，别人的事都多多少少和他自己有关系。用不着说，娄教导员也喜欢作这个工作，掌握全营的思想情况，保证作战胜利是他的职责所在。

部队的思想情况有时候是不易捉摸的。只有象贺营长和娄教导员这样诚恳而细心的人，才能及时地发现水里的暗礁，和预测风雨。

撤换下来以后，全营都非常平静。营长和教导员就马上觉得不对头。为什么大家这样一声不出呢？贺营长一想就想到，这是因为没摸着打个大仗，大家心里不痛快；他自己不是也有点不痛快吗？他想：过两天，布置了新工作，大家就会又高兴起来的。及至文化学习和军事学习布置下去，大家还很平静——这不能再叫作平静，而是冷淡了。

贺营长从卫生员王均化口中得到：三连的黎芝堂连长亲口说的：“打仗用不着文化！”这句话马上使许多战士对学习都不大起劲了。

“老黎自从教毒气伤了脑子，”教导员说，“说话常常颠三倒四的！他可还是个好连长！”是的，外号叫“虎子”的黎芝

堂的确是个好连长，作事认真，打仗勇敢，只是近来脑子有点不大好使唤。

“可是说这样的话就不行！”营长脸上经常挂着的笑容不见了，眼珠定住，半天没有动。

“倒退三年，咱们不也说过这样的话吗？”教导员爽朗地笑了笑。

营长的脸慢慢松开，又有了笑意。“这话对！进步难啊！”

“有人进步快，有人进步慢；快的别教慢的感到难堪！”

“对！对！”营长连连点头。“我找他去扯一扯？也许你去更好？”

“你去！省得他拿我当知识分子儿……你的话，他听着入耳！”

“咱们一齐鼓动鼓动大家，搞得热火朝天！对！”

* * *

白天学文化、休息；晚上练兵，全营的情绪又高起来。经过详细讨论，各连的干部都调整好。功臣们该到友军去作报告的已派了走，新同志有的派出去烧炭，有的修补用具。还有一部分人整顿和添挖坑道。全营真正的平静下来。

可是，传来了消息：三营换到前边去，才不到几天就打了个胜仗——不大，可是打得漂亮，有杀伤，有缴获，有俘虏。我们没有伤亡。

胜利的消息传到团里，老常班长连喊了几声“够呛”。他本不吸烟，现在可是借来一枝“大前门”吧嗒着。一边吸烟，他一边琢磨：胜利的光荣是有他一份儿的，他背过那么多趟

手榴弹！他的每一滴汗都是香美的，象珍珠那么可贵！“够—呛！”他高声这么喊了一次，发泄尽欢快的感情。

消息传到了一营，大家也欢呼了一阵。可是，过了一会儿，大家又静寂无言了，有的人还屡屡地叹气。最沉不住气的是三连长黎芝堂。没带人，他独自跑到营部去。

“虎子”这个外号的确足以说明他的形象与性格：身量不矮，虎头虎脑，刚二十五岁，什么也不怕，他不但是虎形，而且有一颗虎胆。每次带队出击，他总是说这一句：“不完成任务不回来！”

见到营长，敬完礼就开了腔：“完啦！进坑道得低头，到外面也得低头了！”

“怎么啦？”营长的笑容里带着惊讶。“犯了什么错误？”

“除了爱多说话，没有毛病！营长，人家三营打了漂亮仗！”

营长的脸上只剩下惊讶，没有了笑容：“打胜仗难道不好？”

“胜仗是人家打的，不是咱们！”连长的荣誉心是那么强，以为所有的胜仗都该由他独自包办。

“三营也是志愿军！”营长有点生气了。若是一个战士对他这么讲，他一定不会动气；可是一位连长怎么可以这么随便说话呢？

营长一挂气，连长更着了急，宽鼻头上出了汗。“我看哪，他们刚一上去就打的好，将来进攻‘老秃山’准是他们的事，咱们参观！”

这可打动了营长。虽然他已有了相当的修养，不再象“虎子”连长那么冒失，可是反击的光荣若是教别人得去，他

可不好受。他想了一会儿，话来的相当慢：“上级，上级教咱们打，咱们打；教、教咱们守，咱们守；教咱们参观，咱们参观！”说完这几句不易出口，而确是得体的话，他的嘴顺利了，“连长同志，不肯分析别人的胜利，吸收经验，就是自傲自满。自傲自满必会教自己狭隘，嫉妒！打仗不是为自己争口气，是为了祖国的光荣！”

“报告！”洞口有人喊。二连的上士唐万善紧跟着欢欢喜喜地进来，向营长、连长毕恭毕敬地敬了礼。

“什么事，上士？”营长笑着问。

“报告营长，明天星期六，七点钟炊事班开个音乐晚会，想借用大礼堂，”所谓大礼堂就是营部开会用的，可以容四五十人的洞子。“还请营长去参加、指导。”

“什么节目？”

上士笑得脸上开了花。“有我给他们组织的伙房大乐队。蛋粉筒当鼓，两个水瓢当钹，啤酒瓶当磬，菜锅当大锣，菜勺当小锣，可好听咧！营长去吧！”

没等营长开口，连长给上士浇了一盆凉水：“乱敲打什么，软化了大家伙儿！”

上士没来得及解释，文化娱乐是多么重要，“门”外又是一声：“报告！”

进来的是沈凯，三连的文化教员。他从头到胸都象个战士，连细小的动作都摹仿着战士。他的愿望是跟着突击部队去冲一次锋——“参加了会子，没打过仗，算怎么回事呢？”他常常这么叨唠。他的思想、感情也跟战士们的差不多一致。

不但在全营，就是在全师里，三连也是有名的。贺营长

以前就是这一连的连长。从他带着这一连的时候起，“尖刀第三连”就已“威名远震”。现在，三连的战士们仍然保持着过去的荣誉，永远要求打突击。战士们最怕“落后”这个名词。三连炊事班的馒头都蒸的比其他各连的特别大！

“报告营长！”沈凯瓮声瓮气地说，“明天星期六，晚六点我们开个文娱晚会……”

没等教员说完，营长就拦住他：“大礼堂已借给二连了！”

在心里，他极重视三连。这是他一手培养起来的，而已有光荣传统的一个连。但这绝不是偏爱。他有责任爱护这个连，继续成为各连的榜样。

他猜到，沈凯教员必定知道了二连要开会，所以要抢先开自己的会，以免“落后”。他猜对了。

“顺着连的次序，二连明天开，三连后天开，我都来参加。没别的事？去吧！”

敬完礼，上士与教员先后走出去。教员满脸通红。

“连长同志，”营长相当严厉地说，“看见没有？我和团、师首长都重视三连，这是我们的责任，我们不能教这样一个连退步了。你是很好的连长，可是你狭隘、自傲。看，你们连开个小会都要抢在别人的前面。这不是怕落后，是处处拔尖子，看不起别人！这样发展下去，你们将要不再是典型连，而是孤立连，损害了全营的团结！”

黎连长头上出了汗，直挺着腰板听着。

营长伸出手去，亲热地握了握那一手心冷汗的手。“咱们的部队可以说是最有纪律的部队。你看，朝鲜人民是怎么喜爱我们，尊敬我们，支持我们，朝中真成了一家人。可就是

不能骄傲自满，那会，一定会，越来越松懈，把纪律完全搞光……好好地去准备，提高每个人的文化和技术；多喒打大仗，多喒咱们有准备，必能打好！”

“是！营长！”连长的虎目瞪得极大，敬了礼。

“我们应当给三营写封信，祝贺胜利！”

“对！营长！”

四

上士唐万善的乐队很成功。这并非说是大家听到了音乐，（上士的目的本不在此；要不然，找几位弹弹唱唱的好手还不算难事！）而是说连不大爱笑的人都笑出了眼泪——特别招笑的是那一对大水瓢。

三连的晚会不开了：沈凯闹情绪，节目没能赶排好。

黎连长从营长那里回来就连连地吸烟，一根接着一根，弄得洞子里满是烟雾，小菜油灯的灯光越来越弱。

对营长给他的批评，他丝毫没有反感。他是党员，懂得怎么接受批评。他正在苦苦思索的是该怎么办，怎么实现营长的指示，和从哪里开始。一时他想不出头绪。他的脑子受了伤，一个多月前他还在病院里。思索过久了，他就害头疼。

政治指导员姚汝良回来了。副连长廖朝闻已到友军去作报告，连长又是半个病人，所以这几天指导员特别的忙。

“喝！这里成了炭窑喽！”他弯着腰这么喊。

连长在炕上窝着，没出声。

指导员拨了拨灯，才看明白了：“你在家哪？”

连长还是没出声。

姚汝良是大个子，在坑道里随时留着神还难免碰肿了头。长脸，有几颗不大的麻子；眼睛非常有神。身量高，可是细

条，所以动作很快——这就在坑道里更容易碰了头。这是个胆大心细的人，永远虚心、用心。他坚强，也希望别人坚强，但绝不强迫别人。他慢慢地给别人输入令人坚强起来的思想，象给一棵花木施用适当的化学肥料似的，又干净又有力量，最后能开花结果。

脱下大衣，他灵巧地用它赶走了烟雾，而后躺在炕上歇息。他看出来，连长是有心事。但是连长既不出声，他顶好也暂时不出声；沉默有时候比催促更有刺激性。

这一招果然灵验：过了一会儿，连长出了声："老姚！老姚！"

"嗯？"老姚假装不大起劲说话似的。

连长心直口快，不会绕湾子。"老姚！营长把我好批评了一顿！他一点不留情！平常，他不是老怪和气的吗？"

"你调到这儿来才三个多月，我调过来还不到两个月，咱们还不能完全认识营长。不过，不管咱们是由哪里调来和调来多久，反正人人受党的领导。咱们认党不认人！"

"这话对！我必得告诉你，营长可没耍态度，乱叱呼人。他批评的对！"连长又找火柴。

"别抽了吧？快进不来人啦！"

"看着，过两天就断了烟 那天不是把棉裤烧了个大窟窿！说断就断！"把手中的烟扔了出去。

"营长说什么来着？"指导员知道连长受了伤的脑子不好使唤，说着说着就说到岔道儿上去，所以这么提醒一声。

连长把在营部的那一场学说了一遍，说的不很贯串，可是很详细、正确。他既不肯说谎，也不会添枝添叶。

听罢，指导员思索了半天才说："营长说对了！连我也有点自傲！你看，当我接到了命令，调到三连来，我从心眼里觉得满意！这是有名的连，我能来作政治工作，没法儿不高兴。到这里一个多月，我仔细看过了，每一个新战士来到，刚放下背包，就会得意地说：'我是三连的！'这很好，有荣誉感是好的。可是，还没学会任何本领就先看不起别人，就不对了！我们的战士的确多少有这个毛病，必须矫正！必须你我以身作则地去矫正！"

"怎么办呢？打哪儿下手呢？我想了半天，想不出……"

指导员坐起来，想了会儿。"这么办，星期天的晚会不是不开了吗？咱们还借用那个地方，开个党支部扩大会议，连功臣也约来。你传达营长对你的批评，而后检讨自己。我也讲话，大意是讲：要打好仗，得靠人人平日有准备，人人有真本事，不能专靠承继下来的好名誉。烈士们功臣们用血汗和本领给我们创出荣誉，我们还得用血汗和本领继续创造荣誉。专凭荣誉心而没有真本事真劲头，一遇到困难就会垮下来的！……大意是这样吧。我们要鼓动起大家的学习热情来，教大家知道不是因为在三连里就光荣，而是真下决心苦干，人人有份儿地把三连搞得更硬，更好，而且更谦逊可爱才光荣。你看怎样？"

"就这么办！你去布置，我好好想想我说什么，怎么说。"

"事先要预备一下，到开会的时候大家好热烈发言，发言的越多越好！"

连长过了半天才说："平日，我对大家是那么严格……老姚！"

指导员又猜着了连长的心意。“咱们是有党领导着的部队。你严厉的对，大家一定服从。严厉的不对，大家会提意见。你当众检讨自己，是表明你对自己也严厉，不但不损失威信，反倒增高威信。党是讲民主的，它检查所有的党员的行动，不论地位！你是勇敢的人，就拿出勇气来吧！”

“好！我先睡一会儿。”不大的工夫，他已呼呼地睡着。

外边虽然没有完全化冻，可是洞里已偷偷地往下滴水。一滴水掉在连长平伸着的手上。他动了动。指导员过去给正了正上面承水的雨布。

* * *

吃过晚饭，大家三五成群去开会。因为不是成排成班的开会，所以没有排队。每个人可都带着武器和手电筒。大家都脱了踢死牛的又结实又保暖的大头鞋，换上胶底鞋，为是走路轻便，虽然由连里到“大礼堂”并不很远。

副班长，有名的爆破手，因捉到俘虏而立过功的邓名戈在前，老战士章福襄在中，年轻的新战士武三弟在后，三个人在壕沟里走。

敌人又发了炮。有的在驿谷川那溜儿爆炸，有的从他们的头上飞过，落在远处。三人安然走着。

“妈的，山上的树跟美国鬼子有什么仇！”章福襄最容易动感情。每逢动感情，他的小而圆的脸就红起来，总是先由两个鼓眼泡儿上红起。

他的个子不大，看起来并没有多大的力气。可是他已跟敌人拚过几次刺刀。有人问他由哪儿来的劲儿，他就答以

“党给我的”，然后真诚地一笑。

他痛恨敌人，也极看不起敌人——“妈的，一拚刺刀就跪下，孬种！”在家里的时候，他吃过两年的野草和树皮。现在，家里分了地，有吃有喝；去年他汇回四十万块钱去，老父亲来信说，已添置了新被子。他不允许美国鬼子侵略了朝鲜，再进攻中国；他知道野草是什么味道。

新发下来的衣服鞋袜，他都不肯穿，非到迫不得已的时候才换上。有人说他太吝啬，他就红了眼皮、发怒：“这是祖国来的，我舍不得穿！”可是，赶到有人向他要一双袜子什么的，他会很慷慨：“拿去吧！咱们吃着祖国，穿着祖国，咱们浑身上下都是祖国给的！这就是共产主义吧？”他极爱惜祖国来的东西，可是不想独占着它们。部队的集体生活已经使他忘了某些农民常有的贪得与自私。

炮打得更凶了。章福襄问武三弟：“不怕吗？”

“不怕！听惯了！”青年战士严肃地回答。他十九岁，才参军半年；参军的时候，他已经是团员。他长得很体面：方方的脸，大眼睛，一条高而端正的鼻梁。他的嘴唇很薄，并上就成一道线，张开就露出一口洁白好看的牙来。每逢听别人说话，他的大眼睛就睁得特别大，好象唯恐人家说他不注意听似的；听完，他天真地笑笑，露出好看的牙来，好象是说：我听明白了，我是用心听的！

三个月前，武三弟跟着班长柳铁汉去查哨。远处有机关枪声。柳班长回头，不见了武三弟。班长往回走，看见武三弟匍匐在壕沟里，手里拿着个手榴弹。“起来！你干啥呢？”班长问。

“枪响了，我准备打仗！”武三弟还舍不得立起来。

“起来！打枪的地方还离这儿八里地呢！”

这个小故事不久就传遍了全连，大家很快地都认识了武三弟，而且都喜爱他。

邓名戈心里有劲，而不大爱说话。他是团员，又是功臣，而且老那么少说少道地真干事儿，所以威信很高。虽然因不爱说话而得了“老蔫儿”的绰号，他可是个大高个子，浑身是胆。现在，听到武三弟说“不怕了”，他想起武三弟准备打仗的那个小故事，他笑了笑。“武三弟，你长了胆量！”

章福襄也想鼓励武三弟几句，可是机枪手靳彪从后面赶来，把话岔过去了。

*　　　*　　　*

离头一批人不远，后面来了郜家宝和王均化，一个十八，一个十九，两个团员。他们俩常在一处。虽然小一岁，郜家宝却比王均化高了一寸。看样子，王均化不易再长身量，他长得横宽。郜家宝长的细条，眉眼也清秀，说话举止还有些象小孩。虽然样子象小孩，可是胸怀大志，老想立下奇功，成个英雄。因此，喜爱沉稳严肃的王均化肯和未脱尽儿气的小司号员交朋友。自从一入部队，每逢听见枪炮响，小郜总是眉飞色舞地说：“过年了，又过年了！”据王均化看，这未免欠严肃。可是，再一想，把打炮比作过年放爆竹，到底是沉得住气，有点胆量啊！

小王的眉眼也很清秀，可是脸方脖子粗。再加上横宽有力的身子，他就很像个壮美的小狮子。他也并非天生的不淘

气；小时候他若是不登梯爬高地乱淘气，他还长不了这么壮实呢。可是，自从参加过一次战斗，他一下子变成熟了。平常，大家叫他小王，及至在战场上，他给伤员们包扎的时候，伤员们都叫他同志。这样得来的“同志”怎能不教他坚强起来呢？当伤员咬着牙，一声不响地教他给包扎的时候，他很想坐下大哭一场。可是，他忍住了泪；孬种才落泪呢！有的伤员拒绝包扎，还往前冲。有的伤员负伤很重，拉住他的手说：“同志，不用管我，给我报仇吧！”有的重伤员只反复地喊：“同志，我对不起祖国，没能完成任务！”这些都教他明白了什么叫作战斗意志，他不能再耍孩子脾气了。他看清楚：在战场上人与人的关系才是同志与同志的关系，大家只有一条心，一个意志，汗流在一处，血流在一处。

所以他也拿起手榴弹，冲上前去。他既是战士们的同志，就必须和同志们一同去消灭敌人。他忘了一切个人心中的那些小小顾虑与欲望，只记得抢救自己的伤员与消灭敌人。对自己的人，血肉相关；对敌人，血肉相拚；战场上就是这么赤裸裸的敌我分明。他沉稳了，严肃了，也坚强了。他经过血的洗礼。

“小郜，你今天发言吗？”王均化回过头来问。他走在前面，象哥哥领着小弟。遇到危险，他好挡头阵；其实，这里是不会遇到什么危险的。

“我不准备发言，听听别人说什么吧。你呢？”

“我要发言！争取发言！”

郜家宝扭头看了看，后面来了一大群人。“咱们快点走吧！”

后面来的是柳铁汉班长，金肃遇、仇中庸和乜金麟三位排长，还有不少战士，包括着功臣巫大海、宋怀德、姜博安。连长和指导员也在其中。

*　　*　　*

敌人的炮还响着，我们开了会。

会场布置得简单严肃：有毛主席像，金日成元帅像，和几条标语。地上垫着木板，大家坐在上面；这样可以多坐人，也省得来往搬凳子。只有一张矮桌，是战士们利用装运物资的箱子的薄木板作成的。桌上放着两枝蜡烛和一瓶子花，瓶子是炮弹壳，花是彩纸作的。

指导员主持会议，先请连长发言。

一开始，连长的话就使大家惊异；谁都知道‘虎子’连长平日多么暴躁严厉，没想到今天他会这么诚恳坦白。然后，大家受了感动：连长是替大家受了营长的批评啊；骄傲自满的，不重视学习的，不止是连长一个人啊！最后，大家激动起来，马上立决心给三连增加荣誉，不许安然地享受过去的光荣！

指导员的发言使大家更加激动，随时地喊起口号来。指导员更进一步地指出具体事实：“挖坑道的同志们都很辛苦，不错；可是，他们创造了新的方法，挖的更好更快没有？在战斗中立过功的炊事班，现在用了脑子，改善了饭食没有？文化成绩好的帮助了落后的没有？老战士们自动地把本事教给新战士没有？……是的，我们稍微一自满自足就会麻痹松懈！我们一不肯用脑子就耽误了创造！不错，打好了仗，一切都能顺利；可是，没有充足的学习和准备，我们就不会打好了

仗！咱们的英雄营长向来是每战必胜，但是没有一次胜利是出于偶然的，没有！”

这一片既具体又生动的话刚一结束，大家的手都伸起来，象一片小树林，争取发言。

指导员指定柳铁汉班长先发言。

大眼睛，尖下颏，相貌很清秀的柳班长向来能说会道。今天他要说的话特别多。可是，他是那么激动，嘴唇直颤，打好了的腹稿已忘了一大半。他只说出：

“同志们，当初，我当了兵，因为日本兵用刺刀戳死我们村里的六十多个人！我当了兵，为报仇！在朝鲜龙岗里，我看见，一条壕沟里有三千多口死尸，多半是妇女小孩！妇女小孩招惹过谁？也都教美国鬼子给杀了！一个不满三岁的小女孩，身上挨了三刺刀！我看见了，可没法告诉人；一说，我就得哭！看过以后，我五六夜睡不着觉！同志们，我是志愿军，我要为这些妇女小孩报仇！”他的泪流下来，用手背擦了擦。“同志们，越有准备，越能消灭敌人，越能多报仇！我保证我们这一班下苦工夫学习文化、练兵！我，我说不下去了！”

这突然的结束，使大家一愣，非常肃静。

章福襄，眼泡儿红得发亮，开了口：“同志们！同志们！”他的个子不大，声音可十分足壮。“同志们！我身上的一丝一线都是祖国人民给的。祖国给的衣服紧挨着我们的肉皮！能为保卫祖国粉身碎骨是我的最大幸福！完了！”话虽短，可是很具体。他说完，马上有几位青年去摸自己的厚厚的棉衣，好象摸到衣服，就也摸到了祖国。

王均化发言。虽然年轻，他却不象前边两位发言人那么

激动。他慢慢地讲，每个字都说清楚："同志们！我们的连很有名，我爱我们的连！可是该提醒一下，我们可有象二连六班，有名的'四好班'那样的一个班？我们可有象栗河清那样的一个火箭炮射手？他在全军里考第一！"

这几句不激昂而极切实的话打动了每个人的心，大家马上喊起："向二连六班学习！向栗河清学习！"

沈凯检讨了自己："我错了！连咱们开个晚会都要抢在二连的前面，心眼多么小！我要向唐万善上士道歉！我保证，用一个青年团员的资格保证，以后不再犯这样的错误！"

随后，又有几位发言，挖坑道的决定去找窍门，提高工作效率，提前完成任务；炊事班班长周达顺保证把伙食作好，使战士们满意；还有……

听了这些结结实实的发言，每个人的心里都感到了充实，都觉得把三连搞得更坚强更光荣是自己的责任。有的人恨不得马上就去行动起来，不要等到明天。

已经九点半了，指导员简单扼要地作了总结，勉励大家按照会议的精神，去鼓动连里的每一个人，教三连人人进步，天天进步！"志愿军自从一到朝鲜，就作到了今天比昨天进步，明天又比今天进步。胜利没教我们保守不前，反之，胜利坚定了我们进取的信心。我们三连必须进步，成为天天进步的部队的先锋！人家管我们叫'尖刀第三连'，尖刀必须天天打磨，不能生了锈！三连的党团员、功臣就是钢刀上的钢刃，永远在最前面发着光！"

大家决议用三连党、团支部的名义向三营祝贺旗开得胜的胜利。

五

贺营长来到团部，团长约他来的。

论身量，乔秀峰团长还没有庞政委（政治委员）那么高呢。可是，人们都觉得乔团长又高又大。

论胆量，团长固然全身是胆，从幼就不晓得怕过谁，可是政委也不弱呀。那年，还正在打游击战的时候，庞政委不是独自摸进敌人的碉堡，独自在那里看到了一切吗！可是，乔团长显得特别威武，令人生畏。

论服装，除了一双高筒皮靴，乔团长身上没有什么与众不同的东西和标志。他既无肩章，也没有帽花。他的那一身棉制服既不特别干净，式样也和战士们的差不多。可是，谁都看他象位团长。

也许是因为他作战永远决策快，打的狠，而且慢慢地他的眼神与动作也都那么配合上内心的果断与顽强，所以他才显着特别高大和威武吧。

他的头很大，脸很长，恰足以镇得住他的大身体。两只眼不但有神，而且有威。他不常高声说话，而时时微笑，可是这并不能使他显得温和。他的眼很厉害。看一下，他很快地把上眼皮扣下来。这一下就够了，他看得快，准，狠！

他和贺营长是老战友：营长当连长的时节，他当营长；后

来，连长升到营长，营长也升到团长，同在一个团里。

二人遇到一处，贺重耘爱说："你计划，我打！"这并非说贺重耘打仗没有计划，只凭一冲一撞；而是他觉得有这么一位坚决果断的、一座小山似的上级在后边支持他，他必定能够打得漂亮。

在乔秀峰这方面呢，他非常器重英雄营长。就是二人说闲话的时候，他也不忘了启发与帮助，希望营长成为个杰出的指挥人才。他的文化程度和政治思想水平都比贺重耘的高。他是工人出身，而且读过几年书。

贺营长进来，庞政委和程有才参谋长正跟团长商议着什么事情。

庞政委身量虽然高大，脸上可是非常的温秀，说话也很安详。他的胆量极大，而一点不外露，说话行事老那么象一位诚诚恳恳的中学校长似的，和悦可亲。

程参谋长夹在两位大个子中间，显着很矮，其实他是个中等身材。比起团长，他象文人；比起政委，他象军人。他文武双全，能打能写。双手交插在袖口里，不言不语的时候，他好象什么也不知道；及至一挺腰板，长篇大套地谈起来，他又才华横溢。不太圆也不太长的脸上没有什么特点，可是一说起话来或干起活来，就满脸露出才气。

贺营长很规矩地向三位首长敬礼，他们都笑脸相迎地接待他。团长见到老战友，特别高兴，脸上的笑意冲淡了眼神的厉害。

"你们谈，我干我的活儿去。"参谋长笑着走出去。

政委顶喜爱英雄人物，很想说些什么，可是没有想起来，

于是把双手搂在膝盖上边，亲热地看着贺重耘。

团长刚要递烟，就想起来：“你不吸烟。”把烟卷顺手放在自己嘴里。团长吸烟很多，军服上已烧了不少小窟窿。程参谋长常俏皮地说：“团长，看你这受过空炸的军服！留点神吧！”

“贺营长，昨天我到前边，看了看地形。”团长好象无话找话地说。

团长有意地这么说，为是不教营长兴奋。可是，营长的脸还是立刻红起来。

“怎么，要进攻‘老秃山’？”

政委答了话：“什么也还没有决定。你知道就行了！”

“对了，我们只交换点意见。”团长笑着说。他十分明白贺营长的心情。假若他自己现在还是连长或营长，他也不会错过打大仗的机会，一定要亲身到前边去。“你看，我们有把握把它拿下来吗？”

营长冲口而出地说：“有……”很快地看了团长与政委一眼，改了口：“可以打！我要求过几次……”

“我们，连师里，都信任你！”政委安详而恳切地说。打这么大的大仗，他有责任为党为国培养人才，鼓励干部。“可是，你要求任务的时候，还没到进攻的时机。军事斗争必须跟政治斗争配合起来。”看贺营长稍微一皱眉，他继续说下去：“板门店的谈判，你知道，已停下来好久。”

团长插嘴：“战场上打得他疼一些，他就会又想起会议桌来！我们有好几个地方可以进攻，可是只有攻‘老秃山’能把他打得最疼。敌人自己吹，‘老秃山’是最坚固的阵地！”

“这些日子，”政委把话接回来，“咱们都知道，华盛顿一劲儿喊，要登陆进攻，抄我们的后路。我们必须先攻他，而且要攻他最不肯丢掉的地方，好扯乱了他的兵力，打乱了他的部署！”

“所以，要打就必定得有打胜的把握！”团长的声音还不大，可是眼神逐渐厉害起来。“‘老秃山’的阵地不大，军事的跟政治的影响可是很大。我们攻而攻不上去，或是攻下来而守不住，华盛顿就会把美国所有的牛都吹死！”

贺营长的头低下去，沉思。对敌人的登陆进攻的叫嚣，他由上级的报告知道一些。可是，他的心思一天到晚萦绕在营里的事情和战士们身上，顾不得细心揣摩更远大一些的问题。他几乎专由军事上兵力上去考虑怎么打“老秃山”，没想到“老秃山”那么个小山包会有什么政治影响。他抬起头来，自己的缺欠须对首长坦白出来，光心中羞愧是没有用的！

“我还是不行啊！听到华盛顿，艾森豪威尔这类的名字，我就恶心！不去想那些大问题！”

团长笑了，“谁不是慢慢进步的！当初，你我还不是一个样，只管哪里危险往哪里冲，不管别的。”

“要是光明白世界大势，而没人向敌人阵地猛攻，也解决不了问题！”政委也笑了。

贺营长心中舒服了些，把话转回到“老秃山”上来：“‘老秃山’确是不好打；不过，要是打呢，我们能够把它打下来！”

“咱们的伤亡能够很小吗？”团长问。

“恐怕不会小！”营长回答。

“咱们需要多少兵力呢？”

“强攻得至少用两个连！敌人踞高临下，有五六十挺机枪、有七道到十一道铁丝网、有七八辆坦克、有迫击炮、有火焰喷射器！”

“两个连！”团长低声地说。他和贺重耘一样，向来惯用以少胜多的战术，以一个组打敌人一个班，以一班打一排……现在，贺重耘一开口就说两个连，他看了政委一眼。

“团长，”政委微笑着说，“你忘了，山上的敌人是一个加强连，可能有四百人左右！”

“对！对！”团长也笑了一下。“你看不能再少？”

“地堡就有二百来个，两个人打一个不是还得用四百人吗？”政委反问团长。

团长用手摸了摸长而大的脸。

“一次攻不上去，第二次就更难攻了，所以一下手得多用几个人！”贺重耘补充上。

“可是别忘了，我们有几个炮群配合步兵作战！”团长提醒政委和营长，他的眼极快地看一下政委，看一下营长。

“我算计到炮火的支援了！”这是使营长最感到满意的一句话。以前，咱们的炮少，一位营长很难想到炮兵。入朝以后，我们越打越强，营长不但知道了用炮，而且知道了炮兵与步兵协同作战的战术。这使贺重耘感到骄傲。

“用两个连，你怎么打呢？”团长问。

“我有个初步的方案！”英雄营长回答。

团长看了政委一眼，政委点了点头。他们尊重这样肯经常用心思的干部。“说说吧！”

贺营长楞了一小会儿，然后说："我的方案可还不成熟！"他愿先听听首长们的意见，不便说出自己还没有想成熟的计划，耽误首长们的时间。

团长似乎看出营长的心思，笑了一下。"你看，咱们一下子把力量全拿上去，一下子把敌阵插乱，敌人还手不及，咱们已占领全山，怎样？"

贺营长的眼明亮起来："我也是这么想的！所以我要用两连人！一下子打上去，不容敌人喘气！"

"那么，刚才你为什么不敢说呢？有困难？"团长问。

"有困难！这是个新打法！"

"困难在哪儿？"

"战士们好办，战前有充分的学习，到时候怎么指挥就怎么打。"

"困难是在干部！"政委抢着说。

"对！"贺营长笑了。"干部们有些作战经验，总以为老经验最可靠！"

"好！"乔团长闭了一下眼，为是把贺营长这句话牢牢地记在心里。"你看，攻下来，咱们守得住吗？"

"守不容易！可是我守敌攻，敌人的伤亡必大。为大量杀伤敌人，非守不可！好在呢，攻的时候，全山都在敌人手里；守的时候，敌人只能从后面反扑，咱们容易布置。"

"别忘了敌人的炮火和飞机！"政委慢而有力地说。

"那的确不好办！"营长点点头。

"咱们的脑子可就是为应付困难用的！"团长笑了笑。"你我的想法一致，你去就你所能想到的把具体的部署写给我。"

团长又问了些营中的情况，特别问到三连，而后看了看腕上的小表。“好吧，你回去吧。”他把大手伸出去。

营长先敬了礼，而后和团长与政委握手。

握完手，营长的眼对准了团长：“团长！我要求把打‘老秃山’的任务交给我！”

“打不打，什么时候打，谁去打，都要由党和上级决定；我不能答应你什么！”团长极诚恳地说。“这是个不小的战斗，只要一开火，就必须打到底！你回去吧，刚才的话都要严守秘密！”

营长又敬了礼，走出来。

“这是个既有胆子，又肯用脑子，求进步的人！”政委低声地夸赞。

六

从营到团，有三四里路。离交通壕一百多米的小山坡下，原有一个很小很小的村子，一共也不过有七八间矮小的茅舍。山坡下有一片田地，旱地多，水地少。村中的十来口人，就靠耕种这点地亩过日子。在从营到团的半途中，一探头就可以看见这个小村，象“盆景”那么小巧美丽。

这个小村已随着朝鲜的多少城市乡镇被暴敌炸光，连村里的一头黄牛，十几只鸡，一条小花狗，都被炸死，只剩下三个年纪不同的妇女。她们不是一家人，患难迫使她们在一块儿过活。埋了她们的亲人，拾了些没有炸碎的物件，她们几乎是赤手的，在山坡上有一株古松的地方，挖了一个仅足容下三个人的窑洞。洞口上沿安了一两块木板，作为前檐；木板上放些青青的松枝，雨水就顺着松枝流到两旁去。两个旧麻袋结合成一个门帘。

她们不碍我们部队的事。她们的小山上既没有我们的工事，她们的田地也不靠着大路。可是，部队首长除了时时派人给她们送些粮米之外，还屡次劝她们搬到第二线去，因为敌人的“威风”就在于经常乱开炮，乱轰炸，她们的窑洞又是那么浅小。可是，她们不肯走。她们的田地在这里，亲人埋在这里，她们生在这里，长在这里，也愿死在这里。敌人

的炮火吓不走她们！

我们也报告给地方政府，政府派来人向她们劝告，仍然无效。“我们没有牛，没有农具，可是我们的地并没有荒了啊！在我们自己的家乡里，不是更快乐些吗？”三位妇女这么答辩。她们没有把敌人的炮火炸弹放在眼里。

我们的战士都认识那棵小窑洞外的古松，一看到古松，他们的心里就更有劲儿，因为古松下有那么三位顽强的妇女。

去年，在这小洞外，敌机又投了弹。于是，三位妇女中就只剩下了年纪最大的老大娘。她还是不肯离开这里。当我们的战士们帮助她掩埋了两个尸体，修理了窑洞之后，老大娘穿了最洁白的衣裙，来向团长致谢。她把仅有的最宝贵的一点东西献给了团长—— 一个小铜碗，是她的“老”儿子生前用过的；他已在前线光荣地牺牲了。

谁看见过乔团长落泪呢？他落了泪。

这以后，战士们都管她叫作“孤胆大娘”，经常来帮帮她的忙。

洞外的古松被炸去半边，剩下的一半枝叶照旧骄傲地发出轻响，当微风吹来的时候。战士们常在有月色的夜晚，看见白衣的“孤胆大娘”坐在顽强的古松下。他们也看见，老大娘时常用手作指挥的姿势，先往西一指，再用力地往东一指，然后探着身子往东看。一来二去，战士们猜到，大娘也许是想象着指挥我们的炮呢，教我们的炮轰击“老秃山”。

由团部出来，贺营长的心里很不安定，深一脚浅一脚地在壕沟里走。小通讯员在前边走的很起劲，常常回头看看营长跟上来没有，心中纳闷为什么营长今天走的这么慢。

天还很冷，晚风不大，可是有点咬耳朵。

“营长！”小通讯员立住。“把帽子放下来吧！”

营长只“嗯”了一声，没心思去放下帽翅儿来。

“哎呀！”小通讯员别的都好，只是动不动地就喊“哎呀”，抽冷子能教神经衰弱的人吓一大跳。“营长，这么冷的天，‘孤胆大娘’还在松树下边呢！”

营长向那边看了一眼，天已黑了，可是还能看见松树下一个白的人形轮廓。营长心里更不痛快了。

立了一会儿，他真想转回团部去，再向团长要求打“老秃山”的任务。就是专为给老大娘和全村的人报仇，也该去打！

可是，这一仗的打法必须是新的，不能专凭自己的经验与勇敢就能打胜，虽然必须打胜！

从前，没作到营长的时候，他只须要求任务，接受任务，和出色的完成任务，不必多想别的。现在不象先前那么简单了，他的责任不同了！没有详密的计划，绝对不能出击！他愿意打大仗，可是也感到一种从来没有的痛苦！

这也许应当叫作“生长的痛苦”吧，就象我们一个中学生，在毕业之后走进了社会，因感到学识与思想的不足而苦恼着吧。

是的，全志愿军都在生长，天天生长。没有生长的生活是没有什么意义的，因为它永远到达不了一种最理想的成熟。每作战一次，志愿军的“身量”与心智就长高大了一些。它没有因为胜利而故步自封，所以继续得到更大更多的胜利。正和贺重耘个人似的，因为天天要求进步，志愿军也必感到痛

苦。可是，党的领导，首长们的智慧，与战士们的勇敢，使这痛苦没有变成颓丧与消沉，反倒变成为发展与进步的有力刺激。为了前进而去克服困难，能不咬牙忍痛么？

小通讯员轻声地唱着："雄赳赳，气昂昂……"

贺重耘的心中忽然一亮。很快地，他想起跨过鸭绿江的情形：那时候，战士们拿着的是步枪，没有多少重炮，没有空军，没有精密的通讯组织，连通话用的步行机都不知道怎么用……遇到的呢，却是美国强盗的王牌军队！我们感到多少痛苦：没有足够用的大炮，没有飞机，也没有可依托的工事！现在呢，我们不但有那么多的冲锋枪，而且有了各种大炮！我们有了空军！进步，多么大的进步！想起来，那些痛苦是多么美丽，令人非求进步不可的痛苦啊！现在，我们的战士不但会用各种新武器，而且会用从敌人缴获来的各种武器！多么大的进步！那么，指挥怎么可以一成不变呢？怎么可以不讲究新的战术呢？装备、战术、技术和文化，应当一齐进步！

他恨不能马上跑回去，找那个"孤胆大娘"，告诉她：我们不但必打"老秃山"，而且必能打下它来！不过，我们必须用一套新的打法，以期必胜！我们不是在这密密层层的群山中开辟了道路，作了工事，挖了坑道么？我们也要创辟新的战术，作出新的战斗方案，挖掘一切心智与力量！我们是受朝鲜人民热烈支持的中国人民志愿军，我们必须有远大的理想，要求日新月异的进步！这么一想，他痛快起来，飞步跑回营部。

他找了一张大纸，和一管红蓝铅笔，用心地画出镰刀形

的“老秃山”，而后微笑着计划强攻的具体办法。忘了痛苦，他感到一种新的充实与快乐。

他一直坐到深夜。

与这同时，在那高级指挥部里，有多少干部抱着小小的油灯，在研讨每一战斗的经过，总结出经验。有多少人正钻研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理论，毛泽东的战略战术思想，和苏联的先进军事理论与经验。有多少专家在研究新的武器与新的技术。

我们的战士，即使是在前线，每天也须学习文化。

这样，贺重耘的努力前进不是绝无仅有的，不过突出一些罢了。可是，难道一位英雄营长不该事事带头，走在最前面，而该落在别人的后面么？

* * *

过了四五天，团长召集全团的营以上的干部会议。贺重耘想到，这必与攻打“老秃山”有关系。刷的一下，他的手心出了汗。他已熬了三夜，可是还没有把强攻的方案完全写好！

到了团部，一看，各营的干部都来了，他的红扑扑的脸一下子变白了，煞白煞白的。只有在他打完一仗，已筋疲力尽的时候，他的脸才会这么白得可怕。他不会掩饰自己的感情，极怕团长把攻取“老秃山”的任务交给别人，而不交给他。

假如说，团长把任务交给了二营，贺重耘必定会带头欢呼：“我们信任二营！”这是一位英雄营长应有的风度。但是，

尽管是这样，他心里可不会好受。他怎么回营见他的战士们呢？凭一位英雄，而没能得到最艰苦的任务！他一定不会象黎芝堂连长那样的闹情绪、发脾气，可是他的心里会疼痛！

再说，前几天他严厉地批评了黎连长，并且既是雷厉风行地，可又循循善诱地，教战士们苦学苦练。假若这次得不到强攻的任务，战士们会怎么说呢？他们一定会垂头丧气地表示：苦学苦练干什么？用不上啊！他深知战士们的心理，他们不怕吃苦、不怕流血，而怕坐在一旁看别人打大仗。

洞子不大，很闷气。贺重耘很想出去一会儿，见见凉风。

可是，乔团长、庞政委和程参谋长走了进来。

贺重耘心里说："命令就是命令，没有选择！"

团长的脸上特别严肃，可是眼睛好象很疲倦，所以眼神不那么厉害。

庞政委的样子也象一两夜没有睡好，还是那么安详，可是有些疲倦。

程参谋长还很精神，可是似乎有点勉强，他的白眼珠上有些红道道儿。

贺重耘不错眼珠地看着团长的脸，烛光的跳动使那个长大的脸上一会儿稍明一点，一会儿又稍暗一点。

团长发言。他的声音比平常说话的时候高了一些："同志们，我宣布，上级已经批准，进攻'老秃山'！"说到"老秃山"三个字，他的眼神忽然又厉害起来，象静栖的大鹰，忽然看见一只可以捉俘的小鸟。

洞里所有的人都挺起腰来。好象忽然刮进来一阵凉风，没人再觉得气闷。

团长继续说："这个任务是光荣的，也是艰苦的。干部们战士们屡屡反映意见，我们都考虑过。可是时机未到，又没得到上级的批准。现在，时机到了，就看我们有没有必胜的决心了！"团长在人民的部队多年，知道怎么鼓舞群众。

干部们象战士们似的，不由地高呼出："好呀！"

团长笑了笑，然后按照前几天对贺营长所说的说明了为什么时机已到。然后，他说明：这次进攻只许胜，不许败！一次攻不上去，就再攻，再攻，再攻！攻下来，要守住！以前，我们的友军攻下过六次，可是都在大量杀伤了敌人以后，就撤下来。那时候的目的就在杀伤敌人。这次可不同了，我们要一鼓作气攻下来，永远守住！

烛光不大亮，可是每个人都设法调动着笔记本，多得点亮光，把团长的话逐字逐句地记下来。只有贺重耘不作笔记。他写的太慢，不如极用心地听明白每句话，死记在心里。同时，他非常难过，还没能把作战方案完全写好。

团长继续讲，这必是个有百分之百的准备的战斗。什么都要准备好，什么都要检查几遍。"我命令你们，一切都须亲自动手！今天散会后，你们的任务不仅是把我的话传达下去，而是你们自己要按照我的话去作！仗打好打坏，责任是在你们干部身上！"团长故意地停顿了一小会儿，他知道某些干部往往只管传达，而不亲身带头去工作。然后，他说下去。他说：关于物资的供应，师和团有充足的准备，必定作到前线要炮有炮，要干粮有干粮，要担架有担架，要药品有药品……"我们不是去偷袭一下，而是大规模的强攻，连开水都要准备好一百几十桶，战前运到前沿去！"

听到这里，有个人不由地说出来："我们感激上级！"

贺重耘往四下里看了看，想找到刚才说话的是谁。没有找到。他可是看到好几个不到二十五岁的青年，有的还没有刮过一次脸。他心里说："恐怕你们不晓得打游击战的时候，有多么艰苦。那时候，发一炮都要请示多少次！我们应当感激上级，更应当感激祖国人民捐献了那么多飞机大炮！"这些话只在他的心中一闪，很快地他又聚精会神地听着团长的报告。

团长指示：关于炮兵的使用，明天开步炮协同作战会议，定出方案。后勤工作是最艰苦重要的工作。前后左右都是山，运输全靠人力。一开火，敌人必用炮火加紧封锁我们的交通线，运输工作人员的损失也许比步兵还大！中间还有那条驿谷川！营和连的战勤组织原样不动，团里再给添上一倍的力量，专管由阵地到山下的运送弹药与抢救伤员的工作。然后，由团与师的战勤组织分段接运，分段包干。

不准丢掉一个伤员，一位烈士，是我们永远不变的原则！

关于"战救"工作，师和团将拿出一切力量，由阵地到医院逐步设站。通讯工作必须组织得空前的严密！弹药、物资、药品，明天就开始往前运送，以便作到战前分散运送，战时集中使用。

每一部门都须作出政治工作方案，和实际工作计划。按照我们现有的条件，我们还不能完全作到全面科学化现代化，可是我们这次要尽可能地打个科学化现代化的好仗。

休息三分钟。大家很快地出了洞口。头一口凉气，使他们快意地颤抖了一下。有的人张开口贪婪地吸入那清凉甜美

的空气，浑身感到舒畅。

远近没有一点声音和一个灯亮，只有黑黑的，树木被打光了的群山。寒星在黑的上空轻颤。

贺重耘是最后出来的一个。他不大愿休息，他急于想知道他的任务是什么，和到底强攻“老秃山”的任务落在谁的手里。

七

“我们采用什么战术，才能一鼓作气攻下‘老秃山’呢？”团长在外边吸了几口新鲜空气后，又有了精神；他已三四夜没有正式睡觉。

贺重耘的心跳得快了些。

“参考着以前友军攻打这个山的经验，加上军和师首长的指示，我们决定采取缩短纵深，多路突破的战术。”

贺重耘早已想到了“分路突破”。他现在正起稿的作战方案，就是分五路猛攻。对“缩短纵深”，他可是还没有想到。

“这个战术并不新奇，可是在咱们团里，还是第一次使用。因此，我们首要的是打通战术思想，不要以为老的经验都是好的，一成不变的！那是保守，保守必然落后！”说到这里，团长看了贺重耘一眼。贺重耘想起前几天在团部的会谈。

往详细里说，团长的意思是这样：以前，我们惯用“头尖腰粗尾巴长”的兵力使用方法。这就是说：我们前头的人少，中间人多，后面有充足的准备力量。这也就是说：我们用少数人突破敌阵，打开一个缺口，而后节节推进，随时补充。

这个方法不适于攻打“老秃山”。山小，敌人的炮火强，我们若是只在一两处突破，就很容易被敌人的集中火力给阻

截住。我们必须多路突破，使敌人的火力不易集中。万一有一路受到阻截，还有其他各路分头进攻。突破了，我们就迅速铺开，四面八方同时攻击，插乱敌人的防御体系。

为了突破后可以一齐迅速投入战斗，全面铺开，我们要剪掉"尾巴"，说上就一齐上去。要不然，敌人会用炮火切断我们的"尾巴"。这就叫"缩短纵深"。

这就是新战术与我们以前惯用的战术的区别。所以，团长指出，要打通战术思想。

"我们进攻，只打算用两个连的兵力。"团长又看了贺重耘一眼，并且笑了笑，好象是说，经过反复考虑，使用两个连并不算多。"人既不多，上去以后就得各奔目标，全面铺开；不等敌人还手，就把他们全都压倒！"团长吸了一口气。

贺重耘的脸红起来，眼发了光。他正在草拟的方案和团长的指示结合起来，就成了个完整的作战方案。他高兴，新打法找到了！他愿意去试用这个新打法，几分钟冲上主峰，几分钟全面铺开，哪里都在进攻，遍山都在战斗；半点钟，至多是一个钟头吧，结束战斗，全歼敌军！那该是多么勇敢，多么新颖，多么漂亮，多么科学的一场恶战啊！他愿意去打这样的仗！打完，他将有新的经验，报告给全师全军，乃至于全志愿军！那该是多么光荣，多么有意义啊！

"注意！"团长提高了声音，"说起来容易，作起来难。首先我们必须深入宣传这个战术思想，思想没打通而去冒险试验，必定失败。我们不是去试一试，而是满怀信心地去用这个方法一下子解决了敌人！我们的宣传工作必须和战术思想密切结合，使每个参加战斗的都明白、确信，而且的确会用

这个战术。所以，下一步就是学习，每个人在战前都要学习好他所需要的技术。这是最重要的准备工作，要作到事事明确，人人摸底！等一会儿，庞政委会还有指示。我们的方案是可以修改的，精神可是不变的——不准备十足，不打！现在我宣布……”

贺重耘咬住自己的上嘴唇。

乔团长宣布了炮兵指挥，团的战勤委员会等等的名单。然后，他宣布：本团一营担任强攻，攻下来，由二营担任坚守。三营守备原防。

大家的眼光都集中在英雄营长的身上，都相信他必能胜任。他真诚地和善地向大家笑了笑，表示感激。他伸过胳臂，拉住二营营长李赋纯，用力握了握手。

乔团长宣布：马上调回一切出去作报告的，和出差的人，迅速归队。

团长坐下，贺营长要求发言。得到允许，他极诚恳地对团长说：“请首长放心，我们一定保持荣誉，坚决攻上‘老秃山’！”

二营营长是个细高个子，不大爱说话。他也立起来：“首长，一营攻下来，我们二营一定和阵地共存亡！”

庞政委作了政治工作报告。

*　　*　　*

散了会，已是深夜。贺重耘独自向团长要求，亲自带领突击队，攻取主峰。

“那不该是你的事！”团长因疲倦而有些发急。“你应该在

指挥所里指挥！打地堡，突破铁丝网都无须你自己动手。”

“我不是要跟战士们争功，是为保证打好了仗！”营长的脸红起来。

“这次作战，各级都推进一级：师长到团指挥所来，团参谋长到营指挥所去，正副连长和指导员去指挥各排，你还不放心？”

“我的地形熟，经验多，战士们信任我。这是个新打法，我去有好处！”

“以后再说。你先去拟定强攻的计划吧！我刚才说的是原则和决心，你须作好具体的作战方案！”

“已经差不多了！”

团长点了点头：“贺营长，把它赶快写出来，交给我，越快越好！”

“团长答应了我的要求？”他说得那么诚恳，团长几乎要点头。可是，团长马上矫正了自己的冒失。

“这个事，我得请示上级！明天——啊，今天晚上见！”是的，时间早已过了半夜。

贺重耘飞跑着回了营。这时候，他再也不受什么身份地位的拘束，他要飞跑。满腔热血催着他跑。没有任何东西阻碍得住他。他要冲破一切困难危险，去打下“老秃山”！

娄教导员散了会就回来了，所以先到了营部。他可是还没睡，眉上皱纹很深，带出疲乏不堪的样子。

贺营长一进来就先抓住娄教导员的手，用力地握了几握，没有说出什么话来，因为还呼呼地喘气。

娄玉林笑着点点头，领会到营长内心的欢悦。

喘过气来，贺营长恳求：“教导员，给我画一张‘老秃山’的平面草图，我的手笨！画完，你就睡觉！”

“你也该睡了！”

“不打下‘老秃山’来，不睡！打下来，连睡三天三夜！这是我的规律！”他笑了，笑得那么天真，连娄玉林也不得不强打精神陪着他笑了一阵。

乘教导员画地形之际，贺营长去叫电话。

“干什么？老贺！”教导员问。

“把喜信告诉……”但是，他马上矫正了自己，放下了电话耳机。他不应这样随便地传达上级的决定。不过，他还没法完全控制住心中的喜悦，自言自语地说：“一辈子，能赶上几回这路事呢！硬要在六七十挺机枪的缝子里攻上去，是要点真本领啊！”

娄教导员把地图画好。

“你睡吧，我不会吵你！”

娄教导员一歪身就睡着了。

营长坐下，眼看着地图，心中可还想着刚才要给各连各排打电话的事。

他首先想到：黎芝堂若是听到这个好消息应当如何欢喜。他也想象到：黎连长必定会要求攻打主峰的任务。他仿佛看见黎连长已立在他的面前，虎眼圆睁，诚恳急切地要求：“营长！在作战方案上写上我攻主峰，写得大大的！”营长不由地笑了笑。他的想象中的回答是：

“你不行！我知道你不会打这一次的仗！”他喜爱，也不放心黎连长。

“怎么？营长不信任我了吗？”营长想黎芝堂必会这样问。

“我信任你的勇敢、坚决、忠诚！可是，你必须学习！”营长又笑了笑。“学习，学习，黎芝堂得学习，大家都得学习！”

* * *

晚间，举行了党、团委扩大会议。

乔团长和庞政委又作了报告，说明攻打“老秃山”在军事上与政治上的意义：粉碎敌人的冒险登陆进攻；大量杀伤敌人，消灭敌人对我的威胁；证明我越战越强，要攻就攻，攻下能守；创造战斗的经验……庞政委强调地指出：这次战役，和过去的一样，要以党、团员和功臣为骨干，去打个硬仗。

新的战术思想，新的光荣，新的责任，使到会的人都感到一种对新的伟大时代的兴奋。他们不止于去英勇地打一个仗，而是还要以身作则地带动别人，用党的光荣与光明照耀着全排全连全营全团全师，都肯去用血汗与生命争取作英雄！

大家热烈地发言，表示态度：

把无名高地打成个有名高地！

要攻得下，守得住，争取作能攻能守的英雄部队！

打好一个知己知彼，有足够准备的与十分把握的漂亮仗！

只许当英雄，不许当孬种；攻击要当英雄，守备要当英雄！

学习战术技术，艺高胆大，打一个有足够准备的，有十分把握的歼灭战！

在战斗中有勇无谋不算英雄；讲战术，讲办法，才能在“老秃山”上打个出色的漂亮仗！

不中断指挥，一边打一边调整组织。

战场鼓动，人人开口，个个鼓动，不打哑叭仗！

指挥要和鼓动结合！

严格执行战场纪律，人人维护，个个遵守！

担任后勤工作的提出保证：

一切为了前线，一切为了伤员，一切为了胜利！

阵地运输与担架工作者保证：

上运弹药，下运伤员！

不丢掉一个烈士一个伤员！

担任医疗的要：

医疗适当及时，减少残废率，死亡率！

…………

有一项决议，就增加一分对任务的明确，与争取胜利的决心。要使事事明确，人人摸底，就是大家在会后的责任——普遍地、及时地、深入地、不间断地、随时随地随人进行鼓动宣传。

八

白天，山中仍不见一个人影。在山沟里穿来穿去的是寂寞无聊的冷暖不定的小风。上面，从海洋飘来的黑云，一会儿压在高峰上，一会儿又随风散开，露出清新的蓝天。有时候，来一小阵斜风细雨，可也有时候飘下几片雪花。

外边虽然那么静寂，冷热阴晴不定，在坑道里却是另外一番情况。干部们战士们都在极度兴奋紧张中讨论上级的指示。山洞里的热情象多少股红热的钢汁，一旦流出去就可以冲倒“老秃山”。

军事的民主把我们的战斗意志凝炼在一起，成为钢铁。有些有顾虑的坦白了顾虑，从而消灭了顾虑。有些思想不正确的受到批评与鼓励，端正了思想。有些有计策的献出计策，有些有经验的拿出经验，有些有意见的提供意见。这样，在执行命令之前，就有了充分的准备，丰富了完成任务的知识，加强了完成任务的信心。

常若桂班长连“够呛”都顾不得说了。现在无须发泄感情，他要把所有的兴奋欢快都积存在心里，等打下了“老秃山”，在主峰上边去欢呼几声！

白天，他参加各种会议；夜晚，他已开始往河东运送弹药与物资。在开会的时候，他不多说话，只把疙疙瘩瘩的大

手放在膝上，眼珠在长而大的眼眶里移动着。移动一会儿，他盯住一个同志，好象是说："小家伙，该你表示态度了，作个英雄，还是当孬种！说吧！"

但是，只要一开口，他就说对了地方。他有经验，有热情，而且肯用心思。"我说，搞运输不怕忙，就怕乱！一时一刻不能没有指挥，没有组织！有了伤亡，赶紧从新组织起来，不怕组织小，就怕乱七八糟！"还有，"过封锁线的时候，该快就快，该慢就慢，可千万别犹疑不定，拿不准主意！炮弹专打拿不定主意的家伙！"

他的话永远是这么简单而有力量，深深地打入大家的心里去。

刚一听到传达报告，他就去见连长，要求任务：战前，他往前线运送东西；一开火，他到阵地去。"我保证上运弹药，下运伤员！跑不动，我走；走不动，我爬；有口气，我就不离开'老秃山'！"

连长答应了他的要求。团的运输连本来是要配给营里一部分力量的。

得到这个任务，不论是走路还是躺着休息，他总想着问题。按照党的号召，有勇无谋不算英雄啊！他得有多少汗流多少汗，有多少心血就费多少心血。光流汗而不动心思，至多只能算半个英雄！

他的头一炮就露了脸。把弹药送到前线仓库，他提供了意见："把弹药分分类，按类安放，别乱堆一家伙！这样，一开火，前线要什么，咱们伸手就拿什么，省时间！这不叫科学方法吗？"

管理仓库的采用了他的意见。

另一个问题，还没能解决。他想：从战场上往下运伤员，怎么能又快又稳，不教伤员痛苦呢？一个担架要三个人抬，不经济。山陡，担架不灵便，伤员也不舒服。一个人背一个呢，既省人力，又快当。可是，光溜溜地背不行啊，背的费力，伤员也不好受。怎么办呢？

运送东西的第三天夜里，在谭明超的小洞外边，他遇见了唐万善上士。天很黑，二人打了个对面，一齐问出来："谁？"上士先听出口音来，又靠近了定睛一看："你呀？班长！"

"你干什么去？"班长问。

"事儿可多啦！"上士得意地说，好象他是打"老秃山"的总指挥似的。把嘴放在班长的耳边，他得意而机密地说："去看地形！看地形！"口中的热气吹得班长的耳朵怪痒痒的。

"你看哪一门子地形？"

上士笑着说："你看！你看！我怎么不该去呢？战前，我得监督着炊事班蒸好五百斤面的馒头，烧三十大桶开水！光这两项事，就能把你吓昏了！锅是那么小，又没有合规格的笼屉！非发明创造不可啊……"

"说你干吗去看地形！"班长不耐烦了。

"是呀！一开火，我带领炊事班、理发员、文书，全上阵地！上运弹药，下运伤员！我怎可以不先熟悉了地形呢？当初，马谡失守街亭，还不是……"

"你的话怎这么多呢！问你，你怎么往下背伤员？说！"

"有了新的创造哟！你不常到伙房去，见闻不广！我问你，装炭、装米，都用什么哟？"

班长恍然大悟：“你配作个志愿军！我原谅了你爱多说话！麻袋四角安上带子，象背小孩似的兜住伤员，既牢稳，又舒服！我采用你这个法子！去吧，看地形去吧！到铁丝网跟前，可别出声！”

“我还不至于那么爱说话！”

二人分道而去，一个往东，一个往西。班长恨不能一步走到家，搜集麻袋。

常若桂下了交通壕，没走出多远，迎面来了个人影。影子先出了声：“口令！”

班长听出语声来：“去你的吧！小家伙！”班长刚得了那个利用麻袋的窍门，心中十分高兴。

“走了几趟啦？老头儿！”谭明超跑过来。

“再叫我老头儿，我象扔手榴弹似的把你扔出去！小鬼！”

“别生气，班长！你来看看我的发明！”谭明超的灵巧的手拉住班长的大粗手，往壕沟墙上摸。摸到靠墙的许多条电线，又摸到些布条子挽成的疙疸，班长问：“这算什么发明？”

谭明超淘气而得意地笑了。“你不知道，这几天我们添了多少条电线！一个新的电话网：一个指挥所通到一串指挥所，一个观测所又通到一串指挥所……多啦！多啦！线是这么多，要是有一根断了，怎能快快地查出来呢？”

“嗯！是个问题！”

“所以呀，我把它们分成组，每一组都用布条扎起来，有红的，有白的，有黑的……不就容易检查了吗？你摸着的这个是红的，是观测所组的。”

“你能一摸，就能摸出颜色来？”班长惊异地问。

“很简单！”谭明超极快地用舌尖左右开弓舔了舔嘴角。他的嘴角前几天已经好起来，这两天一忙，又破了，而且不止一边。“白天看颜色，黑里摸疙疸，疙疸的数目不同啊！”

“小伙子，你行！你肯用脑子！”班长不轻易夸奖人，可是现在觉得他有责任鼓励这么好的一个青年。

“有脑子不用，长着它干什么呢？”小谭骄傲地向上斜了斜眼。好在天那么黑，班长不会看见。“我还有喜事呢！我已经完全掌握了步行机，赶到真打起来的时候，我调到无线电组去，可能给英雄营长贺重耘当电话员！嘿！”

常班长想了想，才说：“营长未必上阵地吧？”

“怎么？”小谭着了急。

“他是营长啊！”

“那，那……”谭明超急得说不出什么来了，盼了星星盼月亮，好容易有了希望，可能随着一位英雄上战场，可是……

常班长不大会安慰人。一看小谭真着了急，他不知该怎办才好。结结巴巴地只说出：“你，你自己，自己也能当英雄！”说完，扯开大步就走。

小谭的确有些失望，可是离懊丧还远得很。他依旧紧张地工作着，用工作解除心中的不快。

他不能不紧张，因为四面八方的壕沟里全是人，个个出着热汗，用着心智，为即将来到的大战作准备。弹药、木材、药品、饼干，往前运；高射炮、迫击炮，往前推进；看地形的一组跟着一组往前走；干部一个跟着一个，采选指挥所、观测站、包扎所，炮兵阵地最合适的地方……人象河流，不因在黑暗中而停止流动，依然一浪催着一浪。谁都知道，并且

深信：战前多流一滴汗，战时少流一滴血。

在壕沟尽头，离小洞子不远的地方，小谭遇见了闻季爽。这使他把刚才的不快全忘掉，真诚地愿意听听好朋友有什么新的成就。

闻季爽是志愿参军的学生。样子还有点象个学生，可是没人敢说他不是个好工兵。眉眼端正，匀称的中等身材，他是打篮球的好手。

“下来！下来！”闻季爽非常兴奋地说，“来试试我的浮桥！”

工兵们预计到，一打起仗来，那座木桥就不定一天要炸坏多少次。当然，他们会随炸随修；可是，在修理的时候，势必两岸挤满了人等待过桥；那很危险。所以，闻季爽建议造一座浮桥，辅助木桥，使交通不至于完全断绝。

“可是咱们没有机器把缆绳绷紧！我呀，想起乡下车水的辘轳，用它绞紧了绳索！一边象在菜园打辘轳，一边打仗，多么有趣呀！”

小谭十分佩服小闻的发明，甚至不敢说出自己的布条分组法了。

“毛主席有一句诗，”闻季爽兴奋地说。

“毛主席的？”

“毛主席的！‘大渡桥横铁索寒！’这里不是大渡河，也没有铁索，可是搭浮桥的思想是由这句诗得来的！”

“毛主席万岁！”谭明超极严肃地轻喊。

“毛主席万岁！”

* * *

贺营长真地忘了睡觉。首先，他把作战计划作好，交给了团长。然后，他准备一切该准备的。只在困倦偷袭上来的时候，他眯个小盹儿，而后忽然惊醒，揉揉眼，笑一下，马上干活。为了胜利，他忘了自己。

他管练兵和组织侦查地形——主攻部队的干部，由连长到小组长，都须在打响以前，至少看四次地形。参谋长管理物资和营部的事务，教导员管政治工作，副教导员管后勤工作。他们是这样分工的。尽管是这么分了工，贺营长的心可是拴在每个战士的身上。他爱每一个战士，所以唯恐任何一个战士还有什么顾虑。只要一有空儿，他就跑到连里排里班里，去面对战士。对每个战士，他先说出自己的决心。他使大家感到：营长不是来训话，而是跟他们谈心。在他心里，根本没有“形式”和“手段”这类的词汇。他和战士们谈话，没有任何一定的形式，不要一点手段。战士们只觉得面前是一个英雄，一个营长，一个阶级弟兄，一个真朋友，一个可爱可敬可信靠的人。

每逢由战士们那里回来，他必定和娄教导员“对一对账”。

“今天怎么样？”

“表面上情绪很高，可是骨子里还有……”

“你说对了！教导员！”贺营长不是只准报喜，不准报忧的人。他敬爱教导员，因为教导员既能发现问题，又肯抓住问题去设法解决。他决不粉饰太平！“一个战士，谁肯当着别

人说出自己的软弱呢！”

“不说出自己的软弱，可就无法坚强起来！咱们要抓紧时间，找典型！教最好的，象功臣和模范，发挥出最好的影响；教最不行的，象犯过错误的和毫无作战经验的新同志，都自信能去立功！”

“好！告诉各连指导员们照这样准备，马上动手，咱们帮助他们。”

“三连长老黎也还……”

“他已经是铁，可是不知道怎么把自己变成钢！咱们帮助他！”

乔团长打来电话，问看地形的情形。

“已经普遍地看了一次，还要继续去看。”

“至少看四次！现在就可以开始摆沙盘了，每班一个！参考着你的计划，我们已把作战方案搞好，马上派人送过去。按照方案，结合看地形的心得，明确每个人的任务，想出进攻的办法，保证胜利。营级干部要到每一班去，看他们怎么搞沙盘作业。必须想出所有的可能遇到的情况，和克服困难的办法！必须作到人人发言，事事讨论！有谁不热心地不认真地作，谁就是还不信任新的打法，马上进行战术思想教育……”

放下电话耳机，贺营长笑着赞叹：“好办法！好办法！”听到一个有利于进攻的指示或建议，他真从心眼里喜欢！他几乎一字不差地把团长的指示告诉了教导员。“你给一连二连打电话，我到三连去。”

…………

黎连长的脸累瘦了一圈，圆虎眼显得更大了，眼珠子好象要弩出来！他不怕劳苦，只怕执行命令不严格，不彻底。

可是，他心中不完全快活。对上级指示的新战术，他日夜思索，愿意一下子把它掌握住。不过，记忆中的那些作战经验，象赶不走的苍蝇，老使他觉得无论如何也用不好那个新战术。这使他发急、动气，恨自己的愚笨。同时，他又不能完全否定那些老经验，甚至因珍惜那些老经验而怀疑新的战术。可是，怎可以怀疑上级的指示呢？他感到痛苦！

看到营长，他详细地报告了过去几天的工作。他满意自己的报告，因为他作的是那么丁是丁，卯是卯，没有任何敷衍了事的地方。然后，果然不出营长所料，他问是否派他们连担任主攻。这是他早已想好的问题，而且极怕因掌握不好新战术而得不到这个光荣任务。

“作战方案就要下来。”营长低声慢慢地说，“我们决定你们连担任主攻！”

“那太好啦！太棒了！”连长天真地笑了，脸上有了光彩，“我保证完成任务！”

“有什么困难没有呢？咱们扯扯！随便扯！”营长知道对这样的一个猛士用不着激将法，而须彼此谈心，慢慢发现问题。

黎芝堂低着头，猛吸了几口香烟——本想断烟，这几天太忙，又忘了。营长也一声不出。他知道黎芝堂只要把话想好，就一下子都说出来。

连长又吸了两口烟，而后抬起头来，圆眼正视着营长。“营长！我对不起你！”

贺营长深知这句话的底细。以前，他作班长排长的时候，他常对上级首长这么说；现在，营以下的干部常对他这么说。这是句最可尊敬的话。一个战士或一个干部不论吃了多少苦，出了多少汗，流了多少血，只要心中稍有不满足，就会说：“首长，我对不起你！”没受过高度爱国主义教育的，没有高度忘我精神的，说不出这么纯洁自咎的话来。

营长用和善的同情的眼神鼓励他往下说。

“对这个新战术，我没有办法！”连长一语道出心事来。

“不是没有办法，是还没弄清楚。志愿军永远不说没有办法！”营长和悦而严肃地说。“你看，我刚才还跟教导员说：你已经是铁，只是还没有炼成钢！怎么变成钢呢？得永远不怕接受新东西！咱们志愿军就是这么一天一天长大的，不是吗？说说你的顾虑，我不会小看你，我是要你多添新本事，越长越大！”

“按着这个新打法，一拥而上，然后各奔目标，各干各的，我没法子掌握部队！”连长说出具体的顾虑来。

“是呀！按照老办法，咱们在阵地上看着战士们，好象老师看着一群小学生似的，唯恐一眼不到就出毛病。可是，把战士都放在自己眼皮底下的办法打不了‘老秃山’！团长不是说过，不准备好不打么？炮弹、开水什么的，好准备；难准备的是战术思想！你要准备！准备！准备！使你自己跟每一个战士都相信这是好战法，然后教每个人都的确知道由哪里上去，往哪里走，先打什么，后打什么。教每个小组的组长都会指挥，更不用说班长排长了。这样，就不必，也不许，把战士放在你自己的身边。那是落后的办法！”

“对！”连长心中有了点底，可是：“那么我上去干什么呢？”

“连我还要上去呢！”

“营长，你也上去？”黎芝堂是那么佩服营长，心里觉得营长一上去，十分钟就必能结束战斗。

“上级还没批准，我要继续要求！”

“要求！要求！有营长你看着我……”

“你的老思想又回来了！”营长微微一笑。

“可不是！”连长笑出了声。

“你再好好地温习温习团长的指示吧！从那里，你会发现我们上去干什么！现在，你要好好地搞沙盘作业，每一班都要作。从大家的讨论里，你会看出他们的思想情况。沙盘作业搞得差不多，我们就开始战前大演习。记住：准备！准备！准备！就是这样吧？”

“就是这样，营长！”连长十分感激营长，可是不肯多说什么不必要的话。

九

还没出战，已经有人先立了功。这使全团的人都惊讶、兴奋！

是的，我们的主攻部队的骨干人物都去看了地形，每个人的手都摸到敌人阵地的铁丝网，每个人的脚都认识了到达铁丝网的山路，每个人的眼睛都看到了一部分地堡的形式与位置。这样，我们心中的“老秃山”就比军用地图上的更精确可靠了——经过从前的五、六次争夺战，不但山上的树木已被打光，连地形也变了许多：高的地方变低，低的地方变高，上面的土陷进去，底下的土翻上来；新的工事修起来，旧的工事埋在下面。

可是，我们只能看见有铁丝网的这一面；山的背面是什么光景呢？没人知道！

一位步兵排长和一位炮兵副排长绕到敌后去侦查。他们怎么去的？什么时候去的？在哪里和怎么存身？我们都不应当随便透露。他们的危险与大胆是我们可以想象出来的。不必多说，只须设想敌人发现了他们吧！那，他们一定不会束手待俘，也永远不会回来了。他们必定用末一颗手榴弹和敌人同归于尽！他们在出发前就已下了最硬的决心。

他们安全地回来了，把敌后的光景报告给首长。“老秃

山”的全景就这么被两位功臣，冒着生命的危险，给添补完全。

赵作新排长和柳常振副排长两个光辉的名字和他们的功绩，在团的通报上传遍了全团。

这使所有的人更进一步地理解了，为什么参加这一次战斗的必须智勇双全。两位功臣不仅是胆大包身，而且是心细如发。他们在背腹受敌的地方，多咳嗽一声，就会全局失败！战士们也更进一步地体会到，这一战斗的确是要打得精密准确，绝不许粗枝大叶！

可是，这还不能满足首长们。到底山上有多少兵力，多少火力呢？隔着那么多的铁丝网，我们没法子完全看清楚一切。我们看见了能看见的地堡，我们看不见的还有多少呢？

必须抓到俘虏，用俘虏的供词对证我们的观测。

上哪儿抓俘虏去呢？敌人不轻易地单个儿出来，我们也无法摸进密密层层的铁丝网去。

好象从天上掉下来的，竟自有一排敌兵不但出来，而且侵入我们的阵地。看样子，他们不是要偷袭我们一下，就是来侦查地形；他们带着九挺轻机枪。我们的哨兵报告：一排敌人，九挺机关枪，沿着河北岸向西前进。他还想补上一句：很可能是敌人搬家！可是没敢说。

我们派出一班人去。一个小组迎击，其余的兜后路，解决了全部敌兵。在事后搜索，发现了一个敌兵藏在个小洞里，被我们活捉回来。

师长要亲自问话。乔团长赶快到了师部。

俘虏史诺是个将近四十岁的连上士，头顶光光的。他的

个子不高，可是肚子很大，走路有些吃力——所以他不肯逃跑，而藏在小洞里。他的鼻子不很高，鼻头上红红地发着光。一对灰蓝色的眼珠常常定住，露出点傻气。

他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有些作战经验。这次出来是给排长保镖。排长年轻，很怕出来遇见志愿军，所以带了九挺机枪之外，还带着老史诺作军师。

团长到了师部，俘虏还没押解到——大肚子史诺走不快。

师长、师政治委员、副师长，都已来到一处，而且带来了翻译员。

李师长很高兴，不住地说：幸亏是个跑不动的大肚子，要不然也许死在那里。好难得的机会，好难得……

师长有四十上下岁了。正象一般的四十左右岁的人，脸上的肉不松不紧的，看起来很舒服。身量不高，全身都那么敦敦厚厚的。重眉大眼睛，脸上经常带着笑容，他的风度很象一位大学教授。由他的相貌与风度上看，就可以断定他是用兵极稳，时刻关心着战士的甘苦的一位将军。

比起师长来，邵政委倒象一位能征惯战的猛将。高个子，说话嘹亮干脆，绝不拖泥带水。事实上，他是颇有学识的知识分子。在部队生活久了，他已脱尽知识分子的气习，把自己锻炼成个爽爽朗朗，心口如一，政治修养与军事修养兼而有之的人。

以一位副师长来说，陈副师长很年轻，不过将过三十岁。不高的身量，他长的非常的秀气。他不大爱说话。别人交谈，他总是低着头象想着什么事情，轻易不插嘴。他爱思索，擅长作战指挥，并且严格地执行作战方案，丝毫不苟。所以，下

级干部都说他打仗打的“狠”。他的眼珠极黑极亮，每每在那最亮的一点上发着含笑的光。

乔团长正乘机会向首长们报告战前准备工作，俘虏史诺被带了进来。

史诺的脸上满是汗。立住，他顾不得擦汗，先用灰蓝的眼珠偷看了首长们一眼。他很狼狈，很疲乏，很害怕，可是还带出一些美国兵特有的狂妄无知，目空一切的神气。

稍微镇定了一点，他的狂傲更增加了一些，眼珠定住，偏扭着点头，表示他的倔强。他只由牙缝里说出他叫史诺，就不再开口。翻译员问他的部队番号，他低声而清楚地说：“我是军人！”

师长教翻译员给史诺一枝烟。史诺翻了翻眼，手颤抖着接过去。狂吸了两口烟，他又看了看首长们，清楚地看见师长的和善带笑的脸。他问了声可以坐下吗？他的腿已支持不住他的胖身体。

“可以。”师长说。

坐下，他叹了口气。然后，低着头吸烟，象在思索什么。

慢慢地他抬起头来，问翻译：“我可以问点事吗？”

话被翻译过去。师长点了点头。

“你们要把我怎样呢？”史诺说出心中的顾虑。

邵政委简单明确地说：“你是俘虏，我们宽待俘虏！”

史诺又低下头去思索。这次，并没有抬头，象是对自己说：“他们是谁呢？连长？营长？”

乔团长问翻译：“他嘀咕什么呢？”

翻译据实地传译过去。

“告诉他，比营长要大一些。”团长笑了笑。

史诺心里盘算：那个“大人”已比营长大一些，中间坐着的当然更大了！他不由地立起来，很规矩地向师长敬了礼。

师长和善而尊严地看着俘虏。

史诺不敢坐下，相当急切地问：“请官长们原谅我再问一个问题！”

师长说：“只准你再问一句！”

“请问，你们都是共产党吗？”

邵政委爽朗地笑了两声：“我们都是，而且感到光荣！怎么，你看我们不大象？”

史诺的略带傻气的眼看了乔团长一下。

乔团长得意地说：“他看我象，首长们不象！”

“啊——！”邵政委拍了大腿一下，“我明白了！自从十月革命起，美国大资本家所控制的报纸、杂志、电影和广播，没有一天不作反共宣传，永远把共产党员形容成最野蛮可怕的人，所以这个家伙，看见咱们的师长那么和善，就怀疑起来。乔团长，他看你象党员，你的身量和眼睛教你占了便宜！不过，你还赶不上美国电影里的牧牛童，你并不伸手就打人，无缘无故就开枪！”

史诺急于想知道政委说的都是什么，看一眼政委，赶紧又看一眼翻译。

“给他翻译一下！”师长告诉翻译。“补充上，我是老党员！”

听完了翻译，史诺慢慢地坐下去，低声自言自语：“错了！都弄错了！”

“当然都弄错了！”邵政委说，“你亲眼得见，是谁把朝鲜

的城市村庄都炸光，连妇女小孩也成群地杀害，看见田里一头黄牛就开枪？是你们？还是我们？”

史诺的大下巴顶在胸口上边，一动也不动。

“你家里有几个小孩？”师长突然地问。

史诺愣了一会儿，好象没把话听明白。然后，他急忙地向怀里摸，掏出一个小皮夹，急忙地打开，拿出一张小像片来。他忘了他是俘虏，忘了一切，一心只要看看他的儿女的像片，也教别人看看。他的脸上没有了愁容，灰蓝眼珠上露出欢快的光彩。小心地、亲切地，他把像片交给了翻译员，用带着细毛的手指微颤地指指点点：“这是玛丽，十二，小脸就象苹果似的；这是小保罗，九岁，淘气惊人！给官长们看看，看看！”

首长们看了看照片。

师长点着头说：“很好！我家里也有小孩！”然后，提高了一点声音说：“史诺，我看，分别是在这里：为保护我们自己的儿女，和朝鲜人民的儿女；我们不惜牺牲自己，到朝鲜来抵抗侵略。你们呢，服从着大资本家和军阀的命令，抛下自己的儿女，来屠杀朝鲜的儿女！你看是这样不是呢？”

“官长们！”史诺立正，严肃有礼地说，“问我吧！爱问什么问什么，我知道的必据实回答！”他自动地说出他的部队番号。

“我问你，看样子你是个老兵？”

史诺插嘴：“兵头将尾的连上士，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到过柏林。”

师长说下去：“我想问你这个，照你的经验看，‘老秃

山’的防御工事有什么缺点没有？你有作战经验，你起码应当作个连长！”

“唉！”史诺叹了口气。不错，他有作战经验，可是他只能给年轻的家里富裕的排长保镖！

“说说你的意见！”邵政委催促。

史诺低下头去思索，很想提出些意见，证明自己懂得军事。

始终没开口的陈副师长开了口：“你们的一百二十五个地堡，六辆坦克，还有后面的隐蔽部，的确是……”

史诺又插嘴：“不对！是一百九十五个地堡，八辆坦克！可是，你们怎么知道后面有隐蔽部？怎么知道的？”

“要知道就会知道！”副师长笑了一下。“你还没说你的意见！”

“别的我不知道，我只劝你们不要轻易进攻！一百九十五个地堡里，得有多少武器？你们想也会想出来！还有坦克，还有迫击炮，无座力炮，火焰喷射器，化学迫击炮，地雷！啊！还有暗火力点！”

“在交通壕里？”副师长问。

“对啦！你进交通壕，必受暗算！你不进去，地面上的火力会打中你！”

“就没有一点缺点？”邵政委问。

“我打过火仗，没见过这么坚固的工事！”

首长们又问了许多问题，史诺一一地回答。

史诺说的和我们观测的大致相符，没有太大的出入。现在山上的守军，他说，马上撤下去，由哥伦比亚营接防。

“好吧，你去休息吧！”师长看了看手表，已经快两点。“你的东西都是你的；你没有的，我们给你！”

“谢谢官长！我真能得到宽大吗？”

“你最缺欠的是世界知识，和政治思想，我们也会给你！”师长说。

“我想学！呕，那张像片！”

师长慢慢地说：“拿去吧！应当给你家里写封信，告诉你家里放心，你是在我们手里！”

“官长们！你们都是真诚可靠的人！”史诺把照片放在怀中；放好，又小心地摸了摸。

“不真诚可靠，怎说怎办，不配作个共产党员！慢慢地你就会明白了！”邵政委立起来，活动着两臂。

“我放心了！”史诺的眼睛湿了些。“但愿战争早些结束，好回去看我的孩子们！”

“华盛顿和华尔街要继续侵略呢，”邵政委理直气壮地说，“我们就必定抵抗 我们也必定打胜，因为正义是在我们这边！他们愿意停战讲和呢，我们就乐于协商！我们热爱和平！”

十

已是三月中旬。冬与春的斗争更激烈了。乘着夜晚，冬把所有的泥和水都冻上，连白天汽车轮胎留下的印痕都照原样儿冻结好，有棱有角的象雕花似的。可是，只要太阳一出来，春就进行总攻，把道路化成一片泥浆。有时候，能有两三天，连夜间也无法上冻；春风日夜不息地鼓动着一切。于是，在向阳的山石下和田坎里，就长出嫩绿的小草。

田里的积雪已化净，土壤的黑色加深，发出些潮润的喜说的光泽。该准备春耕了。离前线远些的志愿军守备部队已在商讨给朝鲜人民助耕的计划。

被派到友军作报告的廖朝闻副连长，得了火速归队的命令，就马上赶回来，一口气走了四十里。他走的满身泥浆，连脸上都带着不少泥点，因为正赶上春风在夜里还鼓动着一切的时候。

廖副连长至多也不过二十五岁，身量也不高；一张圆脸，下巴可是尖尖的；说话的声音水汪汪的轻嫩。看样子，他在大学读书似乎比在部队里更合适一些：他的一对聪明有神的圆眼，短小轻快的身体，无论是作科学试验，还是去打网球，都必能十分出色。

可是，幸而他参了军。他很会打仗。他已经独当一面地

打过几次好仗。设若有人问他的作战经验，他会简单而幽默地回答：“我腿快！”事实上，他不但腿快，他的心、眼、手也都快。一打起仗来，他就象一条激怒了的豹子似的，勇敢而机警地往前冲。他的眼好象比枪弹还快，他的腿永远随心所欲地跑到最有利的前面去。“机关枪挡不住风啊！”他会说，“看准了，一阵风似的冲上去，你准胜利！看不准，腿又慢，哼，机关枪专打落在后面的人！”的确，打过那么多次仗，他一回也没挂过彩！

这也就难怪“尖刀第三连”的战士们常常夸口：“连长是猛虎，副连长是豹子，还顾虑什么呢？迎着枪弹走也没事儿，咱们会吓得枪弹拐了弯！”

这也就是为什么姚指导员不等廖朝闻见到连长，就把他拉到很小的一个洞子里去。指导员先把党和上级的指示详细地说了一遍，而后极恳切地说：

“在你出去的这些日子里，黎连长极认真地学习。前几天，营长批评了他，指出他不热心学习文化、小看别人；他不但接受了批评，而且当众检讨了自己！”

“我们都应当好好学习！”

“就是！他一带头，全连都受了感动，居然提出向二连六班学习的口号！”姚汝良的脸上亮起来，从心眼里喜欢述说这样的好事情。“赶到动员进攻‘老秃山’以后，连长的脸都累瘦了一圈；他是真干！”

“连长永远是那样！”

“可是，他对新战术，还有顾虑。营长又细心地指示他，打通他的思想。我警告你，你要是随便说话，跟他乱扯，说

什么打仗全凭腿快猛冲，枪弹会躲着你飞，他可就又会变卦。你知道，他的脑子受了伤，不大好使唤，你也知道，打仗不专凭猛冲，枪弹并不躲着你飞，不过那么说说好玩。看见他，你必须强调战术思想的重要，跟他一同学习！他最爱听你的话！你顶好先去看看营长，然后再看连长。”

“好！说走就走！我见营长去！”

“刚走了四十里，就不歇歇吗？”

“只要打‘老秃山’，一夜走八十里也行！”廖朝闻笑着跑出去，脸上的泥点子已经干了，自己掉下去了几粒。

可是，他还没出大洞口，迎面来了黎芝堂。坑道路窄，无法躲避，二人极亲热地握了手。黎芝堂把副连长扯回来。

坐下，二人都先点上烟。黎连长用力地喷出一口烟去，然后说：“要打大仗了！要打大仗了！”

“知道了！这回不把‘老秃山’的秃脑袋掰下来，甭认识我！”

“对！就凭咱们三连，那个秃脑袋就长不住！”

“一定！连长，我得先看看营长去，汇报工作，请求指示。”

“对！你去吧！关于战术，你可以问我，我会给你讲！老廖，你不知道，自从你走后，我学习的多么认真！我要向咱们的英雄营长学习，又有胆量，又会斗智！”

“我也要那样！用兵必得斗智，何况‘老秃山’是那么不容易打！咱们得学会斗智，也教全连的人都学会斗智！”

“对！你简直跟营长的心意一模一样！你去吧！”

廖朝闻往营部走，一边走一边感激姚指导员。他年轻，往往随便说话。不幸，假若因他随便说的几句话而浇灭了连长

学习的热情，那会多么误事！什么是同志与同志的关系？不是经常地互相勉励，一同进步，而不是彼此标榜，一同甘于保守么？

交通壕里的泥土也化了冻，很滑。可是廖朝闻的脚仿佛隔着鞋底就能摸到地上似的，准确而很快地走到了营部。

虽然已经深夜，营长可还没有睡。不但没有睡，他还把刚刚归队的两个战士叫来谈话。一个是新战士岳冬生，一个是曾经作过副班长因借口炮烟迷了眼，不肯追击敌人，而被撤职的方今旺。两个人都刚由烧炭队调回来。

“你有没有顾虑呢？岳冬生！”

“我不怕打仗！”岳冬生回答。他是个方脸大耳朵的青年，才十九岁。

“你会打仗不会呢？”

“不会！没打过！连手榴弹也不会扔！”

“那怎么办呢？”

“老同志章福襄愿意带领我，他说三天的工夫就教会我四样本事：手榴弹、手雷、冲锋枪、爆破筒。他包教，我保学！回来在路上，我直发愁；现在不发愁了！我一定学好，他打到哪里我到哪里，不给老同志丢人！”

“好！你象个战士！去吧，好好休息一下，就赶快学本事，咱们要打大仗啊！”

岳冬生敬了礼，十分高兴地走出去。他没想到回来就能见到营长，而且得到营长这样的鼓励与关心！真的，受到英雄营长夸奖的，还不应当自己也去作个英雄么？他下了打好仗的决心！

“方今旺，你怎样呢？”贺营长记得，也不很喜爱这个人。

“我……”方今旺回答不出，两眼不住地眨巴。他的瘦长脸上不轻易有什么表情，遇到问题他只会眨巴眼睛，眨巴的很快，令人心里不安。

“你怎样？说话！”营长有些不耐烦了。

“我……”方今旺还是回答不出。

“还是那个老样子，一点没改，是不是？”营长不轻易动气，可并不是不会动气。对于不求进步的人，他会发怒。

“我该作的都作了……”方今旺想为自己辩护。

营长的脸红了一下，马上又变白；眼睛瞪出火来。“那就是你最大的毛病！教你作一尺，你连一分也不多作！你不知道自己是干什么的！记住，你是志愿军，不是别的！你拿着多少子弹，就用多少子弹，用光了完事！一个志愿军不那样，用光了弹药，他会拚刺刀；手榴弹用完，他会扔石头，他会去下敌人的武器！该作的，你都作了，哼！黄继光，罗盛教，都不是等下了命令才那么作的！一个朝鲜小孩掉在冰里，跟罗盛教有什么关系呢？没有人指挥他去救那个小孩！他那么作了，因为他是志愿军！敌人全村全村地屠杀人民，罗盛教为救一条小小的性命，牺牲了自己！他就是咱们这一师的！为什么祖国人民叫我们最可爱的人？就在这里！我们不是谁花钱雇来的，多走一步都怕不合算！我们用鲜血跟敌人拚，我们自己永远不算计！”营长的怒气冲上来，脸又红了。眼睛盯住了方今旺的脸，看了足有一分钟。

方今旺低下头去。

“我不跟调皮的人生气，因为他有聪明；把聪明用在有用

的地方，他能作出漂亮事来。我也不跟笨人动气，只要肯学，笨人会学得结结实实，永远不忘。我自己就不顶聪明！我就是讨厌你这样的人，有聪明不用，有力气不使，你又并不笨！你心里没有志愿军的劲！你敷衍！干一会儿活，你看好几次太阳！你永远不肯下任何决心，总怕自己吃亏！给你三分钟，想一想，好好地想一想！”

方今旺依旧低着头，眨巴着眼睛落了泪。

就是在这时节，廖朝闻跑了进来。他用全身的力气向营长敬礼，表示他对营长的敬爱。他希望营长会亲热地和他握手。

可是营长还生着气，只说了声：“回来啦！”

廖朝闻看了看方今旺，心里已猜到八九成，规规矩矩地立在一旁，不敢再出声。

方今旺慢慢地抬起头来，噎了两下才说出话来：“营长！这次我下决心，作个最可爱的人！”

“怎么作呢？”

“不再说该作的我都作了 我要看见一块挡路的石头就把它搬开！”

“自动地？”

“是！”

“你是什么出身？”

“我父亲在城里开着个小买卖。”

“忘了作买卖吧！志愿军不要价还价！明白吧？”

“明白！营长放心好啦，我不再给部队丢人！”

“以前，你犯过错误，受了惩罚；现在，你要争取立功，

再抬起头来！有功必赏，有过必罚，这是我们的纪律！不要老眨巴眼睛，把眼瞪圆，瞪着‘老秃山’！你去吧，向全班的人表示表示你的态度！”

“是！一定！”方今旺敬礼，眼睁得大大的。

方今旺走后，营长沉默了半天，才露出笑容，又说了句：“你回来啦！”

廖朝闻简要地报告了工作，而后请求任务。

“先去好好地阅读团长和政委的报告，再说别的。我们不准备好了，不打！”

十一

可以想象到：连什么也不会的岳冬生，和不够进步的方今旺，都下了决心，别人应该如何的热烈呢！是的，战士们已不大能够沉住气了。“怎么还不打呢？”不问不问，一天也要问几遍。

干部们，特别是班长们，一有空就去见连长，要求自己这一班当突击班。柳铁汉班长不但见了几次连长，还去见了营长，并且求教导员帮他说话。

这由翻了身的农工子弟所组成的志愿部队，不仅甘心为保卫祖国保卫和平去流血流汗，而且竞争着把血汗滴洒在最前面，争取作主攻的先锋。

小司号员郜家宝要求连长带他上战场，连长摇了摇头。“战场上不需要吹号！你没有经验，你看家！”

“我要是老不上战场，怎能得到经验呢？连长，带我去吧！”

连长又摇了摇头。

小司号员一天没吃饭。

卫生员王均化给好友出了主意：“别不吃饭，再去要求，要求，要求！也跟指导员说说，请他帮你的忙，同时，把本事学好！”

“我已经准备好了！手榴弹、冲锋枪，全会用！”

“别那样吹腾自己！连长怕你乱要武器，吃了亏。你跟他这样讲：我随着连长，管发信号还不行吗？连长必定会点头。”

“光打信号，我不干！我要打仗！”

“你真傻！打完信号，你闲着干吗？那么多的地堡，都留着教别人打？”

“可以那么办？”

“我自己就那么办！有一个伤员，我包扎一个；包扎完了，就打地堡；打了地堡，又看见伤员，就又去包扎！就是这样，两不耽误！”

“那太好啦！”

“赶紧上伙房，找点吃的去！”

最憨厚可爱的武三弟经常地笑着，露出一口洁白而可爱的牙来。他非常满意，在这么几天的工夫，听到那么多的道理，学到那么多的本事。他也切盼马上出战。每到要就寝的时候，他必问一声：“今天不出发吧？”打听明白，他才能安睡；他很怕大家出发，把他剩下。

他只有一点顾虑：一出发，他怎么安置祖国慰问团给他的那个搪磁碗。他极爱那个碗，因为它是祖国人民送给他的；每天，他要擦洗几次，不许它有一点脏污。向阵地出发的时候，他想，不能带着那个碗；万一把它碰坏了一点呢！不带着吧，万一他牺牲在阵地，而没有跟最应当宝贵的东西躺在一起，岂不对不起祖国人民么？

为这个，他有两顿没好好地吃饭。

“怎么啦？三弟！”最关切新同志们的副班长邓名戈问。

武三弟说出心事。邓名戈极恳切地说：“不必带着它，一

打起仗来，很容易碰坏。不用想牺牲不牺牲，凭你的本事、心路，你一定打得很巧妙。真要是牺牲了呢，你的军衣，鞋帽，冲锋枪，连你的生命，哪样不是由祖国来的？何必单想那个小碗呢？”

“对了！”武三弟的眼睛睁得很大，丢开了那个小顾虑，又快活起来。

不光战士们如此，连贺营长也有点着急了。到底哪一天进攻？到底上级准不准他上战场？他深盼能够马上知道。同时，他也晓得：士气虽然很旺，可是对战术思想，大家还没能一致地深入。他警告自己不要着急，不要着急！他必须沉住气，一丝不苟地去准备！他应当再和每个小组每个班去详细讨论战术，不给任何人留下任何顾虑！

可是，还没等他那么作，陈副师长已经下来检查。营长深知副师长是怎样一个人——心细如发，要求严格。他一方面有些不安，唯恐副师长检查出他准备的不够细致；一方面又真诚地欢迎这样的检查，好使他和全营客观地晓得到底准备的充分与否。

来到营部，副师长的极黑极亮的眼睛象要把人钻透了似的看看营长，又看看娄教导员。他看出，他们都很疲乏：营长的白眼珠上带着细而很红的血丝，教导员不但脑门上的皱纹很深，连眉心也添上了新的褶子。可是，他没说什么。

是的，副师长永远是这样：作什么就作什么，绝对不夹七夹八地乱扯。对任何工作，他都要先拟好计划，而后照计划而行，坚持到底。连他吃饺子的时候，他都只吃三碗，一碗五个，一个不多，一个不少；他管这叫作：吃三个“基

数”—— 合乎军事术语。

声音不大而极清楚地，他吩咐：“把一个最大的沙盘，放到最大的洞子里，集合三连的班以上的干部。”说完，他坐下，掏出一张前几天的《人民日报》，用心地阅读社论。

一边布置，娄教导员一边对营长说：“看见没有？副师长不检查咱们的武器，他知道咱们的战士怎么爱惜枪械！他要检查干部们的战术思想！他不到各班去，而把大家集合到一块，省时间，一句话不必说多少遍！咱们也得学这种抄近路的方法！咱们俩的‘出去转转’还是小手工业式的作风！”

“小手工业不小手工业的，那么作惯了！一天不跟战士们谈谈心，或是生一顿气，心里过不去呀！”贺营长笑了笑。

他们把最大的一个沙盘布置在“大礼堂”里。沙盘里有驿谷川和“老秃山”的模型，河是用绿纸贴好的，山是黄土泥堆成的。黄豆当作地雷，火柴当作火力点，细树枝拉上棉线当作铁丝网……

人到齐，副师长慢慢地走进来，一直走近沙盘，靠它坐下。没有任何“引言”，他叫了声：“一排长！”

高大而老实的一排长金肃遇大声地答应：“有！”

“假如你带着一个班从这里，”副师长指了指山的模型，“往上攻，几分钟能冲上主峰？”

“报告首长，我们有决心攻上去！”金排长的大脸上出了汗。

“我不怀疑你们的决心！就是没有这几天的动员，你们也不会不勇敢！我问的是几分钟能到主峰？”陈副师长的声音还不大，还说得字字清楚有力。

排长回答不出。

贺营长的脸红起来。“这怪我，我还没想到这个问题！”

“你没参加步炮协同作战的会议？”

“参加了！我知道冲锋以前，先发炮急袭；炮声一停，我们进攻。我只顾了跟大家讨论怎么攻地堡，没想到时间的问题！”

“可是时间决定一切！我们的炮停止了，而我们只顾逐一地攻打地堡，就不可能极快地占领主峰。只有占领了主峰，而后分路往下压，敌人才能处处被动，失去联系。反之，主峰在敌人手里，我们就处处被动，不是吗？”

“是！”营长心里飞快地盘算。“我想，战士们穿着棉衣，带着七八个手榴弹，还有冲锋枪和三百粒子弹，山陡，地堡多，恐怕至少要十分钟才能冲到主峰！”

“要作到五分钟，至多七分钟，占领它！不能再多！战前演习就要演习好：一边冲，一边打，冲得猛，打得灵活，五分钟，至多七分钟，打上去，不教敌人喘一口气！不先算好时间，演习拿什么作标准呢？好吧，这个问题还要认真地研究，而后认真地演习！二排长！”

“有！”仇中庸立起来，他是有胆量而样子安闲的人，说话举止总是慢条斯理的。

“这次攻山，我们要各奔目标，孤胆作战，是不是还要组织呢？”

仇排长想了想，不慌不忙地回答：“一定要！比如打地堡，万不可以一个人去，必须一个人攻，一个人掩护。虽然只是两个人，却有组织，有指挥。”

副师长的黑亮眼珠上露出笑意。“很对！”然后，又提出许多问题，有的考问一个人，有的问大家。大家回答的不都正确，可是都很用心。最后，副师长立起来发言：

“同志们！今天检查的结果，没有使我十分满意！你们的确是作了准备工作，但是还作的不够！你们的准备还不能满足党和上级对你们的要求！这，你们要在战前演习的时候补足了它！在演习的时候，必须一分钟能跑五十米的陡坡，必须把地堡假设在最不易攻破的地方。把你们所能想到的困难情况都具体地摆出来，而后具体地克服。

“你们的营长是最认真作事的人，我知道他是怎样耐心地领导你们。可是，你们也要时时刻刻地动心思，想办法，去帮助他，不要只靠他一个人费尽心机！大家的智慧一定比一个人的多！

“大家的决心硬，情绪高，这很好！可是，有办法才能胜利地实现决心！记住，牢牢地记住，而且传达给每一个战士！

“一个较比新的战术是不容易一说就通的。你们必须这样去认识：打今天的仗，眼看着明天的发展！我们的部队是天天在发展着的，不是保守的落后的！你们要在这次强攻中证实这一点！

“预祝你们的胜利！都休息去吧！”

回到营部，贺营长提出亲自率领进攻的要求：“不自己去，我不放心！”

陈副师长答应了去对师长说，不过：“你必须保证不是去打地堡，追击敌人，而是去指挥！”

“我保证！”贺营长坚决地说。“除非被敌人包围住！我连

手枪都不用！”

副师长笑了笑：“你要是指挥的好，就不会教敌人包围住！贺营长，我爱咱们的部队！这是最纯朴的、勇敢的、有纪律的人民部队！咱们有许多好的传统，应当保持下去。咱们可也有许多不尽合乎现代化的地方，应当急起直追！你也许看我对大家的要求太高，太严格；不是的！我是要教咱们每打一仗就打出个名堂来，教这一仗在咱们部队的向前发展上起些作用！以你来说，你有责任把你自己培养成一个智勇双全的人！你明白我的意思？”

“明白！我自己天天着急，没有文化！”

“学习！除了学习，还有什么法子呢？”

*　　*　　*

副师长亲自来检查和指示，已经够大家兴奋的了，哪知道师长又召集会议，连班长都须参加！这真是要打大仗了啊！看，首长是多么关切大家啊！大家都这么体会到，心里也就更有了劲！及至来到师部，看，进来的是谁？不止师长，师政治委员，副师长，还有军长和军政治委员哟！

谁不知道，军首长是老红军哟！老红军！这永远带着无限光辉的名字！这教人马上想起大渡河、草原、雪山那些光芒万丈的江山与战场的名字！老红军，听到这个名字，谁能不兴奋，不欢呼，不因想起革命事业的艰巨与伟大而感激？何况是亲眼看见曾经参加过老红军的英雄人物呢！多么光荣，有老红军的英雄人物来参加志愿军！多么光荣，这样的英雄人物来指挥我们，作我们的首长！

军长进来了，军政治委员进来了！他们的历史、功勋、风度，使每个人都肃然起敬，都精神振奋，都感到被一种使人欢快、温暖、崇高的光明照耀着！有的人出了汗，有的人脸上变了色，每个人的眼可都盯住了首长们，唯恐错过了能看到他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笑的机会！

军长的身量不是很高，可是自自然然带出的威严使他显得很高。圆而稍有棱角的脸非常白净，头发很黑；虽然身经百战，历尽艰苦，可是并没使他显出苍老，头上只有几根白发。军事的与政治的修养使他心里永远镇定，态度安闲。他的眼不但有神，而且有威。看到他眼中的神威，就可以想象到他是可以不动声色地指挥几万战士的。事实也确是如此。

洞子不小，可以容下百十来人。中间放着一张长桌，铺着一张白地绿花的绒毯，上面放着一个大沙盘；沙盘里的模型不止有驿谷川和“老秃山”，也有四围的山岭。军长挨着沙盘坐下。坐下，他有意无意地看了看大家，看到洞中所有的人。他使大家感到，他不仅看见了他们，而且知道他们的一切甘苦。他是老红军，受过世界上绝无仅有的艰苦与锻炼，受过生死仅隔一发的重伤。什么是革命斗争，什么是在革命斗争中一个战士所应负的责任，他知道的最亲切。他也希望他的战士们能跟他一样地去受考验，并且受得住考验。

军政治委员靠军长坐下。跟军长一样，看外貌，他还很年轻英俊。可是，也和军长一样，他已是中年人。革命的锻炼与修养，使他们胸襟开朗，不顾性命去与一切恶势力决斗；这样，好象年纪与衰老也不敢冒犯他们了！

长脸，大眼睛，政委的全身都活泼有力。他是那么爽朗，

使任何人对他都不必存着一点戒心，有什么困难与顾虑对他说就是了，他必定能恳切地相助，而且使对方的政治思想提高，心胸更加宽阔。

师长简单地说了几句关于战前准备工作如何重要的话，然后就请军长指示。

军长聚精会神地看着沙盘上的小山小河，半天没有开口。洞子里没有一点响动。

“你先说几句好不好？”军长微笑着对政委说。说完，他又用心地看着沙盘。事实上，他无须一定说话。他来到这里，已经足以教大家感到这一仗必须打胜，必能打胜。

政委发言，主要地是讲攻打“老秃山”的军事的与政治的影响，勉励大家必须下决心取得胜利。

政委坐下，军长顺手地指定对面的一个干部回答问题。他教那个干部先细看看模型，而后再回答。同一问题，他问几个干部，直到获得了满意的回答，才另换一个问题。最后，他慢慢地立起来，眼仍看着沙盘，一边思索一边说：

“同志们！你们师长团长已经告诉了大家，我们决定采用的战术是攻取‘老秃山’唯一的战术！你们必须绝对相信它！”他又定睛看着沙盘，看了一会儿，他亲切地笑了一下：“是的，这是，的确是，唯一的打法！”

有的人感到惭愧！师的团的营的首长们一而再，再而三地指示过他们，他们虽然参加了学习与讨论，可是总不够热烈，不绝对相信那个新战术。现在，军长又这么恳切地来指示！首长们是多么爱护他们啊！首长们是多么热诚地贯彻军事民主啊！

军长继续发言。他的话简单明确。他首先指出为什么要多路突破，和全面铺开。

说几句，军长就停顿一会儿，为是教大家思索思索。大家的确都在思索，而且的确相信军长的指示，军长是有名的指挥山地战的将军，大家都知道。

看大家都抬起头来，写完了笔记，军长强调地讲到“全面铺开”。他指示：只有那样，敌人才无法组织起来，失去指挥。我们看到电线就要割断，教敌人失去联系。全面铺开的越快越好，越全面越好，教敌人处处没有时间还手。这么打，我们能很快地结束战斗，尽歼敌人！我相信，我们这次能捉到很多俘虏！说完，军长笑了笑，大家也都有了笑容。是的，失去组织与指挥的敌人只会投降，不会单独地顽强抵抗。

最后，军长极郑重地提出：“打这样的仗，我们必须严格执行命令，不能存一点侥幸心！我们要绝对遵守时间，一切都要遵照预定的时间表进行，不准早一分钟或迟一分钟！打这样的仗，一分钟是很长的时间！我们先发炮，敌人必都藏在隐蔽部去；炮一停，我们极快地冲上去；故人还没能由隐蔽部出来，我们已经全面铺开！我们稍提前一点冲锋，就会教自己的炮火打伤；我们稍慢，敌人就进入地堡，一齐发扬火力，遵守时间与否是决定胜负的关键！”

军长慢慢地坐下，声音反倒提高了一点说：“好吧，大家有什么疑问没有？任何问题都可以提出来讨论！”他的威严而又和善的眼看着大家。

大家不约而同地决定提出一切问题，好解除一切顾虑；亲自接受将军的指示是光荣的！

十二

大家热烈地提出问题。前两天还不敢说出来的顾虑都说了出来；不这样，每个人都觉得，就对不起军首长！

每一个问题都由军首长或师首长给了明确的指示，大家的心里一会儿比一会儿更充实更开朗。他们这才深入地理解了为什么首长们这样注重战前准备工作；是的，直到此刻，他们的心中才真有了底，而且不许自己再有什么模糊不清的地方！这给大家一种清新的感觉，象雨后天晴立在高处似的，看到了平常看不见的看不清的东西。听，军长不是正说吗：

"以前，因条件的限制，我们不可能这么打；今天，我们的条件好得多了，我们可以，而且必须这样去打！明天，我们的条件更好，知识与技术更提高了，我们就打得更现代化一些，更狠一些；敌人不退出朝鲜，就都消灭在朝鲜！"

军长稍眯着一点眼，看着洞子的尽头，好象是在看，将来会有那么一天，我们的千门大炮一齐射击，我们的坦克掩护着步兵，象一盘机器似的，向前推进，一下子消灭敌人几个团几个师！

大家的眼也都发出兴奋欢悦的光来。

军政委带着感情说："当初，拿着独出的步枪来到朝鲜，多少多少人都替我们耽心！可是，我们相信自己！我们相信

我们自己的传统，我们勇敢，又肯动脑子！现在，我们更相信自己，更该多动心思！我们万不可以这么想：从前装备不好，也打胜仗，今天装备的好得多了，何必再细心准备呢！我们应当这么认识：装备的越好，组织的也得越精密。一部机器呀，坏了一个螺丝钉就开动不了；我们现在打仗也是如此，有一个人不肯动心思，就会误了大事！”

顺着军政委的话，师长教大家注意：“师里还继续派人下去检查，检查到一切微细的事情。比如说，屯兵洞里的大小便问题解决了没有和怎么解决的！决心加上细心才是更大的决心！”

在又提出许多问题之后，一营二连的一位干部提出来一个问题：

“假若三连由正面攻主峰，二连由旁边上去，都到主峰上会合，而后分路往下压；要是二连上去了，而三连还没来到，我们是等候三连呢？还是不等他们，就奔我们的目标去呢？”

这是个很可能发生的一个具体问题。大家都静候着首长们指示。

可是三连长黎芝堂的荣誉心是那么强，他以为发问的人是有意地在军首长、师首长面前不信任三连。他马上面红过耳，想立起来发言。

姚汝良指导员的脸也红了，可是一把抓住旁边的黎连长，向他耳语：“坐下，听首长说！”

军长看了看陈副师长。“你说呢，副师长！”

陈副师长立起来说：“假若我们都遵守时间，都严格地执行命令，我们必能各路同时上去，不会相差很久！不过，我

们应当事先想到一切可能发生的情况，早有准备，以免临时着慌！我看，假若真发生刚才说的那个情况，二连就应该留一小部分人守住主峰，迎接三连，其余大部分人应当按照原定计划，压下去。军长看怎样？"

军长点了点头。"那也要看指挥员能不能应付那样的紧急情况。他必须在事前想到这种困难，准备好克服困难的办法！事前想的周到，临时就不会出大岔子！大家都要记住这句话。"

* * *

贺营长听了军首长的指示，沉下气去，一点不再着急，他准备马上在夜间进行战前的演习。每一想起军长的话，他就自言自语地赞叹："那真是将军啊！真是将军啊！"

上级批准了他到"老秃山"上去指挥战斗。他一方面兴奋、欢快；一方面也想到责任的重大。他必须既对得起党与上级，又须对得起每个参加战斗的战士。

上级也同意了团长与贺营长所拟订的五路突破的兵力与人选的计划：

一路：三连三排由连长带领，强攻主峰。

二路：三连二排由指导员带领，在一路之左，与一路并肩强攻主峰。两路在攻占主峰后，进攻二十五号。

三路：三连一排由副连长带领，强攻主峰左侧，而后会合一二两路，进攻二十五号。

四路：营参谋长指挥二连。二连二排三排由连长带领，强攻主峰右侧。

五路：二连一排由营参谋长亲自带领，在四路之右进攻，

在主峰与四路会合，进攻二十七号。

连副指导员指挥战勤工作队。

一连为预备部队。

* * *

黎连长翻来覆去地睡不着。爽兴不睡了，起来，点上灯，抽烟。

“不睡觉，你干什么呢？老黎！”姚汝良问。

“睡不着！”

“为什么？”姚指导员还躺着，闭着眼。

黎连长不会把事情老存在心里。“老姚！我决定先冲上去！”

“冲什么？”

“主峰！无论如何，我不教二连抢在前面！”

“还没忘了那件事！”

“怎能忘了呢？有光荣，我才活着！”

“当时，我的脸也热起来，有点受不住！可是，人家提出来的是个具体的问题，不见得是看不起咱们！”

“那是看不起咱们！人家说的是三连上不去！我不准任何人小看三连！”黎连长越说越挂火了。“我提前冲锋，我先上去！上不去，我不再姓黎！”

“不遵守时间是违犯战场纪律！”姚汝良猛地坐起来。

“谁管！我先上去！”

“你会教咱们自己的炮打……！”

“挨自己的炮，也不挨敌人的机关枪！教自己的炮打死光

荣！”

“连长！你想错了！”姚指导员恳切地说，“我们是要乘敌人教咱们的炮火打昏迷了，攻上去；这必须遵守时间！”

黎芝堂稍冷静了一点，可是不够完全压下怒火去的。“好啦，你甭管我好啦！”

“我不能不管！我有责任要管！我能对战士们说，不遵守时间，随便乱打吗？”

黎连长冷笑了一声：“反正我要先冲锋！咱们自己的炮打的时间短，伤亡有限度！”

“你不是不知道：以前，我们用一两门炮；现在，我们有多少炮群，一打就是一片火海！”

两个人半天都没出声。

“老黎，”指导员的口气柔和了些，“我很替你着急！营的团的师的军的首长们都反覆地指示，教咱们打通战术思想，你怎么还是这样呢？”

“问你，老姚，”连长的口气也柔和了些，“为了战术思想，我要是落在二连的后边，教人家笑掉了牙，行吗？不行！我不干！”

“你听着，连长！”指导员极严肃地说，“我们必须严格执行命令，绝对遵守时间！别忘了步炮协同作战！我们要既遵守时间，又不失战机，这才是新本事！”

连长沉默了半天，才低声说：“好吧，我不是不求进步的人！”

“咱们从明天起好好练兵！不许一个人瞎冲乱撞，要各有各的地位，各想各的办法！记住军长的话吧，我们不该存一

点侥幸心！就这么办吧！睡！”噗的一声，指导员吹灭了灯。

*　　*　　*

这真是海洋气候，春雨并不贵如油。前天还下了一小阵雪，今天却潇潇洒洒地落了春雨。云很活动，忽浓忽薄，忽高忽低，可是雨始终不断，下的很有劲。

上级传下命令，乘着云稠雨密，敌人的飞机不易活动，主攻部队可以在白天演习。

一声令下，战士们都欢快地出了坑道；要不是坑道低矮，大家一定会在里面就跳起来的。大家已听到传达报告，知道了军长的指示，一致表示绝对认真演习。又加上白天能出坑道，个个心里更觉得痛快。坑道是个了不起的发明，可是它也真使人闷气；因此，尽管是冒雨出操，大家还是精神百倍。

按照五路突破的计划，各找最近似真的阵地的地形，假设下铁丝网、地堡、战壕，极快地讨论，极快地进攻。攻一次，下来；再讨论，再进攻。

山陡，石头是滑的，泥土是滑的，春山上的一切都是滑的，没有树木可揪一把，只有些青苔，滑的！可是，战士们飞跑猛冲，不顾危险，不顾衣服，不顾性命！他们跑，他们爬，他们滚，只知道执行命令，不顾别的。每一个战斗小组里都有鼓动员，他们呼喊，他们鼓舞，战士们也跟着呼喊，跟着鼓舞；人人鼓动，个个争先。跑一次，不行，太慢！还要快，再来一次，再来一次！春雨在响，春水在流，战士在喊，石头在滚，泥浆飞溅，四山响着回响，连连不断，响成一片。

每个人的衣服都外边被雨打湿，里面被汗淹透；浑身上

下里外全是水淋淋的，分不出哪是水，哪是汗。浑身是泥，满脸是泥，头上脸上身上全冒着热气。云、雨、山、人、汗、热气，连成黑茫茫的一片，从远处辨不清什么是什么。战士们在疾走、呼喊、冲锋、爆破……

黎连长跑前跑后，跑左跑右，不断地高呼，脸上的冷雨热汗流入口中。他兴奋、快活，向一切障碍困难挑战！

贺营长跑的路不比任何人少一步，可是也不知怎么他的身上没有多少泥；衣服全湿，可是显着干净。冲开春雨，他的红热的脸到处给战士们带来温暖与鼓励。

快演习完了，从陡坡上滚下一个人来。黎连长两三步跳过去，把他搀起来。一看，正是那天在军长面前发言的那个二连的干部。

黎连长问："怎样？摔坏了没有？"

"没有！只扭了腿腕！"

黎连长扶着他，一边走一边说："同志，要按这么好好地演习，咱们必都能一齐攻上主峰！"

十三

红旗是胜利的象征！

红旗是光荣的旗帜！

红旗上写着：

“把胜利红旗插上无名高地的主峰，创造能攻能守的英雄部队！”

六面红旗，用师、团首长的名义，分送给主攻与坚守的各连。

消息传来，三连的战士集体创作了《红旗歌》：

光荣的红旗哗啦啦地飘，
首长给咱们三连送来了！
为祖国，为毛主席，为全军增光荣，
我们勇猛地向前冲！
红旗在前面飘，
咱们人倒旗不倒！
首占无名高地，
争取英雄连队，
坚决把红旗插上最高峰！

胜利的歌词在每个人的口中，胜利的歌声传遍了坑道。

电话到了，去迎接红旗。

单说三连：号声响了，集合功臣，由姚汝良指导员率领，到山下列队迎旗。

兴奋地、迅速地，每个人都换上整洁的制服，胸前佩带上所有的奖章、纪念章；战士章福襄换上一冬没肯穿的新棉衣，布面上发着柔美的光泽。

敲打着锣鼓，高唱着“光荣的红旗哗啦啦地飘……”人人昂头，个个挺胸，前进，向胜利的红旗前进！

光荣的的确确就要来到，去迎接红旗！

战斗的的确确就要开始，去迎接红旗！

决心的的确确就要实现，去迎接红旗！

每个人的血在沸腾，心在激跳，眼前已不是窄窄的壕沟，而是走向胜利的光明大路。四面已不仅是小风吹拂的群山，而好象是有多少面光荣的大旗，迎风飘荡！每个人的眼前闪动着一片红光，放射着胜利的火焰。每个班长都决心把“红旗班”的荣誉争来，每个战士都备好决心书，当“红旗手”！

看见了：还没作春天打扮的山坡下，飘扬着一面红旗！迎上去！迎上去！热烈地鼓掌，严肃地敬礼，迎到了红旗，光荣与胜利的象征！

敲打着锣鼓，高唱着《红旗歌》，随同着首长们的代表和文工队的男女同志，走入坑道。

号声响了，集合全连的党团员、功臣与干部，举行授旗仪式。

在敌人炮火不能射及的山角，临时搭起一座小棚。棚口扎着未被炮火摧毁而才教春雨洗净的碧绿的松枝。棚内，除了会场所应有的布置，还挂满了以前得过的荣誉锦旗，集体

的，个人的，战功的，还有朝鲜人民赠送的。

这不是死山角里的一个简朴的小棚，而是一座光荣的宫殿，哪一面锦旗都是志愿军光辉史册的一页，是烈士、英雄与功臣用血汗写成的纪念碑！要把那些锦旗上面的简短的歌颂详加解说，就能写成多少多少卷令人动心的剧本、小说、诗歌与传记。

代表首长们的干部与文工队男女同志在左右、在后面，拥护着红旗。棚小，党团员、功臣们一个紧挨一个，眼睛都盯住了红旗上的：

“把胜利红旗插上无名高地的主峰，创造能攻能守的英雄部队！”

这些字在他们的眼中闪耀，跳入他们的心里！光荣与胜利就在面前，那面红旗将引导着他们冲上主峰，为祖国，为毛主席，为志愿军增光！

响起了锣鼓，唱起来《红旗歌》；四下波动着雄壮的回音，使群山震颤。

代表们代表着军、师首长作简短而激动的致词，把首长对大家的信任与关切送到每一颗欢跳的心中去。而后，交出慰问信和送红旗的正式文件。而后，文工队的女同志递交红旗，她们的黑亮的长辫，明秀的眼睛，健美的红腮，热情的微笑，给热烈的场面添上美丽。

英雄气概的姚汝良指导员接过红旗，答谢了首长。而后，他激动地对大家说：“首长们看得起我们，所以送来红旗！你们谁能把它插上主峰呢？要是你们不能，我去！”

会场上象河开了闸，大家一齐发言：

“别说了，交给我！”

“信我不信？给我！”

“给我！给我！给我！”

大家争着说，抢着喊，而且向前拥，伸手夺！

姚指导员建议：

“同志们，不必争！谁准备的好，谁的决心最大，谁拿红旗！”

“对！看谁准备的好！”

“对！这最合理！”

于是，红旗运动就和积极准备结合起来。

肃静！党员们面对毛主席像，向红旗宣誓：

“我是一个共产党员，在党和领袖的面前，在光荣的红旗面前，我宣誓：坚决执行党和上级给我的光荣任务。轻伤坚持战斗，负重伤不哭叫，以自身的模范行动带领群众，勇敢战斗，不怕流血牺牲，为祖国，为人民，为毛主席，把红旗插上‘老秃山’！”

然后，大家在红旗上签名。

机枪手靳彪把名字写得有茶碗口那么大。

“给别人留点地方！全连的同志都要签上！”指导员高声地说。

“还有地方！我要教看见红旗的，就先看见我的名字！”靳彪得意地笑了笑。

红旗拿回连部，而后传到各排各班，普遍地签字。

郜家宝急得眼中含着泪，摸着红旗，不住地说：“要是亲手把红旗插到敌人阵地上，该是多么光荣啊！”可是，连长还

没允许他跟着出征；他应当不应当在红旗上签名呢？

“小郜，签上！签上！”卫生员王均化说。

“我没有资格！连长还没有点头！”郜家宝的泪几乎要落下来！

“先签上！签上就弄不下来了，看连长怎么办！”王均化大胆地这么主张，“为了争取光荣，难道连长还罚你禁闭吗？”

“不！我还是先要求去！”小郜又去找连长。

“你怎么又来了？”黎连长啼笑皆非地问。“看家也是要紧的事！没听军政委说吗，咱们是一盘机器，每一个小钉子都重要！”

“连长！你还让我活着不呢？”小司号员真着了急。

“这是什么话！我不许你去，就为是怕你吃亏！你年纪小，没有经验！”

“连长，你常对我们说：有光荣就活着，没光荣不如死了！我相信你的话！”

连长没的可说了，“好吧，跟我去！跟我去！”

“该发信号，我发信号！我还可以作通讯员！”郜家宝不敢说出自己还要打地堡，怕把事情弄糟。

“你知道怎么发信号吗？”

“给我！给我！我在一个钟头内全记下来，连长可以考问我！”

“好！一点钟内，全背下来！”

“我先在红旗上签名去！”小司号员的脸上发着光，心要跳出来，飞跑去找红旗。

是的，就是这样，每个在红旗上签了名的都觉得自己已

经和光荣、胜利分不开了！自己的血，自己的性命，都不算什么，只求红旗插上主峰，永远不倒！

于是，决心书象雪片一样，递交给指导员，要求最艰险的任务！人人下了敢死的决心，牺牲就是最大的光荣！每一班每一排是这样，每一连也是如此。感情的极度激动把事情简单化了：视死如归，以死为荣。好象是红旗上既有了名，就不管打好打坏也不该回来！

指导员们阅读了那些决心书，签注了意见，送交上级。

上级马上指示，矫正以死为荣的思想——我们是要以最小的牺牲，杀伤最多的敌人！我们是要敌死我活，不是一死两拉倒！

是的，这就是我们人民的部队，有党领导的部队。它最勇敢热烈，也最清醒。它及时地矫正任何思想上的偏差。清醒的勇敢，智慧与果敢兼而有之的勇敢，才是最大的勇敢。暴敌在每次失败以后，必定作遮羞的宣传：共产党的部队是疯狂的。事实上，我们的确勇敢，但不疯狂；我们清醒！我们知道为什么打，怎么打，和怎么必定打胜。

随着指示，团的营的以及师的干部下来深入连队，跟战士们开各样的会议，启发大家。战士们冷静下来，也就更坚定起来，象热铁点上了钢。

娄教导员特意来参加有黎连长出席的那个小会，特意提出姚指导员告诉他的那问题："假若二连真地先插上红旗，怎办呢？"

黎连长经过姚汝良的规劝，已经明白了些，可是还不愿表示什么。他要看看战士们的态度如何。

“不会！不会！”大家不约而同地说。

“战斗可不能象算术那么准确！”教导员笑着说，“万一呢？万一呢？”

大家都不再开口。

“黎连长，你说呢！”教导员故意地问。

黎连长想了想，终于爽直地说出来：“谁先插上红旗，都对全体有利！”

“大家看呢？”教导员问。

“对！连长说的对！”大家一齐喊。

“这就对了！我们要竞赛，可不准闹不团结！”教导员把这个问题关上钉。“还有什么顾虑呢？”

“我们写了决心书，在红旗上面签了名，再没有一点顾虑！”一个战士回答。

“因为看了决心书，我才知道还有顾虑！”

大家笑了，不相信教导员的说法。

“不信？好！我提个问题！敌人的炮火很厉害，是吧？”

大家一致默认。

“这就是个顾虑！”

“我们不怕炮！”有人说。

“我绝对相信你！可是，在决心书上，你说：出去就不再回来！你只想到敌人的炮火厉害，只想到挨打，而没想到防炮，没想到我们的大炮会压制敌人的炮火，有激烈的炮战！”

“教导员的话对！”

“人人应当有决心，写决心书是对的，可是我们不应当对敌人炮火的厉害不提出讨论！存在心里不说，就是顾虑！我

们应当强攻上去就修工事，找死角，教敌人的炮火失去威力！是不是这样啊？”

大家欢呼起来。

“我们还得讨论，还得准备，还得演习！顾虑藏在心里，就不去想办法，学技术，也就不能保证胜利！”

热情又转到研究问题上来，而且越谈问题就越多。都须一一想出解决的办法。越这么讨论，大家心中越觉得充实、坚定。我们不是对着枪口往下死冲，教敌人给打倒，而是调动好了我们的火器，打倒敌人。

谈着谈着，甚至有人想起：屯兵洞不大，离敌人阵地很近，我们如何出入呢？假若大家乱挤乱撞，出入既不迅速，又会叮当地乱响，岂不容易教敌人发觉了么？

对！对！要演习！三四十人要在一分钟出入那又低又窄的洞子，既要快，又要没有响动！

实际办法是解除顾虑最好的药。越讨论，越欢快；对，还要演习！只有亲身那么试验了，才会有把握，胜利是准备与演习的结果。

散了会，教导员问黎连长：“怎么样？行了吧？”

“行啦！”连长笑了。“行啦！打过多少仗，没有一回费过这么多心机！”

“记住，你的责任是指挥！还得多费心思准备呀，准备充足才能指挥顺手！”

连长点了头。

不管心里怎样不好受，黎连长对工作还是一点不放松。娄教导员走后，连长又到各处去看，凡是有会议的地方，他都坐

下听听。这感动了大家。谁不知道他性如烈火？谁不知道他惯于说："打仗是拚命的事，瞎商议什么？"放在以前，他准会说："别开会啦，没人往上猛冲，红旗自己反正上不了主峰！"可是，现在他是这么耐着性，听大家发言，跟大家一同讨论，大家不但感到惊异，而且开始爱他了——以前，大家怕他！

同时，他也受了大家的感动。当他听到新同志岳冬生说："我学会了本事！我要多带一根爆破筒，多带三个手雷，多带四个手榴弹！遇见地堡，用手榴弹打；遇见坦克，用手雷；遇见铁丝网，用爆破筒！"他再没法否认准备工夫是绝不亏负人的了。假若首长们不再三再四地指示，要准备，要准备，一个新同志怎能这样艺高人胆大呢？

及至他听到一向不够进步的方今旺当众表示："我犯过错误！我不必多说什么，请大家在'老秃山'上看我怎样吧！"他几乎落了泪。假若顺着他的意思，只要求大家去死拚，而不耐心地解除了大家的顾虑，使大家心中的确有了底，有了办法；一个象方今旺那样的人怎么会忽然勇敢起来呢？

回到连部，他对着红旗发愣。他有多少话要说，可是找不到适当的言语去表达。

小司号员进来报告："我把信号全背下来了，连长考我吧！"

"等一等！"连长还看着红旗。

红旗要求我们勇敢！

红旗要求我们多准备！

红旗给我们光荣！

红旗给我们智慧！

十四

用不着白衣的“孤胆大娘”想象了，我们的几个炮群一齐射击，破坏着“老秃山”上的铁丝网与工事。这是总攻的雄壮的“前奏曲”。

贺营长在到团指挥所去的路上，真想先去看看老大娘，告诉她：报仇的日子到了，我们要歼灭“老秃山”上的全部敌军！交通壕里的泥土，在春雨后，发出些潮而微腥的气味。这使贺营长想起当年在田里劳动的光景。他爱那湿润松软的土地，爱那由他的劳动而长出来的嫩苗——一片一片的能生长的翡翠！可是，尽管他终年劳动，他总是吃不饱，穿不暖！他的父母也挨饿受冻！地主就是活阎罗！

那时候，他也记得，只要有几门炮的资本主义国家就可以来欺侮中国人民。在乡村，一个外国传教士就象一位土皇帝那么威风！

现在呢？他不由地甜美地笑了笑。他，当年的那个饥寒交迫的少年农民，不敢正眼看看外国传教士的乡下人，却要率领着一个营，去强攻最强暴的敌人的最坚固的阵地！而且要必定攻下来！

这个变化有多么大呀！

假若没有共产党和毛主席，谁能教那么可爱的祖国，而

又曾经那么软弱落后的祖国，站立起来，去打击那最强暴的侵略者，担负起保卫世界和平的神圣责任呢？

他是谦逊不自满的人，可是不能不重视自己的责任与光荣。英雄的荣誉称号不是偶然得到的，它有它的一段结结实实的历史，那历史是他在党的培养下亲自创造的！抬头，他看了看北斗星，那从幼儿就熟识的七位在高空的朋友。他辨别清楚方向，啊，祖国就在那边！在朝鲜消灭敌人吧，保卫朝鲜就是保卫祖国！

他想到祖国、朝鲜，和自己的过去与变化，只是没想到即将来到的危险，虽然要攻打的是“老秃山”。他向来没在上阵以前想过个人可能遇到的危险。含着笑上阵，含着笑凯旋，他只盘算着如何打胜，对自己的生死存亡他没顾虑过。

在他身上，没有任何铁的或银的神像，没有任何布的或纸的护身符，他只有为真理与正义去打仗，而且必定打胜的决心。这是一个最纯洁，最清醒，毫不迷信的英雄。他不信神佛能保佑他，只求自己能保护人民。

在他身上，没有满装烧酒的咂壶；他不借酒力去壮胆。他也没有印着裸体女人的美术扑克牌，象美国兵带着的那种；有那样脏东西在身边，他以为，是军人的莫大耻辱。他和他的战士们的“贞操”是全世界上所不多见的。他和他们对妇女的尊重与爱护是值得用最圣洁的言语去歌颂的！

是的，就是这样的一位英雄，默默地含着笑在交通壕里走，走到团部听取战前的最后一次指示。

贺营长估计：诸事已经按计划准备好，而且经过了上级首长的检查，乔团长大概不过要嘱咐和鼓励他几句就是了。谁

知道团长一开口就说：

“军长刚才来了电话！”

“军长？”

“还不止军长！”

“还有谁？”

“志愿军司令部问军长，军长问我，到底能打不能？”

“一切都准备好，我们有把握打好！”贺营长急切地说。

“我可不能用那样的口气回答军长！”乔团长微笑了一下。“跟政委、参谋长商议了一下之后，我回答军长，‘我们看，可以打！’”

贺营长松了一口气，天真的笑了。

“军长末后说：‘要是觉得准备的还不够，就先别打！’”说到这里，团长的大长脸上显出些不安的神气。“贺营长，责任重大，任务艰巨啊！”

“我知道！我一定完成任务！”营长坚决地说。

“我相信你！可是我还要再说一遍，责任重大！你要处处留神，时时跟我联系，报告情况！”

“我必定随时报告 就要带两部步行机，打坏了好有替换，不至失掉联系！”

“好！”团长看了看笔记本。“屯兵洞里的鼓动工作是重要的，在洞里隐藏一天一夜，战士们的思想可能发生波动！”

“这两天我们正学习英雄，到屯兵洞里还要继续学习！”

“好！还有什么没准备好呢？”

“都差不多了，我回去再检查一遍！”

“对！象飞机似的，在起飞以前必须完全检查到了！好！

我们在二十三号二十时零分开始进攻！”

“二十三号二十时零分？”营长不由地立起来。

“二十时零分，我们的炮火急袭四分钟，二十时零四分步兵进攻，要绝对遵守时间，至多七分钟攻上主峰！”

“我们已经那么演习好！团长！”

“你的任务是指挥攻上主峰，而后迅速占领二十五号和二十七号，歼灭敌人！结束了战斗，二营上去。都清楚了？”

“都清楚！”营长斩钉截铁地回答。

“你有什么要问的？”

“遇必要的时候，可以不可以放弃二十五号？”

“跟师长请示过了，攻二十五号专为杀伤敌人，那里极难守住。你们一定要攻上二十五号去，然后看情形可以撤下来。”

又说了一会儿，团长握着营长的手说：“出征的时候我来欢送！”营长已经要走，团长拦住他：“等等，我们对一对表！二十三号咱们再对一次！”

在回营的路上，贺营长遇见了常班长。二人走近，彼此让路的时候，班长问了声：“是贺营长吧？”没等回答，他就敬礼。

“是我！”

“报告营长，我是运输连的班长常若桂。前面的炮一响，我带十五个人帮助三连的战勤队。营长也上去吗？”他想起前几天跟谭明超的谈话。

“我也上去！”

“上去！同三连一块儿上去？”

“对！”

“那么，我们就在一道了！营长，许我拉拉你的手吧？”他伸出那老树根似的手去，把营长的手握得生疼。“能跟营长你一同上去，我，我，我光荣！”

“常班长，能参加这样的战斗，咱们都光荣！”

“都光荣！”

“班长，你的岁数不小啦吧，比我大？”

“三十出头啦！岁数就是准备，多活一天，多一分经验！营长，山上见！我也在红旗上签了名，我要到主峰看看我的名字！”

说完，他敬了礼，走开。事实上他真舍不得走，愿意多跟英雄营长说几句话。他可有的说咧！在过去的几天里，不管是阴，不管是晴，他每夜必过河三四次，运送各样的东西。每一次来回就是十多里哟！雨天，他的脚陷在泥里，拔都不易拔出来啊！可是，他不能比别人少走一步；他比谁都更恨“老秃山”上的敌人。为消灭敌人，即使掉在河里淹死，他也甘心！

不运送东西的时候，他教给大家怎样抬担架，才能教伤员最舒服；教给大家怎样包扎伤员，以免久等卫生员，使伤员多受痛苦，多流血。他把人力也作了适当的配合，体力强的和体力弱的，有经验的和没经验的，都调配起来，使每一小组都能顶得住事。

但是，他不敢和营长多啰嗦；况且，说出来也有点象自我宣传。于是，他就大步走开。“作了就是作了，表白什么呢？”他对自己说。这几天，他已累得腰酸腿疼，连双肩也有些向前探着了。可是，跟英雄营长过了几句话之后，他又挺直了

腰板与肩膀，觉得自己又年轻了几岁！“够呛！”

营长也很愿意跟常班长多谈一会儿。对这么可爱的一位老同志，假若有时间，他愿意坐在一块儿，谈上几个钟头。可是，他没有工夫闲谈。他得赶快回营，再检查一遍。

回到营部，谭明超正在等着他。营长喜爱这个小伙子。他的记性好，冲口而出地叫出来：

“谭明超！你来了？”

小谭更佩服营长了，心里说：“看营长的记性有多么好！只见过一次，就把我记住了！”

他兴奋地得意地向营长报告：这次进攻，前沿阵地一律用无线电机，第二线照旧用有线的，所以无线组添了人，他被选上。“我向连长要求了再要求，让我跟着英雄营长！”

“连长答应了？”

“不那么简单！”小谭刚要向上斜一斜眼，表示自己的骄傲，赶紧就控制住。“好几个同志都这样要求！我反映了意见：大家排排队比一比吧，比过去的功劳，出现在的技术，比谁先要求的！比谁已经见过英雄营长！”说到这里，他没法不斜翻一翻眼，实在太兴奋了！

“你胜利了？”

“我得到了光荣！营长！这不简单！原先，我不过有那么一个心愿，谁晓得真成了事实呢！”

“平日多卖力气，光荣就不会故意躲着你！你休息一下吧！”

“先不能休息，我得掌握咱们在阵地上用的暗语啊！营长知道的，我都得知道，而且都得背熟，顺着嘴流！”

“对！我一会就回来，你等一等！”营长出去，到各连检查。

这时节，师文工队的几位男女同志正在逐一地由班到班作慰问演出。

坑道低隘，他们不能跳舞，也不能表演大节目，只带来一些曲艺段子：快板、鼓书、相声、单弦、山东快书；有的是唱熟了的歌颂志愿军英雄的，有的是临时编成的鼓舞士气的。他们还带来五颜六色的标语，贴在洞内；三言五语的快板短条，贴在子弹箱上、水桶上和一切能贴的地方。他们给坑道带来了颜色、喜气与热情。

他们正在十班表演，黎连长进来了。

不但全营，连师的文工队也晓得黎连长的威名。谁都知道三连长打起仗来比猛虎还猛。女同志钮娴隆正唱着新编的单弦，一见连长进来，訇地一下把词儿忘了！

连长一声不出，和战士们坐在一处。这使钮同志安定下来，想起曲词，继续往下唱，而且唱的特别好。唱完，她的头上出了汗。

连长一直地听完了这一段。在大家鼓掌之际，他过来握钮同志的手：“你们来到就够了！唱不唱的不要紧，我们一样地感谢！”

这几句真诚得体的，也是战士们都要说的话，感动了文工队员们，纷纷地说：“我们唱的不好！”

“同志们！”连长对文工队员同志们说，“来！上我那里去！”

大家有些莫名其妙，只好拿起乐器，跟着他走。战士们鼓着掌欢送他们。

到了连部，黎连长天真地向大家笑了。“我说的是真话：你们来到就够了！来吧，都抽烟吧！”他把一盒“大前门”扔出去，被一位男同志象接棒球似的接住。

钮娴隆不吸烟，低声地说：“我们唱不好！”

看着也就象刚十五岁，其实她已经满十九岁了。她很矮，可是浑身上下都长得匀称。一张白净的小圆扁脸，哪里都好象会发笑。谁见了都会喜欢她。两眼非常的明亮，老那么天真地看着一切，好象是什么也不怕，又好象稍微有点怕。一对很黑的辫子搭在肩头上，因为老戴着小扁呢帽，辫子倒好象是假的。

是的，她和同她在一处工作的男女青年们，什么也不怕。为保卫祖国，他们由四川（钮娴隆就是四川人），由广东，由湖南，由各处来到朝鲜，用歌舞、戏剧鼓动志愿军战士们。遇到战斗，他们到前线去表演，去鼓动。高山、洪水、轰炸、炮火，丝毫阻碍不了他们，他们不怕。到必要的时候，男同志们也去帮助抬伤员，送弹药；他们是部队的文艺工作者。

可是，她与他们又都有点害怕，怕创作的表演的不受战士们的欢迎。他们都很年轻，不怕吃苦受累，乐于学习，可是在业务上没有经常的指导，进步不快。远在朝鲜，他们得不到祖国文艺工作者的援助，他们是孤军作战。他们着急，他们也害怕，怕对不起战士们！

“我们唱不好！”是眼泪落在心里那么说出来的！

“你们不必再唱！”黎连长告诉大家。“去跟战士们谈谈话，一定更有用！而且不会耽误他们的工作！”

大家都高兴了。连长说的对，连长原来是粗中有细！大

家鼓起掌来。

“同志们！”黎连长严肃地立起来说，“你们知道吗，平日我不大注意你们。我总以为你们穿得漂漂亮亮的，不过只会那么唱几下，跳几下！这几天，我什么都改了！对你们的看法也改了！你们有用！你们应当穿得漂漂亮亮的！看，战士们多么喜爱你们！你们鼓舞了他们！我要求你们，分开到各班去，告诉他们：学好本事才有资格去插红旗！告诉他们：只准红旗升，不准红旗倒！剩下一人一枪一口气，也要把红旗插上主峰！你们说一回，比我说十回都更有劲！就这么办吧！去吧！”

大家一齐喊：“走！”

钮娴隆的小圆脸笑得象一朵正在开放的花似的。她一边往外走，一边对连长天真地说：“连长，我愿老在部队里工作！”很俏皮地，她敬了礼。

十五

贺营长在万忙中去看了看“孤胆大娘”。他十分关切她的安全。他知道，打响以后，敌人必定加劲地乱开炮，乱轰炸；她的小洞子可能遭受到轰击。他也知道她是“孤胆大娘”，我们进攻，她也许立在那株老松下观战；他晓得她和朝鲜一般的妇女的胆量！他须去看看她，在不泄露军事消息的原则下，劝告她多加小心，不可大意。同时，他也愿看看她缺不缺粮和别的日常需要。一打响，大家就不易照顾她了。

营长很可以派一个人去办这点事，不必亲自跑一趟。可是，他不愿意那么办。他不仅是要去办那点事。他心中有个相当复杂的渴望，鼓动着他必须去看看她。

他热爱祖国，也热爱朝鲜。这两种爱已经那么密切地结合在一起，使他一想到朝鲜，就想到祖国；一想到祖国，就也想到朝鲜。这两种爱加强了他的责任感。他若是对任何一件事情没有作到好处，他就觉得同时对不起两国的人民。为了两国的人民，他要求自己须把每件事不止作好，而且要作得特别好。现在，他就要进攻“老秃山”了；他不但必须对得起党与首长，也必须对得起“孤胆大娘”——她不是渴望我们进攻，消灭敌人，常常在老松下，胳臂一伸一伸地作要求我们发炮的姿态么？是的，他必须去看看她；从她的面貌

言语中得到鼓励，使他更坚决，更勇敢，打好一个歼灭战！

再说，她是个朝鲜妇女。“朝鲜妇女”四个字在贺营长心中，正如同在每个志愿军心中，是崇高光灿的。在抵抗美帝侵略战争中，朝鲜妇女担负起一切支援前线的工作，她们耕种，她们收割，她们修路，她们纺织，她们指挥交通，她们监视敌机，她们救护伤员，她们教育儿童，她们在矿山，在工厂，甚至在部队里，不但象男人一样地操作，而且出现了多少英雄与模范！即使是在田里操作，她们也冒着最大的危险。敌人的炮火，敌机的轰炸，是蓄意杀伤和平居民的。炮弹炸弹不仅如雨地降落在城市，也降落在村庄和田地里。出去耕作的妇女，正象进攻敌人的战士，出去不一定能够回来。这，没吓倒朝鲜的英勇姊妹。不幸有的牺牲了，别的妇女便只含着泪埋葬了她，而后担负起她的工作；她们并不放声恸哭。她们的脊背老直直地挺起，她们的战斗决心不许她们大放悲声。这已成为她们的气质，英雄的气质，英雄民族的气质！贺营长决定在战前去看看“孤胆大娘”，向她致敬，也为表示决心给原来和她同居而被敌机炸死的姊妹复仇，为一切牺牲了的朝鲜妇女复仇。

是的，当他想起“孤胆大娘”，他也就想起自从入朝所遇到的一切朝鲜妇女。她们，即使丧失了丈夫兄弟，即使丧失了房屋器具，却仍然不低下头去，仍然把仅有的一件颜色鲜明的小袄穿出来，仍然有机会就歌唱，就跳舞。她们坚强尊傲，所以乐观。丢了什么都不要紧，她们就是不肯丢失了祖国，而且坚信绝对不会丢失了祖国。为保卫祖国，她们甘于忍受一切牺牲。她们热爱朝鲜人民军，也热爱中国志愿军，这

两个并肩作战的部队给她们保卫住祖国的疆土。贺营长记得，有多少次行军或出差的时候，哪怕是风雪的深夜，只要遇到朝鲜妇女，他就得到一切便利。她们会腾出住处，让给他。她们会帮助他作饭，给他烧来热水。她们拿他和每个志愿军当作自己的兄弟子侄。他也记得：他怎样帮助她们春耕，怎样帮助她们修整道路或河堤。大家在一处劳动，一处休息，彼此都忘了国籍的不同，言语的不同，风俗习惯的不同。大家只有一条心，就是打退暴敌。彼此的帮助与彼此的感激都是那么自然，真诚，纯洁，使"志愿军"与"朝鲜妇女"都成为圣洁的名号；从现在直到永远，都发着光彩。一想起这些，贺营长就欲罢不能地想去看看"孤胆大娘"，不论他怎么忙。他不是去见一位老大娘，而是去慰问所有的朝鲜妇女，向她们致敬致谢！

正是黄昏时候，贺营长同一个通讯员来到那株老松的附近。天还相当的冷。老大娘却立在洞外，面向着"老秃山"。山色已经黑暗，老松的枝干也是黑的，白衣大娘立在那里，很象一尊玉石的雕像。

她只是个平常的农民，身量不高。可是，正象艺术作品的雕像那样，尽管并不高大，而有一种不可侵犯的尊严，令人起敬。她的举止动作都是农民的，可是加上那种坚决反抗压迫的精神，她就既纯朴可爱，又有些极不平凡的气度。

看到贺营长，她往前走了几步，来迎接他。她的既能柔和又能严厉的眼神，现在完全是柔和的——她看到了所喜爱的志愿军。她的黑眼珠还很黑很亮，在那最黑的地方好象隐藏着一点最天真的笑意，同时又隐藏着一些最坚定的反抗精

神。她的脸上已有些褶纹，可是眉宇之间却带出些不怕一切苦难的骄傲。

贺营长几步抢上了高坡，来到她的身前，向她敬礼。他爱这个老大娘。她的身量和农民的举止都颇象他的母亲。可是，她又不完全象他的母亲，她身上带着朝鲜妇女特有的气度与品质。他承认她是他的朝鲜母亲。

贺营长会说几句朝鲜话，通讯员比他会说的多一些。老大娘只会说几个中国单字。语言并不是很大的障碍，当大家都有一条心的时候。

营长先问了她需要什么。老大娘摇了摇头，表示什么也不缺乏。她又笑了笑，而后指了指“老秃山”。营长想了一会儿才明白过来：大娘不需要任何东西，虽然她的生活上的需要已经简单到不能再简单；她需要的是攻打“老秃山”!因为，他想，她迫切地需要进攻“老秃山”，所以她才不要求多给她一斗粮，或几尺布。

营长点了点头。他明白她的心理。全个小村子里的人，连鸡犬，已都被暴敌炸死，她多要东西干什么呢？她已六十多岁，她切盼在她还有口气的时候，能够亲眼看见给全村人雪恨报仇的事实！

看见营长点头，老大娘又笑了笑，而后看了看自己的脚。她穿着一双又宽又大的胶皮靴，是一位志愿军送给她的。这双大靴子看起来很可笑，可是在她的脚上也不怎么就带出一些特别的意义。这是战争期间，她无从选择，只好穿着所能得到的东西。那位志愿军也没法选择，只能送给她这点礼物。她有时候笑自己的靴子，可是刚笑完，她便严肃地注视着它

们。到了事物没有选择的时候，人的欲望就超过了对物质的要求。穿什么也好，吃什么也好，最要紧的是怎么尽到自己的责任，打退敌人！

贺营长，由通讯员帮助，说明他的来意，教老大娘务必多多留神，敌人可能又乱轰炸。他可是没说敌人为什么又可能这样发狂。

老大娘很感激他的关切，并没追问为什么敌人又要发狂。她天真地笑了笑，好象是说：我早就知道敌人会随时发疯！

贺营长又嘱咐了一次，才向老大娘告辞。他有点舍不得离开她，真愿意把她安置在一个最安全最舒服的地方去。可是，最安全最舒服的地方在哪里呢？他一边慢慢地走下山坡，一边不由地对通讯员说："只有消灭了敌人，才能找到安全舒适的地方！消灭了敌人，到处就都安全了！"

通讯员不明白营长的话是什么意思，可也没有发问。他不由地回了回头，看见老大娘正向他们招手呢。天已很黑，可是那只举着的胳臂，因为衣袖是白的，还看得相当清楚。他告诉了营长。二人一齐站住，回过头去，也向她招了招手。

走出相当的距离，二人回头望望，白衣老大娘还在老松下立着。通讯员不由地问了声："营长，老大娘想什么呢？"

营长半天没能还出话来。走入了壕沟，营长才带着愤怒，忽然地回答："她跟咱们想的一样，打'老秃山'，消灭敌人！"

"对！营长！"通讯员说。

真的，在太平年月，这该是多么美丽安静的地方啊！春天快到了。在日本统治者被赶走，朝鲜人民建立了自己的政府之后，在美帝发动侵略战争之前，这里的春天该是多么美

丽呢！当春风吹拂，春月溶溶的夜晚，春山上的松柏响起悦耳的轻涛，把野花的香味轻轻吹送到每个山村，有什么能比这更美丽呢？

爱劳动，爱欢笑的人民，当春耕即将开始的时候，在月色中还欢笑着操作，选种的选种，送肥的送肥。年迈的大娘们在屋里用木机织着细密的白布，准备作些春衣。年轻的姑娘们放弃了冬衣，不管山风多么劲峭，就已换上艳丽的春装。她们歌唱，她们轻舞，清甜的笑声碰到了群山，又被送了回来。喝了两杯人参酒的老者，和想略略休息一会儿的老大娘，也来参加姑娘们的歌舞，笑声更响亮了。这是多么美丽呢！

他们为什么不唱不舞呢，心里既是那么喜悦！老人们可以作证，他们是怎么受尽日本统治者的屠杀与压迫，和怎样顽强地反抗！今天，人民自己有了政权，有了自由，还不积极劳动，尽情欢笑么？日本统治者处心积虑地要消灭朝鲜的文化，可是朝鲜人民保存下来自己的语言文字，自己的风俗习惯，和自己的民歌舞蹈。那么，为什么不歌不舞呢？

春天不是男婚女嫁的好时候么？东村西村都有喜事，唱歌跳舞的机会就更多了。老人们够多么喜欢呢，他们将在次年春天就可能抱孙子吧！他们的孙男孙女将生下来就是自由的人，用诚实的劳动享受着这美丽江山所能给的幸福！他们的儿辈已经不会老用着那笨重的农具与牛车，不久就会用上新的农具和拖拉机，何况他们的孙辈呢？谁知道那些红脸蛋黑头发的娃娃们会多么幸福呢，连想象也很难想象的周到啊！

春天又快到来，可是……美帝侵略者比日本统治者更毒恶可恨！美帝连山上的松柏都给炸光了啊！

“孤胆大娘”，正象通讯员所问的，正想什么呢？恐怕她正会想到这些既极甜美又极酸辛的事情吧？正是因为她想到这些，她才切盼攻打她眼前的“老秃山”吧？

贺营长默默地在壕沟里走。用他所积累下来的朝鲜知识，他也会想到这些，因而他就更能了解老大娘的心理与愿望。

“好！一定，一定打下‘老秃山’来！”他自言自语地说。

十六

真的，春天开了头，冬天还会站得住脚么？连日的春雨，已差不多把积雪化净。春风软而有力，不住地吹动，不许地上再上冻结冰。四面的山峰，失去了积雪，看着就不再那么严峻可畏了；虽然光秃秃地，却显着朴实干净。顽皮的驿谷川得到发疯的机会，猛涨起来，把散碎的冰块抛上两岸，山洪欢笑着顺流而下，遇到阻碍狂喜地掀起白浪。

象山一般朴实雄壮的战士们，象洪流一般激动活跃的战士们，都已经准备好，准备好出征！他们是春雨，是春风，要去消灭严冬的冰雪，给世界换上温暖的、幸福的、花将要开、树将要绿的春天。

天上悬挂着半圆的春月，山沟里吹拂着多情的春风，在黑长的山影里列着出征的队伍，闪动着胜利的红旗，红旗上写着战士们的光荣名字。

只有星光月色，只有山影风声，没有一声牛鸣，没有任何鸟叫，世界好象死去。没有死！没有死！看，红旗在飘动，在前进，一会儿照上春月的光辉，一会儿隐入春山的暗影，英雄的队伍在移动，在前进！没人出声，没人咳嗽，只有脚步的轻移，雄心的跳跃，与英雄气概的肃静。

离开他们用自己的手与自己的汗挖掘成的坑道，没有人

回一回头，正象以前他们离开故乡，离开祖国那样坚决热烈。带着爱国的热情，援助邻国的义气，拥护真理与正义的决心，党的教育与培养，他们前进。每个人都确信他们的手能挖通了高山，也能捶死卑鄙无耻的侵略者。他们肃静无哗地走上山坡，走下山坡，红旗在前，人影在后，人人有了准备，事事有了准备，走向“老秃山”，攻下“老秃山”！

肃静而激昂地，他们前进。全世界都注视着他们。他们不是仅仅去攻取包在群山里的一个山峰，他们是去作正义与霸道，和平与侵略，自由与迫害的决斗！全世界善良的人们在注视着他们，希望他们胜利；战争贩子们也在注视着他们，盼望他们失败。他们的胜败也就是正义的威力的增减。他们肃静而激昂地前进，他们每个人都晓得全世界正在注视着他们，他们必须教正义得到胜利！他们不是穿山越岭的两连战士，他们是朝鲜人民、中国人民和全世界善良人民支持着的一支革命部队。

春月下，半株古松旁，立着的白衣“孤胆大娘”，向他们招手。全朝鲜的妇女都向他们招手。他们的胜利会给她们带来和平与幸福。他们的胜利将使这些山陵再穿上松柏常青的绿衫，使山脚溪边再有鸡鸣犬吠，和甜美的红苹果。她们怎么信任朝鲜人民军，也怎么信任中国人民志愿军！

有了人声！代表师首长的干部与文工队员，团首长们，在一个小山口外，看见了红旗，看见了出征的队伍，响起来锣鼓，欢呼，鼓掌。声响顺着春风吹向春山，温暖地得到回应。声响也达到战士们的心里，他们的心跳得更快，头昂得更高，脚步声更齐。军容也更壮肃，红旗高举，队伍整齐，一支钢

铁的部队向前行进。

来了！来了！欢送的人们以高大威严的乔团长为首迎上前来。拿着红花，拿着由祖国来的葡萄美酒，拿着香烟，大家也迎上前去。乔团长看一眼战士们，就仿佛自己又要高出一寸。他为这样英勇的部队感到骄傲，他确信他们必能旗开得胜！

领队的是程友才参谋长和庞政委。程参谋长的眼发着光，嘴角鼻洼含着骄傲的笑意，满脸的春风与才气。庞政委还是那么安详自如，可是身量显着更高了些，两眼深沉地看着远处的山峰。

紧跟着的就是英雄营长贺重耘。他兴奋、紧张，可是都藏在心里，外面还是安稳从容，不快不慢地率队前进。只有红扑扑的脸透露出一些他心内的感情。经常挂在他的脸上的笑容不见了。

强攻主峰的“尖刀第三连”到了，由众望所归的十班执掌红旗。小风展开红旗，斑斑点点全是勇士们的签名。

虎子连长的虎目圆睁，目眥欲裂，看不见群山，看不见春月，只直视着胜利红旗，阔步前进。

小司号员郜家宝紧随着连长，清秀的脸儿涨红，细长的脖儿挺直，高傲地挎着一只晶亮的铜号，在春月下闪闪发光。

老成持重的三排长乜金麟领着爆破班和突击班，爆破班中功臣邓名戈规规矩矩地，目不斜视地往前走。他身旁是老战士章福襄，章福襄是那么激动，圆脸通红，两眼冒火，恨不能一步跨到敌人阵地！他的后边是新战士岳冬生，果然多带了一根爆破筒，三个手雷，四个手榴弹，下了决心去立奇

功。

突击班前，柳铁汉班长咬着牙疾走。他的眼前，不是崎岖的山路，不是月色中的壕沟，而是龙岗里的“屠杀场”，三千多善良的人民变成死尸，刚会说些话的小儿的身上挨了三刺刀！他要给他们报仇，报仇的日子到了！就在明天！他的后面走着功臣宋怀德和功臣姜博安。他们的后面是武三弟。武三弟的大眼睛瞪圆，薄嘴唇紧闭，他把一切都已看清楚，听明白，这是去打粉碎敌人冒险登陆进攻的大仗，他必须立功，他是青年团员！

姚汝良指导员和仇中庸排长率领二排。细高的指导员好象变成另外一个人，由平日的殷恳虚心的样子变成了昂首天外，英勇矫健。仇排长还是不慌不忙，安安稳稳，可是脸上带着坚定与威严。二排的后面跟着卫生员王均化，带着两个帆布挎袋，满装救急包和绷带——还怕不够用，他把自己的被单和汗衫都洗好，放在帆布袋里。背上，他背着几副夹板。他的矮小而横宽的身体上处处是力气与胆量，他不但要抢救伤员，也要打几个地堡，抓几个俘虏。他的身旁是带着一部步行机的谭明超。小谭的脸上身上都没有多少肉，可是四肢百体全象铁筋作的，他轻快活泼，而且有劲。另一位电话员，紧跟着小谭，也带着一部步行机。在他们的后边是由炊事员、文书、理发员组成的战勤队，由副指导员率领。炊事班长周达顺先前就那么作过，现在还想那么作：到必要的时候，加入战斗！教员沈凯也来了，他的样子和战士一样，更打算证明自己的胆量与勇敢也和战士一样！

副连长廖朝闻和排长金肃遇率领一排。轻便灵活的副连

长好象觉得山路太平平无奇，不值得他一走似的，就那么毫不经心地走着。他的小尖下巴高傲地翘起一些，两眼随便地一动就看清楚一切。他看不起敌人就象看不起一只乌鸦似的，他随便一瞄准，就能把它打下来。高大而老实的金排长恰好跟副连长相反，他知道自己老实，所以不敢松懈一点，他的大脚踩得咚咚的响，脸上的筋肉全紧张地绷紧。他老实，打起仗来只有一个心眼——死拚！在他们后边是有名的机枪手靳彪和巫大海，还有……

“尖刀第三连”走完，又上来一面红旗，执掌红旗的是有名的“四好班”——二连六班。

唐万善上士在二连的最后边，带领着战勤队。他很想说话，可是不敢开口，只对自己有声无声地嘟囔：常若桂班长怎么没露面？难道他已经到前面去了？……

乔团长拦住了队伍。钮娴隆首先冲过去，别的女同志跟着她。她轻巧的象一只小鹿，跑到参谋长前面。她的满脸上全是笑意，可是眼中微微有些湿润。这样英雄气概的部队使她感动得要落泪。她控制住自己。轻快地她把一朵大红花戴在参谋长的胸前。文工队员们一齐喊：

“光荣花，朵朵红，祝贺首长立奇功！”

她们给庞政委戴上红花，给贺营长，给黎连长……也都戴上红花。

“光荣花，朵朵红，祝贺首长立奇功！”

乔团长亲自敬酒，大家一饮而尽，连向来酒不沾唇的庞政委也一口干了杯。

“胜利酒，请干杯，立了奇功凯歌归！”

“祝你胜利！”

“祝你胜利！”乔团长和每个人握了手。

热烈的握手，英雄气概的握手，用力地一握，立刻分开，比千言万语更亲切而明确：手碰到手，心也碰到心。坚决、果敢、光荣、胜利，就是手的言语！

每个人都接到胜利烟。

“英雄吸了胜利烟，一举攻下‘老秃山’！”

战士们回答：

“吸了首长的胜利烟，一定攻上‘老秃山’！”

部队移动，往山下走。

欢送的人们不肯离开，立在原地向英雄们的背影招手，向闪耀在春月春风中的红旗招手。

“好！”团长望不到部队了，这么说了一声。

这个“好”不是随便的夸赞。我们的军容、士气，的确好！我们的每一班的火力比过去强了许多，都有自动火器，使参军多年的团长没法子不夸赞；况且那么多的武器是掌握在英雄战士们手中！

钮娴隆们提出要求：明天，她们到阵地去慰问，去鼓动。

团长摇了摇头。“我知道你们勇敢！我可是不能教你们去冒险！有你们经常鼓舞战士们，大家才能打胜仗！”

队员们还一再地要求，团长最后答应：“只准你们到营指挥所去，不准再多走一步！”

出征部队到了驿谷川渡口。

工兵们在这里等候着呢，怕敌人万一发冷炮，打坏了桥梁。

除了木桥与浮桥而外，还有两只橡皮船，这两条小船不知是谁放在这里的，好多好多日子了，它们就那么“野渡无人舟自横”地闲呆着。青年工兵闻季爽看见了它们，收拾了一下，准备在打仗的时候作救急之用。今天，他就想试用一下。虽然载人不多，可是早渡过几个人去也是好的，这里是封锁线啊！

小船居然能用，这使闻季爽非常满意。及至战士们告诉他：攻“老秃山”还有“海军”哪！他就更觉得高兴，而且告诉战士们：有眼睛才能没有废物啊！

过了河，战士们对战争的感觉更亲切了：前面就是“老秃山”！明天这时候，“老秃山”就必须换了手！这种感觉使大家极肃静，极谨慎起来，要说话就彼此耳语。这是大家的责任，必须不教敌人发觉任何一点声音，一点亮光。

程参谋长和庞政委直奔营指挥所去。贺营长留在河边，向连长排长又作了指示。接受了指示，他们就向屯兵洞前进，极轻巧地肃静地前进，因为他们是在“老秃山”的眼底下，而且是到“老秃山”的山根去。战士们在这里守备过三个多月，晓得什么叫作小心谨慎。在守备期间，大家都知道，炊事员到河里或小水沟里取一桶水，都要冒着生命的危险！一点声响会招来无数的子弹！战争是最复杂的事，头脑简单的人连一桶水也取不回来！

每一排奔向一个屯兵洞去，洞子就在“老秃山”的下面。

敌人在上面，我们怎么在下面打的洞子呢？这是战士们的智慧，也应当是个秘密！

看到末一个人渡过河，贺营长才带着两个通讯员和两个

电话员到一连去看看。一连不必到屯兵洞去，所以早渡过河来。

这一带，山不大，可是很多，你挤着我，我遮着你。走到个适当的地方，贺营长立住，低声对谭明超说："看见了吧？那是'老秃山'的主峰，明天这个时候，红旗已经插在那里！"

"一定！"谭明超看着那秃秃的凶恶的主峰说。

十七

时间仿佛是停住不动了！屯兵洞是那么矮，那么窄，那么小，那么潮湿，战士们到里边一会儿就已感到烦闷。空气慢慢地减少，变热，衣服穿不住了。可是，不能出去，绝对不能出去，敌人就在上边！不能脱衣服：你紧挨着我，我紧贴着你，左右靠得严严的，对面膝顶着膝，谁也不能动一动；身上都带着那么多的武器，一脱衣服就必发出声响；敌人就在上面啊！什么时候了？熬过几点钟了？天亮了吗？大家问，大家看表，啊，时间仿佛是停住不动了，过一分钟好象是过一年！

他们要在洞里过一夜一天啊！

干粮很充足，可是谁能下咽呢！他们热、闷、急躁，胸口上象压着石头！他们口渴，渴得厉害！有的是水，可是谁敢多喝呢？喝多了，小便麻烦哪！

这就是考验！没受过长期的部队培养的人，没受过革命斗争锻炼的人，一定会狂喊着冲出去！可是，我们的英雄们却一动也不动地坐着，等候那仿佛不知什么时候才来到的冲锋命令！低声地，他们彼此安慰，谈论着他们所要学习的英雄，彼此鼓励！打开手电筒，他们照一照手中的英雄事迹的连环图画，英雄的像片，英雄的小传。他们急、闷、烦躁、口

干、腿酸，但是他们用英雄的形象，英雄的事迹，英雄的气魄，鼓舞自己去克服那无可忍受的苦痛！不能忍受痛苦，怎能实现英雄的决心？不受这么多痛苦，怎能担起抗美援朝斗争中的光荣任务？他们的毅力，镇定，深入心灵的组织性与纪律性，教他们宁可死在小洞里，也不抱怨一声，不违犯命令！他们的高贵品质，与崇高的革命英雄主义的精神，表现在战场上，宿营里，村落中，也表现在屯兵洞里！他们不仅是来自田间的纯朴的青年，而也是将要去作马特洛索夫与黄继光式的英雄人物。他们要忍受的就是一个英雄所要忍受的；这是考验，他们经得住考验。

在他们的头上的敌人兵营里，三五成群的敌兵正在玩着扑克牌，每一张牌上印着个裸体“美”人，口中用最淫秽的词汇发泄着卑鄙的感情。三十个或五十个的敌兵，正看着来自好莱坞的电影，欣赏着流氓与大盗的“英勇”行为。有的敌兵，独自凝视着刊物上的封面女郎，或阅读着情杀案的侦探小说。有的敌兵正怀念着被美国的“援助”与“友善”造成的南朝鲜的、日本的、或台湾的妓女。

山上与山下，相隔不过二百多米，多么不同的两个世界啊！

把红旗插上山去！我们要歼灭敌人，也唾弃他们的那种扑克牌，那种电影，那种“文艺”！我们尊重妇女，保护妇女，不使她们受蹂躏！

我们的几个小洞子是多么可爱呀！它们窄小，潮湿，闷气，可是里边坐着的都是英雄战士呀！多么纯洁的洞子，多么纯洁的人！这些小洞子里的语言、思想、感情，必能打败

侵略，消灭丑恶！

有人昏过去，大家轻轻地，默默地，把他移到靠洞口的地方，吸些清凉的空气。小司号员郜家宝已昏过去两次，可是依然不肯退下去，他要跟别人一样地坚持到底。

炮声！炮声！我们的炮！我们的炮！什么时候了？刚刚正午！还要再等整整八个钟头！忍耐，坚持，我们已熬过了三分之二的时间啊！时间并没有停止，不是已经走了十六个小时么？听我们的炮，多么雄壮，多么好听！打的好啊！再打！再打！

可是，我们的炮停止射击。前天，我们发射了那么多炮；昨天，一炮未发，今天却在正午只发了几十响。对！迷惑敌人，不教敌人摸到我们的规律！战争是斗智的事啊！

什么时候了？下午三点，四点，五点！多么慢哪！快一点吧！快！什么时候了？六点半，太阳落了山！快！快！七点，换句话说，就是十九时！

十九时！一切都已准备好！担架队在河东在河西都向前推进。观测员在南山在北山都进入观测所。电话员按段分布开。医生、护士，在包扎所在医院都已打点好一切。工兵在驿谷川渡口预备好……

春月发出清新的光辉，照亮了群山。“老秃山”是静静的，哪里都是静静的，隔着二三里可以听见驿谷川由石坎流下的水声。外面这么安静，坑道里和洞子里可万分紧张，每个人的心都在激跃，只盼着群炮齐鸣，杀上前去！

十九时，营指挥所里程参谋长、庞政委、娄教导员都眼盯着表。团指挥所里李师长、陈副师长、乔团长、炮兵指挥

员、炮团团长，都眼盯着表！

十九时，所有的炮兵单位的指挥员都眼盯着表！

十九时，贺营长到了屯兵洞。

“虎子”连长始终跟战士们坐在一起，忍受着洞中的苦痛。战士们知道连长的脑子受过伤，比别人更容易感到憋闷，屡屡劝他往外挪一挪，多得些外边的凉气。连长不肯。他必须以身作则，必须和战士们共甘苦。在实在忍受不住的时候，他咬上牙。刚刚缓过一口气来，他马上鼓舞左右的人。

营长到了，黎连长挪近洞口，吸到了几口凉美的空气。他马上想到战士们，应该教大家都出来吸些清凉的空气，舒展舒展已经僵直了的四肢。

他报告给营长：战士们情绪很高。尽管洞里是那么难过，大家可是没有一句怨言。

营长点了点头。营长深知道他的战士必能这样经得住考验。“大家的次序乱了没有？”营长问。他唯恐大家的排列次序在这么长的时间内，容或已经紊乱；那就在出洞进攻的时候需要从新调整队伍，耽误了时间。

“没有乱！我们怎么演习的，怎么作！营长放心吧！听到命令，我们马上整队出来，一点也不会乱！”黎连长低声地回答，话里带着满意的音调。

“好！”

“营长！还只有一个钟头，教大家肃静地出来，好不好？”连长请示。

“为什么？”

“洞里太闷气！战士们的手脚已经不灵活了！先出来透透

气，活动活动，进攻的时候，动作好快啊！”连长以为自己的理由很充足，而且表现了对战士们的关切。

“绝对不可以！”营长斩钉截铁地说。“你们出来，万一敌人的炮火打到，伤了我们的人，谁负责呢？不要说多了，光把突击班班长打伤了，谁去指挥这一班？”

“营长，我明白了！可是……”

“可是什么？”

“也……也不会那么巧吧？”

“只许我们执行命令，绝对不许存侥幸的心！军长这么命令我们的！”

“是！营长！”

“到十九时三十分，我们的友军由南北进攻，为是把敌人的炮火吸引到两边去。听到炮声，绝对不许洞里的人动一动！传达下去。到二十时零分，我们的炮火急袭，可以教爆破班出去，往山上移动，等到我们的炮延伸，他们才可以接近铁丝网。其余的人，一定在二十时零四分出洞进攻，一分钟不差！”

“是，营长！”黎连长退回洞内，传达营长刚才交代的话。并且告诉大家，他几乎又作错了事。

战士们听了连长的话，精神为之一振，一致地决定再忍耐一个钟头。他们了解连长的心理，因为他们在过去也是每每专凭自己的勇敢，而想碰一碰看，明知危险而说“怕啥呢！”现在，他们看清他们和连长的看法是不对的；他们必须遵从营长的吩咐。

贺营长去到每一个屯兵洞，依照不同的情形分别作了交

代。在他来到阵地之前，曾经这么想过：一切都已经预备好，每个战士都知道自己的任务，他自己实在没有亲自上阵的必要。首长们迟迟地批准他亲自来领导强攻是有道理的。现在，他可是看明白，他幸而亲自来了。我们的干部与战士的极度勇敢，和过去作战的经验，使他们很容易忘记了计划，或临时改变了计划。他必须亲自在阵地，随时地交代，减少错误。他必须在这里，作为老经验与新经验中间的桥梁，和上级首长与战士们中间的桥梁。

“十九时三十分！”乔团长在指挥所喊了一声。

一秒不差，“老秃山”南边约有一千公尺远的德隐洞北山打响了！这是按照团长的布置，三营的小出击部队先猛扑那座小山。

听到枪声，黎连长把虎眼睁圆，低声而有力地说：“听！南边打响啦！真跟钟表一样准！”

战士们都想欢呼，可是谁也没出声。连这样，连长还轻喊了句：“肃静！”

紧跟着，北边，约有一千五百公尺远的石岘洞北山上，也打响了！这也是事先布置好的友军的出击。

“看！”黎连长对大家低声地解释，“南边北边一齐吸引敌人的炮火，好教咱们顺利进攻，不受阻碍！”

果然，“老秃山”后面，敌人的炮群向南向北开始射击。

“这就是斗智呀！”连长非常得意地说，“打这样的仗真长见识！同志们，我们必须极快地攻上去，别等敌人的炮火掉过头来！”

十九时四十五分，消息传来，三营的出击部队已经占领

了南边的小山！

战士们的心都要跳出来。三营已经得胜，我们还等吗？进攻吧！”

“不准动！”黎连长的命令！紧跟着，他鼓动：“三营胜利了，我们能丢人吗？一定不能！好，还有十分钟，准备！”

营指挥所里，炮兵各单位，都在电话机上听到乔团长的声音：“十九时五十分！十九时五十分！”

乔团长的眼盯住了表，所有的人都眼盯着表。乔团长的大长脸上煞白，带着杀气。还有十分钟！十分钟！一切的准备，一切的心血，一切的热汗，都为了二十时零分！顺利还是困难，政治的与军事的影响，都取决于二十时零分！炮一响，没法子再收回来！他是团长，他负实际准备与指挥的责任！

当他打游击战的时候，他曾改扮成乡下人，独自闯进住满了敌兵的小城，和敌兵擦着肩膀走来走去。凭他的身量，他的眼神，谁肯相信他的乔装改扮呢？他自己恐怕也不大相信，所以一手揣在小褂的襟里，手指勾着枪。谁敢过来抓他，谁就先吃一枪弹！他大胆、单纯、快活，象作游戏似的担任着艰险的任务。可是，那是好久好久以前的事了。现在，他是团长，掌握着一盘新的作战机器，不许出一点障碍！不是吗，在一切都已准备停妥，军长还亲自问他：能打不能打吗？

稳重敦厚的师长也看着表。他的脸上依然微笑着，他相信他的部队必能打胜。可是，他一根接着一根地吸烟。他也有不放心的地方——我们的战士勇敢，但是勇敢的人往往不按照计划作事；打乱了计划是危险的！

陈副师长看着表，黑亮的眼珠上最黑最亮的那儿顶着一点笑意。他心中正在比较敌我的力量：敌人用兵确是象使一盘机器，不过那盘机器的动力是督战员的手枪和机关枪；后面不用枪督着，前面的士兵不往前挪动！我们呢，现在只可以说是一盘还不十分精致的机器，可是我们的动力是正义性，是阶级觉悟，是爱国主义与国际主义。行了，我们的力量大！希望我们的机器一天比一天完美！他微笑了一下。

在营指挥所里，程参谋长的脸上显着分外聪明，好象心中绝对有底，即使攻上山去，完全打乱，他也会有办法再整顿好。他不顾虑什么，他相信自己的指挥才能！

庞政委不动声色地静静地坐着，他在关切战士们现在的思想情况如何，情绪如何。他颇想到屯兵洞去看看。

娄教导员的心情跟庞政委的差不多。他特别关切着黎连长，甚至于对于贺营长也有点不放心——万一他一听见枪响就忘了指挥，而亲自动手去战斗呢？他也想到屯兵洞去看看。

可是，贺营长知道怎么控制自己。时间快到了，他不由地解开了衣扣。按照过去的习惯，每逢上阵，他身上不留一点累赘，连外衣都脱掉，为是动作灵便。只解开一个钮扣，他笑了一下，又把它扣好。今天，今天，他要象个营长，整整齐齐地上阵！

只差五分钟了！

…………

乔团长对着电话机高喊："二十时零分！"

话刚出口，几十门炮的炮弹也都出了口！"老秃山"变成了一条火龙！驿谷川中的春水闪动着一片红光！

十八

我们的炮火急袭，黎连长命令：爆破班出发，往山上运动；等到炮火延伸，立即接近铁丝网。

煎熬了一天一夜的爆破英雄们，听到命令，立刻忘了疲乏，忘了肢体的酸痛，迅速轻巧地出了屯兵洞。他们甚至顾不得长吸一口外边的空气，多么清新甜美的空气啊！震动天地的炮声与山上的火光使他们忘了一切，只顾迅速投入战斗。

借着月色与山上闪闪的火光，他们能清楚地看见彼此。他们一声不出，极快地按照战前演习好的样子排好，前进。他们熟悉地形，每一步都走得迅速而正确。他们用不着彼此呼唤，只点一点头或拉一把就表现出彼此的深厚关切，同时也就是彼此鼓动。一同上阵的英雄们只有一条心——执行命令，取得胜利。

功臣邓名戈把新战士岳冬生多带了的爆破筒拿过去，替他拿着。岳冬生看出战友的心意。邓名戈的眼神说明："我力气大，我替你拿着！"

爆破班分成两组：第一组由班长率领，第二组由功臣邓名戈副班长率领。第二组里有章福襄，岳冬生，郦豪，贾兆惠……几位英雄战士。

他们找到合适的地方，停止向前移动。我们的炮火继续

急袭。听着自己的雄壮炮声，每个战士都感到骄傲，而且都眼盯着面前正被炮火破坏着的铁丝网，准备好决心与所有的力气，只要炮火一向前延伸就一跳跳到铁丝网的跟前。

炮打完四分钟，延伸。爆破班果然一跃，到了铁丝网跟前。

大家都知道，这里有七道铁丝网。到跟前一看，我们的炮火只打开了四道，还有三道。铁丝网有弹性，不易打断。好动感情的章福襄有些着急，邓名戈镇定地向他耳语："别慌！我们有办法！"

第二组当先，先把爆破筒安置好，拉开，破坏了一道障碍。

敌人似乎感觉到了这里有事，开了枪。

"上！"邓名戈发令，"攻第二道！"

这一道简单，章福襄用大剪把它割断。邓名戈镇定地有力地又剪开一道。我们的炮弹呼啸着由头上飞过，敌人的枪弹嗖嗖地打了过来。没人注意，大家只一心地去剪断冲破铁丝网。三道残余的障碍都被打开。

可是，竟会还有一道，大概是敌人刚刚布置的。

后面，一片杀声，我们的突击队攻上来了！红旗前导，战士紧随，人人呼喊，个个猛冲，象一阵狂风袭来。

敌人打起照明弹。

山上已被我们的炮火打得遍山烟雾，灰土飞扬，虽有月光，虽有照明弹，仍然是一片迷茫。在这迷离渺茫之中，面前飞动着敌人的枪弹，刷刷地象阵阵秋风扫地；背后杀声震耳，红旗越走越近，眼看就到突破口！章福襄急得乱跳，"爆破！爆破！"

“肃静！”邓名戈分外镇定。他正在细心考虑。

这新安上的一道铁丝网并不很高，可是很宽，黑糊糊的那么一大摊，到处向上伸着利刺，象个趴伏着的庞大凶恶的怪兽。走不过去，跳不过去，就是用炮打都须费很长的时间！

邓名戈沉毅地考虑着：红旗即将来到，无法进行爆破；一爆炸，必定伤了自己的人。也不能教红旗倒退三十米，等爆破之后再上来，那耽误时间！况且，敌人似乎已发觉了这个突破口，火力已经越来越密！“老秃山”果然厉害：我们前天的和刚才的炮火只打垮了一部分地堡，多数的地堡是钢轨钢板筑成的，不易摧毁。这些没被破坏的地堡仍然会织成很厉害的火网！

红旗到了！

邓名戈下了决心。依然镇定，但十分激壮地说：“同志们！实现决心的时候到了！红旗必须快上去！搭人桥吧！”说罢，他直伸双臂，向前扑去，爬在那一大摊带着利刺的铁丝网上。

章福襄一言未发，把冲锋枪横举起来，扑向前去。新战士岳冬生看了看章福襄，只说了句：“我跟着你！”扑向前去！战士郦豪，贾兆惠紧跟着扑向前去！五位英雄搭好一座胜利的人桥！

乜金麟排长连连跺脚：“起来！爆破！我们怎能……都是革命同志！”

英雄邓名戈抬起头来：“快过！快过！排长，你耽误了红旗就犯了大错误！”

乜排长眼含热泪：“同志们，我给你们报仇！”说罢，一狠心，从英雄们身上跑过去。

“轻一点！轻一点！”红旗班与突击班的战士都忍泪跑过去。

黎连长上来了，一狠心，从人桥上跳过去，身后紧随着小司号员。小司号员打起信号——攻进了铁丝网！

人倒旗不倒，红旗已换了两次手。红旗又被阻住，前面一个地堡群疯狂地向下扫射；黎连长的电话员负伤！

黎连长双目瞪圆，看了看前后左右的战士。我们已有伤亡。可是，我们还都有组织，战士们的确作到了随时靠拢，随时组织。连长的心中有了底。

敌我的枪弹密如雨点，似乎可以互相碰在一处。

黎连长决定：只打地堡群中的那个最大的，不管那些小的；先攻上主峰最要紧。他只对功臣姜博安小组作了个手式；姜博安，由一个战士掩护，绕到大地堡的后边，塞进一个手雷。一声巨响，大地堡不再出声。

地堡群的火力稍弱了一些。黎连长下令：攻上主峰！

敌人反击，来了一个班。黎连长下令：散开！猛打！敌人败退。黎连长再下令：准备敌人再反扑，极快地组织起来！他的虎目向左右前后扫视，我们的人不多，而二排还没来到！极快地，大家组织起来：连长和郜家宝一组，王均化和功臣宋怀德一组，另外还有柳铁汉班长，功臣姜博安，和四五个战士分为两组，四组分路进攻，遇见敌人就分路迎击。

敌人果然反扑，而且来了一排多人！敌众我寡，紧急！

黎连长回头望望，二排还没赶到！他吼声如雷，鼓动大家：“同志们，坚持到底！二排就快来到！”

敌人越逼越近了！

正在这最紧急的关头，胸怀大志，久想立功的小司号员郜家宝灵机一动，计上心头，吹起冲锋号来！

在这影物迷离，血肉横飞之际，忽然听到清脆的号声，敌兵吓得一愣，都立住了。在这生死关头，一分钟，半分钟，以至几秒钟，都是宝贵的！

敌人立住了。功臣宋怀德乘机会跳出去，扔出一个手雷。手雷没响！敌人又往前逼！英雄宋怀德抱着一根爆破筒，一声不出，飞也似的闯入敌群，只一拉，火光四射，英雄和二十多个敌人同归于尽！残敌急退，跑进交通壕。柳铁汉班长追上前去。

柳班长的脚刚刚由英雄的人桥走过来，他的眼刚刚看见了宋怀德烈士的壮烈牺牲。他和他们天天在一处出操，在一处学习，在一处劳动，可是他们已把所有的鲜血都献给了国家，献给了正义。看见他们的痛苦与牺牲，他没有落泪，没有哀悯，他只咬上牙，只想给他们报仇！

可是，他也知道：连长的企图是先攻上主峰。他应当不应当去追击败敌呢？他须极快地决定。他决定追下去。要不然，那些残敌会组织起来，再反攻我们，或是逃入地堡，增强敌人的防御力量。“追！”他命令与他同组的一个战士。

咬着牙，几大步，他赶到了壕沟边上，借着照明弹的光亮，看见了那些残敌。他急快地搂枪。枪没响！子弹已用光！

假若他在沟沿上多愣半分钟，或者几秒钟，沟内的敌人就会打倒了他！不，他要保存自己，消灭敌人，为烈士们报仇！他象久有准备似的，没稍停一会儿，就大吼一声，跳入沟内，用没有子弹的枪比着敌人—— 一共有二十来个。

他面前的敌人跪下了，双手横举着卡宾枪。柳班长一伸手抓过来头一名敌兵的武器。正义的威严使敌兵丧胆。

这时节，壕沿上来了与柳班长同组的那位战士。

“去抄后路，全抓住！”柳班长喊。

只在说这么一句话的工夫，后面的敌人乱动起来，想逃跑。柳班长扔出手榴弹去，打倒了七八个，只有两三个逃掉。前面跪着不动的还有六个。

战士下来。二人先去缴械，而后柳班长说：“把他们带走，交给营长！”

………

铁丝网上的章福襄苏醒过来。揉揉眼，他高喊：“冲啊！”那四位英雄都不应声，有的已经牺牲，有的身负重伤，昏迷不醒。章福襄滚下铁丝网。他的胸部腿上都受了伤，连看也不看，往上冲。

这正是柳铁汉在壕沟里抓了俘虏以后。章福襄的眼前三十来米，就是个地堡群，向突破口猛打机枪。他跳入一个弹坑。他切盼遇见一位战友，结成一个小组。可是，四外没有一个人。他只好等到了机会，一滚滚到一个地堡的洞口。从地上拾到一颗手雷，扔进去，一声巨响，里面马上冒起火来。敌人在里边乱叫。他闯了进去。洞子很大。里边有火苗，外边有照明弹，很亮。里边的敌人还在乱叫。他往里闯。拐一个湾，他打出三个手榴弹。顺着烟，他急往前冲，用冲锋枪猛打。敌人不叫了，全被打倒。

章福襄喘一口气，数了数，地上有六七个死尸，他出了地堡。隔四五米，又有一个地堡。他一出来，就被这一地堡

封锁住，裤子上打穿好几处。他一蹿，又跳进一个弹坑，用冲锋枪猛打地堡的口子，头也不抬一抬。子弹打光。敌人也停了火。他跑近地堡，从侧面打进四个手榴弹，解决了它！他顾不得进去看看有多少敌人已被炸碎！

他的胸与腿都流着血，不知道疼。他跳，他跑，他攻击，有英雄的意志就有无穷无尽的力量。他的耳朵已经震聋，看枪口冒烟不冒才知道有无子弹。他忘了自己，只知道为邓名戈们报仇！他看明白：邓名戈等四人是教地堡的火器给打死打伤的；铁丝网上的利刺不至于要命。

新战士武三弟正在找人靠拢，奔过章福襄来。“同志！你消灭了几个敌人？”他睁着大眼睛问。

“没工夫记数儿！”章福襄满心怒火，不愿闲扯。“我打，你掩护，干不干？”

“干！我会掩护！”武三弟用力地点头。

上来七八个敌人，被两位战士打倒了四个，其余的退回壕内。武三弟上去看看。“同志！这怎么是个黑脸的？没打错吧？”

“哥伦比亚！”章福襄没有心思细解释。

“好家伙，这个身上中了六枪！”

“快过来！”章福襄叫。七八个小地堡一齐打他们，手榴弹一来就是十几个。

武三弟极快地躲，身旁还落了两个弹。敌人的手榴弹先旋转一会儿，才爆炸。章福襄喊：“捡起来，往回扔！”武三弟完全信任老战士，拾起弹就往回扔。扔出去，他笑了：“这倒怪有意思！”

章福襄的手被破片打伤。武三弟着了急:“我给你包扎!”二人一同跳入弹坑。

教员沈凯和一位炊事员来到，给老战士包扎。

“教员!”章福襄叫，“你回去！你不该来!”

沈凯一边包扎一边说:“你赶不走我!我还要扔几个手榴弹呢!”

炊事员说:“我背下你去吧！你的手伤啦!”

“没关系!”章福襄辩驳。“我在这里等着敌人，我还有一个手榴弹!”说着，他把手榴弹挂在小指上。他的惯于发红的脸上已没有了血色，但是心里还冒着火。

武三弟要去攻二十五号。可是，他又不肯丢下老战士章福襄。越急越拿不定主意。

“三弟，你走!去完成攻上二十五号的任务!我的腿不能动了!”

炊事员再劝:“我背你下去吧!”

“休想!”章福襄下了决心。“我死不了!搭人桥我都没死嘛！我这颗手榴弹还可以打死好几个敌人!”

教员沈凯把自己带的四颗手榴弹交给了老战士。老战士笑了。

“我过一会儿再来看你!”炊事员说。说罢，同沈凯一道去寻找伤员。

武三弟独自向二十五号走，不敢回头看章福襄。

…………

红旗前进，向主峰上猛冲。

贺营长来到。他本在二排之后，却赶过来追上了三排。上

山的时候，敌人的枪弹簌簌地在他的腿旁飞过去。他算计了一下：恐怕敌人的火力比我们估计的还要强的多。可是枪弹最密的时间只有半分钟左右。现在，已经不那么密了。他知道，敌人已经被我们打乱。到了刚被打垮了的地堡，他教谭明超留着神进去："在这里等我！这是我临时的指挥所！"说完，他向前追赶红旗。

人倒旗不倒，红旗手已换到第四个——覃俊秋。他又负了伤，张挺茂接过去。

"不要忘了红旗上的签名！不能教它倒下！"覃俊秋手按伤口，忍着痛嘱咐。

张挺茂来不及答话，举旗前进，一边疾走一边鼓动："同志们，冲啊！红旗上了主峰！"

染着英雄们宝贵的鲜血的红旗到了主峰。

张挺茂身受重伤。一手扶旗，一手扶伤口，他高唱起《红旗歌》。唱到了"为祖国，为毛主席"，他的头歪下去，断了气！

小司号员的眼快身轻，一跃而上，接住红旗，牢牢地插在主峰上。

只差几秒钟，二连的红旗也来到。二连三连在主峰上会师。黎连长，营参谋长，营长，全来到。

"发信号！"营长发令。小司号员放了信号枪，胜利的光芒，二红二绿，划破了天空。

观测员们向营、团指挥所报告：占领主峰！

乔团长看看表：二十时十一分；恰好七分钟攻上了主峰。在电话上，他告诉程参谋长："战事转入全面铺开，巩固胜利！"

十九

营长在红旗前面交代：

“我暂在那个地堡里，”他指了指。“过一会儿，我搬到南边去，随时联络！参谋长，整顿队伍，猛攻二十七号！”这时候，二十七号的一个大地堡正猖狂地向主峰射击。“教栗河清先消灭它！”

栗河清，一个瘦条温雅的四川人，正在附近。得到命令，他不慌不忙地瞄准，只一炮，把那个狞笑着的怪物打翻。

“进攻二十七号，先占领，然后再搜索。”营长继续交代。“照原定计划，教六班去打敌人的连部！教栗河清先消灭那两辆坦克，别教它们跑掉！”

参谋长带着队伍向二十七号进攻。

营长转向黎连长：“整顿队伍，往下压，攻二十五号！二排打的地堡，由三排搜索。”

黎连长往下走，小司号员紧跟在后边。

“好哇，小伙子，你有了功！”连长夸奖小郜。连长非常高兴：他怀疑了好多时候的战术，竟自完全成功；首长们是真有学问啊！上来的这么快，这么齐，真象一盘机器啊！

“连长，咱们先插上的红旗！”小郜要表表功。

“一齐插上的！”眼前尽是英雄的事迹，连长也拿出英雄

气度来。

“咱们先插上的！”

“放开点心吧，小鬼！两面旗上的血都一样的红！”

小司号员不敢再说什么。

贺营长立在两面红旗前面，瞰视全山。他不能不感到光荣。可是，他赶快想到实际问题上来，告诉通讯员：“到一连调一个排来，在这里抢修工事！快！”通讯员应声跑下去。

营长看出来：二十七号较比好守，前面是开阔地，我们的炮火可以拦阻敌人，机枪可以封锁阵地。二十五号才是敌人反扑必经之路，那里高，那里窄，我们不易仰攻，也无法多用人力。我们须在适当时间，放弃了它，坚守主峰和二十七号。主峰上必须有坚固的工事，还必须在拂晓以前修好！敌人反攻必在拂晓，他知道。

这时候，栗河清用三颗炮弹，把一辆坦克打翻，把另一辆打起了火。

贺营长笑了笑。敌人已被我们打乱，失去组织联络，否则那些坦克、火焰喷射器……要都发扬了火力，恐怕我们……想到这里，连每战必胜的英雄都轻颤了一下！“真象个大刺蝟，每一根刺是一挺机枪！”他心里说。

他来到“指挥所”。它附近的小地堡已都不出声，有的冒着烟，有的垮下去。

谭明超已把敌人的尸体拉开，用军毯盖好，用土掩盖了血迹。

“营长！”他的眉清目秀的脸上带出兴奋与紧张。“敌情手雷那么厉害！那些尸首都对不起来，不知道哪条胳臂该配哪

条腿！”

“那就是侵略者该得的惩罚！你害怕不？”

“不！不怕！”为证明自己不害怕，小谭挑着眉毛往四下看，“这里不是满好吗？”

“满好？”营长笑了。“敌人还没开炮！一开炮，你把命喊出来，步行机也未必传出话去！”

“屯兵点还有人预备着呢！可是我一个人就行，我愿意把命喊出去！”说着，谭明超紧靠门口坐下，因为步行机的天线必须放在门外。

“通讯员！”营长叫，“你立在门口，监视着后山坡！不要动！”然后对小谭说：“向营指挥所报告情况。”他坐在小谭的旁边。

小谭得意，今天果然如愿地和英雄营长坐在一处，作英雄的喉舌。

这时节，进攻二十七号的部队被敌人阻截在山洼里，那里有成群的地堡。栗河清跳入交通壕。他必须解决那些地堡。但是，火箭筒的威力大，至近也须打四十米以外，否则会打伤了射手自己。眼前的地堡全只隔十米左右！怎么打呢？

他不慌不忙地想办法。想出来了！在壕沿上，他连发六炮，打中六个地堡！炮出口，他跳入壕沟，自己没有受伤！他创造了新的射击法！

地堡打开，有名的六班的萧寒班长，接到参谋长的命令，带领一个战斗小组，进攻敌人的连部。

柳班长去找他的队伍。

指导员姚汝良率领二排，在上主峰的半路中遇到黎连长。

二人约好先分开，一左一右，边打边进，在与一排会合的集结点会合，一同进攻二十五号。

敌人的排部是控制两条主干交通壕的一座大地堡。由主峰下来，必由此经过，才能上二十五号去。因此，这座地堡吸引住不少我们的战士。

姚指导员要赶过来指挥，可是还没赶到就负了伤。他坐下，手捂伤口，指挥由主峰下来的人。

柳班长看见了他，飞跑过来。他已俘掳了六个，消灭了十来个敌人。但是，那还不能解恨。敌人残害了成千成万的和平人民，单是龙岗里就有三千多尸体，多数是妇孺！一见指导员受伤，他的愤恨更深了！“指导员！”他叫了声，立刻蹲下去。“我给你包扎！”

“不必！赶快到那儿去！”指导员指了指那个拦路的大地堡。“不要都挤在那里死攻它！留几个人封锁住它，其余的人向二十五号进攻！连长在右翼呢！”指导员的嗓子已喊哑，脸上煞白，可是两眼冒着怒火。

“我……”柳班长咬了咬牙，找不到话说。

“快去！这是我的命令！快！争取时间！”

是的，争取时间！他自己就正在争取要在生命的最后几分钟里，尽到他的责任。每一秒钟里都有意志对痛苦的最激烈的斗争，他已看见必然来到的死亡，可是要在死前抵抗痛苦，争取多呼吸几次，好多尽一分钟一秒钟的责任！他是共产党员！

“我执行命令！”柳班长一狠心，把头扭开，冲向大地堡；耳中带着比野炮手雷还更响亮的声音——姚指导员的悲壮的

哑涩的语声。

二排长正在地堡前指挥。柳班长传达了指导员的命令，并请求：他带三个人设法解决地堡，排长带领别人迂回过去。排长同意。

“留神！”排长嘱咐，“这个地堡是三层的，上中下都有人！”

排长走后，四人定计。他们有一挺轻机枪。有人主张：只用机枪封锁，暂且不往里攻。

姚指导员的语声仍在柳班长的耳中。班长说：“消灭它！消灭它！咱们的机枪在外面封锁它，我独自摸进去，你们俩听见我的声音，进去；听不到，别进去！都进去以后，我守中层，不教下层的人上来，你们俩攻上层，上层不会有好多人。你们解决了上层，咱们三个一齐攻下层！同意？好！我进去！”班长蹿到地堡跟前。

这时候，武三弟看见了姚指导员。指导员向他招手。

“给你！”指导员把身上的两颗手榴弹交出来，“去！把这两个扔到二十五号去！”

接过手榴弹，武三弟愣在那里了，泪在大眼睛里转。

“去吧！不要难过……”指导员说话已很困难。“你看，那里躺着的都是谁？”

武三弟看了看。“敌人！”

挣扎着，指导员笑出了声：“敌人，一死就是一片！去吧，孩子，再打死他们一片！”

武三弟说不出话来，可是脑子并没有闲着。灵机一动，他飞跑下去。

找到了沈凯，他已喘不过气来。“要，要担架！抬，抬指

导员！”然后，他象野马似的往二十五号跑。

柳班长解决了那个大地堡。在一堆死尸中，他发现了一个中国人。他猜到：这是台湾来的美帝走狗，替敌人偷听我们的电话的。他的怒火冒起三丈，狠狠地踢了死走狗几脚，咬着牙骂：“畜生！畜生！畜生！”他抓到两个俘虏，可能是排长排副，因为都带着手枪。他派了个战士把俘虏送交营长。

敌人的炮火到了。

我们的山上的、河边的、以及“老秃山”山脚下的交通线一律受到猛烈的轰击。我们的运输队，担架队都受到损伤。我们的电线随时被炸断。驿谷川上的木桥被打坏。战斗越来越激烈。

“老秃山”在照明弹下，象一团火雾，忽明忽暗，忽高忽低，中间飞啸着无数的子弹。四山也都在爆炸，起火，冒烟，石走沙飞，天空、山上、地上、河中，都在响，象海啸山崩；炮声连成一片，枪声连成一片，分不清什么是什么。

可是，“老秃山”上只落了空炸炮弹。主峰上象下着火雪。敌人有隐蔽，我们在地面上，空炸可以不会伤及敌人。

我们的炮火还击，展开了炮战。

这时候，谭明超真的要把命喊出来了，敌人的炮火是那么紧密，地堡已然象一只风中的小船，左右乱摆。他不能再倚墙坐着，省得摇动步行机——机器是在他怀里。炮震乱了音波，一会儿清楚，一会儿暗哑。他修理机器，他舍命地喊呼。他把嘴角喊破，流出血来。空炸，一会儿就炸断了天线。他冒着炮火出去，寻找木棍，寻找皮线，架起天线。一会儿，木根又被炸断。他不屈服，不丧气。看一眼英雄营长，他就

来了力量；跟英雄在一处就必须克服困难。他渴，水已喝光，还渴！出去找皮线的时候，他看见地上扔着一个敌人遗弃的水壶。拾起来一看，水壶，那么小的一个东西，上面却有五个弹眼！“好家伙！仗打得真厉害！”他赶紧扔下它。

在又一次出去找皮线的时候，小谭看见一个敌人的尸体上有个水壶。他把壶取了下来。打开盖，闻了闻，原来是酒。本想扔掉，可是一转念头：“给营长拿回去！”他热爱英雄营长。

“营长，酒！”小谭得意而又恭敬地递出酒壶。

营长看了看，看清它是敌人身上的东西。他问：“从敌人身上拿下来的？”

小谭点头。

“恨敌人不恨？”

“恨！”

“把它扔出去！”

小谭把它扔了出去，心里更佩服营长，也就决定忍耐，不再怕渴！

两个俘虏被带进来。一进来，那个排长赶快把手表摘下来，献给营长。他是从另一种世界来的，只知道买卖，贿赂，劫抢。他还不晓得志愿军是什么样的人。

营长摆了摆手。他很着急，不会说外国话。他明知无益，却还用中国话告诉俘虏：“志愿军保护朝鲜的一草一木，永远不私取一草一木！你们打仗是为发财，我们打仗是为保卫和平！”

保存住自己的手表，排长高了兴。他用半通不通的朝鲜

话说："美国的不好！我们是哥伦比亚！"

营长急于知道山上到底有多少敌人，可是话不通！他的脸红起来。"没有文化不行啊！连外国话都必须学啊！"他对小谭说。

他教通讯员把俘虏带下去。

"告诉三连，我搬到排部大地堡去。"营长告诉通讯员。"二连的电话还通，我自己告诉他们。"

到了大地堡，营长详细地看了一切，把文件都放在一处，准备带回去。他发现了十几个打好了的背包，整整齐齐地放在一块儿。莫不是敌人今天换防么？他揣测。莫不是撤下去的刚要下山，我们就攻上来了么？对！是这么回事！要不然，那些坦克怎会到我们攻上来才发动机器呢？这样，山上也许就多了一倍的人！要走的还没走，上来的也许都已上来！

自从一上山，营长就有这个感觉：敌人的火器比我们估计的还多！现在，敌人的兵力又增加了一倍！没有这么多敌人，专凭那么多地堡和火力，已经够难打的了，何况又增多了敌兵呢！他又调一连的一个班，来助攻二十五号。

信号升起，我们占领了二十七号。

营长想抽调二十七号的一部分兵力，增援进攻二十五号。可是，想了想，他不能那么办。他料到，到山上的哥伦比亚人被消灭的差不多了，才是美国兵来增援的时候。他须留着二十七号的人迎击敌人的反扑。

他很想到二十五号去看看，为什么还攻不下来。可是，他往外一迈步，小谭就抱住他的腿。"营长，你不能出去！通讯员会替你出去看！"

…………

由主峰下来，王均化见一个伤员，包扎一个，而后扶着或背着，把他们安置在可以隐蔽的地方；用白面撒上记号，好引起担架队的注意。他也把烈士们都移到一处，作好记号。一连气，他包扎了二十多个伤员。都作完，他往二十五号走。

没走好远，他看见小司号员东张西望地跑着，好象不知往哪里去好！他喊了声："小郜！"

郜家宝跑到，抓住小王的手，急喘着说："快！连长受了伤！"

两个青年象箭头似的飞跑下去。

过了刚被我们解决了的敌人排部，沿着由二十六号到二十五号去的主干交通壕，都是三五成群的地堡。过了这些零散的地堡，就到了二十六与二十五号两峰之间的山洼。这个山洼就是我们的一、二、三排的会合地点。我们要在这里集结，因为再过去就是一道关口——大大小小共有七八十个地堡！不过这一关，休想攻上二十五号去！

攻上主峰以后，各战斗小组分头去打地堡，一边打一边往二十五号进展，都要到山洼会合。

黎连长带着小司号员和一个通讯员向二十五号前进，他希望先到山洼，和副连长会合，部署怎么过关。他非常高兴，因为战士们都能按照计划分头进攻，把敌人打得七零八落，证明了新战术的优越性。而且，他反倒比小郜更谨慎了。小郜初次上战场，有机会就要试试手中的武器。一路上，每见一个地堡，他就想打上前去，都被连长阻止住。最后，连长把小郜在路上拾得的冲锋枪夺过来："小孩子不要乱放枪！"

“连长，我会打，我学习过了！”小部往回要枪。

“学习过也不行！”连长经过这次的战术思想学习，还和从前一样勇敢，可是稳健多了，机警多了。同时，在攻上主峰之后，他领略到“老秃山”的厉害。以前，看到一两个地堡，他闹着玩似的就可以攻下来。可是，在这里，地堡是那么多，几乎使人没法防备，枪弹从四面八方，从头上、脚下、半中腰，都可以打过来！稍一失神，就中了敌人的暗算。

连长向来没这么谨慎过。他是那么谨慎，几乎使他有点看不起自己了！几次，他几乎喊出来：“你们滚出来，和老子在平地上干干！”可是那有什么用呢，敌人就是不出来，只在地堡里暗中伤人！

再前进，面前是个大地堡，正往外打枪。郜家宝要动手，被连长一把抓住，扯倒在地。连长卧着往四下里看，见后面有自己的人。“得干掉它，别教它挡住后面的人！”他自言自语地说。

“我去！”小部急切地要求，“试试我行不行！”

“等着！”连长细细端详地堡。

枪不打了，枪眼关上了钢板。

“真逗人的火呀，狡猾的敌人！”连长咬牙痛恨。“非干掉你不可！”这并非完全是任性，连长很怕它再忽然开火，教我们后面的人吃亏。他想好主意：“小鬼，我打枪，招敌人再打开钢板还击。你到后面去，敲打后面枪眼的钢板。去！留神！”

连长开了枪，敌人果然还击。

小部绕到后边，叮叮当当地敲打钢板。

敌人中了计：没关上前面的钢板，就到后面去开枪。

“掩护我！”连长告诉通讯员。然后，猛一蹿，接近地堡，把手雷扔进去。

连长决定进去搜索。他必须彻底消灭这个拦路的地堡，好教我们后边的人顺利前进。

小心地搜索完，连长带着通讯员和小部急速前进。正在前进，敌人的一冷枪打中连长的腹部。又一枪，打伤了通讯员的腿。连长当时昏迷过去。

见连长受伤，小部发了狂！他爱连长！拿起通讯员的两个手雷，他不加任何考虑，就往前冲，想去消灭那放冷枪的敌人。可是，找不到敌人在哪里。他镇定了一下，决定先救护连长，急跑回来，找人给连长包扎。

他遇到小王。

连长的肠子被打穿。小部已忍不住泪。王均化唤醒连长，连长手按着肚子，想坐起来，没有成功。头一句他问的是：“我们的人呢？”

“都向二十五号攻呢！”王均化说。“连长，我给你包扎一下！我慢慢地，不会疼！”

“不必包了！”连长说话已很困难。“你们俩，去告诉三连的人，必须攻下二十五号，这是我的命令！”说罢，他闭上了眼。过了一小会儿，他的眼又睁开：“扶我起来！”王均化快而准确地把连长的腹部包扎起来。连长右手按着腹部，左手扶着王均化，郜家宝支着他的腰，立了起来。

英雄看了看二十五号山峰，眼中落下两点泪来：“我没能完成任务！好孩子们，放下我吧！”

两个青年轻轻地放下连长，连长已不再呼吸！

王均化忍泪端详地形，找到一个藏弹药的小洞。他急忙给通讯员包扎好，送他进小洞坐下，把枪也交给他。“拿着枪，你在这里看守着连长！过一会儿必定有人来抬他！”然后，转身和郜家宝抬起烈士，放在小洞旁边。

郜家宝叫了声：“连长！我去给你报仇！”然后对小王说：“走吧！你带我去打，你有经验！”

“我一定带着你！”王均化回答。

敌人确是被我们打乱，到处乱跑乱躲。两个青年还没走几步，就遇到三个敌人。王均化喊了声：打！手榴弹就随着出去，打死两个，逃了一个。

两个青年再往前走，遇到个大地堡在壕沟边上。王均化指挥：“你在壕沿上打三枪，敌人必还击你，我就扑过去！”郜家宝照计而行，王均化乘机会滚到地堡前。听一听，里边有人声。小郜也滚了过来，要绕到后边去，象刚才敲钢板似的那么办。小王一把拉住他。小王用带着的夹板推开了封护地堡枪眼的钢板，敌人刚要开枪，小郜的手雷已塞进去。等里面安静了，小郜要进去搜索，又被小王拉住，怕里面万一还有个活的呢。他有个手电筒，告诉小郜：“我照这一角，你在那一角。要是里边有人，见亮必打枪，可打不着你！”二人就那么进去，里边已经没了活人。他们拖出两挺重机枪，放在门外，打扫战场的会把它们拿走。他们背起卡宾枪，又各拾几个手榴弹放在袋里。

出来，他们看见了我们的一排的人正和拦路的大地堡争斗。小王教小郜去打，他自己往前滚，因为他看见了一个伤员，离地堡不远。滚到伤员身旁，他一手按着伤员的头，背

着他往前爬。伤员若一抬头，就还会挨枪。他面向地堡爬，越靠近地堡这一面，就越不会教地堡的机枪打着。到地堡一旁，他把伤员包扎好，安置在一个石崖下。

一排的战士看见了他们，非常惊异："你们俩怎么在这儿呢？"

两个青年告诉他们，连长已经牺牲。大家听了，一齐发誓，爬也要爬上二十五号去，执行连长的遗嘱！

在一排刚才过来的方向还有伤员，王均化告诉小郜："在这里等我，别独自去打，我先去包扎伤员！"

小王去包扎伤员。都包扎好，他把重伤的二人放在安全的地方，嘱咐轻伤的持枪保卫。然后劝告一个还能行动的："你下去叫担架，省得他们负第二次伤！"这样细心地布置好，他回来找小司号员。下了壕沟，正往前走，他头上来了一枪，把他的帽子打飞。这就是俘虏史诺所说的暗火力点。幸亏他的身量矮！他急忙翻上沟来。

找到了小司号员。郜家宝在等待小王的时节并没闲着，他从伤员身上取了十三颗手榴弹，三个手雷，一根爆破筒，三百发枪弹。枪上满是灰土；怕发生障碍，他从衣上撕下一块布来，把枪擦好。一边擦枪，他一边安慰伤员们："好好休息，一会儿担架就来！"

两个青年又见了面，都很高兴。在战场上，分别几分钟都好象许久没见了似的。要不分别这么一会儿，他们或者也不会注意彼此的样子。现在，彼此不由地打量了一番。郜家宝看看朋友：王均化的头上脸上都是泥土与炮烟，只有眼圈与嘴圈白一些。他浑身上下全是血点血块，衣服撕破了多少

处，裤子只剩下了半截——因为卧倒与爬行那么多次。小郜告诉小王：

“连长活着的时候，老叫咱们小鬼，真象！”

“少说废话，打去！”

两个青年带好武器，向前进攻。一边走，王均化一边告诉小郜：

“小郜！咱们俩要是有一个受伤，另一个可别管，照常往下打！咱俩是好朋友，可不能因为照顾朋友就耽误了战斗！咱们都是青年团员！你明白我的意思？”

小司号员点头。“明白！我同意！”

就是这样，两个青年团员，包扎了四十多个伤员，打了七个地堡，缴获了成堆的武器，消灭了六十来个敌人，还捉到一名俘虏！

二十

营指挥所的电话：二十五号怎样？

团指挥所的电话：二十五号怎样？

消息来到：姚指导员重伤！

消息来到：黎连长牺牲了！

消息来到：大地堡群打不通！

没人能拦得住贺营长了，他必须亲自出去看看！不打下二十五号，战斗不能结束！他必须完成任务，否则无以对英雄的称号！

小谭与通讯员百般地拦阻，都没有用。

“闪开！这是打仗呢！”营长再没有一点温和的样子。他的脸忽红忽白，二目瞪圆，身量忽然高起一大块来。

通讯员要跟着，营长不许。“你在这里盯住后山，不许动一动！一有动静，赶紧找我！”

营长独自闯出去。

一到外面，营长不由地感到轻快。他的眼扫视着四面八方，他的脚步轻快而准确。他恢复了旧日的战斗生活，又呼吸到战场上的苦涩的腥气。

这点快意不大一会儿就过去了。他掏出来手枪。这个战场与众不同，他没看见过。炮声连成一片，敌我双方正在炮

战。东一个西一个的地堡，打了这么半天，还在喷射着火热的钢弹。照明弹，十个二十个，悬在高空。下面，满山烟雾灰沙，不辨东西南北。各种信号，我们的与敌人的，连续打起。炮声，枪声，爆炸声，哨子声，人声，到处乱响，脚下面的土地在震颤。侵略与反侵略的力量象多少霹雳击打着这座秃山。贺营长不能不承认这是他生平所经验过的最凶恶的战场，只有我们的战士才敢来强攻。

再看，地上几乎摆满敌人的尸体，他须紧跳，才不至于被绊倒。离开头的钢盔，孤立的穿着靴子的腿，踩扁了的水壶，折了半截的卡宾枪，遍地皆是。

望一望，主峰与二十五号之间的大地堡群象一座小火山，这里起火，那里冒烟，有的地方疯狂地往外打枪。

贺营长点了点头，“不怪攻的不快，的确难打！”他心里说。

他首先遇到一连的孟连长，一位性烈如火的山东人，带着被调来的一个班来助战。

“孟连长！”营长没想到他会在这里。“你应当照管着你的全连，教副连长到这儿来！”

“营长！我不放心，我不能不来！营长，你回去！”

大家的脸全是黑的，只有营长的脸还没有灰土，所以容易认出来。旁边有两三位伤员，都赶紧蹭过来，抱着营长的腿。“营长！回去吧！我们负了伤，一定不下去，还去打，一定拿下二十五号来！”

他们是这么爱戴营长，营长受了感动。“你们不要再上去！我布置一下，必定回去！”

“营长,回去吧 这里的七八十个地堡已经解决了一大半，廖副连长已经上去了，就快到二十五号！营长放心吧！”

营长望了望，的确，二十五号下面的地堡正在起火，廖副连长真已攻到山下。营长放了心。“孟连长，听着！不要硬打正面，用少数人吸引敌人，从侧面攻，迅速解决地堡群！而后，赶快下去，支援廖朝闻！”

“我一定执行命令！营长放心吧！”

营长还想去看看廖副连长，可是不放心后山坡，于是，安慰了伤员，往回走。

回到指挥所，来了好消息：二连报告，敌人连部已被萧寒攻下，而且打死三个敌人军官，缴获了山上的电话总机！

“通讯员！盯住了山后，敌人的连部既被打垮，美国兵可能从山后攻一下。”营长说完，把敌人的卡宾枪，手榴弹，搬到身旁。

“干吗？营长！”小谭哑着嗓子问。

“没人警卫这里，敌人攻上来，咱们得自己动手打呀！”

“没那个事！敌人攻不上来，咱们有炮！”

“多留神，少吃亏！我自幼就是这样！好吧，向营指挥所报告二十五号的情况！”

刚报告完，通讯员喊：“敌人的坦克，在公路上往南跑！”

这正是二十五号打的最激烈的时候，敌人的坦克想是来向二十五号开炮！

“要炮，打‘狼线’！”营长喊。

来的不止坦克，还有敌兵，至少是一排。

我们的炮到，几条火墙砸在坦克上，和敌人身上。敌人

没攻上来。贺营长认识到：步炮协同作战是这次致胜的关键之一。没有战前的炮火猛袭，敌人的地堡和铁丝网就必原封不动，豪无破坏，那就增多了步兵进攻的困难，或者没有攻上来的可能！没有炮战，敌人的炮火必定为所欲为，步兵和运输部队必定受到很大的损失。没有炮兵支援，象刚才那样，步兵就会腹背受敌，不能迅速占领全山。这样认识到，他才更深入地了解到新战术的特点与优越。他长了经验。

廖副连长，同黎连长一样，学习了新战术之后就真照计而行。从一进铁丝网，他就始终且战且走，不贪功，不恋战。只是，有的地堡极难打，而且非打好就没法过去。敌人的工事设计是毒狠的。这可就耽误了我们的时间，损失了人力。

在集结点，副连长整顿了队伍，把自己的和二排与三排的都从新组织好，才开始进攻大地堡群。这是一场恶战。打下四十个地堡，廖副连长才找出一条路，由右侧抄过去。这是在一条千万发飞动着的子弹中间找出的路！这也必然地是一条血路！

过了大地堡群，廖朝闻数了数，只有九个人，连他自己在内。

可是，他心中有底：经过这次战前准备与学习，每个人都知道打完一处，再到哪一处去。他不必等候后边的人，他们自己会奔向目标。

前进。快到二十五号了，又是一个大地堡，比一间屋子还大，里面有五〇机枪和重机枪。

功臣巫大海用两个手雷，解决了它。

打开地堡，副连长下令：

“都到地堡旁边隐蔽，擦枪。靳彪，用机枪封锁敌人。”

机枪手靳彪，在红旗上签了碗口大的名字的靳彪，才十九岁，身量不高，胆子比天还大，独自向前。

武三弟好象自天而降，忽然出现。“副连长，我跟他去，我会掩护！”大眼睛看清了副连长点头，急步追上靳彪。

二排长仇中庸带着几个战士赶到。副连长暗中得意，自己料事如神。有过战前那样的准备，谁也不会一散开就迷头。

这十几个人，除了副连长和两位战士，都已至少负过一次伤。可是，二十五号已在眼前，谁也不肯退下去。

仇排长头上已受伤，却仍安安详详地说了句笑话：“副连长，你的腿的确是快，一点伤没有！”副连长平日爱自夸腿快。

副连长笑了。“腿快？我可没往后跑！从突破口到这里，我还没卧倒过一回！我快，我灵活，枪弹跟狗一样，专咬死眼皮的！”

大家全笑起来，精神为之一振。大家一致地感觉到：冲过那么多地堡，现在可以痛痛快快地打一仗了。地堡可恨，里边有什么坏胎，无从知道。现在可好了，活的敌人从山上下来，咱们就把他打成死的，多么痛快！

枪擦好，进攻。

一连的几位战士赶到，暂在地堡后休息。

敌人一个班两个班的往下扑，我们等他们走近，开火，都被打倒。

大家越打越高兴，要马上攻山。副连长不许。“在这里多消灭些敌人，咱们进攻不就更容易了吗？”

敌人下来一个排，从壕沟里外分路来扑。我们的两挺机

枪分头迎击。敌人不肯死战，拨头就往回跑。副连长决定：

“追！紧追！跟敌人一齐上山！”

敌人紧跑，我们紧追，我们的脚尖踢着敌人的脚后跟。山上的敌人不敢开火，怕打了自己的人。我们“平安无事”地攻上了二十五号！

我们打起胜利的信号！

在山上，敌人继续反扑。我们的战士越战越勇。靳彪伤了两腿，还爬了上来，用机枪猛打。仇排长血流满面，不退。巫大海三处受伤，不退。

二十二时三十分，结束战斗的信号打起来。

副连长和靳彪掩护，大家转移。

接防的二营四连来到。

副连长带着队伍从原来进攻时的突破口出去。在这里，副连长的手被铁丝划破。“真他妈的！打完了，倒流了血！”他挂了气。一蹿，他蹿下山去，象条小豹子似的。

贺营长到主峰，会见二营李营长。主峰上又多了两面红旗——一营一连的一面，二营四连的一面。

一连修工事的时候，发现了一个旧地堡，两个旧暗火力点。贺营长提了意见：用地堡作指挥所，用暗火力点屯兵。这里屯上两班人，主峰就必万无一失。然后，他又告诉给李营长，一些怎样防守主峰与二十七号的意见。

“防备拂晓！”他恳切地说。“防备拂晓！一切工事必须在拂晓前修好！祝你成功！”

与二营长握手分别，贺营长扛着一挺轻机枪，带着小谭和通讯员下山。

“营长！”小谭已然困得睁不开眼，但还挣扎着说话。“把枪给我！”

营长笑了。“一夜没摸着打一枪，还不许我扛点胜利品？”

真的，一位打过多少次硬仗，老是领头冲锋的英雄，居然在一百九十五个地堡中间，没摸着打一枪，这是多么不好受的事啊！

可是，他学会了怎么不由自己冲锋，开枪，而粉碎了一百九十五个地堡的本领！他实践了对首长们的诺言——只去指挥，不去战斗。他执行了命令：严格遵守时间，多路突破，缩短纵深，全面铺开，各奔目标。并且，在两个半小时内，结束了战斗，歼灭了敌人！

他已不是当班长排长连长的时候的贺重耘了。他控制住为牺牲了的同志们报仇的悲愤，不去亲手杀死一个或几个敌人。他要尽到指挥员的责任，歼灭全山的敌人，消灭山上所有的地堡！他要对得起党与上级对他的期望，成个智勇双全的指挥员！

二十一

在上运弹药，下运伤员多少次之后，常若桂班长伤了脚，不能再行动。他冒了火，一边骂，一边自己包扎。他本想在战斗结束后，上主峰去看看红旗，红旗上有他的签名。现在，没法上去了。

“上不了山，我也不退出去!”他自言自语地说。说完，他爬到个冲要的地点，坐下，指挥担架。

抢救伤员的人都把伤员送到屯兵洞，登记，并领取光荣证——将来凭证评功。有的人运下四位伤员，而只领到两个证据，因为管登记的人少，忙不过来。

“别在那里等着!”常班长喊。“赶紧再上山!你运了多少，我有眼睛，我给你请功！信得及老常吧?”这就解决了问题，工作得更快了。

战斗结束，同志们要把班长抬走。班长瞪开长眼睛，喊：“抬我？除非我入了棺材！给我一支卡宾枪!”缴获的卡宾枪很多，他拿了一支。拄着枪，他往回走。“哼！这还差不多！拐棍都得是胜利品!”

到了包扎所，女护士们招呼他，他理也不理；自己找了个地方，坐下，一手扶枪，一手放在膝盖上。老班长都好，可就是有点封建思想，看不起女人。

看着看着，一位女护士昏倒在地。从一打响，直到现在，她没坐下过一会儿。单是补液，她已给大家注射过两万多西西。

常班长低下去眼皮，受了感动。

大家把女护士抬走以后，文工队的钮娴隆来了。她已经十分疲乏，可是还满脸发笑，慰问伤员。她跑过来，用双手拉住班长的大手。她的手是那么小，热，柔软，亲切，连常班长也不肯把大手撤出来了。他的老树根子似的大手被这两只小手包围住，他感到了温暖。

“把脚检查一下吧？上点药吧？”钮同志亲切地问。

老班长不知如何是好了，愣了半天，很费力地说：“同志，你多么大了？”

“十九！可老不长身量！”

班长又愣起来。“唉！”他叹了口气。“我的小妹妹要是还活着，今年大概有二十一二了，她属马……”

“她，她怎么啦？”

“不是教日本鬼子给活埋了吗！要不然，我还想不起当兵呢！小妹妹要是还活着……”

“她可能也来抗美援朝，作护士，或是……”

“真的！女人……不象我想的那么没有用！”

“我把你的脚打开吧？看，血都透过来了！”

“对！”

…………

贺营长带着谭明超来到三营。大部分刚下来的战士都在这里。

刚一进洞口，小谭抱着步行机就顺着墙溜下去，坐在一汪儿水上，睡着了。他的嗓子已喊哑，嘴角裂开，脑子已昏乱——在最激烈的战斗中，他须一字不错地用暗语通话，修理机器，安装天线！哪一件事都是细致的，用脑子的事。

贺营长把他抱起来，放在炕上。

营长自己也疲惫不堪，可是不肯去休息，他去慰问每一个战士，庆祝他们的胜利。

战士们，刚由枪林弹雨中走出来，心神还没安定下去。他们的耳已震聋，牙上都是泥沙。他们确已很困，而想不起去睡；他们饥渴，而懒得去吃喝。他们只呆呆地坐着，好象忘了自己。他们好象还在等候命令，再去冲锋，再去杀敌。他们的钢铁般的意志，在激战之后，还有余勇；他们的钢铁般的身体，虽然已很疲乏，可是还不能马上松软下来。他们连烟也顾不得吸。他们自己不愿说话，也不愿别人说话，他们的心好似还在战场上，一时转换不到别的事情上来。

贺营长了解他们，从前他作战士的时候也是如此。他安慰他们，劝他们喝水吃东西。虽然他们不愿意动弹，可是深入心灵的纪律性还使他们服从营长。他们开始喝一点水，咬一小块饼干。

这小小的动作使他们的余勇由心里冲出来，他们要求再回战场，去消灭更多的敌人。

连贺营长自己也有同感。他刚把“老秃山”的全部地形都摸清楚，愿意在山中继续指挥，获得攻与守的全部经验。可是他对大家说：

“二营已经上去了，咱们应当休息。咱们这一仗打的不小！

我糙糙地算过了：山上不是只有一个加强连，是两个！咱们正赶上敌人换防！咱们哪，至少消灭了五百个敌人，这不坏！山上，以前咱们估计，有六七十挺机枪，不对！至少有八十挺！想想，一共三里多地长的小山，有八十挺机枪，够呛！可是，不但机枪，连坦克也都教咱们打哑叭了，不简单！咱们缴获了多少东西，还捉到那么多俘虏！'老秃山'是真厉害，可是咱们把它攻下来了！"

营长一算胜利账，大家马上兴奋起来，争着说刚才的战斗经过。一提战斗经过，大家才确切地感觉到胜利与光荣。因为胜利与光荣是由他们的战斗得来的。连方今旺也骄傲地说："营长，我带回两只卡宾枪来！"

营长鼓励大家，特别对方今旺说："你行！就照这样往下干，别松劲，你也能作英雄！"

看大家已然有说有笑，营长去给团长打电话，报告他已转移下来。团长首先庆祝他的胜利。

对首长，贺营长勇于检讨自己——所以他立过那么多大功，还能始终保持住英雄本色。他说：

"团长，仗并没完全打好。大家的确一致地运用了新战术，可是还不彻底。攻二十五号，两次被地堡堵住。我们打的极勇，可是还欠灵活。班、排干部的指挥能力还不够，往往用全力死打一个地堡，忘了战斗的全局，忘了出奇制胜。打这样的仗，我体会出来，班、排的干部应占最重要的地位。只有他们打的机动灵活，战斗才会全面如意。当然，我该负全责，在战前准备期间，我的功夫还没下够！……"

…………

唐万善上士很满意自己的工作。首先，他采取了一条好路线。这条路绕脚一点，可是安全。“多走几步路，少挨炮，不上算吗？”他这么说服了大家。

他的话比谁说的都多，可是都发生了作用，并没白费。他随时鼓动大家，给大家出主意。看大家实在疲乏不堪了，他就说几句笑话，招大家笑笑，并且设法使大家轮流休息。到必要时，他还找个解决了的地堡，召集大家开个小会，让大家发表意见。象个魔术家似的，他随便往身上一摸，就摸出糖或香烟，送给大家。他还带着一筒牙膏，给伤员抹在口中，润一润唇舌，假若一时找不到水的话。

最使他满意的是他始终没对任何人耍态度、始终有说有笑，而不起急。他体会到：战斗不但使人勇敢，也增多了涵养。他打算在战后写一段快板，说明这个道理。

战斗结束了，他还要求再上去搬运缴获的武器。最后，他背着五条枪，同炊事班长和小理发员，押着四个俘虏，往回走，走他发现的路线。

这时候，大概已是三点钟左右。若是没有美帝侵略，这应是山村中鸡声报晓的时候。因为一夜的疲劳，身上的武器又重，上士落在了后边。

前面小理发员忽然狂叫了一声。上士马上端枪向前飞跑。

小理发员被人家按倒在地，正乱滚乱踢。炊事班长跳过去，一枪把子打中敌人的头。另外一个敌人逃跑，上士赶到，开枪，没有打中。他细一看，被打破头的原来是个李伪军——在这里打埋伏，想劫救俘虏，可能也把小理发员捉去。

可是，那四个哥伦比亚俘虏始终连动也没动。他们大概

看清楚：逃了回去也还是给美帝侵略军挡头阵，作炮灰，不如当俘虏可以保住性命。

那个李伪军满脸是血。上士教班长给他包扎一下。包扎好，李伪军摘下美国造的手表，送给上士，上士啐了一口，呸！然后用朝鲜话说："美帝走狗，跟着走！"

一边走，上士一边教导理发员："无论在哪里，时时刻刻，都要警惕！记住我的话吧！"

…………

闻季爽拚了命。他的浮桥起了作用。木桥未断，两桥齐用，一往一来，减少拥挤。木桥一断，就用浮桥和那两只小船。小船走的慢，改用绳子拉纤。同时赶修木桥。

为修木桥，他下到水里去，呼喊：有人就有桥，同志们，干哪！

大家齐喊：干哪！十分钟，把桥修好！

闻季爽的脚上受伤，不肯退下去；多一个人多一分力量。他是团员，必须带头。桥修好，他去站岗，指挥交通，催促大家快走："快走啊！快！别等炮火打来！"

因为有激烈的炮战，敌人不能为所欲为，渡口有时候能维持半个钟头的安静。可是，敌人的炮火忽然来到，一分钟就能落一百多弹，木桥又断！再下水，再抢修！闻季爽的棉衣湿透，面上光滑，所以炮弹碎片不能深入。虽然如此，他已身受六伤，仍然坚持。一边工作，他一边喊：死活为了人民！死活要在桥上！

这样，我们的弹药、药品、干粮，仍旧源源而来。我们的伤员能及早下去就医。

…………

同时，不管炮火多么密，我们的有线电话始终畅通。线断就接，接上又断，再接。不敢照亮，摸着黑去查，摸着黑去接。离河不远的一条线，在这一夜，断了三百六十节！

同时，通讯员们冒着炮火，到各处送人，送信。他们的路熟，他们掌握了敌人炮火的规律，他们又不顾一切地争取立功。

同时，我们的炮兵及时地支援了步兵，破坏铁丝网，破坏工事，压制敌人的炮火，阻截敌人的增援反扑；没有一个人擅离阵地，都决心与阵地共存亡！

同时，我们的运输员，受炮火威胁最大的运输员，有了伤亡，马上从新组织起来，前仆后继地上运弹药，下运伤员。运输连连长年岁既大，而且有病，也还亲到阵地去指挥，并且用自己的双肩当作梯子，背靠陡坡，使抬担架的踩着他的双肩过去，好教伤员少受震动与痛苦！十四个担架一连气都从他的肩头上走过去！

同时，我们的医生与护士都尽了他们最大的力量，拿出最多的机智，减少伤员的痛苦，设法使伤员快活舒适。存水用尽，他们就设法到弹坑里取水；弹坑的水尽，他们便跑到河边去，冒着猛烈的炮火取水。伤员们要喝粥，他们便燃起炭盆，用水壶熬粥。他们从一个洞子跑到另一个洞子，去照顾伤员，医治伤员，洞与洞之间有四条封锁线！他们不仅医治自己的伤员，也照顾受伤的俘虏。看着俘虏们得到治疗，拿起蛋糕来吃，他们感到快活——他们执行了宽待俘虏的政策。

就是这样，人人奋勇，个个当先，一个思想，一个意志，

我们在三小时内粉碎了“老秃山”上的一百九十五个地堡，砍掉了“老秃山”的秃头，挖掉监视上下浦坊的眼睛！

二十二

二营的四、五、六连轮守“老秃山”。

我们采取了“前少后多，随伤随补”的打法，把武器放在打中敌人心窝的地方，用最少的兵力，消灭最多的敌人。

二十四日天刚亮，敌人用三个连的兵力大举反扑，连扑两次。中午，敌人越发疯狂，接连不断地冲锋。下午四时，敌人由南由北，各以一营的兵力进犯，配有坦克十二辆。

我们的炮火发扬了威力。

我们的坦克出动，由高射炮掩护。

我们的战士守住阵地。

这一天，我们歼灭了五百多敌人。单是英勇的四连九班就杀伤了一百五十个敌人，班中只有二人受伤。

交通壕全被炮火打平。

二十五日，拂晓下雨，敌人利用雨声，悄悄地全面反扑，用了四个连的兵力，还有八辆坦克。一上午，敌人冲锋九次！敌人的炮火开始摧残山上的地堡。

这一天，敌人又伤亡了七八百人。

二十六日中午，敌人的飞机出动。先只扫射，而后轰炸。

听到轰炸的消息，乔团长报告给几天未得休息的师长：“师长！可以睡了，敌人放弃‘老秃山’！”

“怎么？”

“敌机轰炸山上！”

“命令我们的人都下山，不留一个！好教敌机专炸自己的地堡，炸不着我们一个人！轰炸后，我们再上去。”师长说完，一歪身就睡了，嘴角上微笑着。

我们的战士都下了山，我们的高射炮和敌机搏斗。

陈副师长有些失望：“难道敌人刚说必定夺回‘老秃山’，就这么完了吗？”

团长回答：“敌人已伤亡了两千来人，也许不愿再死两千了！”

二十七日，敌机继续轰炸——用自己的钢铁炸碎自己的钢铁，大军火商们的确作了好生意。并且，没有炸到我们一个人，只把许多敌人尸体炸得粉碎。

敌人广播：“老秃山”已无军事价值。

二十八日，连敌机来的也不多了。

我们攻下了“老秃山”，守住了“老秃山”，胜利的红旗在主峰上随着春风飘荡。

…………

二十八日，金日成元帅和彭德怀司令员函覆克拉克：同意先行交换病伤战俘，并建议应即恢复停战谈判。

三十日，周总理兼外交部部长发表了关于朝鲜停战谈判问题的声明。

我们的志愿军能强攻能坚守，“老秃山”一役就是强有力的证明。同时，我们一贯坚持的是和平政策！

…………

这一战，除了山上的武器，敌人还使用了七个到十个炮群，打了十万余发炮弹。敌机出动二百多架次，投弹五百多枚。

我们共歼敌人二千零六十二人，缴获坦克四辆，火箭筒五门，六〇炮一门，五〇重机枪三十二挺，轻机枪四十挺，半自动步枪七十只，卡宾枪五十二只，手枪十只，马枪一只，望远镜十一个，照像机二十个，步行机三部，电话单机十四部，电话总机一部……击毁坦克四辆，击落飞机三架，击伤飞机五架，击伤汽车两辆。

我们攻和守的部队出现了三百六十六名功臣，集体立功的班、排、连、营共十五个单位。

…………

无名高地果然有了名！

我们的胜利的消息传遍了全世界。

敌人自打嘴巴的响声也传遍了全世界——先说必定夺回“老秃山”，没隔两天又说它已无军事价值。

敌人的内哄也传遍了全世界：哥伦比亚抗议把她的部队放在最危险的地方，而且当受到攻击的时候，美军竟坐视不救，使哥伦比亚营遭到惨败！华盛顿赶紧辩驳：并无此事啊！而且，小小的一个哥伦比亚营的营长怎会晓得美军司令部的调度与布置呢！

敌人的登陆进攻叫嚣也瘖哑了许多，好象有什么硬东西卡住了喉咙。

…………

谭明超回到连部，马上就又向连长要求任务。他已经休

息过来，不但忘了疲乏，而且觉得浑身有了更多的力气。他的胆量也更大了。“现在，老子一个人可以当十个人用了！”他斜翻着眼对自己说。

连长教他到“孤胆大娘”的住处附近去查线。

他嫌那里的工作太清闲，可是又一想呢，去看看“孤胆大娘”也有点意思。这些日子只顾了打仗，几乎把她忘了。

敌人夺不回“老秃山”，就不住地乱轰炸，乱开炮，虚张声势。

离那棵老松不远的地方，电线被炸断。谭明超正在接线，腿上受了伤，倒下。

炮又来了。他听得出，炮还是往这里打来，他想快快躲开，可是腿已麻木，不能动弹。

这时候，他觉出来，有人压在他身上。

炮弹炸开，他身上的人还不动。他慢慢地从下面挪出上半身来。

他和“孤胆大娘”脸对了脸。

她的太阳穴上往外冒血。他的脸上并没显出痛苦，还是那么镇定，和祥，好象刚睡熟了似的闭着眼，说不定哪一会儿就会醒过来。

他腿上的血染红了一片她的白裙，她头上的血滴在他的脸上。

不久，英雄营长贺重耘在古松的下面，借着春月的清辉，向“孤胆大娘”致了敬礼。

小司号员郜家宝和卫生员王均化，两位青年英雄，搀着谭明超，在英雄营长的身后，向她敬礼！

贺营长转身，望了望“老秃山”。

“后边的那些山也都得拿下来！”他对三个青年们说。

后　记

一九五三年十月，我随同中国人民第三届赴朝慰问团去到朝鲜。慰问工作结束，我得到总团长贺龙将军的允许，继续留朝数月，到志愿军部队去体验生活。

我在志愿军某军住了五个来月，访问了不少位强攻与坚守“老秃山”的英雄，阅读了不少有关的文件。我决定写一部小说。

可是，我写不出来。五个来月的时间不够充分了解部队生活的。我写不出人物来。

我可也不甘心交白卷。我不甘放弃歌颂最可爱的人们的光荣责任，尽管只能写点报道也比交白卷好。

于是，我把听到的和看到的资料组织了一下，写成此篇。这只能算作一篇报道。

这么交代一下，并不为卸责，而是有意说明：体验生活应该是长期间的事，大致参观一下是不中用的。没有真实的生活写不出文艺作品来。

我要对志愿军某军的军、师、团、营与连的首长们、干部们和战士们作衷心的感谢！没有他们的鼓励、照顾和帮助，尽管是一篇报道，我也不会写成！

篇中的人物姓名都不是真的，因为“老秃山”一役出现了许多英雄功臣，不可能都写进去，挂一漏万也不好。

老　舍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北京

正 红 旗 下*

* 正红旗下—— 正红旗，清代八旗之一。八旗是清代满族的一种军队组织和户口编制，以旗的颜色为号，有镶黄、正黄、镶白、正白、镶红、正红、镶蓝、正蓝八旗（正即整字的简写），凡满族成员都隶属各旗。这是“满洲八旗”，以后又增设“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八旗成员，统称“旗人”。

　　本文作者隶属“满洲八旗”的“正红旗”，所以这篇自传体的长篇小说，即取名为《正红旗下》。

** 本篇由弥松颐同志注解。



假若我姑母和我大姐的婆母现在还活着，我相信她们还会时常争辩：到底在我降生的那一晚上，我的母亲是因生我而昏迷过去了呢，还是她受了煤气。

幸而这两位老太太都遵循着自然规律，到时候就被亲友们护送到坟地里去；要不然，不论我庆祝自己的花甲之喜，还是古稀大寿，我心中都不会十分平安。是呀，假若大姐婆婆的说法十分正确，我便根本不存在啊！

似乎有声明一下的必要：我生的迟了些，而大姐又出阁早了些，所以我一出世，大姐已有了婆婆，而且是一位有比金刚石还坚硬的成见的婆婆。是，她的成见是那么深，我简直地不敢叫她看见我。只要她一眼看到我，她便立刻把屋门和窗子都打开，往外散放煤气！

还要声明一下：这并不是为来个对比，贬低大姐婆婆，以便高抬我的姑母。那用不着。说真的，姑母对于我的存在与否，并不十分关心；要不然，到后来，她的烟袋锅子为什么常常敲在我的头上，便有些费解了。是呀，我长着一个脑袋，不是一块破砖头！

尽管如此，姑母可是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和我大姐的婆婆进行激辩。按照她的说法，我的母亲是因为生我，失血

过多，而昏了过去的。据我后来调查，姑母的说法颇为正确，因为自从她中年居孀以后，就搬到我家来住，不可能不掌握些第一手的消息与资料。我的啼哭，吵得她不能安眠。那么，我一定不会是一股煤气！

我也调查清楚：自从姑母搬到我家来，虽然各过各的日子，她可是以大姑子的名义支使我的母亲给她沏茶灌水，擦桌子扫地，名正言顺，心安理得。她的确应该心安理得，我也不便给她造谣：想想看，在那年月，一位大姑子而不欺负兄弟媳妇，还怎么算作大姑子呢？

在我降生前后，母亲当然不可能照常伺候大姑子，这就难怪在我还没落草儿[①]，姑母便对我不大满意了。不过，不管她多么自私，我可也不能不多少地感激她：假若不是她肯和大姐婆婆力战，甚至于混战，我的生日与时辰也许会发生些混乱，其说不一了。我舍不得那个良辰吉日！

那的确是良辰吉日！就是到后来，姑母在敲了我三烟锅子之后，她也不能不稍加考虑，应否继续努力。她不能不想想，我是腊月二十三日酉时，全北京的人，包括着皇上和文武大臣，都在欢送灶王爷上天的时刻降生的呀！

在那年代，北京在没有月色的夜间，实在黑的可怕。大街上没有电灯，小胡同里也没有个亮儿，人们晚间出去若不打着灯笼，就会越走越怕，越怕越慌，迷失在黑暗里，找不着家。有时候，他们会在一个地方转来转去，一直转一夜。按照那时代的科学说法，这叫作“鬼打墙”。

① 落草儿——降生。落读作 lào（涝）。

可是，在我降生的那一晚上，全北京的男女，千真万确，没有一个遇上“鬼打墙”的！当然，那一晚上，在这儿或那儿，也有饿死的、冻死的，和被杀死的。但是，这都与鬼毫无关系。鬼，不管多么顽强的鬼，在那一晚上都在家里休息，不敢出来，也就无从给夜行客打一堵墙，欣赏他们来回转圈圈了。

大街上有多少卖糖瓜与关东糖[1]的呀！天一黑，他们便点上灯笼，把摊子或车子照得亮堂堂的。天越黑，他们吆喝的越起劲，洪亮而急切。过了定更[2]，大家就差不多祭完了灶王，糖还卖给谁去呢！就凭这一片卖糖的声音，那么洪亮，那么急切，胆子最大的鬼也不敢轻易出来，更甭说那些胆子不大的了——据说，鬼也有胆量很小很小的。

再听吧，从五六点钟起，已有稀疏的爆竹声。到了酉时左右（就是我降生的伟大时辰），连铺户带人家一齐放起鞭炮，不用说鬼，就连黑、黄、大、小的狗都吓得躲在屋里打哆嗦。花炮的光亮冲破了黑暗的天空，一闪一闪，能够使人看见远处的树梢儿。每家院子里都亮那么一阵：把灶王像请到院中来，燃起高香与柏枝，灶王就急忙吃点关东糖，化为灰烬，飞上天宫。

灶王爷上了天，我却落了地。这不能不叫姑母思索思索：“这小子的来历不小哇！说不定，灶王爷身旁的小童儿因为贪吃糖果，没来得及上天，就留在这里了呢！”这么一想，姑母对我就不能不在讨厌之中，还有那么一点点敬意！

---

① 糖瓜与关东糖——又叫“灶糖”，祭灶时的供品，用麦芽做成。

② 定更——即初更，晚上七时至九时。

灶王对我姑母的态度如何，我至今还没探听清楚。我可是的确知道，姑母对灶王的态度并不十分严肃。她的屋里并没有灶王龛。她只在我母亲在我们屋里给灶王与财神上了三炷香之后，才搭讪着过来，可有可无地向神像打个问心[1]。假若我恰巧在那里，她必狠狠地瞪我一眼；她认准了我是灶王的小童儿转世，在那儿监视她呢！

说到这里，就很难不提一提我的大姐婆婆对神佛的态度。她的气派很大。在她的堂屋里，正中是挂着黄围子的佛桌，桌上的雕花大佛龛几乎高及顶棚，里面供着红脸长髯的关公。到春节，关公面前摆着五碗[2]小塔似的蜜供、五碗红月饼，还有一堂干鲜果品。财神、灶王，和张仙[3]（就是"打出天狗去，引进子孙来"的那位神仙）的神龛都安置在两旁，倒好象她的"一家之主"不是灶王，而是关公。赶到这位老太太对丈夫或儿子示威的时候，她的气派是那么大，以至把神佛都骂在里边，毫不留情！"你们这群！"她会指着所有的神像说："你们这群！吃着我的蜜供、鲜苹果，可不管我的事，什么东西！"

可是，姑母居然敢和这位连神佛都敢骂的老太太分庭抗

① 问心——拜一拜。心字轻读。

② 碗——供品的单位量词。旧俗，过年时，献给神佛供品的底坐，常垫以饭碗，内盛小米，与碗口齐平，并覆盖红绵纸，然后上面再摞月饼、蜜供等食品，谓之一碗。

③ 张仙——送子之神。传说是五代时游青城山而得道的张远霄。宋代苏洵曾梦见他挟着两个弹子，以为是"诞子"之兆，便日夜供奉起来，以后果然生了苏轼和苏辙两个儿子，都成为有名的文学家。

礼，针锋相对地争辩，实在令人不能不暗伸大指！不管我怎么不喜爱姑母，当她与大姐婆婆作战的时候，我总是站在她这一边的。

经过客观的分析，我从大姐婆婆身上实在找不到一点可爱的地方。是呀，直到如今，我每一想起什么“虚张声势”、“瞎唬事”等等，也就不期然而然地想起大姐的婆婆来。我首先想起她的眼睛。那是一双何等毫无道理的眼睛啊！见到人，不管她是要表示欢迎，还是马上冲杀，她的眼总是瞪着。她大概是想用二目圆睁表达某种感情，在别人看来却空空洞洞，莫名其妙。她的两腮多肉，永远阴郁地下垂，象两个装着什么毒气的口袋似的。在咳嗽与说话的时候，她的嗓子与口腔便是一部自制的扩音机。她总以为只要声若洪钟，就必有说服力。她什么也不大懂，特别是不懂怎么过日子。可是，她会瞪眼与放炮，于是她就懂了一切。

虽然我也忘不了姑母的烟袋锅子（特别是那里面还有燃透了的兰花烟的），可是从全面看来，她就比大姐的婆婆多着一些风趣。从模样上说，姑母长得相当秀气，两腮并不象装着毒气的口袋。她的眼睛，在风平浪静的时候，黑白分明，非常的有神。不幸，有时候不知道为什么就来一阵风暴。风暴一来，她的有神的眼睛就变成有鬼，寒光四射，冷气逼人！不过，让咱们还是别老想她的眼睛吧。她爱玩梭儿胡[①]。每逢赢那么三两吊钱的时候，她还会低声地哼几句二黄。据说：她

① 梭儿胡——一种纸牌。“玩梭儿胡”又叫“逗梭儿胡”，后文“凑十胡”也是这个意思。

的丈夫，我的姑父，是一位唱戏的！在那个改良的……哎呀，我忘了一件大事！

你看，我只顾了交待我降生的月、日、时，可忘了说是哪一年！那是有名的戊戌年啊！戊戌政变[1]！

说也奇怪，在那么大讲维新与改良的年月，姑母每逢听到“行头”、“拿份儿”[2]等等有关戏曲的名词，便立刻把话岔开。只有逢年过节，喝过两盅玫瑰露酒之后，她才透露一句：“唱戏的也不下贱啊！”尽管如此，大家可是都没听她说过：我姑父的艺名叫什么，他是唱小生还是老旦。

大家也都怀疑，我姑父是不是个旗人。假若他是旗人，他可能是位耗财买脸的京戏票友儿[3]。可是，玩票是出风头的事，姑母为什么不敢公开承认呢？他也许真是个职业的伶人吧？可又不大对头：那年月，尽管酝酿着革新与政变，堂堂的旗人而去以唱戏为业，不是有开除旗籍的危险么？那么，姑父是汉人？也不对呀！他要是汉人，怎么在他死后，我姑母每月去领好几份儿钱粮呢？

直到如今，我还弄不清楚这段历史。姑父是唱戏的不是，关系并不大。我总想不通：凭什么姑母，一位寡妇，而且是

---

① 戊戌年—— 一八九八年。戊戌政变—— 指这年六月光绪皇帝推行的资产阶级维新变法，又叫“百日维新”。

② 行头—— 戏曲术语，指演员扮戏时所穿戴的衣服、头盔等。行读作 xíng（型）。拿份儿—— 即“戏份儿”，戏曲演员的工资。最早的工资按月计算，叫“包银”，后来改按场次计算，即是“戏份儿”。

③ 票友儿—— 指不是“科班”出身的、偶一扮演的业余戏曲演员。与下文“玩票”同义。

爱用烟锅子敲我的脑袋的寡妇，应当吃几份儿饷银呢？我的父亲是堂堂正正的旗兵，负着保卫皇城的重任，每月不过才领三两银子，里面还每每搀着两小块假的；为什么姑父，一位唱小生或老旦的，还可能是汉人，会立下那么大的军功，给我姑母留下几份儿钱粮呢？看起来呀，这必定在什么地方有些错误！

不管是皇上的，还是别人的错儿吧，反正姑母的日子过得怪舒服。她收入的多，开销的少——白住我们的房子，又有弟媳妇作义务女仆。她是我们小胡同里的“财主”。

恐怕呀，这就是她敢跟大姐的婆婆顶嘴抬杠的重要原因之一。大姐的婆婆口口声声地说：父亲是子爵，丈夫是佐领，儿子是骁骑校[①]。这都不假；可是，她的箱子底儿上并没有什么沉重的东西。有她的胖脸为证，她爱吃。这并不是说，她有钱才要吃好的。不！没钱，她会以子爵女儿、佐领太太的名义去赊。她不但自己爱赊，而且颇看不起不敢赊，不喜欢赊的亲友。虽然没有明说，她大概可是这么想：不赊东西，白作旗人！

我说她“爱”吃，而没说她“讲究”吃。她只爱吃鸡鸭鱼肉，而不会欣赏什么山珍海味。不过，她可也有讲究的一面：到十冬腊月，她要买两条丰台暖洞子[②]生产的碧绿的、尖

① 子爵——古代五等爵公、侯、伯、子、男的第四等。清代子爵又分一二三等，是比较小的世袭爵位。佐领——八旗兵制，以三百人为一“牛录”(后增至四百人)，统领“牛录”的军官，满语叫做“牛录额真”，汉译“佐领”，是地位比较低的武官。骁骑校——“佐领”下面的小军官。

② 暖洞子——温室。

上还带着一点黄花的王瓜，摆在关公面前；到春夏之交，她要买些用小蒲包装着的，头一批成熟的十三陵大樱桃，陈列在供桌上。这些，可只是为显示她的气派与排场。当她真想吃的时候，她会买些冒充樱桃的“山豆子”，大把大把地往嘴里塞，既便宜又过瘾。不管怎么说吧，她经常拉下亏空，而且是债多了不愁，满不在乎。

对债主子们，她的眼瞪得特别圆，特别大；嗓音也特别洪亮，激昂慷慨地交代：

“听着！我是子爵的女儿，佐领的太太，娘家婆家都有铁杆儿庄稼！俸银俸米到时候就放下来，欠了日子欠不了钱，你着什么急呢！”

这几句豪迈有力的话语，不难令人想起二百多年前清兵入关时候的威风，因而往往足以把债主子打退四十里。不幸，有时候这些话并没有发生预期的效果，她也会瞪着眼笑那么一两下，叫债主子吓一大跳；她的笑，说实话，并不比哭更体面一些。她的刚柔相济，令人啼笑皆非。

她打扮起来的时候总使大家都感到遗憾。可是，气派与身分有关，她还非打扮不可。该穿亮纱，她万不能穿实地纱；该戴翡翠簪子，决不能戴金的。于是，她的几十套单、夹、棉、皮，纱衣服，与冬夏的各色首饰，就都循环地出入当铺，当了这件赎那件，博得当铺的好评。据看见过阎王奶奶的人说：当阎王奶奶打扮起来的时候，就和盛装的大姐婆婆相差无几。

因此，直到今天，我还摸不清她的丈夫怎么会还那么快活。在我幼年的时候，我觉得他是个很可爱的人。是，他不但快活，而且可爱！除了他也爱花钱，几乎没有任何缺点。我

首先记住了他的咳嗽，一种清亮而有腔有调的咳嗽，叫人一听便能猜到他至小是四品官儿。他的衣服非常整洁，而且带着樟脑的香味，有人说这是因为刚由当铺拿出来，不知正确与否。

无论冬夏，他总提着四个鸟笼子，里面是两只红颏，两只蓝靛颏儿。他不养别的鸟，红、蓝颏儿雅俗共赏，恰合佐领的身份。只有一次，他用半年的俸禄换了一只雪白的麻雀。不幸，在白麻雀的声誉刚刚传遍九城[①]的大茶馆之际，也不知怎么就病故了，所以他后来即使看见一只雪白的老鸦也不再动心。

在冬天，他特别受我的欢迎：在他的怀里，至少藏着三个蝈蝈葫芦，每个都有摆在古玩铺里去的资格。我并不大注意葫芦。使我兴奋的是它们鱼面装着的嫩绿蝈蝈，时时轻脆地鸣叫，仿佛夏天忽然从哪里回到北京。

在我的天真的眼中，他不是来探亲家，而是和我来玩耍。他一讲起养鸟、养蝈蝈与蛐蛐的经验，便忘了时间，以至我母亲不管怎样为难，也得给他预备饭食。他也非常天真。母亲一暗示留他吃饭，他便咳嗽一阵，有腔有调，有板有眼，而后又哈哈地笑几声才说：

“亲家太太，我还真有点饿了呢！千万别麻烦，到天泰轩

① 传遍九城——九城，即九门，指明代永乐十八年重修的北京内城九门：正阳、崇文、宣武、安定、德胜、东直、朝阳、西直、阜城。后来人们常以“九门”、“四九城”来代指北京城内外。传遍九城，即传遍了整个儿北京城。后文“誉满九城”也是这个意思。

叫一个干炸小丸子、一卖木樨肉、一中碗酸辣汤，多加胡椒面和香菜，就行啦！就这么办吧！”

这么一办，我母亲的眼圈儿就分外湿润那么一两天！不应酬吧，怕女儿受气；应酬吧，钱在哪儿呢？那年月走亲戚，用今天的话来说，可真不简单！

亲家爹虽是武职，四品顶戴的佐领，却不大爱谈怎么带兵与打仗。我曾问过他是否会骑马射箭，他的回答是咳嗽了一阵，而后马上又说起养鸟的技术来。这可也的确值得说，甚至值得写一本书！看，不要说红、蓝颏儿们怎么养，怎么蹓，怎么“押”，在换羽毛的季节怎么加意饲养，就是那四个鸟笼子的制造方法，也够讲半天的。不要说鸟笼子，就连笼里的小磁食罐，小磁水池，以及清除鸟粪的小竹铲，都是那么考究，谁也不敢说它们不是艺术作品！是的，他似乎已经忘了自己是个武官，而把毕生的精力都花费在如何使小罐小铲、咳嗽与发笑都含有高度的艺术性，从而随时沉醉在小刺激与小趣味里。

他还会唱呢！有的王爷会唱须生，有的贝勒[1]会唱《金钱豹》[2]，有的满族官员由票友而变为京剧名演员……。戏曲和曲艺成为满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东西，他们不但爱去听，而且喜欢自己粉墨登场。他们也创作，大量地创作，岔曲、快书、鼓词等等。我的亲家爹也当然不甘落后。遗憾的是他没

---

① 贝勒—— 满语王或侯的意思，是清代的世袭爵位，地位仅次于亲王和郡王。

② 《金钱豹》—— 传统戏剧，演孙悟空降伏金钱豹的故事。

有足够的财力去组成自己的票社,以便亲友家庆祝孩子满月,或老太太的生日，去车马自备、清茶恭候地唱那么一天或一夜，耗财买脸，傲里

夺尊，誉满九城。他只能加入别人组织的票社，随时去消遣消遣。他会唱几段联珠快书。他的演技并不很高，可是人缘很好，每逢献技都博得亲友们热烈喝彩。美中不足，他走票的时候，若遇上他的夫人也盛装在场，他就不由地想起阎王奶奶来，而忘了词儿。这样丢了脸之后，他回到家来可也不闹气，因为夫妻们大吵大闹会喊哑了他的嗓子。倒是大姐的婆婆先发制人，把日子不好过，债务越来越多，统统归罪于他爱玩票，不务正业，闹得没结没完。他一声也不出，只等到她喘气的时候，他才用口学着三弦的声音，给她弹个过门儿："登根儿哩登登"。艺术的熏陶使他在痛苦中还能够找出自慰的办法，所以他快活——不过据他的夫人说，这是没皮没脸，没羞没臊！

他们夫妇谁对谁不对,我自幼到而今一直还没有弄清楚。那么，书归正传，还说我的生日吧。

在我降生的时候，父亲正在皇城的什么角落值班。男不拜月，女不祭灶[①]，自古为然。姑母是寡妇，母亲与二姐也是妇女；我虽是男的，可还不堪重任。全家竟自没有人主持祭灶大典！姑母发了好几阵脾气。她在三天前就在英兰斋满汉

① 男不拜月，女不祭灶——迷信的人认为灶王是一家之主，祭灶之礼，必须由男子祭拜，妇女不得参予；月为太阴星君，中秋拜月，也只能由妇女行之，男子不得参予，故俗谚谓之"男不拜（圆）月，女不祭灶"。

饽饽铺买了几块真正的关东糖。所谓真正的关东糖者就是块儿小而比石头还硬，放在口中若不把门牙崩碎，就把它粘掉的那一种，不是摊子上卖的那种又泡又松，见热气就容易化了的低级货。她还买了一斤什锦南糖。这些，她都用小缸盆扣起来，放在阴凉的地方，不叫灶王爷与一切的人知道。她准备在大家祭完灶王，偷偷地拿出一部分，安安顿顿地躺在被窝里独自享受，即使粘掉一半个门牙，也没人晓得。可是，这个计划必须在祭灶之后执行，以免叫灶王看见，招致神谴。哼！全家居然没有一个男人！她的怒气不打一处来。我二姐是个忠厚老实的姑娘，空有一片好心，而没有克服困难的办法。姑母越发脾气，二姐心里越慌，只含着眼泪，不住地叫："姑姑！姑姑！"

　　幸而大姐及时地来到。大姐是个极漂亮的小媳妇：眉清目秀，小长脸，尖尖的下颏象个白莲花瓣似的。不管是穿上大红缎子的氅衣，还是蓝布旗袍，不管是梳着两把头，还是挽着旗髻，她总是那么俏皮利落，令人心旷神怡。她的不宽的腰板总挺得很直，亭亭玉立；在请蹲安的时候，直起直落，稳重而飘洒。只有在发笑的时候，她的腰才弯下一点去，仿佛喘不过气来，笑得那么天真可怜。亲戚、朋友，没有不喜爱她的，包括着我的姑母。只有大姐的婆婆认为她既不俊美，也不伶俐，并且时常讥诮：你爸爸不过是三两银子的马甲[1]！

　　大姐婆婆的气派是那么大，讲究是那么多，对女仆的要求自然不能不极其严格。她总以为女仆都理当以身殉职，进

① 马甲—— 蒙马之甲，代称骑兵。

门就累死。自从娶了儿媳妇，她干脆不再用女仆，而把一个小媳妇当作十个女仆使用。大姐的两把头往往好几天不敢拆散，就那么带着那小牌楼似的家伙睡觉。梳头需要相当长的时间，万一婆婆已经起床，大声地咳嗽着，而大姐还没梳好了头，过去请安，便是一行大罪！大姐须在天还没亮就起来，上街给婆婆去买热油条和马蹄儿烧饼。大姐年轻，贪睡。可是，出阁之后，她练会把自己惊醒。醒了，她便轻轻地开开屋门，看看天上的三星。假若还太早，她便回到炕上，穿好衣服，坐着打盹，不敢再躺下，以免睡熟了误事。全家的饭食、活计、茶水、清洁卫生，全由大姐独自包办。她越努力，婆婆越给她添活儿，加紧训练。婆婆的手，除了往口中送饮食，不轻易动一动。手越不动，眼与嘴就越活跃，她一看见儿媳妇的影子就下好几道紧急命令。

事情真多！大姐每天都须很好地设计，忙中要有计划，以免发生混乱。出嫁了几个月之后，她的眉心出现了两条细而深的皱纹。这些委屈，她可不敢对丈夫说，怕挑起是非。回到娘家，她也不肯对母亲说，怕母亲伤心。当母亲追问的时候，她也还是笑着说：没事！真没事！奶奶放心吧！（我们管母亲叫作奶奶。）

大姐更不敢向姑母诉苦，知道姑母是爆竹脾气，一点就发火。可是，她并不拒绝姑母的小小的援助。大姐的婆婆既要求媳妇打扮得象朵鲜花似的，可又不肯给媳妇一点买胭脂，粉，梳头油等等的零钱，所以姑母一问她要钱不要，大姐就没法不低下头去，表示口袋里连一个小钱也没有。姑母是不轻易发善心的，她之所以情愿帮助大姐者是因为我们满人都

尊敬姑奶奶。她自己是老姑奶奶，当然要同情小姑奶奶，以壮自己的声势。况且，大姐的要求又不很大，有几吊钱就解决问题，姑母何必不大仁大义那么一两回呢。这个，大姐婆婆似乎也看了出来，可是不便说什么；娘家人理当贴补出了嫁的女儿，女儿本是赔钱货嘛。在另一方面，姑母之所以敢和大姐婆婆分庭抗礼者，也在这里找到一些说明。

大姐这次回来，并不是因为她梦见了一条神龙或一只猛虎落在母亲怀里，希望添个将来会“出将入相”[①] 的小弟弟。快到年节，她还没有新的绫绢花儿、胭脂宫粉，和一些杂拌儿[②]。这末一项，是为给她的丈夫的。大姐夫虽已成了家，并且是不会骑马的骁骑校，可是在不少方面还象个小孩子，跟他的爸爸差不多。是的，他们老爷儿俩到时候就领银子，终年都有老米吃，干吗注意天有多么高，地有多么厚呢？生活的意义，在他们父子看来，就是每天要玩耍，玩得细致，考究，入迷。大姐丈不养靛颏儿，而英雄气概地玩鹞子和胡伯喇[③]，威风凛凛地去捕几只麻雀。这一程子，他玩腻了鹞子与胡伯喇，改为养鸽子。他的每只鸽子都值那么一二两银子；“满天飞元宝”是他爱说的一句豪迈的话。他收藏的几件鸽铃都是名家制作，由古玩摊子上搜集来的。

大姐夫需要杂拌儿。每年如是：他用各色的洋纸糊成小

① 出将入相—— “出将”和“入相”是传统戏剧舞台上的“上场门”和“下场门”，这里借用“将”“相”，有盼成大器的意思。

② 杂拌儿—— 各种果子做的果脯。

③ 胡伯喇—— 一种小而凶的鸟，喙长，利爪，饲养者多以其擒食麻雀为戏。北京土话，称无所事事者为“玩鹞鹰子”，作者以这个细节寓刺游手好闲。

高脚碟，以备把杂拌儿中的糖豆子、大扁杏仁等等轻巧地放在碟上，好象是为给他自己上供。一边摆弄，一边吃；往往小纸碟还没都糊好，杂拌儿已经不见了；尽管是这样，他也得到一种快感。杂拌儿吃完，他就设计糊灯笼，好在灯节悬挂起来。糊完春灯，他便动手糊风筝。这些小事情，他都极用心地去作；一两天或好几天，他逢人必说他手下的工作，不管人家爱听不爱听。在不断的商讨中，往往得到启发，他就从新设计，以期出奇制胜，有所创造。若是别人不愿意听，他便都说给我大姐，闹得大姐脑子里尽是春灯与风筝，以至耽误了正事，招得婆婆鸣炮一百零八响！

他们玩耍，花钱，可就苦了我的大姐。在家庭经济不景气的时候，他们不能不吵嘴，以资消遣。十之八九，吵到下不来台的时候，就归罪于我的大姐，一致进行讨伐。大姐夫虽然对大姐还不错，可是在混战之中也不敢不骂她。好嘛，什么都可以忍受，可就是不能叫老人们骂他怕老婆。因此，一来二去，大姐增添了一种本事：她能够在炮火连天之际，似乎听到一些声响，又似乎什么也没听见。似乎是她给自己的耳朵安上了避雷针。可怜的大姐！

大姐来到，立刻了解了一切。她马上派二姐去请“姥姥”，也就是收生婆。并且告诉二姐，顺脚儿去通知婆家：她可能回去的晚一些。大姐婆家离我家不远，只有一里多地。二姐飞奔而去。

姑母有了笑容，递给大姐几张老裕成钱铺特为年节给赏与压岁钱用的、上边印着刘海戏金蟾的、崭新的红票子，每张实兑大钱两吊。同时，她把弟妇生娃娃的一切全交给大姐

办理，倘若发生任何事故，她概不负责。

二姐跑到大姐婆家的时候，大姐的公公正和儿子在院里放花炮。今年，他们负债超过了往年的最高纪录。腊月二十三过小年，他们理应想一想怎么还债，怎么节省开支，省得在年根底下叫债主子们把门环子敲碎。没有，他们没有那么想。大姐婆婆不知由哪里找到一点钱，买了头号的大糖瓜，带芝麻的和不带芝麻的，摆在灶王面前，并且瞪着眼下命令："吃了我的糖，到天上多说几句好话，别不三不四地顺口开河，瞎扯！"两位男人呢，也不知由哪里弄来一点钱，都买了鞭炮。老爷儿俩都脱了长袍。老头儿换上一件旧狐皮马褂，不系钮扣，而用一条旧布褡包松拢着，十分潇洒。大姐夫呢，年轻火力壮，只穿着小棉袄，直打喷嚏，而连说不冷。鞭声先起，清脆紧张，一会儿便火花急溅，响成一片。儿子放单响的麻雷子，父亲放双响的二踢脚，间隔停匀，有板有眼：噼啪噼啪，咚；噼啪噼啪，咚——当！这样放完一阵，父子相视微笑，都觉得放炮的技巧九城第一，理应得到四邻的热情夸赞。

不管二姐说什么，中间都夹着麻雷子与二踢脚的巨响。于是，大姐的婆婆仿佛听见了：亲家母受了煤气。"是嘛！"她以压倒鞭炮的声音告诉二姐："你们穷人总是不懂得怎么留神，大概其喜欢中煤毒！"她把"大概"总说成"大概其"，有个"其"字，显着多些文采，说完，她就去换衣裳，要亲自出马，去抢救亲家母的性命，大仁大义。佐领与骁骑校根本没注意二姐说了什么，专心一志地继续放爆竹。即使听明白了二姐的报告，他们也不能一心二用，去考虑爆竹以外的问题。

我生下来，母亲昏了过去。大姐的婆母躲在我姑母屋里，二目圆睁，两腮的毒气肉袋一动一动地述说解救中煤毒的最有效的偏方。姑母老练地点起兰花烟，把老玉烟袋嘴儿斜放在嘴角，眉毛挑起多高，准备挑战。

“偏方治大病！”大姐的婆婆引经据典地说。

“生娃娃用不着偏方！”姑母开始进攻。

“那也看谁生娃娃！”大姐婆婆心中暗喜已到人马列开的时机。

“谁生娃娃也不用解煤气的偏方！”姑母从嘴角撤出乌木长烟袋，用烟锅子指着客人的鼻子。

“老姑奶奶！”大姐婆婆故意称呼对方一句，先礼后兵，以便进行歼灭战。“中了煤气就没法儿生娃娃！”

在这激烈舌战之际，大姐把我揣在怀里，一边为母亲的昏迷不醒而落泪，一边又为小弟弟的诞生而高兴。二姐独自立在外间屋，低声地哭起来。天很冷，若不是大姐把我揣起来，不管我的生命力有多么强，恐怕也有不小的危险。

二

姑母高了兴的时候，也格外赏脸地逗我一逗，叫我“小狗尾巴”，因为，正如前面所交代的，我是生在戊戌年（狗年）的尾巴上。连她高了兴，幽默一下，都不得人心！我才不愿意当狗尾巴呢！伤了一个孩子的自尊心，即使没有罪名，也是个过错！看，直到今天，每逢路过狗尾巴胡同，我的脸还难免有点发红！

不过，我还要交代些更重要的事情，就不提狗尾巴了吧。可以这么说：我只赶上了大清皇朝的“残灯末庙”。在这个日落西山的残景里，尽管大姐婆婆仍然常常吹嗙她是子爵的女儿、佐领的太太，可是谁也明白她是虚张声势，威风只在嘴皮子上了。是呀，连向她讨债的卖烧饼的都敢指着她的鼻子说：“吃了烧饼不还钱，怎么，还有理吗？”至于我们穷旗兵们，虽然好歹地还有点铁杆庄稼，可是已经觉得脖子上仿佛有根绳子，越勒越紧！

以我们家里说，全家的生活都仗着父亲的三两银子月饷，和春秋两季发下来的老米维持着。多亏母亲会勤俭持家，这点收入才将将使我们不至沦为乞丐。

二百多年积下的历史尘垢，使一般的旗人既忘了自谴，也忘了自励。我们创造了一种独具风格的生活方式：有钱的真

讲究，没钱的穷讲究。生命就这么沉浮在有讲究的一汪死水里。是呀，以大姐的公公来说吧，他为官如何，和会不会冲锋陷阵，倒似乎都是次要的。他和他的亲友仿佛一致认为他应当食王禄，唱快书，和养四只靛颏儿。同样地，大姐丈不仅满意他的"满天飞元宝"，而且情愿随时为一只鸽子而牺牲了自己。是，不管他去办多么要紧的公事或私事，他的眼睛总看着天空，决不考虑可能撞倒一位老太太或自己的头上碰个大包。他必须看着天空。万一有那么一只掉了队的鸽子，飞的很低，东张西望，分明是十分疲乏，急于找个地方休息一下。见此光景，就是身带十万火急的军令，他也得飞跑回家，放起几只鸽子，把那只自天而降的"元宝"裹了下来。能够这样俘获一只别人家的鸽子，对大姐夫来说，实在是最大最美的享受！至于因此而引起纠纷，那，他就敢拿刀动杖，舍命不舍鸽子，吓得大姐浑身颤抖。

是，他们老爷儿俩都有聪明、能力，细心，但都用在从微不足道的事物中得到享受与刺激。他们在蛐蛐罐子、鸽铃、干炸丸子……等等上提高了文化，可是对天下大事一无所知。他们的一生象作着个细巧的，明白而又有点胡涂的梦。

妇女们极讲规矩。是呀，看看大姐吧！她在长辈面前，一站就是几个钟头，而且笑容始终不懈地摆在脸上。同时，她要眼观四路，看着每个茶碗，随时补充热茶；看着水烟袋与旱烟袋，及时地过去装烟，吹火纸捻儿。她的双手递送烟袋的姿态够多么美丽得体，她的嘴唇微动，一下儿便把火纸吹燃，有多么轻巧美观。这些，都得到老太太们（不包括她的婆婆）的赞叹，而谁也没注意她的腿经常浮肿着。在长辈面

前，她不敢多说话，又不能老在那儿呆若木鸡地侍立。她须精心选择最简单而恰当的字眼，在最合适的间隙，象舞台上的锣鼓点儿似的那么准确，说那么一两小句，使老太太们高兴，从而谈得更加活跃。

这种生活艺术在家里得到经常的实践,以备特别加工,拿到较大的场合里去。亲友家给小孩办三天、满月，给男女作四十或五十整寿，都是这种艺术的表演竞赛大会。至于婚丧大典，那就更须表演的特别精采，连笑声的高低，与请安的深浅，都要恰到好处，有板眼，有分寸。姑母和大姐的婆婆若在这种场合相遇，她们就必须出奇制胜，各显其能，用各种笔法，旁敲侧击，打败对手，传为美谈。办理婚丧大事的主妇也必须眼观六路、耳听八方，随时随地使这种可能产生严重后果的耍弄与讽刺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同时，她还要委托几位负有重望的妇女，帮助她安排宾客们的席次，与入席的先后次序。安排得稍欠妥当，就有闹得天翻地覆的危险。她们必须知道谁是二姥姥的姑舅妹妹的干儿子的表姐，好来与谁的小姨子的公公的盟兄弟的寡嫂,作极细致的分析比较,使她们的席位各得其所，心服口服，吃个痛快。经过这样的研究，而两位客人是半斤八两，不差一厘，可怎么办呢？要不怎么，不但必须记住亲友们的生年月日，而且要记得落草儿的时辰呢！这样分量完全相同的客人，也许还是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呀！可是二嫂恰好比六嫂早生了一点钟，这就解决了问题。当然，六嫂虽晚生了六十分钟，而丈夫是三品顶戴，比二嫂的丈夫高着两品，这就又须从长研究，另作安排了。是的，我大姐虽然不识一个字，她可是一本活书，记得所有的

亲友的生辰八字儿。不管她的婆婆要怎样惑乱人心，我可的确知道我是戊戌年腊月二十三日酉时生的，毫不动摇，因为有大姐给我作证！

这些婚丧大典既是那么重要，亲友家办事而我们缺礼，便是大逆不道。母亲没法把送礼这笔支出打在预算中，谁知道谁什么时候死，什么时候生呢？不幸而赶上一个月里发生好几件红白事，母亲的财政表格上便有了赤字。她不能为减少赤字，而不给姑姑老姨儿们去拜寿，不给胯骨上的亲戚[①]吊丧或贺喜。不去给亲友们行礼等于自绝于亲友，没脸再活下去，死了也欠光荣。而且，礼到人不到还不行啊。这就须于送礼而外，还得整理鞋袜，添换头绳与绢花，甚至得作非作不可的新衣裳。这又是一笔钱。去吊祭或贺喜的时候，路近呢自然可以勉强走了去，若是路远呢，难道不得雇辆骡车么？在那文明的年月，北京的道路一致是灰沙三尺，恰似香炉。好嘛，打扮得漂漂亮亮的，而在香炉里走十里八里，到了亲友家已变成了土鬼，岂不是大笑话么？骡车可是不能白坐，这又是个问题！去行人情，岂能光拿着礼金礼品，而腰中空空如也呢。假若人家主张凑凑十胡什么的，难道可以严词拒绝么？再说，见了晚一辈或两辈的孙子们，不得给二百钱吗？是呀，办婚丧大事的人往往倾家荡产，难道亲友不应当舍命陪君子么？

母亲最怕的是亲友家娶媳妇或聘姑娘而来约请她作娶亲太太或送亲太太。这是一种很大的荣誉：不但寡妇没有这个

① 胯骨上的亲戚——比喻关系极远、极不沾边的亲戚。

资格，就是属虎的或行为有什么不检之处的"全口人"[①]也没有资格。只有堂堂正正，一步一个脚印的妇人才能负此重任。人家来约请，母亲没法儿拒绝。谁肯把荣誉往外推呢？可是，去作娶亲太太或送亲太太不但必须坐骡车，而且平日既无女仆，就要雇个临时的、富有经验的、干净利落的老妈子。有人搀着上车下车、出来进去，才象个娶亲太太或送亲太太呀！至于服装首饰呢，用不着说，必须格外出色，才能压得住台。母亲最恨向别人借东西，可是她又绝对没有去置办几十两银子一件的大缎子、绣边儿的氅衣，和真金的扁方、耳环，大小头簪。她只好向姑母开口。姑母有成龙配套的衣裳与首饰，可就是不愿出借！姑母在居孀之后，固然没有作娶亲或送亲太太的资格，就是在我姑父活着的时候，她也很不易得到这种荣誉。是呀，姑父到底是唱戏的不是，既没有弄清楚，谁能够冒冒失失地来邀请姑母出头露面呢？大家既不信任姑母，姑母也就不肯往外借东西，作为报复。

于是，我父亲就须亲自出马，向姑母开口。亲姐弟之间，什么话都可以说。大概父亲必是完全肯定了"唱戏的并不下贱"，姑母才把带有樟脑味儿的衣服，和式样早已过了时而分量相当重的首饰拿出来。

这些非应酬不可的应酬，提高了母亲在亲友眼中的地位。大家都夸她会把钱花在刀刃儿上。可也正是这个刀刃儿使母亲关到钱粮发愁，关不下来更发愁。是呀，在我降生的前后，我们的铁杆儿庄稼虽然依然存在，可是逐渐有点歉收了，分

① 全口人——指丈夫子女俱全、"有福气"的妇女。口字轻读，作ke。

量不足，成色不高。赊欠已成了一种制度。卖烧饼的、卖炭的、倒水的都在我们的，和许多人家的门垛子上画上白道道，五道儿一组，颇象鸡爪子。我们先吃先用，钱粮到手，按照鸡爪子多少还钱。母亲是会过日子的人，她只许卖烧饼的、卖炭的、倒水的在我们门外画白道道，而绝对不许和卖酥糖的，卖糖葫芦的等等发生鸡爪子关系。姑母白吃我们的水，随便拿我们的炭，而根本不吃烧饼——她的红漆盒子里老储存着"大八件"一级的点心。因此，每逢她看见门垛子上的鸡爪图案，就对门神爷眨眨眼，表明她对这些图案不负责任！我大姐婆家门外，这种图案最为丰富。除了我大姐没有随便赊东西的权利，其余的人是凡能赊者必赊之。大姐夫说的好：反正钱粮下来就还钱，一点不丢人！

在门外的小贩而外，母亲只和油盐店、粮店，发生赊账的关系。我们不懂吃饭馆，我们与较大的铺户，如绸缎庄、首饰楼，同仁堂老药铺等等都没有什么贸易关系。我们每月必须请几束高香，买一些茶叶末儿，香烛店与茶庄都讲现钱交易；概不赊欠。

虽然我们的赊账范围并不很大，可是这已足逐渐形成寅吃卯粮的传统。这就是说：领到饷银，便去还债。还了债，所余无几，就再去赊。假若出了意外的开销，象获得作娶亲太太之类的荣誉，得了孙子或外孙子，还债的能力当然就减少，而亏空便越来越大。因此，即使关下银子来，母亲也不能有喜无忧。

姑母经常出门：去玩牌、逛护国寺、串亲戚、到招待女宾的曲艺与戏曲票房去听清唱或彩排，非常活跃。她若是去

赌钱，母亲便须等到半夜。若是忽然下了雨或雪，她和二姐还得拿着雨伞去接。母亲认为把大姑子伺候舒服了，不论自己吃多大的苦，也比把大姑子招翻了强的多。姑母闹起脾气来是变化万端，神鬼难测的。假若她本是因嫌茶凉而闹起来，闹着闹着就也许成为茶烫坏她的舌头，而且把我们的全家，包括着大黄狗，都牵扯在内，都有意要烫她的嘴，使她没法儿吃东西，饿死！这个蓄意谋杀的案件至少要闹三四天！

与姑母相反，母亲除了去参加婚丧大典，不大出门。她喜爱有条有理地在家里干活儿。她能洗能作，还会给孩子剃头，给小媳妇们铰脸——用丝线轻轻地勒去脸上的细毛儿，为是化装后，脸上显着特别光润。可是，赶巧了，父亲正去值班，而衙门放银子，母亲就须亲自去领取。我家离衙门并不很远，母亲可还是显出紧张，好象要到海南岛去似的。领了银子（越来分两越小），她就手儿在街上兑换了现钱。那时候，山西人开的烟铺、回教人开的蜡烛店，和银号钱庄一样，也兑换银两。母亲是不喜欢算计一两文钱的人，但是这点银子关系着家中的“一月大计”，所以她也既腼腆又坚决地多问几家，希望多换几百钱。有时候，在她问了两家之后，恰好银盘儿落了，她饶白跑了腿，还少换了几百钱。

拿着现钱回到家，她开始发愁。二姐赶紧给她倒上一碗茶——用小沙壶沏的茶叶末儿，老放在炉口旁边保暖，茶汁很浓，有时候也有点香味。二姐可不敢说话，怕搅乱了母亲的思路。她轻轻地出去，到门外去数墙垛上的鸡爪图案，详细地记住，以备作母亲制造预算的参考材料。母亲喝了茶，脱了刚才上街穿的袍罩，盘腿坐在炕上。她抓些铜钱当算盘用，

大点儿的代表一吊，小点的代表一百。她先核计该还多少债，口中念念有词，手里掂动着几个铜钱，而后摆在左方。左方摆好，一看右方（过日子的钱）太少，就又轻轻地从左方撤下几个钱，心想：对油盐店多说几句好话，也许可以少还几个。想着想着，她的手心上就出了汗，很快地又把撤下的钱补还原位。不，她不喜欢低三下四地向债主求情；还！还清！剩多剩少，就是一个不剩，也比叫掌柜的或大徒弟高声申斥好的多。是呀，在太平天国、英法联军、甲午海战等等风波之后，不但高鼻子的洋人越来越狂妄，看不起皇帝与旗兵，连油盐店的山东人和钱铺的山西人也对旗籍主顾们越来越不客气了。他们竟敢瞪着包子大的眼睛挖苦、笑骂吃了东西不还钱的旗人，而且威胁从此不再记账，连块冻豆腐都须现钱交易！母亲虽然不知道国事与天下事，可是深刻地了解这种变化。即使她和我的父亲商议，他——负有保卫皇城重大责任的旗兵，也只会惨笑一下，低声地说：先还债吧！

左方的钱码比右方的多着许多！母亲的鬓角也有了汗珠！她坐着发楞，左右为难。最后，二姐搭讪着说了话：“奶奶！还钱吧，心里舒服！这个月，头绳、锭儿粉、梳头油，咱们都不用买！咱们娘儿俩多给灶王爷磕几个头，告诉他老人家：以后只给他上一炷香，省点香火！”

母亲叹了口气：“唉！叫灶王爷受委屈，于心不忍哪！”

“咱们也苦着点，灶王爷不是就不会挑眼了吗？”二姐提出具体的意见：“咱们多端点豆汁儿，少吃点硬的；多吃点小葱拌豆腐，少吃点炒菜，不就能省下不少吗？”

“二妞，你是个明白孩子！”母亲在愁苦之中得到一点儿

安慰。"好吧，咱们多勒勒裤腰带吧！你去，还是我去？"

"您歇歇吧，我去！"

母亲就把铜钱和钱票一组一组地分清楚，交给二姐，并且嘱咐了又嘱咐："还给他们，马上就回来！你虽然还梳着辫子，可也不小啦！见着便宜坊[1]的老王掌柜，不准他再拉你的骆驼；告诉他：你是大姑娘啦！"

"嗐，老王掌柜快七十岁了，叫他拉拉也不要紧！"二姐笑着，紧紧握着那些钱，走了出去。所谓拉骆驼者，就是年岁大的人用中指与食指夹一夹孩子的鼻子，表示亲热。

二姐走后，母亲呆呆地看着炕上那一小堆儿钱，不知道怎么花用，才能对付过这一个月去。以她的洗作本领和不怕劳苦的习惯，她常常想去向便宜坊老王掌柜那样的老朋友们说说，给她一点活计，得些收入，就不必一定非喝豆汁儿不可了。二姐也这么想，而且她已经学的很不错：下至衲鞋底袜底，上至扎花儿、钉钮绊儿，都拿得起来。二姐还以为拉过她的骆驼的那些人，象王老掌柜与羊肉床子上的金四把[2]叔叔，虽然是汉人与回族人，可是在感情上已然都不分彼此，给他们洗洗作作，并不见得降低了自己的身分。况且，大姐曾偷偷地告诉过她：金四把叔叔送给了大姐的公公两只大绵羊，就居然补上了缺，每月领四两银子的钱粮。二姐听了，感

① 便宜坊——北京的一家卖熟肉和生猪肉的铺子，后成为著名的烤鸭店。便读作 biàn（遍）。

② 羊肉床子——羊肉铺。把——即"爷"，在回民中，这样称呼有年纪的人，显着亲切尊敬（与称"爷爷"为"把把"不同）。如常七把即常七爷，金四把即金四爷。

到十分惊异：金四叔？他是回族人哪！大姐说：是呀！千万别喧嚷出去呀！叫上边知道了，我公公准得丢官罢职！二姐没敢去宣传，大姐的公公于是也就没有丢官罢职。有这个故事在二姐心里，她就越觉得大伙儿都是一家人，谁都可以给谁干点活儿，不必问谁是旗人，谁是汉人或回族人。她并且这么推论：既是送绵羊可以得钱粮，若是赠送骆驼，说不定还能作王爷呢！到后来，我懂了点事的时候，我觉得二姐的想法十分合乎逻辑。

可是，姑母绝对不许母亲与二姐那么办。她不反对老王掌柜与金四把，她跟他们，比起我们来，有更多的来往：在她招待客人的时候，她叫得起便宜坊的苏式盒子；在过阴天[①]的时候，可以定买金四把的头号大羊肚子或是烧羊脖子。我们没有这种气派与财力。她的大道理是：妇女卖苦力给人家作活、洗衣裳，是最不体面的事！"你们要是那么干，还跟三河县的老妈子有什么分别呢？"母亲明知三河县的老妈子是出于饥寒所迫，才进城来找点事作，并非天生来的就是老妈子，象皇上的女儿必是公主那样。但是，她不敢对大姑子这么说，只笑了笑，就不再提起。

在关饷发愁之际，母亲若是已经知道，东家的姑娘过两天出阁，西家的老姨娶儿媳妇，她就不知须喝多少沙壶热茶。她不饿，只觉得口中发燥。除了对姑母说话，她的脸上整天没个笑容！可怜的母亲！

我不知道母亲年轻时是什么样子。我是她四十岁后生的

① 过阴天——指阴天下雨，出不了门，在家寻事消遣。

“老”儿子。但是，从我一记事儿起，直到她去世，我总以为她在二三十岁的时节，必定和我大姐同样俊秀。是，她到了五十岁左右还是那么干净体面，倒仿佛她一点苦也没受过似的。她的身量不高，可是因为举止大方，并显不出矮小。她的脸虽黄黄的，但不论是发着点光，还是暗淡一些，总是非常恬静。有这个脸色，再配上小而端正的鼻子，和很黑很亮、永不乱看的眼珠儿，谁都可以看出她有一股正气，不会有一点坏心眼儿。乍一看，她仿佛没有什么力气，及至看到她一气就洗出一大堆衣裳，就不难断定：尽管她时常发愁，可决不肯推卸责任。

是呀，在生我的第二天，虽然她是那么疲倦虚弱，嘴唇还是白的，她可还是不肯不操心。她知道：平常她对别人家的红白事向不缺礼，不管自己怎么发愁为难。现在，她得了“老”儿子，亲友怎能不来贺喜呢？大家来到，拿什么招待呢？父亲还没下班儿，正月的钱粮还没发放。向姑母求援吧，不好意思。跟二姐商议吧，一个小姑娘可有什么主意呢。看一眼身旁的瘦弱的、几乎要了她的命的“老”儿子，她无可如何地落了泪。

三

果然，第二天早上，二哥福海搀着大舅妈，声势浩大地来到。他们从哪里得到的消息，至今还是个疑问。不管怎样吧，大舅妈是非来不可的。按照那年月的规矩，姑奶奶作月子，须由娘家的人来服侍。这证明姑娘的确是赔钱货，不但出阁的时候须由娘家赔送四季衣服、金银首饰，乃至箱柜桌椅，和鸡毛掸子；而且在生儿养女的时节，娘家还须派人来服劳役。

大舅妈的身量小，咳嗽的声音可很洪亮。一到冬天，她就犯喘，咳嗽上没完。咳嗽稍停，她就拿起水烟袋咕噜一阵，预备再咳嗽。她还离我家有半里地，二姐就惊喜地告诉母亲：大舅妈来了！大舅妈来了！母亲明知娘家嫂子除了咳嗽之外，并没有任何长处，可还是微笑了一下。大嫂冒着风寒，头一个来贺喜，实在足以证明娘家人对她的重视，嫁出的女儿并不是泼出去的水。母亲的嘴唇动了动。二姐没听见什么，可是急忙跑出去迎接舅妈。

二哥福海和二姐耐心地搀着老太太，从街门到院里走了大约二十多分钟。二姐还一手搀着舅妈，一手给她捶背。因此，二姐没法儿接过二哥手里提的水烟袋、食盒（里面装着红糖与鸡蛋），和蒲包儿（内装破边的桂花“缸炉”与槽子

糕)。[1] 好容易喘过一口气来，大舅妈嘟囔了两句。二哥把手中的盒子与蒲包交给了二姐,而后搀着妈妈去拜访我姑母。不管喘得怎么难过，舅妈也忘不了应当先去看谁。可是也留着神，把食品交给我二姐，省得叫我姑母给扣下。姑母并不缺嘴，但是看见盒子与蒲包，总觉得归她收下才合理。

大舅妈的访问纯粹是一种外交礼节,只须叫声老姐姐,而后咳嗽一阵，就可以交代过去了。姑母对大舅妈本可以似有若无地笑那么一下就行了，可是因为有二哥在旁，她不能不表示欢迎。

在亲友中，二哥福海到处受欢迎。他长得短小精悍，既壮实又秀气，既漂亮又老成。圆圆的白净子脸，双眼皮，大眼睛。他还没开口，别人就预备好听两句俏皮而颇有道理的话。及至一开口，他的眼光四射，满面春风，话的确俏皮，而不伤人；颇有道理，而不老气横秋。他的脑门以上总是青青的，象年画上胖娃娃的青头皮那么清鲜，后面梳着不松不紧的大辫子，既稳重又飘洒。他请安请得最好看：先看准了人，而后俯首急行两步，到了人家的身前，双手扶膝，前腿实，后腿虚，一趋一停，毕恭毕敬。安到话到，亲切诚挚地叫出来："二婶儿，您好！"而后，从容收腿，挺腰敛胸，双臂垂直，两手向后稍拢，两脚并齐"打横儿"。这样的一个安，叫每个接受敬礼的老太太都哈腰儿还礼，并且暗中赞叹：我的儿子要

① 蒲包儿—— 旧时送礼用的点心或水果包，以香蒲编成。缸炉—— 北京的一种混糖糕点，高庄正六边形，数个连在一起，掰而食之。因为掰得不整齐，所以说是"破边"。炉读作：lòu (漏)。

能够这样懂得规矩，有多么好啊！

他请安好看，坐着好看，走道儿好看，骑马好看，随便给孩子们摆个金鸡独立，或骑马蹲裆式就特别好看。他是熟透了的旗人，既没忘记二百多年来的骑马射箭的锻炼，又吸收了汉族、蒙族和回族的文化。论学习，他文武双全；论文化，他是“满汉全席”。他会骑马射箭，会唱几段（只是几段）单弦牌子曲，会唱几句（只是几句）汪派的《文昭关》[①]，会看点风水，会批八字儿。他知道怎么养鸽子，养鸟，养骡子与金鱼。可是他既不养鸽子、鸟，也不养骡子与金鱼。他有许多正事要作，如代亲友们去看棺材，或介绍个厨师傅等等，无暇养那些小玩艺儿。大姐夫虽然自居内行，养着鸽子，或架着大鹰，可是每逢遇见福海二哥，他就甘拜下风，颇有意把他的满天飞的元宝都廉价卖出去。福海二哥也精于赌钱，牌九、押宝、抽签子、掷骰子、斗十胡、踢球、“打老打小”，他都会。但是，他不赌。只有在老太太们想玩十胡而凑不上手的时候，他才逢场作戏，陪陪她们。他既不多输，也不多赢。若是赢了几百钱，他便买些糖豆大酸枣什么的分给儿童们。

他这个熟透了的旗人其实也就是半个、甚至于是三分之一的旗人。这可与血统没有什么关系。以语言来说，他只会一点点满文，谈话，写点什么，他都运用汉语。他不会吟诗作赋，也没学过作八股或策论，可是只要一想到文艺，如编

① 汪派——即汪桂芬，清光绪间与谭鑫培、孙菊仙齐名的著名京剧老生。《文昭关》——传统戏剧，演《列国演义》中伍子胥的故事。

个岔曲，写副春联，他总是用汉文去思索，一回也没考虑过可否试用满文。当他看到满、汉文并用的匾额或碑碣，他总是欣赏上面的汉字的秀丽或刚劲，而对旁边的满字便只用眼角照顾一下，敬而远之。至于北京话呀，他说的是那么漂亮，以至使人认为他是这种高贵语言的创造者。即使这与历史不大相合，至少他也应该分享“京腔”创作者的一份儿荣誉。是的，他的前辈们不但把一些满文词儿收纳在汉语之中，而且创造了一种轻脆快当的腔调；到了他这一辈，这腔调有时候过于轻脆快当，以至有时候使外乡人听不大清楚。

可是，惊人之笔是在这里：他是个油漆匠！我的大舅是三品亮蓝顶子的参领①，而儿子居然学过油漆彩画，谁能说他不是半个旗人呢？我大姐的婚事是我大舅给作的媒人。大姐婆婆是子爵的女儿、佐领的太太，按理说她绝对不会要个旗兵的女儿作儿媳妇，不管我大姐长的怎么俊秀，手脚怎么利落。大舅的亮蓝顶子起了作用。大姐的公公不过是四品呀。在大姐结婚的那天，大舅亲自出马作送亲老爷，并且约来另一位亮蓝顶子的，和两位红顶子的，二蓝二红，都戴花翎，组成了出色的送亲队伍。而大姐的婆婆呢，本来可以约请四位红顶子的来迎亲，可是她以为我们绝对没有能力组织个强大的队伍，所以只邀来四位五品官儿，省得把我们都吓坏了。结果，我们取得了绝对压倒的优势，大快人心！受了这个打击，

① 参领—— 八旗兵制，五“牛录”设一“甲喇”，统领“甲喇”的军官，满语叫做“甲喇额真”，汉译“参领”，其位在“佐领”之上。亮蓝顶子——即三品官的蓝宝石或蓝色明玻璃顶戴。

大姐婆婆才不能不管我母亲叫亲家太太，而姑母也乘胜追击，郑重声明：她的丈夫（可能是汉人）也作过二品官！

大姐后来嘱咐过我，别对她婆婆说，二哥福海是拜过师的油漆匠。是的，若是当初大姐婆婆知道二哥的底细，大舅作媒能否成功便大有问题了，虽然他的失败也不见得对大姐有什么不利。

二哥有远见，所以才去学手艺。按照我们的佐领制度，旗人是没有什么自由的，不准随便离开本旗，随便出京；尽管可以去学手艺，可是难免受人家的轻视。他应该去当兵，骑马射箭，保卫大清皇朝。可是，旗族人口越来越多，而旗兵的数目是有定额的。于是，老大老二也许补上缺，吃上钱粮，而老三老四就只好赋闲。这样，一家子若有几个白丁，生活就不能不越来越困难。这种制度曾经扫南荡北，打下天下；这种制度可也逐渐使旗人失去自由，失去自信，还有多少人终身失业。

同时，吃空头钱粮的在在皆是，又使等待补缺的青年失去有缺即补的机会。我姑母，一位寡妇，不是吃着好几份儿钱粮么？

我三舅有五个儿子，都虎头虎脑的，可都没有补上缺。可是，他们住在郊外，山高皇帝远。于是这五虎将就种地的种地，学手艺的学手艺，日子过得很不错。福海二哥大概是从这里得到了启发，决定自己也去学一门手艺。二哥也看得很清楚：他的大哥已补上了缺，每月领四两银子；那么他自己能否也当上旗兵，就颇成问题。以他的聪明能力而当一辈子白丁，甚至连个老婆也娶不上，可怎么好呢？他的确有本领，

骑术箭法都很出色。可是，他的本领只足以叫他去作枪手[①]，替崇家的小罗锅，或明家的小瘸子去箭中红心，得到钱粮。是呀，就是这么一回事：他自己有本领，而补不上缺，小罗锅与小瘸子肯花钱运动，就能通过枪手而当兵吃饷！二哥在得一双青缎靴子或几两银子的报酬而外，还看明白：怪不得英法联军直入公堂地打进北京，烧了圆明园！凭吃几份儿饷银的寡妇、小罗锅、小瘸子，和象大姐公公那样的佐领、象大姐夫那样的骁骑校，怎么能挡得住敌兵呢！他决定去学手艺！是的，历史发展到一定的阶段，总会有人，象二哥，多看出一两步棋的。

大哥不幸一病不起，福海二哥才有机会补上了缺。于是，到该上班的时候他就去上班，没事的时候就去作点油漆活儿，两不耽误。老亲旧友们之中，有的要漆一漆寿材，有的要油饰两间屋子以备娶亲，就都来找他。他会替他们省工省料，而且活儿作得细致。

当二哥作活儿的时候，他似乎忘了他是参领的儿子，吃着钱粮的旗兵。他的工作服，他的认真的态度，和对师兄师弟的亲热，都叫他变成另一个人，一个汉人，一个工人，一个顺治与康熙所想象不到的旗人。

二哥还信白莲教[②]！他没有造反、推翻皇朝的意思，一点

① 枪手—— 代人应试者。

② 白莲教—— 原为明末农民起义组织，清末的义和团运动，继承了白莲教的战斗传统，老百姓仍有时也把义和团叫做白莲教。

也没有。他只是为坚守不动烟酒的约束，而入了“理门”[1]。本来，在友人让烟让酒的时候，他拿出鼻烟壶，倒出点茶叶末颜色的闻药来，抹在鼻孔上，也就够了。大家不会强迫一位“在理儿的”破戒。可是，他偏不说自己“在理儿”，而说：我是白莲教！不错，“理门”确与白莲教有些关系，可是在一般人的心目中，“在理儿”是好事，而白莲教便有些可怕了。母亲便对他说过：“老二，在理儿的不动烟酒，很好！何必老说白莲教呢，叫人怪害怕的！”二哥听了，便爽朗地笑一阵：“老太太！我这个白莲教不会造反！”母亲点点头：“对！那就好！”

大姐夫可有不同的意见。在许多方面，他都敬佩二哥。可是，他觉得二哥的当油漆匠与自居为白莲教徒都不足为法。大姐夫比二哥高着一寸多。二哥若是虽矮而不显着矮，大姐夫就并不太高而显着晃晃悠悠。干什么他都慌慌张张，冒冒失失。长脸，高鼻子、大眼睛，他坐定了的时候显得很清秀体面。可是，他总坐不住，象个手脚不识闲的大孩子。一会儿，他要看书，便赶紧拿起一本《五虎平西》——他的书库里只有一套《五虎平西》[2]，一部《三国志演义》，四五册小唱本儿，和他幼年读过的一本《六言杂字》[3]。刚拿起《五虎平西》，他想起应当放鸽子，于是顺手儿把《五虎平西》放在窗台上，放

① 理门——即“在理会”，又称“在家理”，旧时流行在我国北方的一种会道门。入会者禁烟酒，供奉观音像。

② 《五虎平西》——演义小说，写宋代狄青平西故事。

③ 《六言杂字》——一种极普通的六言韵文识字读本。

起鸽子来。赶到放完鸽子，他到处找《五虎平西》，急得又嚷嚷又跺脚。及至一看它原来就在窗台上，便不去管它，而哼哼唧唧地往外走，到街上去看出殡的。

他很珍视这种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的“自由”。他以为这种自由是祖宗所赐，应当传之永远，“子子孙孙永宝用”！因此，他觉得福海二哥去当匠人是失去旗人的自尊心，自称白莲教是同情叛逆。前些年，他不记得是哪一年了，白莲教不是造过反吗？

在我降生前的几个月里，我的大舅、大姐的公公和丈夫，都真着了急。他们都激烈地反对变法。大舅的理由很简单，最有说服力：祖宗定的法不许变！大姐公公说不出更好的道理来，只好补充了一句：要变就不行！事实上，这两位官儿都不大知道要变的是哪一些法，而只听说：一变法，旗人就须自力更生，朝廷不再发给钱粮了。

大舅已年过五十，身体也并不比大舅妈强着多少，小辫儿须续上不少假头发才勉强够尺寸，而且因为右肩年深日久地向前探着，小辫儿几乎老在肩上扛着，看起来颇欠英武。自从听说要变法，他的右肩更加突出，差不多是斜着身子走路，象个断了线的风筝似的。

大姐的公公很硬朗，腰板很直，满面红光。他每天一清早就去溜鸟儿，至少要走五六里路。习以为常，不走这么多路，他的身上就发僵，而且鸟儿也不歌唱。尽管他这么硬朗，心里海阔天空，可是听到铁杆庄稼有点动摇，也颇动心，他的咳嗽的音乐性减少了许多。他找了我大舅去。

笼子还未放下，他先问有猫没有。变法虽是大事，猫若

扑伤了蓝靛颏儿，事情可也不小。

“云翁！”他听说此地无猫，把鸟笼放好，有点急切地说：“云翁！”

大舅的号叫云亭。在那年月，旗人越希望永远作旗人，子孙万代，可也越爱摹仿汉人。最初是高级知识分子，在名字而外，还要起个字雅音美的号。慢慢地，连参领佐领们也有名有号，十分风雅。到我出世的时候，连原来被称为海二哥和恩四爷的旗兵或白丁，也都什么臣或什么甫起来。是的，亭、臣、之、甫是四个最时行的字。大舅叫云亭，大姐的公公叫正臣，而大姐夫别出心裁地自称多甫，并且在自嘲的时节，管自己叫豆腐。多甫也罢，豆腐也罢，总比没有号好的多。若是人家拱手相问：您台甫[①]？而回答不出，岂不比豆腐更糟么？

大舅听出客人的语气急切，因而不便马上动问。他比客人高着一品，须拿出为官多年，经验丰富，从容不迫的神态来。于是，他先去看鸟，而且相当内行地夸赞了几句。直到大姐公公又叫了两声云翁，他才开始说正经话：“正翁！我也有点不安！真要是自力更生，您看，您看，我五十多了，头发掉了多一半，肩膀越来越歪，可叫我干什么去呢？这不是什么变法，是要我的老命！”

“嗻！是！”正翁轻嗽了两下，几乎完全没有音乐性。“是！出那样主意的人该剐！云翁，您看我，我安分守己，自幼儿就不懂要完星星，要月亮！可是，我总得穿的整整齐齐，干干净净吧？我总得炒点腰花，来个木樨肉下饭吧？我总不能

---

① 台甫——问人家表字时的敬辞。

不天天买点嫩羊肉，喂我的蓝靛颏儿吧？难道这些都是不应该的？应该！应该！”

“咱们哥儿们没作过一件过分的事！”

“是嘛！真要是不再发钱粮，叫我下街去卖……”正翁把手捂在耳朵上，学着小贩的吆喝，眼中含着泪，声音凄楚：“赛梨㖿，辣来换！我，我……”他说不下去了。

“正翁，您的身子骨儿比我结实多了。我呀，连卖半空儿多给，都受不了啊！”

“云翁！云翁！您听我说！就是给咱们每人一百亩地，自耕自种，咱们有办法没有？”

“由我这儿说，没有！甭说我拿不动锄头，就是拿得动，我要不把大拇脚趾头锄掉了，才怪！”

老哥俩又讨论了许久，毫无办法。于是就一同到天泰轩去，要了一斤半柳泉居自制的黄酒，几个小烧（烧子盖与炸鹿尾之类），吃喝得相当满意。吃完，谁也没带着钱，于是都争取记在自己的账上，让了有半个多钟头。

可是，在我降生的时候，变法之议已经完全作罢，而且杀了几位主张变法的人。云翁与正翁这才又安下心去，常在天泰轩会面。每逢他们听到卖萝卜的“赛梨㖿，辣来换”的呼声，或卖半空花生的“半空儿多给”的吆喝，他们都有点怪不好意思；作了这么多年的官儿，还是沉不住气呀！

多甫大姐夫，在变法潮浪来得正猛的时节，佩服了福海二哥，并且不大出门，老老实实地在屋中温习《六言杂字》。他非常严肃地跟大姐讨论：“福海二哥真有先见之明！我看咱们也得想个法！”

“对付吧！没有过不去的事！”大姐每逢遇到难以解决的问题，总是拿出这句名言来。

“这回呀，就怕对付不过去！”

“你有主意，就说说吧！多甫！”大姐这样称呼他，觉得十分时髦、漂亮。

“多甫？我是大豆腐！”大姐夫惨笑了几声。“现而今，当瓦匠、木匠、厨子、裱糊匠什么的，都有咱们旗人。”

“你打算……”大姐微笑地问，表示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他去学什么手艺，她都不反对。

“学徒，来不及了！谁收我这么大的徒弟呢？我看哪，我就当鸽贩子去，准行！鸽子是随心草儿，不爱，白给也不要；爱，十两八两也肯花。甭多了，每月我只作那么一两号俏买卖[1]，就够咱们俩吃几十天的！”

“那多么好啊！”大姐信心不大地鼓舞着。

大姐夫挑了两天，才狠心挑出一对紫乌头来，去作第一号生意。他并舍不得出手这一对，可是朝廷都快变法了，他还能不坚强点儿么？及至到了鸽子市上，认识他的那些贩子们一口一个多甫大爷，反倒卖给他两对鸽铃，一对凤头点子。到家细看，凤头是用胶水粘合起来的。他没敢再和大姐商议，就偷偷撤销了贩卖鸽子的决定。

变法的潮浪过去了，他把大松辫梳成小紧辫，摹仿着库兵[2]，横眉立目地满街走，倒仿佛那些维新派是他亲手消灭了

① 俏买卖—— 销路很好的生意。

② 库兵—— 看管内府银钱、缎匹、颜料等库的兵丁。

的。同时，他对福海二哥也不再那么表示钦佩。反之，他觉得二哥是脚踩两只船，有钱粮就当兵，没有钱粮就当油漆匠，实在不能算个地道的旗人，而且难免白莲教匪的嫌疑。

书归正传：大舅妈拜访完了我的姑母，就同二哥来看我们。大舅妈问长问短，母亲有气无力地回答，老姐儿们都落了点泪。收起眼泪，大舅妈把我好赞美了一顿：多么体面哪！高鼻子，大眼睛，耳朵有多么厚实！

福海二哥笑起来："老太太，这个小兄弟跟我小时候一样的不体面！刚生下来的娃娃都看不出模样来！你们老太太呀……"他没往下说，而又哈哈了一阵。

母亲没表示意见，只叫了声："福海！"

"是！"二哥急忙答应，他知道母亲要说什么。"您放心，全交给我啦！明天洗三[1]，七姥姥八姨的总得来十口八口儿的，这儿二妹妹管装烟倒茶，我跟小六儿（小六儿是谁，我至今还没弄清楚）当厨子，两杯水酒，一碟炒蚕豆，然后是羊肉酸菜热汤儿面，有味儿没味儿，吃个热乎劲儿。好不好？您哪！"

母亲点了点头。

"有爱玩小牌儿的，四吊钱一锅。您一丁点心都别操，全有我呢！完了事，您听我一笔账，决不会叫您为难！"说罢，二哥转向大舅妈："我到南城有点事，太阳偏西，我来接您。"

大舅妈表示不肯走，要在这儿陪伴着产妇。

二哥又笑了："奶奶，您算了吧！凭您这全本连台的咳嗽，

① 洗三——婴儿出生第三天，给他洗澡的一种仪式。

谁受得了啊！”

这句话正碰在母亲的心坎上。她需要多休息、睡眠，不愿倾听大舅妈的咳嗽。二哥走后，大舅妈不住地叨唠：这个二鬼子！这个二鬼子！

可是“二鬼子”的确有些本领，使我的洗三办得既经济，又不完全违背“老妈妈论”[①] 的原则。

① 老妈妈论——陈规陋语。论读作 Lìngr（令儿）。

四

大姐既关心母亲，又愿参加小弟弟的洗三典礼。况且，一回到娘家，她便是姑奶奶，受到尊重：在大家的眼中，她是个有出息的小媳妇，既没给娘家丢了人，将来生儿养女，也能升为老太太，代替婆婆——反正婆婆有入棺材的那么一天。她渴望回家。是的，哪怕在娘家只呆半天儿呢，她的心中便觉得舒畅，甚至觉得只有现在多受些磨炼，将来才能够成仙得道，也能象姑母那样，坐在炕沿上吸两袋兰花烟。是呀，现在她还不敢吸兰花烟，可是已经学会了嚼槟榔——这大概就离吸兰花烟不太远了吧。

有这些事在她心中，她睡不踏实，起来的特别早。也没顾得看三星在哪里，她就上街去给婆婆买油条与烧饼。在那年月，粥铺是在夜里三点左右就开始炸油条，打烧饼的。据说，连上早朝的王公大臣们也经常用烧饼、油条当作早点。大姐婆婆的父亲，子爵，上朝与否，我不知道。子爵的女儿可的确继承了吃烧饼与油条的传统，并且是很早就起床，梳洗完了就要吃，吃完了发困可以再睡。于是，这个传统似乎专为折磨我的大姐。

西北风不大，可很尖锐，一会儿就把大姐的鼻尖、耳唇都吹红。她不由地说出来：“喝！干冷！”这种北京特有的干

冷，往往冷得使人痛快。即使大姐心中有不少的牢骚，她也不能不痛快地这么说出来。说罢，她加紧了脚步。身上开始发热，可是她反倒打了个冷战，由心里到四肢都那么颤动了一下，很舒服，象吞下一小块冰那么舒服。她看了看天空，每颗星都是那么明亮，清凉，轻颤，使她想起孩子们的纯洁、发光的眼睛来。她笑了笑，嘟囔着：只要风别大起来，今天必是个晴美的日子！小弟弟有点来历，洗三遇上这么好的天气！想到这里，她恨不能马上到娘家去，抱一抱小弟弟！

不管她怎样想回娘家，她可也不敢向婆婆去请假。假若她大胆地去请假，她知道，婆婆必定点头，连声地说：克吧！克吧！（“克”者“去”也）她是子爵的女儿，不能毫无道理地拒绝儿媳回娘家。可是，大姐知道，假若她依实地“克”了，哼，婆婆的毒气口袋就会垂到胸口上来。不，她须等待婆婆的命令。

命令始终没有下来。首先是：别说母亲只生了一个娃娃，就是生了双胞胎，只要大姐婆婆认为她是受了煤气，便必定是受了煤气，没有别的可说！第二是：虽然她的持家哲理是：放胆去赊，无须考虑怎样还债；可是，门口儿讨债的过多，究竟有伤子爵女儿、佐领太太的尊严。她心里不大痛快。于是，她喝完了粳米粥，吃罢烧饼与油条，便计划着先跟老头子闹一场。可是，佐领提前了溜鸟的时间，早已出去。老太太扑了个空，怒气增长了好几度，赶快拨转马头，要生擒骁骑校。可是，骁骑校偷了大姐的两张新红票子，很早就到街上吃了两碟子豆儿多、枣儿甜的盆糕，喝了一碗杏仁茶。老太太找不到男的官校，只好向女将挑战。她不发命令，而端坐在炕

沿上叨唠：这，这哪象过日子！都得我操心吗？现成的事，摆在眼皮子前边的事，就看不见吗？没长着眼睛吗？有眼无珠吗？有珠无神吗？不用伺候我，我用不着谁来伺候！佛爷，连佛爷也不伺候吗？眼看就过年，佛桌上的五供[①] 擦了吗？

大姐赶紧去筛炉灰，筛得很细，预备去擦五供。端着细炉灰面子，到了佛桌前，婆婆已经由神佛说到人间：啊！箱子、柜子、连三[②] 上的铜活就不该动动手吗？我年轻的时候，凡事用不着婆婆开口，该作什么就作什么！

大姐不敢回话。无论多么好听的话，若在此刻说出来，都会变成反抗婆婆，不服调教。可是，要是什么也不说，低着头干活儿呢，又会变成：对！拿蜡扦儿杀气，心里可咒骂老不死的，老不要脸的！那，那该五雷轰顶！

大姐含着泪，一边擦，一边想主意：要在最恰当的时机，去请教婆母怎么作这，或怎么作那。她把回娘家的念头完全放在了一边。待了一会儿，她把泪收起去，用极大的努力把笑意调动到脸上来：奶奶，您看看，我擦得还象一回事儿吗？婆婆只哼了一声，没有指示什么，原因很简单，她自己并没擦过五供。

果然是好天气，刚到九点来钟，就似乎相当暖和了。天是那么高，那么蓝，阳光是那么亮，连大树上的破老鸹窝看起来都有些画意了。俏皮的喜鹊一会儿在东，一会儿在西，喳

① 五供—— 佛桌上的五件供器：香炉、香筒、油灯和一对烛台。

② 连三—— 一种三屉两门的长桌。铜活—— 家俱上的铜饰，如铜环、铜锁等。

喳地赞美着北京的冬晴。

大姐婆婆叨唠到一个阶段，来到院中，似乎是要质问太阳与青天，干什么这样晴美。可是，一出来便看见了多甫养的鸽子，于是就谴责起紫乌与黑玉翅来：养着你们干什么？就会吃！你们等着吧，一高兴，我全把你们宰了！

大姐在屋里大气不敢出。她连叹口气的权利也没有！

在我们这一方面，母亲希望大姐能来。前天晚上，她几乎死去。既然老天爷没有收回她去，她就盼望今天一家团圆，连出嫁了的女儿也在身旁。可是，她也猜到大女儿可能来不了。谁叫人家是佐领，而自己的身分低呢！母亲不便于说什么，可是脸上没有多少笑容。

姑母似乎在半夜里就策划好：别人办喜事，自己要不发发脾气，那就会使喜事办的平平无奇，缺少波澜。到九点钟，大姐还没来，她看看太阳，觉得不甩点闲话，一定对不起这么晴朗的阳光。

"我说，"她对着太阳说，"太阳这么高了，大姑奶奶怎么还不露面？一定，一定又是那个大酸枣眼睛的老梆子不许她来！我找她去，跟她讲讲理！她要是不讲理，我把她的酸枣核儿抠出来！"

母亲着了急。叫二姐请二哥去安慰姑母："你别出声，叫二哥跟她说。"

二哥正跟小六儿往酒里对水。为省钱，他打了很少的酒，所以得设法使这一点酒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二姐拉了拉他的袖子，往外指了指。他拿着酒壶出来，极亲热地走向姑母："老太太，您闻闻，有酒味没有？"

“酒嘛，怎能没酒味儿，你又憋着什么坏呢？”

“是这么回事，要是酒味儿太大，还可以再对点水！”

“你呀，老二，不怪你妈妈叫你二鬼子！”姑母无可如何地笑了。

“穷事儿穷对付，就求个一团和气！是不是？老太太！”见没把姑母惹翻，急忙接下去：“吃完饭，我准备好，要赢您四吊钱，买一斤好杂拌儿吃吃！敢来不敢？老太太！”

“好小子，我接着你的！”姑母听见要玩牌，把酸枣眼睛完全忘了。

母亲在屋里叹了口气，十分感激内侄福海。

九点多了，二哥所料到要来贺喜的七姥姥八姨们陆续来到。二姐不管是谁，见面就先请安，后倒茶，非常紧张。她的脸上红起来，鼻子上出了点汗，不说什么，只在必要的时候笑一下。因此，二哥给她起了个外号，叫“小力笨”[①]。

姑母催开饭，为是吃完好玩牌。二哥高声答应：“全齐喽！”

所谓“全齐喽”者，就是腌疙疸缨儿炒大蚕豆与肉皮炸辣酱都已炒好，酒也对好了水，千杯不醉。“酒席”虽然如此简单，入席的礼让却丝毫未打折扣：“您请上坐！”“那可不敢当！不敢当！”“您要不那么坐，别人就没法儿坐了！”直到二哥发出呼吁：“快坐吧，菜都凉啦！”大家才恭敬不如从命地坐下。酒过三巡（谁也没有丝毫醉意），菜过两味（蚕豆与肉皮酱），“宴会”进入紧张阶段——热汤面上来了。大家似乎都忘了礼让，甚至连说话也忘了，屋中好一片吞面条的响声，

---

① 小力笨——小伙计。

排山倒海，虎啸龙吟。二哥的头上冒了汗：“小六儿，照这个吃法，这点面兜不住啊！”小六儿急中生智：“多对点水！”二哥轻轻呸了一声：“呸！面又不是酒，对水不成了浆糊吗？快去！”二哥掏出钱来（这笔款，他并没向我母亲报账）：“快去，到金四把那儿，能烙饼，烙五斤大饼；要是等的功夫太大，就拿些芝麻酱烧饼来，快！”（那时候的羊肉铺多数带卖烧饼、包子、并代客烙大饼。）

小六儿聪明：看出烙饼需要时间，就拿回一炉热烧饼和两屉羊肉白菜馅的包子来。风卷残云，顷刻之间包子与烧饼踪影全无。最后，轮到二哥与小六儿吃饭。可是，吃什么呢？二哥哈哈地笑了一阵，而后指示小六儿：“你呀，小伙子，回家吃去吧！”我至今还弄不清小六儿是谁，可是每一想到我的洗三典礼，便觉得对不起他！至于二哥吃了没吃，我倒没怎么不放心，我深知他是有办法的人。

快到中午，天晴得更加美丽。蓝天上，这儿一条，那儿一块，飘着洁白光润的白云。西北风儿稍一用力，这些轻巧的白云便化为长长的纱带，越来越长，越薄，渐渐又变成一些似断似续的白烟，最后就不见了。小风儿吹来各种卖年货的呼声：卖供花[①]的、松柏枝的、年画的……一声尖锐，一声雄浑，忽远忽近，中间还夹杂着几声花炮响，和剃头师傅的“唤头”[②]声。全北京的人都预备过年，都在这晴光里活动着，买的买，卖的卖，着急的着急，寻死的寻死，也有乘着

① 供花——供品上所插的纸制或绒制的花签，如福寿字、八仙人等等。

② 唤头——沿街理发者所持的吆喝工具，铁制，形如巨镊。

年前娶亲的，一路吹着唢呐，打着大鼓。只有我静静的地躺在炕中间，垫着一些破棉花，不知道想些什么。

据说，冬日里我们的屋里八面透风，炕上冰凉，夜间连杯子里的残茶都会冻上。今天，有我在炕中间从容不迫地不知想些什么，屋中的形势起了很大的变化。屋里很暖，阳光射到炕上，照着我的小红脚丫儿。炕底下还升着一个小白铁炉子。里外的暖气合流，使人们觉得身上，特别是手背与耳唇，都有些发痒。从窗上射进的阳光里面浮动着多少极小的，发亮的游尘，象千千万万无法捉住的小行星，在我的头上飞来飞去。

这时候，在那达官贵人的晴窗下，会晒着由福建运来的水仙。他们屋里的大铜炉或地炕发出的热力，会催开案上的绿梅与红梅。他们的摆着红木炕桌，与各种古玩的小炕上，会有翠绿的蝈蝈，在阳光里展翅轻鸣。他们的廊下挂着的鸣禽，会对着太阳展展双翅，唱起成套的歌儿来。他们的厨子与仆人会拿进来内蒙的黄羊、东北的锦鸡，预备作年菜。阳光射在锦鸡的羽毛上，发出五色的闪光。

我们是最喜爱花木的，可是我们买不起梅花与水仙。我们的院里只有两株歪歪拧拧的枣树，一株在影壁后，一株在南墙根。我们也爱小动物，可是养不起画眉与靛颏儿，更没有时间养过冬的绿蝈蝈。只有几只麻雀一会儿落在枣树上，一会儿飞到窗台上，向屋中看一看。这几只麻雀也许看出来：我不是等待着梅花与水仙吐蕊，也不是等待着蝈蝈与靛颏儿鸣叫，而是在一小片阳光里，等待着洗三，接受几位穷苦旗人们的祝福。

外间屋的小铁炉上正煎着给我洗三的槐枝艾叶水。浓厚的艾香与老太太们抽的兰花烟味儿混合在一处，香暖而微带辛辣，也似乎颇为吉祥。大家都盼望"姥姥"快来，好祝福我不久就成为一个不受饥寒的伟大人物。

姑母在屋里转了一圈儿，向炕上瞟了一眼，便与二哥等组织牌局，到她的屋中鏖战。她心中是在祝福我，还是诅咒我，没人知道。

正十二点，晴美的阳光与尖溜溜的小风把白姥姥和她的满腹吉祥话儿，送进我们的屋中。这是老白姥姥，五十多岁的一位矮白胖子。她的腰背笔直，干净利落，使人一见就相信，她一天接下十个八个男女娃娃必定胜任愉快。她相当的和蔼，可自有她的威严——我们这一带的二十来岁的男女青年都不敢跟她开个小玩笑，怕她提起：别忘了谁给你洗的三！她穿得很素静大方，只在俏美的缎子"帽条儿"后面斜插着一朵明艳的红绢石榴花。

前天来接生的是小白姥姥，老白姥姥的儿媳妇。小白姥姥也干净利落，只是经验还少一些。前天晚上出的岔子，据她自己解释，并不能怨她，而应归咎于我母亲的营养不良，身子虚弱。这，她自己可不便来对我母亲说，所以老白姥姥才亲自出马来给洗三。老白姥姥现在已是名人，她从哪家出来，人们便可断定又有一位几品的世袭罔替的官儿或高贵的千金降世。那么，以她的威望而肯来给我洗三，自然是含有道歉之意。这，谁都可以看出来，所以她就不必再说什么。我母亲呢，本想说两句，可是又一想，若是惹老白姥姥不高兴而少给老儿子说几句吉祥话，也大为不利。于是，母亲也就一

声没出。

姑母正抓到一手好牌，传过话来：洗三典礼可以开始，不必等她。

母亲不敢依实照办。过了一会儿，打发二姐去请姑母，而二姐带回来的话是："我说不必等我，就不必等我！"典礼这才开始。

白姥姥在炕上盘腿坐好，宽沿的大铜盆（二哥带来的）里倒上了槐枝艾叶熬成的苦水，冒着热气。参加典礼的老太太们、媳妇们，都先"添盆"，把一些铜钱放入盆中，并说着吉祥话儿。几个花生，几个红、白鸡蛋，也随着"连生贵子"等祝词放入水中。这些钱与东西，在最后，都归"姥姥"拿走。虽然没有去数，我可是知道落水的铜钱并不很多。正因如此，我们才不能不感谢白姥姥的降格相从，亲自出马，同时也足证明小白姥姥惹的祸大概并不小。

边洗边说，白姥姥把说过不知多少遍的祝词又一句不减地说出来："先洗头，作王侯；后洗腰，一辈倒比一辈高；洗洗蛋，作知县；洗洗沟，作知州！"大家听了，更加佩服白姥姥——她明知盆内的铜钱不多，而仍把吉祥话说得完完全全，不偷工减料，实在不易多得！虽然我后来既没作知县，也没作知州，我可也不能不感谢她把我的全身都洗得干干净净，可能比知县、知州更干净一些。

洗完，白姥姥又用姜片艾团灸了我的脑门和身上的各重要关节。因此，我一直到年过花甲都没闹过关节炎。她还用一块新青布，沾了些清茶，用力擦我的牙床。我就在这时节哭了起来；误投误撞，这一哭原是大吉之兆！在老妈妈们的

词典中，这叫作“响盆”。有无始终坚持不哭、放弃吉利的孩子，我就不知道了。最后，白姥姥拾起一根大葱打了我三下，口中念念有词：“一打聪明，二打伶俐！”这到后来也应验了，我有时候的确和大葱一样聪明。

这棵葱应当由父亲扔到房上去。就在这紧要关头，我父亲回来了。屋中的活跃是无法形容的！他一进来，大家便一齐向他道喜。他不知请了多少安，说了多少声“道谢啦！”可是眼睛始终瞭着炕中间。我是经得起父亲的鉴定的，浑身一尘不染，满是槐枝与艾叶的苦味与香气，头发虽然不多不长，却也刚刚梳过。我的啼声也很雄壮。父亲很满意，于是把褡裢中两吊多钱也给了白姥姥。

父亲的高兴是不难想象的。母亲生过两个男娃娃，都没有养住，虽然第一个起名叫“黑妞”，还扎了耳朵眼，女贱男贵，贱者易活，可是他竟自没活许久。第二个是母亲在除夕吃饺子的时候，到门外去叫：“黑小子、白小子，上炕吃饺子！”那么叫来的白小子。可是这么来历不凡的白小子也没有吃过多少回饺子便“回去”了，原因不明，而确系事实。后来，我每逢不好好地睡觉，母亲就给我讲怎么到门外叫黑小子、白小子的经过，我便赶紧蒙起头来，假装睡去，唯恐叫黑、白二小子看见！

父亲的模样，我说不上来，因为还没到我能记清楚他的模样的时候，他就逝世了。这是后话，不用在此多说。我只能说，他是个“面黄无须”的旗兵，因为在我八九岁时，我偶然发现了他出入皇城的那面腰牌，上面烫着“面黄无须”四个大字。

虽然大姐没有来，小六儿没吃上饭，和姑母既没给我“添盆”，反倒赢了好几吊钱，都是美中不足，可是整个的看来，我的洗三典礼还算过得去，既没有人挑眼，也没有喝醉了吵架的——十分感谢二哥和他的“水酒”！假若一定问我，有什么值得写入历史的事情，我倒必须再提一提便宜坊的老王掌柜。他也来了，并且送给我们一对猪蹄子。

老王掌柜是胶东人，从八九岁就来京学习收拾猪蹄与填鸭子等技术。到我洗三的时候，他已在北京过了六十年，并且一步一步地由小力笨升为大徒弟，一直升到跑外的掌柜。他从庆祝了自己的三十而立的诞辰起，就想自己去开个小肉铺，独力经营，大展经纶。可是，他仔细观察，后起的小肉铺总是时开时闭，站不住脚。就连他的东家们也把便宜坊的雅座撤销，不再附带卖酒饭与烤鸭。他注意到，老主顾们，特别是旗人，越来买肉越少，而肉案子上切肉的技术不能不有所革新——须把生肉切得片儿大而极薄极薄，象纸那么薄，以便看起来块儿不小而分量很轻，因为买主儿多半是每次只买一二百钱的（北京是以十个大钱当作一吊的，一百钱实在是一个大钱）。

老王掌柜常常用他的胶东化的京腔，激愤而缠绵地说：钱都上哪儿气（去）了？上哪儿气了！

那年月，象王掌柜这样的人，还不敢乱穿衣裳。直到他庆贺华甲之喜的时节，他才买了件缎子面的二茬儿羊皮袍，可是每逢穿出来，上面还罩上浆洗之后象铁板那么硬的土蓝布大衫。他喜爱这种土蓝布。可是，一来二去，这种布几乎找不到了。他得穿那刷刷乱响的竹布。乍一穿起这有声有色的

竹布衫，连家犬带野狗都一致汪汪地向他抗议。后来，全北京的老少男女都穿起这种洋布，而且差不多把竹布衫视为便礼服，家犬、野狗才也逐渐习惯下来，不再乱叫了。

老王掌柜在提着钱口袋去要账的时候，留神观看，哼，大街上新开的铺子差不多都有个“洋”字，洋货店，洋烟店等等。就是那小杂货铺也有洋纸洋油出售，连向来带卖化妆品，而且自造鹅胰宫皂的古色古香的香烛店也陈列着洋粉、洋碱，与洋沤子[①]。甚至于串胡同收买破鞋烂纸的妇女们，原来吆喝“换大肥头子儿”，也竟自改为“换洋取灯儿”[②]！

一听见“换洋取灯儿”的呼声，老王掌柜便用力敲击自己的火镰，燃起老关东烟。可是，这有什么用呢？洋缎、洋布、洋粉、洋取灯儿、洋钟、洋表、还有洋枪，象潮水一般地涌进来，绝对不是他的火镰所能挡住的。他是商人，应当见钱眼开，可是他没法去开一座洋猪肉铺，既卖熏鸡酱肉，也卖洋油洋药！他是商人，应当为东家们赚钱。若是他自己开了买卖，便须为自己赚钱。可是，钱都随着那个“洋”字流到外洋去了！他怎么办呢？

“钱都上哪儿气了？”似乎已有了答案。他放弃了独力经营肉铺，大发财源的雄心，而越来越恨那个“洋”字。尽管他的布衫是用洋针、洋线、洋布作成的，无可抗拒，可是他并不甘心屈服。他公开地说，他恨那些洋玩艺儿！及至他听

① 沤子——一种搽脸用的水粉化妆品。

② 取灯儿——火柴。

到老家胶东闹了数案[1]，洋人与二洋人[2]骑住了乡亲们的脖子，他就不只恨洋玩艺儿了。

在他刚一入京的时候，对于旗人的服装打扮，规矩礼节，以及说话的腔调，他都看不惯、听不惯，甚至有些反感。他也看不上他们的逢节按令挑着样儿吃，赊着也得吃的讲究与作风，更看不上他们的提笼架鸟，飘飘欲仙地摇来晃去的神气与姿态。可是，到了三十岁，他自己也玩上了百灵，而且和他们一交换养鸟的经验，就能谈半天儿，越谈越深刻，也越亲热。他们来到，他既要作揖，又要请安，结果是发明了一种半揖半安的，独具风格的敬礼。假若他们来买半斤肉，他却亲热地建议：拿只肥母鸡！看他们有点犹疑，他忙补充上：拿吧！先记上账！

赶到他有个头疼脑热，不要说提笼架鸟的男人们来看他，给他送来清瘟解毒丸，连女人们也派孩子来慰问。他不再是“小山东儿”，而是王掌柜，王大哥，王叔叔。他渐渐忘了他们是旗人，变成他们的朋友。虽然在三节[3]要账的时候，他还是不大好对付，可是遇到谁家娶亲，或谁家办满月，他只要听到消息，便拿着点东西来致贺。“公是公，私是私”，他

① 教案—— 指十九世纪末，在外国资本主义势力侵入我国内地的情势下，我国人民掀起的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斗争。此处是指一八九九年山东人民反对教会、教民的斗争。

② 二洋人—— 又叫“二毛子”，是对入了“洋教”而又仗势欺人的民族败类的蔑称。

③ 三节—— 五月初五的端阳节、八月十五的中秋节和大年三十的除夕。当此三节，债主子们多来讨账。

对大家交代清楚。他似乎觉得：清朝皇上对汉人如何是另一回事，大家伙儿既谁也离不开谁，便无妨作朋友。于是，他不但随便去串门儿，跟大家谈心，而且有权拉男女小孩的“骆驼”。在谈心的时候，旗兵们告诉了他，上边怎样克扣军饷，吃空头钱粮，营私舞弊，贪污卖缺。他也说出汉人们所受的委屈，和对洋布与洋人的厌恶。彼此了解了，也就更亲热了。

拿着一对猪蹄子，他来庆祝我的洗三。二哥无论怎么让他，他也不肯进来，理由是：“年底下了，柜上忙！”二哥听到“年底下”，不由地说出来：“今年家家钱紧，您……”王掌柜叹了口气：“钱紧也得要账，公是公，私是私！”说罢，他便匆忙地走开。大概是因为他的身上有酱肉味儿吧，我们的大黄狗一直乖乖地把他送到便宜坊门外。

五

是的，我一辈子忘不了那件事。并不因为他是掌柜的，也不因为他送来一对猪蹄子。因为呀，他是汉人。

不错，在那年月，某些有房产的汉人宁可叫房子空着，也不肯租给满人和回民。可是，来京作生意的山东人、山西人，和一般的卖苦力吃饭的汉人，都和我们穷旗兵们谁也离不开谁，穿堂过户。某些有钱有势的满人也还看不起汉人与回民，因而对我们这样与汉人、回民来来往往也不大以为然。不管怎样吧，他们是他们，我们是我们，谁也挡不住人民互相友好。

过了我的三天，就该过年。姑母很不高兴。她要买许多东西，而母亲在月子里，不能替她去买。幸而父亲在家，她不好意思翻脸，可是眉毛拧得很紧，腮上也时时抽动那么一下。二姐注意到：火山即快爆发。她赶快去和父亲商量。父亲决定：把她调拨给姑母，作采购专员。二姐明知这是最不好当的差事，可是无法推却。

"半斤高醋，到山西铺子去打；别心疼鞋；别到小油盐店去！听见没有？"姑母数了半天，才狠心地把钱交给小力笨兼专员。

醋刚打回来，二姐还没站稳。"还得去打香油，要小磨香

油，懂吧？”姑母又颁布了旨意。

是的，姑母不喜欢一下子交出几吊钱来，一次买几样东西。她总觉得一样一样地买，每次出钱不多，便很上算。二姐是有耐心的。姑母怎么支使，她怎么办。她一点不怕麻烦，只是十分可怜她的鞋。赶到非买贵一些的东西不可了，姑母便亲自出马。她不愿把许多钱交给二姐，同时也不愿二姐知道她买那么贵的东西。她乘院里没人的时候，象偷偷溜走的小鱼似的溜出去。到街上，她看见什么都想买，而又都嫌太贵。在人群里，她挤来挤去，看看这，看看那，非常冷静，以免上当。结果，绕了两三个钟头，她什么也没买回来。直到除夕了，非买东西不可了，她才带着二姐一同出征。二姐提着筐子，筐子里放着各种小瓶小罐。这回，姑母不再冷静，在一个摊子上就买好几样东西，而且买的并不便宜。但是，她最忌讳人家说她的东西买贵了。所以二姐向母亲汇报的时候，总是把嘴放在母亲的耳朵上，而且用手把嘴遮得严严的才敢发笑。

我们的新年过得很简单。母亲还不能下地，二姐被调去作专员，一切都须由父亲操持。父亲虽是旗兵，可是已经失去二百年前的叱咤风云的气势。假若给他机会，他也会象正翁那样玩玩靛颏儿，坐坐茶馆，赊两只烧鸡，哼几句二黄或牌子曲。可是，他没有机会戴上顶子与花翎。北城外的二三十亩地早已被前人卖掉，只剩下一亩多，排列着几个坟头儿。旗下分给的住房，也早被他的先人先典后卖，换了烧鸭子吃。据说，我的曾祖母跟着一位满族大员到过云南等遥远的地方。那位大员得到多少元宝，已无可考查。我的曾祖母的任务大

概是搀扶着大员的夫人上轿下轿，并给夫人装烟倒茶。在我们家里，对曾祖母的这些任务都不大提起，而只记得我们的房子是她购置的。

是的，父亲的唯一的无忧无虑的事就是每月不必交房租，虽然在六七月下大雨的时候，他还不能不着点急——院墙都是碎砖头儿砌成的，一遇大雨便塌倒几处。他没有嗜好，既不抽烟，也不赌钱，只在过节的时候喝一两杯酒，还没有放下酒杯，他便面若重枣。他最爱花草，每到夏季必以极低的价钱买几棵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五色梅。至于洋麻绳菜与草茉莉等等，则年年自生自长，甚至不用浇水，也到时候就开花。到上班的时候，他便去上班。下了班，他照直地回家。回到家中，他识字不多，所以不去读书；家中只藏着一张画匠画的《王羲之爱鹅》，也并不随时观赏，因为每到除夕才找出来挂在墙上，到了正月十九就摘下来[①]。他只出来进去，劈劈柴，看看五色梅，或刷一刷水缸。有人跟他说话，他很和气，低声地回答两句。没人问他什么，他便老含笑不语，整天无话可说。对人，他颇有礼貌。但在街上走的时候，他总是目不邪视，非到友人们招呼他，他不会赶上前去请安。每当母亲叫他去看看亲友，他便欣然前往。没有多大一会儿，他便打道回府。“哟！怎这么快就回来了？”我母亲问。父亲便

---

① 正月十九摘画——北京旧俗，正月十八日“开市”，工人上工，商店开业，学生念书，官兵执差如常。新年期间的一应节日陈设，都应在十九日以前撤去。又，正月十九为“燕九节”，灯节通常要到这个时候才收灯。所以，挂了近二十天的画《王羲之爱鹅》也要摘下来。

笑那么一下，然后用布掸子啪啪地掸去鞋上的尘土。一辈子，他没和任何人打过架，吵过嘴。他比谁都更老实。可是，谁也不大欺负他，他是带着腰牌的旗兵啊。

在我十来岁的时候，我总爱刨根问底地问母亲：父亲是什么样子？母亲若是高兴，便把父亲的那些特点告诉给我。我总觉得父亲是个很奇怪的旗兵。

父亲把打过我三下的那棵葱扔到房上去，非常高兴。从这时候起，一直到他把《王羲之爱鹅》找出来，挂上，他不但老笑着，而且也先开口对大伙儿说话。他几乎是见人便问：这小子该叫什么呢？

研究了再研究，直到除夕给祖先焚化纸钱的时候，才决定了我的官名叫常顺，小名叫秃子，暂缺“台甫”。

在这之外，父亲并没有去买什么年货，主要的原因是没有钱。他可是没有忽略了神佛，不但请了财神与灶王的纸像，而且请了高香、大小红烛，和五碗还没有烙熟的月饼。他也煮了些年饭，用特制的小饭缸盛好，上面摆上几颗红枣，并覆上一块柿饼儿，插上一枝松枝，枝上还悬着几个小金纸元宝，看起来颇有新年气象。他简单地说出心中的喜悦：“咱们吃什么不吃什么的都不要紧，可不能委屈了神佛！神佛赏给了我一个老儿子呀！”

除夕，母亲和我很早地就昏昏睡去，似乎对过年不大感兴趣。二姐帮着姑母作年菜，姑母一边工作，一边叨唠，主要是对我不满。“早不来，晚不来，偏偏在过年的时候来捣乱，贼秃子！”每逢她骂到满宫满调的时候，父亲便过来，笑着问问：“姐姐，我帮帮您吧！”

"你？"姑母打量着他，好象向来不曾相识似的。"你不想想就说话！你想想，你会干什么？"

父亲含笑想了想，而后象与佐领或参领告辞那样，倒退着走出来。

街上，祭神的花炮逐渐多起来。胡同里，每家都在剁饺子馅儿，响成一片。赶到花炮与剁饺子馅的声响汇合起来，就有如万马奔腾，狂潮怒吼。在这一片声响之上，忽然这里，忽然那里，以压倒一切的声势，讨债的人敲着门环，啪啪啪啪，象一下子就连门带门环一齐敲碎，惊心动魄，人人肉跳心惊，连最顽强的大狗也颤抖不已，不敢轻易出声。这种声音引起多少低卑的央求，或你死我活的吵闹，夹杂着妇女与孩子们的哭叫。一些既要脸面，又无办法的男人们，为躲避这种声音，便在这诸神下界、祥云缭绕的夜晚，偷偷地去到城根或城外，默默地结束了这一生。

父亲独自包着素馅的饺子。他相当紧张。除夕要包素馅饺子是我家的传统，既为供佛，也省猪肉。供佛的作品必须精巧，要个儿姣小，而且在边缘上捏出花儿来，美观而结实——把饺子煮破了是不吉祥的。他越紧张，饺子越不听话，有的形似小船，有的象小老鼠，有的不管多么用力也还张着嘴。

除了技术不高，这恐怕也与"心不在焉"有点关系。他心中惦念着大女儿。他虽自己也是寅吃卯粮，可是的确知道这个事实，因而不敢不算计每一个钱的用途，免得在三节叫债主子敲碎门环子。而正翁夫妇与多甫呢，却以为赊到如白拣，绝对不考虑怎么还债。若是有人愿意把北海的白塔赊给他们，他们也毫不迟疑地接受。他想不明白，他们有什么妙

策闯过年关，也就极不放心自己的大女儿。

母亲被邻近的一阵敲门巨响惊醒。她并没有睡实在了，心中也七上八下地惦记着大女儿。可是，她打不起精神来和父亲谈论此事，只说了声：你也睡吧！

除夕守岁，彻夜不眠，是多少辈子所必遵守的老规矩。父亲对母亲的建议感到惊异。他嗯了一声，照旧包饺子，并且找了个小钱，擦干净，放在一个饺子里，以便测验谁的运气好——得到这个饺子的，若不误把小钱吞下去，便会终年顺利！他决定要守岁，叫油灯、小铁炉、佛前的香火，都通宵不断。他有了老儿子，有了指望，必须叫灯火都旺旺的，气象峥嵘，吉祥如意！他还去把大绿瓦盆搬进来，以便储存脏水，过了"破五"[1]再往外倒。在又包了一个象老鼠的饺子之后，他拿起皇历，看清楚财神、喜神的方位，以便明天清早出了屋门便面对着他们走。他又高兴起来，以为只要自己省吃俭用，再加上神佛的保佑，就必定会一顺百顺，四季平安！

夜半，街上的花炮更多起来，铺户开始祭神。父亲又笑了。他不大晓得云南是在东边，还是在北边，更不知道英国是紧邻着美国呢，还是离云南不远。只要听到北京有花炮咚咚地响着，他便觉得天下太平，皆大欢喜。

二姐撅着嘴进来，手上捧着两块重阳花糕，泪在眼圈儿里。她并不恼帮了姑母这么好几天，连点压岁钱也没得到。可是，接到两块由重阳放到除夕的古老的花糕，她冒了火！她

[1] 破五——正月初五。旧俗，破五之内不得以生米为炊，妇女不得出门。至初六，方可互相道贺。

刚要往地上扔，就被父亲拦住。“那不好，二妞！”父亲接过来那两块古色古香的点心，放在桌上。“二妞，别哭，别哭！那不吉祥！”二姐忍住了泪。

父亲掏出几百钱来，交给二姐：“等小李过来，买点糖豆什么的，当作杂拌吧！”他知道小李今夜必定卖到天发亮，许多买不起正规杂拌儿的孩子都在等着他。

不大会儿，小李果然过来了。二姐刚要往外走，姑母开开了屋门：“二妞，刚才，刚才我给你的……喂了狗吧！来，过来！”她塞到二姐手中一张新红钱票，然后口邦的一声关上了门。二姐出去，买了些糖豆大酸枣儿，和两串冰糖葫芦。回来，先问姑母：“姑姑，您不吃一串葫芦吗？白海棠的！”姑母回答了声：“睡觉喽！明年见！”

父亲看出来，若是叫姑母这么结束了今年，大概明年的一开头准会顺利不了。他赶紧走过去，在门外吞吞吐吐地问：“姐姐！不跟我、二妞，玩会儿牌吗？”

“你们存多少钱哪？”姑母问。

“赌铁蚕豆的！”

姑母哈哈地笑起来，笑完了一阵，叱的一声，吹灭了灯！

父亲回来，低声地说：我把她招笑了，大概明天不至于闹翻了天啦！

父女二人一边儿吃着糖豆儿，一边儿闲谈。

“大年初六，得接大姐回来。”二姐说。

“对！”

“给她什么吃呢？公公婆婆挑着样儿吃，大姐可什么也吃不着！”

父亲没出声。他真愿意给大女儿弄些好吃的，可是……

“小弟弟满月，又得……”二姐也不愿往下说了。

父亲本想既节约又快乐地度过除夕，可是无论怎样也快乐不起来了。他不敢怀疑大清朝的一统江山能否亿万斯年。可是，即使大清皇帝能够永远稳坐金銮宝殿，他的儿子能够补上缺，也当上旗兵，又怎么样呢？生儿子是最大的喜事，可是也会变成最发愁的事！

“小弟弟长大了啊，”二姐口中含着个铁蚕豆，想说几句漂亮的话，叫父亲高兴起来。“至小也得来个骁骑校，五品顶戴，跟大姐夫一样！”

“那又怎么样呢？”父亲并没高兴起来。

“要不，就叫他念多多的书，去赶考，中个进士！”

“谁供给得起呢？”父亲脸上一点笑容也没有了。

“干脆，叫他去学手艺！跟福海二哥似的！”二姐自己也纳闷，今天晚上为什么想起这么多主意，或者是糖豆与铁蚕豆发生了什么作用。

“咱们旗人，但分[1]能够不学手艺，就不学！”

父女一直谈到早晨三点，始终没给小弟弟想出出路来。二姐把糖葫芦吃罢，一歪，便睡着了。父亲把一副缺了一张“虎头”的骨牌[2]找出来，独自给老儿子算命。

初一，头一个来拜年的自然是福海二哥。他刚刚磕完头，父亲就提出给我办满月的困难。二哥出了个不轻易出的主意：

① 但分——只要。极甚之辞。

② 虎头——骨牌中的一张，十一点，排列状如虎头。

“您拜年去的时候，就手儿辞一辞吧！”

父亲坐在炕沿上，捧着一杯茶，好大半天说不出话来。他知道，二哥出的是好主意。可是，那么办实在对不起老儿子！一个增光耀祖的儿子，怎可以没办过满月呢？

“您看，就是挨家挨户去辞，也总还有拦不住的。咱们旗人喜欢这一套！”二哥笑了笑。“不过，那可就好办了。反正咱们先说了不办满月，那么，非来不可的就没话可说了；咱们清茶恭候，他们也挑不了眼！”

“那也不能清茶恭候！”父亲皱着眉头儿说。

“就是说！好歹地弄点东西吃吃，他们不能挑剔，咱们也总算给小弟弟办了满月！”

父亲连连点头，脸上有了笑容：“对！对！老二，你说的对！”倒仿佛好歹地弄点东西吃吃，就不用花一个钱似的。“二妞，拿套裤！老二，走！我也拜年去！”

“您忙什么呀？”

“早点告诉了亲友，心里踏实！”

二姐找出父亲的那条枣红缎子套裤。套裤比二姐大着两岁，可并不显着太旧，因为只在拜年与贺喜时才穿用。初六，大姐回来了，我们并没有给她到便宜坊叫个什锦火锅或苏式盒子。母亲的眼睛总跟着大姐，仿佛既看不够她，又对不起她。大姐说出心腹话来：“奶奶，别老看着我，我不争吃什么！只要能够好好地睡睡觉，歇歇我的腿，我就念佛！”说的时候，她的嘴唇有点颤动，可不敢落泪，她不愿为倾泻自己的委屈而在娘家哭哭啼啼，冲散新春的吉祥气儿。到初九，她便回了婆家。走到一阵风刮来的时候，才落了两点泪，好归罪于

沙土迷了她的眼睛。

姑母从初六起就到各处去玩牌，并且颇为顺利，赢了好几次。因此，我们的新年在物质上虽然贫乏，可是精神上颇为焕发。在元宵节晚上，她居然主动地带着二姐去看灯，并且到后门[①] 西边的城隍庙观赏五官往外冒火的火判儿。她这几天似乎颇重视二姐，大概是因为二姐在除夕没有拒绝两块古老花糕的赏赐。那可能是一种试探，看看二姐到底是否真老实，真听话。假若二姐拒绝了，那便是表示不承认姑母在这个院子里的霸权，一定会受到惩罚。

我们屋里，连汤圆也没买一个。我们必须节约，好在我满月的那天招待拦而拦不住的亲友。

到了那天，果然来了几位贺喜的人。头一位是多甫大姐夫。他的脸瘦了一些，因为从初一到十九，他忙得几乎没法儿形容。他逛遍所有的庙会。在初二，他到财神庙借了元宝，并且确信自己十分虔诚，今年必能发点财。在白云观，他用铜钱打了桥洞里坐着的老道，并且用小棍儿敲了敲放生的老猪的脊背，看它会叫唤不会。在厂甸，他买了风筝与大串的山里红。在大钟寺，他喝了豆汁，还参加了没白没票的抓彩，得回手指甲大小的一块芝麻糖。各庙会中的练把式的、说相声的、唱竹板书的、变戏法儿的……都得到他的赏钱，被艺人们称为财神爷。只在白云观外的跑马场上，他没有一显身手，因为他既没有骏马，即使有骏马他也不会骑。他可是在入城之际，雇了一匹大黑驴，项挂铜铃，跑的相当快，博得

① 后门—— 地安门。元宵节张灯，旧时以东四牌楼和地安门为最盛。

游人的喝彩。他非常得意，乃至一失神，黑驴落荒而逃，把他留在沙土窝儿里。在十四、十五、十六，他连着三晚上去看东单西四鼓楼前的纱灯、牛角灯、冰灯、麦芽龙灯；并赶到内务府大臣的门外，去欣赏燃放花盒，把洋绉马褂上烧了个窟窿。

他来贺喜，主要地是为向一切人等汇报游玩的心得，传播知识。他跟我母亲、二姐讲说，她们都搭不上茬儿。所以，他只好过来启发我：小弟弟，快快地长大，我带你玩去！咱们旗人，别的不行，要讲吃喝玩乐，你记住吧，天下第一！

父亲几次要问多甫，怎么闯过了年关，可是话到嘴边上又咽回去。一来二去，倒由多甫自己说出来：把房契押了出去，所以过了个肥年。父亲听了，不住地皱眉。在父亲和一般的老成持重的旗人们看来，自己必须住着自己的房子，才能根深蒂固，永远住在北京。因作官而发了点财的人呢，"吃瓦片"[1]是最稳当可靠的。以正翁与多甫的收入来说，若是能够勤俭持家，早就应该有了几处小房，月月取租钱。可是，他们把房契押了出去！多甫看父亲皱眉，不能不稍加解释：您放心，没错儿，押出去房契，可不就是卖房！俸银一下来，就把它拿回来！

"那好！好！"父亲口中这么说，心中可十分怀疑他们能否再看到自己的房契。

多甫见话不投机，而且看出并没有吃一顿酒席的希望，就三晃两晃不见了。

---

① 吃瓦片——以收取房租为生的人。

大舅妈又犯喘，福海二哥去上班，只有大舅来坐了一会儿。大家十分恳切地留他吃饭，他坚决不肯。可是，他来贺喜到底发生了点作用。姑母看到这样清锅冷灶，早想发脾气，可是大舅以参领的身分，到她屋中拜访，她又有了笑容。大舅走后，她质问父亲：为什么不早对我说呢？三两五两银子，我还拿得出来！这么冷冷清清的，不大象话呀！父亲只搭讪着嘻嘻了一阵，心里说：好家伙，用你的银子办满月，我的老儿子会叫你给骂化了！

这一年，春天来的较早。在我满月的前几天，北京已经刮过两三次大风。是的，北京的春风似乎不是把春天送来，而是狂暴地要把春天吹跑。在那年月，人们只知道砍树，不晓得栽树，慢慢的山成了秃山，地成了光地。从前，就连我们的小小的坟地上也有三五株柏树，可是到我父亲这一辈，这已经变为传说了。北边的秃山挡不住来自塞外的狂风，北京的城墙，虽然那么坚厚，也挡不住它。寒风，卷着黄沙，鬼哭神号地吹来，天昏地昏，日月无光。青天变成黄天，降落着黄沙。地上，含有马尿驴粪的黑土与鸡毛蒜皮一齐得意地飞向天空。半空中，黑黄上下，渐渐混合，结成一片深灰的沙雾，遮住阳光。太阳所在的地方，黄中透出红来，象凝固了的血块。

风来了，铺户外的冲天牌楼唧唧吱吱地乱响，布幌子吹碎，带来不知多少里外的马嘶牛鸣。大树把梢头低得不能再低，干枝子与干槐豆纷纷降落，树杈上的鸦巢七零八散。甬路与便道上所有的灰土似乎都飞起来，对面不见人。不能不出门的人们，象鱼在惊涛骇浪中挣扎，顺着风走的身不自主

地向前飞奔；逆着风走的两腿向前，而身子后退。他们的身上、脸上落满了黑土，象刚由地下钻出来；发红的眼睛不断流出泪来，给鼻子两旁冲出两条小泥沟。

那在屋中的苦人们，觉得山墙在摇动，屋瓦被揭开，不知哪一会儿就连房带人一齐被刮到什么地方去。风从四面八方吹进来，把一点点暖气都排挤出去，水缸里白天就冻了冰。桌上、炕上，落满了腥臭的灰土，连正在熬开了的豆汁，也中间翻着白浪，而锅边上是黑黑的一圈。

一会儿，风从高空呼啸而去；一会儿，又擦着地皮袭来，击撞着院墙，呼隆呼隆地乱响，把院中的破纸与干草叶儿刮得不知上哪里去才好。一阵风过去，大家一齐吐一口气，心由高处落回原位。可是，风又来了，使人感到眩晕。天、地，连皇城的红墙与金銮宝殿似乎都在颤抖。太阳失去光芒，北京变成任凭飞沙走石横行无忌的场所。狂风怕日落，大家都盼着那不象样子的太阳及早落下去。傍晚，果然静寂下来。大树的枝条又都直起来，虽然还时时轻摆，可显着轻松高兴。院里比刚刚扫过还更干净，破纸什么的都不知去向，只偶然有那么一两片藏在墙角里。窗楞上堆着些小小的坟头儿，土极干极细。窗台上这里厚些，那里薄些，堆着一片片的浅黄色细土，象沙滩在水退之后，留下水溜的痕迹。大家心中安定了一些，都盼望明天没有一点儿风。可是，谁知道准怎么样呢！那时候，没有天气预报啊。

要不怎么说，我的福气不小呢！我满月的那一天，不但没有风，而且青天上来了北归较早的大雁。虽然是不多的几只，可是清亮的鸣声使大家都跑到院中，抬着头指指点点，并

且念道着："七九河开，八九雁来"，都很兴奋。大家也附带着发现，台阶的砖缝里露出一小丛嫩绿的香蒿叶儿来。二姐马上要脱去大棉袄，被母亲喝止住："不许脱！春捂秋冻！"

正在这时候，来了一辆咯噔咯噔响的轿车，在我们的门外停住。紧跟着，一阵比雁声更清亮的笑声，由门外一直进到院中。大家都吃了一惊！

六

随着笑声，一段彩虹光芒四射，向前移动。朱红的帽结子发着光，青缎小帽发着光，帽沿上的一颗大珍珠发着光，二蓝团龙缎面的灰鼠袍子发着光，米色缎子坎肩发着光，雪青的褡包在身后放着光，粉底官靴发着光。众人把彩虹挡住，请安的请安，问候的问候，这才看清一张眉清目秀的圆胖洁白的脸，与漆黑含笑的一双眼珠，也都发着光。听不清他说了什么，虽然他的嗓音很清亮。他的话每每被他的哈哈哈与啊啊啊扰乱；雪白的牙齿一闪一闪地发着光。

光彩进了屋，走到炕前，照到我的脸上。哈哈哈，好！好！他不肯坐下，也不肯喝一口茶，白胖细润的手从怀中随便摸出一张二两的银票，放在我的身旁。他的大拇指戴着个翡翠扳指[①]，发出柔和温润的光泽。好！好啊！哈哈哈！随着笑声，那一身光彩往外移动。不送，不送，都不送！哈哈哈！笑着，他到了街门口。笑着，他跨上车沿。鞭子轻响，车轮转动，咯噔咯噔……。笑声渐远，车出了胡同，车后留下一些飞尘。

姑母急忙跑回来，立在炕前，呆呆地看着那张银票，似乎有点不大相信自己的眼睛。大家全回来了，她出了声："定

① 扳指—— 套在右手拇指上的象牙或晶玉的装饰品，原为射箭钩弓时的用具。

大爷，定大爷！他怎么会来了呢？他由哪儿听说的呢？”大家都要说点什么，可都想不起说什么才好。我们的胡同里没来过那样体面的轿车。我们从来没有接过二两银子的“喜敬”——那时候，二两银子可以吃一桌高级的酒席！

父亲很后悔：“你看，我今年怎么会忘了给他去拜年呢？怎么呢？”

“你没拜年去，他听谁说的呢？”姑母还问那个老问题。

“你放心吧，”母亲安慰父亲，“他既来了，就一定没挑了眼！定大爷是肚子里撑得开船的人！”

“他到底听谁说的呢？”姑母又追问一次。

没人能够回答姑母的问题，她就默默地回到自己屋中，心中既有点佩服我，又有点妒意。无可如何地点起兰花烟，她不住地骂贼秃子。

我的曾祖母不是跟过一位满族大员，到云南等处。

他的官印[①] 是定禄。他有好几个号：子丰、裕斋、富臣、少甫，有时候还自称霜清老人，虽然他刚过二十岁。刚满六岁，就有三位名儒教导他，一位教满文，一位讲经史，一位教汉文诗赋。先不提宅院有多么大，光说书房就有带廊子的六大间。书房外有一座精致的小假山，霜清老人高了兴便到山巅拿个大顶。山前有牡丹池与芍药池，每到春天便长起香蒿子与兔儿草，颇为茂盛；牡丹与芍药都早被“老人”揪出来，看看离开土还能开花与否。书房东头的粉壁前，种着一片翠竹，西头儿有一株紫荆。竹与紫荆还都活着。好几位满

① 官印——原指官府所用之印，后以敬称人的大名。

族大员的子弟，和两三位汉族富家子弟，都来此附学。他们有的中了秀才，有的得到差事，只有霜清老人才学出众，能够唱整出的《当锏卖马》[①]，文武双全。他是有才华的。他喜欢写字，高兴便叫书童研一大海碗墨，供他写三尺大的福字与寿字，赏给他的同学们；若不高兴，他就半年也不动一次笔，所以他的字写得很有力量，只是偶然地缺少两笔，或多了一撇。他也很爱吟诗。灵感一来，他便写出一句，命令同学们补足其余。他没学会满文，也没学好汉文，可是自信只要一使劲，马上就都学会，于是暂且不忙着使劲。他也偶然地记住一二古文中的名句，如“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之类，随时引用，出口成章。兴之所至，他对什么学术、学说都感兴趣，对什么三教九流的人物都乐意交往。他自居为新式的旗人，既有文化，又宽宏大量。他甚至同情康、梁的维新的主张与办法。他的心地良善，只要有人肯叫“大爷”，他就肯赏银子。

他不知道他父亲比祖父更阔了一些，还是差了一些。他不知道他们给他留下多少财产。每月的收支，他只听管事的一句话。他不屑于问一切东西的价值，只要他爱，花多少钱也肯买。自幼儿，他就拿金银锞子与玛瑙翡翠作玩具，所以不知道它们是贵重物品。因此，不少和尚与道士都说他有仙根，海阔天空，悠然自得。他一看到别人为生活发愁着急，便以为必是心田狭隘，不善解脱。

---

① 《当锏卖马》—— 一出极为流行的京剧，演唱《隋唐演义》中秦叔宝的故事。

他似乎记得，又似乎不大记得，他的祖辈有什么好处，有什么缺点，和怎么拾来那些元宝。他只觉得生下来便被绸缎裹着，男女仆伺候着，完全因为他的福大量大造化大。他不能不承认自己是满人，可并不过度地以此自豪，他有时候编出一些刻薄的笑话，讥诮旗人。他渺茫地感到自己是一种史无前例的特种人物，既记得几个满洲字，又会作一两句汉文诗，而且一使劲便可以成圣成佛。他没有能够取得功名，似乎也无意花钱去捐个什么官衔，他愿意无牵无挂，象行云流水那么闲适而又忙碌。

他与我们的关系是颇有趣的。虽然我的曾祖母在他家帮过忙，我们可并不是他的家奴[1]。他的祖父、父亲，与我的祖父、父亲，总是那么似断似续地有点关系，又没有多大关系。一直到他当了家，这种关系还没有断绝。我们去看他，他也许接见，也许不接见，那全凭他的高兴与否。他若是一时心血来潮呢，也许来看看我们。这次他来贺喜，后来我们才探听到，原来是因为他自己得了个女娃娃，也是腊月生的，比我早一天。他非常高兴，觉得世界上只有他们夫妇才会生个女娃娃，别人不会有此本领与福气。大概是便宜坊的老王掌柜，在给定宅送账单去，走漏了消息：在祭灶那天，那个时辰，一位文曲星或扫帚星降生在一个穷旗兵家里。

是的，老王掌柜和定宅的管事的颇有交情。每逢定大爷想吃熏鸡或烤鸭，管事的总是照顾王掌柜，而王掌柜总是送去两只或三只，便在账上记下四只或六只。到年节要账的时

[1] 家奴——包衣，指在藩邸勋门永世为奴的人。

候，即使按照三只或四只还账，王掌柜与管事的也得些好处。老王掌柜有时候受良心的谴责，认为自己颇欠诚实，可是管事的告诉他：你想想吧，若是一节只欠你一两银子，我怎么向大爷报账呢？大爷会说：怎么，凭我的身分就欠他一两？没有的事！不还！告诉你，老掌柜，至少开十两，才象个样子！受了这点教育之后，老掌柜才不再受良心的谴责，而安心地开花账了。定大爷看见了我，而且记住了我。是的，当我已经满了七岁，而还没有人想起我该入学读书，就多亏他又心血来潮，忽然来到我家。哈哈了几声，啊啊了几声，他把我扯到一家改良私塾里去，叫我给孔夫子与老师磕头。他替我交了第一次的学费。第二天，他派人送来一管“文章一品”，一块“君子之风”，三本小书，[①] 和一丈蓝布——摸不清是作书包用的呢，还是叫我作一身裤褂。

不管姑母和别人怎样重视定大爷的光临，我总觉得金四把叔叔来贺喜更有意义。

在北京，或者还有别处，受满族统治者压迫最深的是回民。以金四叔叔的身体来说，据我看，他应当起码作个武状元。他真有功夫：近距离摔跤，中距离拳打，远距离脚踢，真的，十个八个壮小伙子甭想靠近他的身子。他又多么体面，多么干净，多么利落！他的黄净子脸上没有多余的肉，而处处发着光；每逢阴天，我就爱多看看他的脸。他干净，不要说他的衣服，就连他切肉的案子都刷洗得露出木头的花纹来。到

① 文章一品——毛笔；君子之风——墨；三本小书——《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均为儿童启蒙读物。

我会去买东西的时候，我总喜欢到他那里买羊肉或烧饼，他那里是那么清爽，以至使我相信假若北京都属他管，就不至于无风三尺土了。他利落，无论干什么都轻巧干脆；是呀，只要遇上他，我必要求他“举高高”。他双手托住我的两腋，叫声“起”，我便一步登天，升到半空中。体验过这种使我狂喜的活动以后，别人即使津贴我几个铁蚕豆，我也不同意“举高高”！

我就不能明白：为什么皇上们那么和回民过不去！是呀，在北京的回民们只能卖卖羊肉，烙烧饼，作小买卖，至多不过是开个小清真饭馆。我问过金四叔：“四叔，您干吗不去当武状元呢？”四叔的极黑极亮的眼珠转了几下，拍拍我的头，才说：“也许，，也许有那么一天，我会当上武状元！秃子，你看，我现在不是吃着一份钱粮吗？”

这个回答，我不大明白。跟母亲仔细研究，也久久不能得到结论。母亲说：“是呀，咱们给他请安，他也还个安，不是跟咱一样吗？可为什么……”

我也跟福海二哥研究过，二哥也很佩服金四叔，并且说：“恐怕是因为隔着教[①]吧？可是，清真古教是古教啊，跟儒、释、道一样的好啊！”

那时候，我既不懂儒、释、道都是怎么一回事，也就不懂二哥的话意。看样子，二哥反正不反对跟金四叔交朋友。

在我满月的那天，已经快到下午五点钟了，大家已经把关于定大爷的历史与特点说得没有什么可补充的了，金四叔

① 隔着教——又叫“截着教”，俗称与“汉教”不同之“回教”。

来到。大家并没有大吃一惊，象定大爷来到时那样。假若大家觉得定大爷是自天而降，对金四把的来到却感到理当如此，非常亲切。是的，他的口中除了有时候用几个回民特有名词，几乎跟我们的话完全一样。我们特有的名词，如牛录、甲喇、格格[1][2]……他不但全懂，而且运用的极为正确。一些我们已满、汉兼用的，如“牛录”也叫作“佐领”，他却偏说满语。因此，大家对他的吃上一份钱粮，都不怎么觉得奇怪。我们当然不便当面提及此事，可是他倒有时候自动地说出来，觉得很可笑，而且也必爽朗地笑那么一阵。他送了两吊钱，并祝我长命百岁。大家让座的让座，递茶的递茶。可是，他不肯喝我们的茶。他严守教规，这就使我们更尊敬他，都觉得：尽管他吃上一份钱粮，他可还是个真正的好回回。是的，当彼此不相往来的时候，不同的规矩与习惯使彼此互相歧视。及至彼此成为朋友，严守规矩反倒受到对方的称赞。我母亲甚至建议：“四叔，我把那个有把儿的茶杯给你留起来，专为你用，不许别人动，你大概就会喝我们的茶了吧？”四叔也回答得好：“不！赶明儿我自己拿个碗来，存在这儿！”

四叔的嗓子很好，会唱几句《三娘教子》[2]。虽然不能上胡琴，可是大家都替他可惜：“凭这条嗓子，要是请位名师教一教，准成个大名角儿！”可是，他拜不着名师。于是只好在走在城根儿的时候，痛痛快快地喊几句。

---

① 格格——清代皇族女儿的称呼。如亲王女儿称“和硕格格”，贝勒女儿称“多罗格格”。

② 《三娘教子》——传统戏剧，演王春娥教子的故事。

今天，为是热闹热闹，大家恳请他消遣一段儿。

“嗐！我就会那么几句！”金四叔笑着说。可是，还没等再让，他已经唱出“小东人”[①]来了。

那时候，我还不会听戏，更不会评论，无法说出金四把到底唱的怎样。可是，我至今还觉得怪得意的：我的满月吉日是受过回族朋友的庆祝的。

① 小东人——《三娘教子》里一句唱词儿的头三字，即小主人之意。

七

在满洲饽饽里，往往有奶油，我的先人们也许是喜欢吃牛奶、马奶，以及奶油、奶酪的。可是，到后来，在北京住过几代了，这个吃奶的习惯渐渐消失。到了我这一代，我只记得大家以杏仁茶、面茶等作早点，就连喝得起牛奶的，如大舅与大姐的公公也轻易不到牛奶铺里去。只有姑母还偶尔去喝一次，可也不过是为表示她喝得起而已。至于用牛奶喂娃娃，似乎还没听说过。

这可就苦了我。我同皇太子还是婴儿的时候大概差不多，要吃饱了才能乖乖地睡觉。我睡不安，因为吃不饱。母亲没有多少奶，而牛奶与奶粉，在那年月，又不见经传。于是，尽管我有些才华，也不能不表现在爱哭上面。我的肚子一空，就大哭起来，并没有多少眼泪。姑母管这种哭法叫作“干嚎”。她讨厌这种干嚎，并且预言我会给大家招来灾难。

为减少我的干嚎与姑母的闹气，母亲只好去买些杨村糕干，糊住我的小嘴。因此，大姐夫后来时常嘲弄我：吃浆糊长大的孩子，大概中不了武状元！而姑母呢，每在用烟锅子敲我的时节，也嫌我的头部不够坚硬。

姑母并没有超人的智慧，她的预言不过是为讨厌我啼哭而发的。可是，稍稍留心大事的人会看出来，小孩们的饥啼

是大风暴的先声。是呀，听听吧，在我干嚎的时候，天南地北有多少孩子，因为饿，因为冷，因为病，因为被卖出去，一齐在悲啼啊！

黄河不断泛滥，象从天而降，海啸山崩滚向下游，洗劫了田园，冲倒了房舍，卷走了牛羊，把千千万万老幼男女飞快地送到大海中去。在没有水患的地方，又连年干旱，农民们成片地倒下去，多少婴儿饿死在胎中。是呀，我的悲啼似乎正和黄河的狂吼，灾民的哀号，互相呼应。

同时，在北京，在天津，在各大都市，作威作福的叱喝声，胁肩谄笑的献媚声，鬻官卖爵的叫卖声，一掷千金的狂赌声，熊掌驼峰的烹调声，淫词浪语的取乐声，与监牢中的锁镣声，公堂上的鞭板夹棍声，都汇合到一处，“天堂”与地狱似乎只隔着一堵墙，狂欢与惨死相距咫尺，想象不到的荒淫和想象不到的苦痛同时并存。这时候，侵略者的炮声还隐隐在耳，瓜分中国的声浪荡漾在空中。这时候，切齿痛恨暴政与国贼的诅咒，与仇视侵略者的呼声，在农村，在乡镇，象狂潮激荡，那最纯洁善良的农民已忍无可忍，想用拳，用石头，用叉靶扫帚，杀出一条活路！

就是在我不住哭嚎的时候，我们听见了“义和拳”(后来改为义和团）这个名称。

老王掌柜的年纪越大，越爱说：得回家去看看喽！可是，最近三年，他把回家的假期都让给了年岁较轻的伙计们。他懒得动。他越想家，也越爱留在北京。北京似乎有一种使他不知如何是好的魔力。他经常说，得把老骨头埋在家乡去。可是，若是有人问他：埋在北京不好吗？他似乎也不坚决反对。

他最爱他的小儿子。在他的口中，十成（他的小儿子的名字）仿佛不是个男孩，而是一种什么标准。提到年月，他总说：在生十成的那一年，或生十成后的第三年……。讲到东西的高度，他也是说：是呀，比十成高点，或比十成矮着一尺……。附带着说，十成本来排三，但是“三成”有歉收之意，故名十成。我们谁也没见过十成，可是认识王掌柜的人，似乎也都认识十成。在大家问他接到家信没有的时候，总是问：十成来信没有？

正是夏天农忙时节，王十成忽然来到北京！王掌柜又惊又喜。喜的是儿子不但来了，而且长得筋是筋、骨是骨，身量比爸爸高出一头，虽然才二十岁。惊的是儿子既没带行李，又满身泥土，小褂上还破了好几块。他急忙带着儿子去买了一身现成的蓝布裤褂，一双青布双脸鞋，然后就手去拜访了两三家满汉家庭，巡回展览儿子。过了两天，不知十成说了些什么，王掌柜停止了巡回展览。可是，街坊四邻已经知道了消息，不断地来质问：怎么不带十成上我们家去？看不起我们呀？这使他受了感动，可也叫他有点为难，只好不作普遍拜访，而又不完全停止巡回。

已是下午，母亲正在西荫凉下洗衣裳；我正在星中半醒半睡、半饥半饱，躺着咂裹自己的手指头；大黄狗正在枣树下东弹弹、西啃啃地捉狗蝇，王家父子来到。

“这就是十成！”王掌柜简单地介绍。

母亲让他们到屋里坐，他们不肯，只好在院里说话儿。在夏天，我们的院里确比屋里体面：两棵枣树不管结枣与否，反正有些绿叶。顺着墙根的几棵自生自长的草茉莉，今年特别

茂盛。因为给我添购糕干，父亲今年只买了一棵五色梅，可是开花颇卖力气。天空飞着些小燕，院内还偶尔来一两只红的或黄的蜻蜓。房上有几丛兔儿草，虽然不利于屋顶，可是葱绿可喜。总起来说，我们院中颇不乏生趣。

虽然天气已相当的热，王掌柜可讲规矩，还穿着通天扯地的灰布大衫。十成的新裤褂呢，裤子太长，褂子太短，可是一致地发出热辣辣凶蓝靛味儿。母亲给了王掌柜一个小板凳，他坐下，不错眼珠地看着十成。十成说“有功夫”，无论怎么让，也不肯坐下。

母亲是受过娘家与婆家的排练的，尽管不喜多嘴多舌，可是来了亲友，她总有适当的一套话语，酬应得自然而得体。是呀，放在平日，她会有用之不竭的言词，和王掌柜专讨论天气。今天，也不知怎么，她找不到话说。她看看王掌柜，王掌柜的眼总盯着十成的脸上与身上，似乎这小伙子有什么使他不放心的地方。十成呢，象棵结实的小松树似的，立在那里，生了根，只有两只大手似乎没有地方安置，一会儿抬起来，一会儿落下去。他的五官很正，眼珠与脑门都发着光，可是严严地闭着嘴，决定能不开口就不开口。母亲不知如何是好，连天气专题也忘了。愣了一会儿，十成忽然蹲下去，用手托住双腮，仿佛思索着什么极重大的问题。

正在这时候，福海二哥来了。大黄狗马上活跃起来，蹦蹦跳跳地跑前跑后，直到母亲说了声：“大黄，安顿点！”大黄才回到原位去继续捉狗蝇。

二哥坐下，十成立了起来，闭得紧紧的嘴张开，似笑不笑地叫了声“二哥”。

二哥拿着把黑面、棕竹骨的扇子，扇动了半天才说："十成我想过了，还是算了吧！"

"算了？"十成看了看父亲，看了看二哥。"算了？"他用力咽了口唾沫。"那是你说！"

母亲不晓得什么时候十成认识了福海，也听不懂他们说的是什么，只好去给他们沏茶。

王掌柜一边思索着一边说，所以说的很慢："十成，我连洋布大衫都看不上，更甭说洋人、洋教了！可是……"

"爹！"十成在新裤子上擦了擦手心上的汗："爹！你多年不在乡下，你不知道我们受的是什么！大毛子听二毛子的撺掇，官儿又听大毛子的旨意，一个老百姓还不如这条狗！"十成指了指大黄。"我顶恨二毛子，他们忘了本！"

王掌柜和二哥都好一会儿没说出话来。

"也，也有没忘本的呀！"二哥笑着说，笑的很欠自然。

"忘了本的才是大毛子的亲人！"十成的眼对准了二哥的，二哥赶紧假装地去看枣树叶上的一个"花布手巾"[①]。

王掌柜仍然很慢地说："你已经……可是没……！"

二哥赶快补上："得啦，小伙子！"

十成的眼又对准了二哥的："别叫我小伙子，我一点也不小！我练了拳，练了刀，还要练善避刀枪！什么我也不怕！不怕！"

"可是，你没打胜！"二哥冷笑了一下。"不管你怎么理直

① 花布手巾——又叫"花大姐儿"，即天牛，一种色黑、长须、背有星点的鞘翅目昆虫。

气壮，官兵总帮助毛子们打你！你已经吃了亏！”

王掌柜接过话去：“对！就是这么一笔账！”

“我就不服这笔账，不认这笔账！败了，败了再打！”十成说完，把嘴闭得特别严，腮上轻动，大概是咬牙呢。

“十成！”王掌柜耐心地说：“十成，听我说！先在这儿住下吧！先看一看，看明白了再走下一步棋，不好吗？我年纪这么大啦，有你在跟前……”

“对！十成！你父亲说的对！”二哥心里佩服十成，而口中不便说造反的话；他是旗兵啊。

十成又蹲下了，一声不再出。

二哥把扇子打开，又并上，并上又打开，发出轻脆的响声。他心里很乱。有意无意地他又问了句：“十成，你们有多少人哪？”

“多了！多了！有骨头的……”他狠狠地看了二哥一眼。“在山东不行啊，我们到直隶来，一直地进北京！”

王掌柜猛地立起来，几乎是喊着：“不许这么说！”

母亲拿来茶。可是十成没说什么，立起来，往外就走。母亲端着茶壶，愣在那里。

“您忙去吧，我来倒茶！”二哥接过茶具，把母亲支开，同时又让王掌柜坐下。刚才，他被十成的正气给压得几乎找不出话说；现在，只剩下了王掌柜，他的话又多起来：“王掌柜，先喝碗！别着急！我会帮助您留下十成！”

“他，他在这儿，行吗？”王掌柜问。

“他既不是强盗，又不是杀人凶犯！山东闹义和团，我早就听说了！我也听说，上边决不许老百姓乱动！十成既跑到

这儿来，就别叫他再回去。在这儿，有咱们开导他，他老老实实，别人也不会刨根问底！”二哥一气说完，又恢复了平日的诸葛亮气度。

“叫他老老实实？”王掌柜惨笑了一下。“他说的有理，咱们劝不住他！”

二哥又低下头去。的确，十成说的有理！“嗐！老王掌柜，我要光是个油漆匠，不也是旗兵啊，我也……”

王掌柜也叹了口气，慢慢地走出去。

母亲过来问二哥：“老二，都是怎么一回事啊？十成惹了什么祸？”

“没有！没有！”二哥的脸上红了些，他有时候很调皮，可是不爱扯谎。“没事！您放心吧！”

“我看是有点事！你可得多帮帮王掌柜呀！”

“一定！”

这时候，姑母带着“小力笨”从西庙回来。姑母心疼钱，又不好意思白跑一趟，所以只买了一包刷牙用的胡盐。

“怎么样啊？老二！”姑母笑着问。

按照规律，二哥总会回答：“听您的吧，老太太！”可是，今天他打不起精神凑凑十胡什么的。十成的样子、话语还在他的心中，使他不安、惭愧，不知如何是好。“老太太，我还有点事！”他笑着回答。然后又敷衍了几句，用扇子打了大腿一下：“我还真该走啦！”便走了出去。

出了街门，他放慢了脚步。他须好好地思索思索。对世界形势，他和当日的王爷们一样，不大知道。他只知道外国很厉害。可是，不管外国怎么厉害，他却有点不服气。因此，

他佩服十成。不过，他也猜得到，朝廷决不许十成得罪外国人，十成若是傻干，必定吃亏。他是旗兵，应当向着朝廷呢？还是向着十成呢？他的心好象几股麻绳绕在一块儿，撕拉不开了。他的身上出了汗，小褂贴在背上，袜子也粘住脚心，十分不好过。

糊里糊涂地，他就来到便宜坊门外。他决定不了，进去还是不进去。

恰好，十成出来了。看见二哥，十成立定，嘴又闭得紧紧的。他的神气似乎是说：你要捉拿我吗？好，动手吧！

二哥笑了笑，低声地说："别疑心我！走！谈谈去！"

十成的嘴唇动了动，而没说出什么来。

"别疑心我！"二哥又说了一遍。

"走！我敢作敢当！"十成跟着二哥往北走。

他们走得飞快，不大会儿就到了积水滩。这里很清静，苇塘边上只有两三个钓鱼的，都一声不出。两个小儿跑来，又追着一只蜻蜓跑去。二哥找了块石头坐下，擦着头上的汗，十成在一旁蹲下，呆视着微动的苇叶。

二哥要先交代明白自己，好引出十成的真心话来。"十成，我也恨欺侮咱们的洋人！可是，我是旗兵，上边怎么交派，我怎么作，我不能自主！不过，万一有那么一天，两军阵前，你我走对了面，我决不会开枪打你！我呀，十成，把差事丢了，还能挣饭吃，我是油漆匠！"

"油漆匠？"十成看了二哥一眼。"你问吧！"

"我不问教里的事。"

"什么教？"

“你们不是八卦教？教里的事不是不告诉外人吗？”二哥得意地笑了笑。“你看，我是白莲教。按说，咱们是师兄弟！”

“你是不敢打洋人的白莲教！别乱扯师兄弟！”

二哥以为这样扯关系，可以彼此更亲热一点；哪知道竟自碰了回来，他的脸红起来。“我，我在理儿！”

“在理儿就说在理儿，干吗扯上白莲教？”十成一句不让。

“算了，算了！”二哥沉住了气。“说说，你到底要怎样！”

“我走！在老家，我们全村受尽了大毛子、二毛子的欺负，我们造了反！我们叫官兵打散了，死了不少人！我得回去，找到朋友们，再干！洋人，官兵，一齐打！我们的心齐，我们有理，谁也挡不住我们！”十成立了起来，往远处看，好象一眼就要看到山东去。

“我能帮帮你吗？”二哥越看越爱这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小伙子。他生在北京，长在北京，没见过象十成这样淳朴，这样干净，这样豪爽的人。

“我马上就走，你去告诉我爹，叫他老人家看明白，不打不杀，谁也没有活路儿！叫他看明白，我不是为非作歹，我是要干点好事儿！你肯吗？”十成的眼直视着二哥的眼。

“行！行！十成，你知道，我的祖先也不怕打仗！可是，现在……算了，不必说了！问你，你有盘缠钱没有？”

“没有！用不着！”

“怎么用不着？谁会白给你一个烧饼？”二哥的俏皮话又来了，可是赶紧控制住。“我是说，行路总得有点钱。”

“看！”十成解开小褂，露出一条已经被汗沤得深一块浅一块的红布腰带来。“有这个，我就饿不着！”说完，他赶紧

把小褂又扣好。

“可是，叫二毛子看见，叫官兵看见，不就……”

“是呀！”十成爽朗地笑了一声。“我这不是赶快系好了扣子吗？二哥，你是好人！官兵要都象你，我们就顺利多了！哼，有朝一日，我们会叫皇上也得低头！”

“十成，”二哥掏出所有的几吊钱来，“拿着吧，不准不要！”

“好！”十成接过钱去。“我数数！记上这笔账！等把洋人全赶走，我回家种地，打了粮食还给你！”他一边说，一边数钱。“四吊八！”他把钱塞在怀里。“再见啦！”他往东走去。

二哥赶上去，“你认识路吗？”

十成指了指德胜门的城楼：“那不是城门？出了城再说！”

十成不见了，二哥还在那里立着。这里是比较凉爽的地方，有水，有树，有芦苇，还有座不很高的小土山。二哥可是觉得越来越热。他又坐在石头上。越想，越不对，越怕；头上又出了汗。不管怎样，一个旗兵不该支持造反的人！他觉得自己一点也不精明，作了极大的错事！假若十成被捉住，供出他来，他怎么办？不杀头，也得削除旗籍，发到新疆或云南去！

“也不至于！不至于！”他安慰自己。“出了事，花钱运动运动就能逢凶化吉！”这么一想，他又觉得他不是同情造反，而是理之当然了——什么事都可以营私舞弊，有银子就能买到官，赎出命来。这成何体统呢？他没读过经史，可是听过不少京戏和评书，哪一朝不是因为不成体统而垮了台呢？

再说，十成是要打洋人。一个有良心的人，没法不佩服他，大家伙儿受了洋人多少欺侮啊！别的他不知道，他可忘

不了甲午之战，和英法联军焚烧圆明园啊。他镇定下来。十成有理，他也有理，有理的人心里就舒服。他慢慢地立起来，想找王掌柜去。已走了几步，他又站住了。不好！不能去！他答应下王掌柜，帮他留下十成啊！再说，王掌柜的嘴快，会到处去说：儿子跑了，福海知道底细！这不行！

可是，不去安慰王掌柜，叫老头子到处去找儿子，也不对！怎么办呢？

他急忙回了家，用左手写了封信："父亲大人金安：儿回家种地，怕大人不准回去，故不辞而别也，路上之事，到家再禀。儿十成顿首。"写完，封好，二哥说了声"不好！"赶紧又把信拆开。"十成会写字不会呢？不知道！"

想了好大半天，打不定主意，最后："算了，就是它！"他又把信粘好，决定在天黑之后，便宜坊上了门，从门缝塞进去。

八

王掌柜本来不喜欢洋人、洋东西，自从十成不辞而别，他也厌恶洋教与二毛子了。他在北京住了几十年，又是个买卖地的人，一向对谁都是一团和气，就是遇见永远不会照顾他的和尚，他也恭敬地叫声大师傅。现在，他越不放心十成，就越注意打听四面八方怎么闹教案，也就决定不便对信洋教的客客气气。每逢他路过教堂，他便站住，多看一会儿；越看，心里越别扭。那些教堂既不象佛庙，又不象道观？而且跟两旁的建筑是那么不谐调，叫他觉得它们里边必有洋枪洋炮，和什么洋秘密，洋怪物。赶上礼拜天，他更要多站一会儿，看看都是谁去作礼拜。他认识不少去作礼拜的人，其中有的是很好的好人，也有他平素不大看得起的人。这叫他心里更弄不清楚了：为什么那些好人要信洋教呢？为什么教堂收容那些不三不四的人呢？他想不明白。更叫他想不通的是：教徒里有不少旗人！他知道旗人有自己的宗教（他可是说不上来那是什么教），而且又信佛教、道教，和孔教。据他想，这也就很够了，为什么还得去信洋教呢？越想，他心里越绕得慌！

他决定问问多二爷。多二爷常到便宜坊来买东西，非常守规矩，是王掌柜所敬重的一个人。他的服装还是二三十年前的料子与式样，宽衣博带，古色古香。王掌柜因为讨厌那

哗哗乱响的竹布，就特别喜爱多二爷的衣服鞋帽，每逢遇上他，二人就以此为题，谈论好大半天。多二爷在旗下衙门里当个小差事，收入不多。这也就是他的衣冠古朴的原因，他作不起新的。他没想到，这会得到王掌柜的夸赞，于是遇到有人说他的衣帽过了时，管他叫“老古董”，他便笑着说：“哼！老王掌柜还夸我的这份儿老行头呢！”因此，他和王掌柜的关系就越来越亲密。但是，他并不因此而赊账。每逢王掌柜说：“先拿去吃吧，记上账！”多二爷总是笑着摇摇头：“不，老掌柜！我一辈子不拉亏空！”是，他的确是个安分守己的人。他的衣服虽然陈旧，可是老刷洗得干干净净，容易磨破的地方都事先打好补钉。

他的脸很长，眉很重，不苟言苟笑。可是，遇到他所信任的人，他也爱拉不断扯不断地闲谈，并且怪有风趣。

他和哥哥分居另过。多大爷不大要强，虽然没作过、也不敢作什么很大的伤天害理的事，可是又馋又懒，好贪小便宜。无论去作什么事，他的劈面三刀总是非常漂亮，叫人相信他是最勤恳，没事儿会找事作的人。吃过了几天饱饭之后，他一点也不再勤恳，睡觉的时候连灯都懒得吹灭，并且声明：“没有灯亮儿，我睡不着！”

他入了基督教。全家人都反对他入教，他可是非常坚决。他的理由是：“你看，财神爷，灶王爷，都不保佑我，我干吗不试试洋神仙呢？这年头儿，什么都是洋的好，睁开眼睛看看吧！”

反对他入教最力的是多二爷。多老二也并摸不清基督教的信仰是什么，信它有什么好处或什么坏处。他的最重要的

理由是："哥哥，难道你就不要祖先了吗？入了教不准上坟烧纸！"

"那，"多大爷的脸不象弟弟的那么长，而且一急或一笑，总把眉眼口鼻都挤到一块儿去，象个多褶儿的烧卖。此时，他的脸又皱得象个烧卖。"那，我不去上坟，你去，不是两面都不得罪吗？告诉你，老二，是天使给我托了梦！前些日子，我一点辙也没有[①]。可是，我梦见了天使，告诉我：'城外有生机'。我就出了城，顺着护城河慢慢地走。忽然，我听见了蛙叫，咕呱，咕呱！我一想，莫非那个梦就应验在田鸡身上吗？连钓带捉，我就捉到二十多只田鸡。你猜，我遇见了谁？"他停住口，等弟弟猜测。

多老二把脸拉得长长的，没出声。

多老大接着说："在法国府……"

多老二反倒在这里插了话："什么法国府？"

"法国使馆嘛！"

"使馆不就结了，干吗说法国府？"

"老二，你呀发不了财！你不懂洋务！"

"洋务？李鸿章懂洋务，可是大伙儿管他叫汉奸！"

"老二！"多老大的眉眼口鼻全挤到一块儿，半天没有放松。"老二！你敢说李中堂[②]是……！算了，算了，我不跟你抬死杠！还说田鸡那回事儿吧！"

① 一点辙也没有——一点办法也没有。辙，车辙，借指办法，此处指生计。

② 李中堂——李鸿章。李曾官至文华殿大学士，在公私礼节上，对"大学士"敬称"中堂"。

“大哥，说点正经的！”

“我说的正是最正经的！我呀，拿着二十多只肥胖的田鸡，进了城。心里想：看看那个梦灵不灵！正这么想呢，迎头来了法国府的大师傅，春山，也是咱们旗人，镶黄旗的。你应该认识他！他哥哥春海，在天津也当洋厨子。”

“不认识！”

“哼，洋面上的人你都不认识！春山一见那些田鸡，就一把抓住了我，说：‘多老大，把田鸡卖给我吧！’我一看他的神气，知道其中有事，就沉住了气。我说：‘我找这些田鸡，是为配药用的，不卖！’我这么一说，他更要买了。敢情啊，老二，法国人哪，吃田鸡！你看，老二，那个梦灵不灵！我越不卖，他越非买不可，一直到我看他拿出两吊钱来，我才把田鸡让给他！城外有生机，应验了！从那个好日子以后，我隔不了几天，就给他送些田鸡去。可是，到了冬天，田鸡都藏起来，我又没了办法。我还没忘了天使，天使也没忘了我，又给我托了个梦：‘老牛有生机’。这可不大好办！你看，田鸡可以白捉，牛可不能随便拉走啊！有一天，下着小雪，我在街上走来走去，一点辙也没有。走着走着，一看，前面有个洋人。反正我也没事儿作，就加快了脚步，跟着他吧。你知道，洋人腿长，走得快。一边走，我一边念道：‘老牛有生机’。那个洋人忽然回过头来，吓了我一跳。他用咱们的话问我：‘你叫我，不叫我？’唉，他的声音，他的说法，可真别致，另有个味儿！我还没想起怎么回答，他可又说啦：‘我叫牛又生。’你就说，天使有多么灵！牛有生，牛又生，差不多嘛！他敢情是牛又生，牛大牧师，真正的美国人！一听说他

是牧师，我赶紧说：'牛大牧师，我有罪呀！'这是点真学问！你记住，牧师专收有罪的人，正好象买破烂的专收碎铜烂铁。牛牧师高兴极了，亲亲热热地把我拉进教堂去，管我叫迷失了的羊。我想：他是牛，我是羊，可以算差不多。他为我祷告，我也学着祷告。他叫我入查经班，白送给我一本《圣经》，还给了我两吊钱！"

"大哥！你忘了咱们是大清国的人吗？饿死，我不能去巴结洋鬼子！"多老二斩钉截铁地说。

"大清国？哈哈！"多老大冷笑着："连咱们的皇上也怕洋人！"

"说的好！"多老二真急了。"你要是真敢信洋教，大哥，别怪我不准你再进我的门！"

"你敢！我是你哥哥，亲哥哥！我高兴几时来就几时来！"多老大气哼哼地走出去。

一个比别的民族都高着一等的旗人若是失去自信，象多老大这样，他便对一切都失去信心。他觉得自己是天底下最可怜的人，因而他干什么都应当邀得原谅。他入洋教根本不是为信仰什么，而是对社会的一种挑战。他仿佛是说：谁都不管我呀，我去信洋教，给你们个苍蝇吃[①]。他也没有把信洋教看成长远之计；多咱洋教不灵了，他会退出来，改信白莲教，假若白莲教能够给他两顿饭吃。思索了两天，他去告诉牛牧师，决定领洗入教，改邪归正。

① 给你们个苍蝇吃——故意招人恶心的意思。此指"旗人"信"洋教"的事。

教堂里还有位中国牧师，很不高兴收多大爷这样的人作教徒。可是，他不便说什么，因为他怕被牛牧师问倒：教会不救有罪的人，可救谁呢？况且，教会是洋人办的，经费是由外国来的，他何必主张什么呢？自从他当上牧师那天起，他就决定毫无保留地把真话都禀明上帝，而把假话告诉牛牧师。不管牛牧师说什么，他总点头，心里可是说："你犯错误，你入地狱！上帝看得清楚！"

牛牧师在国内就传过道，因为干别的都不行。他听说地球上有个中国，可是与他毫无关联，因而也就不在话下。自从他的舅舅从中国回来，他开始对中国发生了兴趣。他的舅舅在年轻的时候偷过人家的牲口，被人家削去了一只耳朵，所以逃到中国去，卖卖鸦片什么的，发了不小的财。发财还乡之后，亲友们，就是原来管他叫流氓的亲友们，不约而同地称他为中国通。在他的面前，他们一致地避免说"耳朵"这个词儿，并且都得到了启发——混到山穷水尽，便上中国去发财，不必考虑有一只、还是两只耳朵。牛牧师也非例外。他的生活相当困难，到圣诞节都不一定能够吃上一顿烤火鸡。舅舅指给他一条明路："该到中国去！在这儿，你连在圣诞节都吃不上烤火鸡；到那儿，你天天可以吃肥母鸡，大鸡蛋！在这儿，你永远雇不起仆人；到那儿，你可以起码用一男一女，两个仆人！去吧！"

于是，牛牧师就决定到中国来。作了应有的准备，一来二去，他就来到了北京。舅舅果然说对了：他有了自己独住的小房子，用上一男一女两个仆人；鸡和鸡蛋是那么便宜，他差不多每三天就过一次圣诞节。他开始发胖。

对于工作，他不大热心，可又不敢太不热心。他想发财，而传教毕竟与贩卖鸦片有所不同。他没法儿全心全意地去工作。可是，他又准知道，若是一点成绩作不出来，他就会失去刚刚长出来的那一身肉。因此，在工作上，他总是忽冷忽热，有冬有夏。在多老大遇见他的那一天，他的心情恰好是夏天的，想把北京所有的罪人都领到上帝面前来，作出成绩。在这种时候，他羡慕天主教的神甫们。天主教的条件好，势力厚，神甫们可以用钱收买教徒，用势力庇护教徒，甚至修建堡垒，藏有枪炮。神甫们几乎全象些小皇帝。他，一个基督教的牧师，没有那么大的威风。想到这里，他不由地也想起舅舅的话来："对中国人，别给他一点好颜色！你越厉害，他们越听话！"好，他虽然不是天主教的神甫，可到底是牧师，代表着上帝！于是，在他讲道的时候，他就用他的一口似是而非的北京话，在讲坛上大喊大叫：地狱，魔鬼，世界末日……震得小教堂的顶棚上往下掉尘土。这样发泄一阵，他觉得痛快了一些，没有发了财，可是发了威，也是一种胜利。

对那些借着教会的力量，混上洋事，家业逐渐兴旺起来的教友，他有些反感。他们一得到好处，就不大热心作礼拜来了。可是，他也不便得罪他们，因为在圣诞节给他送来值钱的礼物的正是他们。有些教友呢，家道不怎么强，而人品很好。他们到时候就来礼拜，而不巴结牧师。牛牧师以为这种人，按照他舅舅对中国人的看法，不大合乎标准，所以在喊地狱的时候，他总看着他们——你们这些自高自大的人，下地狱！下地狱！他最喜爱的是多老大这类的人。他们合乎标准：穷，没有一点架子，见了他便牧师长，牧师短，叫得震

心。跟他们在一道，他觉得自己多少象个小皇帝了。

他的身量本来不算很矮，可是因为近来吃得好，睡得香，全身越发展越圆，也就显着矮了一些。他的黄头发不多，黄眼珠很小；因此，他很高兴：生活在中国，黄颜色多了，对他不利。他的笑法很突出：咔、咔地往外挤，好象嗓子上扎着一根鱼刺。每逢遇到教友们，他必先咔咔几下，象大人见着个小孩，本不想笑，又不好不逗一逗那样。

不论是在讲坛上，还是在日常生活中，他都说不出什么大道理来。他没有什么学问，也不需要学问。他觉得只凭自己来自美国，就理当受到尊敬。他是天生的应受尊敬的人，连上帝都得怕他三分。因此，他最讨厌那些正派的教友。当他们告诉他，或在神气上表示出：中国是有古老文化的国家，在古代就把最好的磁器、丝绸，和纸、茶等等送给全人类，他便赶紧提出轮船、火车，把磁器什么的都打碎，而后胜利地咔咔几声。及至他们表示中国也有过岳飞和文天祥等英雄人物，他最初只眨眨眼，因为根本不晓得他们是谁。后来，他打听明白了他们是谁，他便自动地，严肃地，提起他们来：你们的岳飞和文天祥有什么用呢？你们都是罪人，只是上帝能拯救你们！说这些话的时候，他的脸便红起来，手心里出了汗。他不晓得自己为什么那样激动，只觉得这样脸红脖子粗的才舒服，才对得起真理。

人家多老大就永远不提岳飞和文天祥。人家多老大冬夏长青地用一块破蓝布包看《圣经》，夹在腋下，而且巧妙地叫牛牧师看见。而后，他进一步，退两步地在牧师前面摆动，直到牧师咔咔了两声，他才毕恭毕敬地打开《圣经》，双手捧着，

前去请教。这样一来，明知自己没有学问的牛牧师，忽然变成有学问的人了。

"牧师！"多老大恭敬而亲热地叫："牧师！牛牧师，咱们敢情都是土作的呀？"

"对！对！'创世记'[①]上说得明明白白：上帝用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内，人就成了生灵。"牛牧师指着《圣经》说。

"牧师！牛牧师！那么，土怎么变成了肉呢？"多大爷装傻充愣地问。

"不是上帝将生气吹在鼻子里了吗？"

"对！牧师！对！我也是这么想，可是又怕想错了！"多大爷把《旧约》的"历代"翻开，交给牧师，而后背诵："亚当生塞特，塞特生以挪士，以挪士生该南，该南生玛勒列……"[②]

"行啦！行啦！"牧师高兴地劝阻。"你是真用了功！一个中国人记这些名字，不容易呀！"

"真不容易！第一得记性好，第二还得舌头灵！牧师，我还有个弄不清楚的事儿，可以问吗？"

"当然可以！我是牧师！"多老大翻开"启示录"[③]。"牧师，我不懂，为什么'宝座中，和宝座四围有四个活物，前后遍体都长满了眼睛'？这是什么活物呢？"

① 创世记——《旧约》的第一章，讲"上帝创造天地"。

② 亚当生塞特——"创世记"第五章的内容。

③ 启示录——《新约》的最后一章，多老大以《圣经》的一头一尾向牧师发问，表示自己已经通读。"宝座中……遍体长满了眼睛"是"启示录"第四章的原文。

“下面不是说：第一个活物象狮子，第二个活物象牛犊，第三个活物有脸象人，第四个活物象飞鹰吗？”

“是呀！是呀！可为什么遍体长满了眼睛呢？”

“那，”牛牧师抓了抓稀疏的黄头发。“那，‘启示录’是最难懂的。在我们国内，光说解释‘启示录’的书就有几大车，不，几十大车！你呀，先念‘四福音书’[①]吧，等到功夫深了再看‘启示录’！”牛牧师虚晃了一刀，可是晃得非常得体。

“对！对！”多老大连连点头。在点头之际，他又福至心灵地想出警句：“牧师，我可识字不多，您得帮助我！”他的确没有读过多少书，可是无论怎么说，他也比牛牧师多认识几个汉字。他佩服了自己：一到谄媚人的时候，他的脑子就会那么快，嘴会那么甜！他觉得自己是一朵刚吐蕊的鲜花，没法儿不越开越大、越香！

“一定！一定！”牛牧师没法子不拿出四吊钱来了。他马上看出来：即使自己发不了大财，可也不必愁吃愁穿了——是呀，将来回国，他可以去作教授！好嘛，连多老大都求他帮助念《圣经》，汉语的《圣经》，他不是个汉学家，还是什么呢？舅舅，曾经是偷牲口的流氓，现在不是被称为中国通么？接过四吊钱来，多老大拐弯抹角地说出：他不仅是个旗人，而且祖辈作过大官，戴过红顶子。

① 四福音书——基督教把凡是耶稣所说的话或其门徒传布的教义，都称为“福音”。《新约全书》中有马太、马可、路加、约翰四福音。均为最基本的教义。

“呕！有没有王爷呢？”牛牧师极严肃地问。王爷、皇帝，甚至于一个子爵，对牛牧师来说，总有那么不小的吸引力。他切盼教友中有那么一两位王爷或子爵的后裔，以便向国内打报告的时候，可以大书特书：两位小王爷或子爵在我的手里受了洗礼！

“不记得有王爷。我可是的确记得，有两位侯爷！”多老大运用想象，创造了新的家谱。是的，就连他也不肯因伸手接那四吊钱而降低了身分。他若是侯爷的后代呢，那点钱便差不多是洋人向他献礼的了。

“侯爷就够大的了，不是吗？”牛牧师更看重了多老大，而且咔咔地笑着，又给他添了五百钱。

多老大包好《圣经》，揣好四吊多钱，到离教堂至少有十里地的地方，找了个大酒缸[1]。一进去，多老大把天堂完全忘掉了。多么香的酒味呀！假若人真是土作的，多老大希望，和泥的不是水，而是二锅头！坐在一个酒缸的旁边，他几乎要晕过去，屋中的酒味使他全身的血管都在喊叫：拿二锅头来！镇定了一下，他要了一小碟炒麻豆腐，几个腌小螃蟹，半斤白干。

喝到他的血管全舒畅了一些，他笑了出来：遍身都是眼睛，嘻嘻嘻！他飘飘然走出来，在门外精选了一块猪头肉，一对熏鸡蛋，几个白面火烧，自由自在地，连吃带喝地，享受了一顿。用那块破蓝布擦了擦嘴，他向酒缸主人告别。

---

① 酒缸—— 酒馆。从前的酒馆，多置有合围的大酒缸，盖以木板或石板，当作酒桌，酒缸，即作酒馆的代称。

吃出点甜头来以后，多老大的野心更大了些。首先他想到：要是象旗人关钱粮似的，每月由教会发给他几两银子，够多么好呢！他打听了一下，这在基督教教会不易作到。这使他有点伤心，几乎要责备自己，为什么那样冒失，不打听明白了行市就受洗入了教。

他可是并不灰心。不！既来之则安之，他必须多动脑子，给自己打出一条活路来。是呀，能不能借着牛牧师的力量，到“美国府”去找点差事呢？刚刚想到这里，他自己赶紧打了退堂鼓：不行，规规矩矩地去当差，他受不了！他愿意在闲散之中，得到好吃好喝，象一位告老还乡的宰相似的。是的，在他的身上，历史仿佛也不是怎么走错了路。在他的血液里，似乎已经没有一点什么可以燃烧起来的东西。他的最高的理想是天上掉下馅饼来，而且恰好掉在他的嘴里。

他知道，教会里有好几家子，借着洋气儿开了大铺子，贩卖洋货，发了不小的财。他去拜访他们，希望凭教友的情谊，得点好处。可是，他们的爱心并不象他所想象的那么深厚，都对他非常冷淡。他们之中，有好几位会说洋话。他本来以为“亚当生塞特……”就是洋话；敢情并不是。他摹仿着牛牧师的官话腔调把“亚当生塞特”说成“牙当生鳃特”，人家还是摇头。他问人家那些活物为什么满身是眼睛，以便引起学术研究的兴趣，人家干脆说“不知道”！人家连一杯茶都没给他喝！多么奇怪！

多老大苦闷。他去问那些纯正的教友，他们说信教是为追求真理，不为发财。可是，真理值多少钱一斤呢？

他只好去联合吃教的苦哥儿们，想造成一种势力。他们

各有各的手法与作风，不愿跟他合作。他们之中，有的借着点洋气儿，给亲友们调停官司，或介绍买房子卖地，从中取得好处；也有的买点别人不敢摸的赃货，如小古玩之类，送到外国府去；或者奉洋人之命，去到古庙里偷个小铜佛什么的，得些报酬。他们各有门道，都不传授给别人，特别是多老大。他们都看不上他的背诵“亚当生塞特”和讨论“遍身是眼睛”，并且对他得到几吊钱的赏赐也有那么点忌妒。他是新入教的，不该后来居上，压下他们去。一来二去，他们管他叫作‘眼睛多”，并且有机会便在牛牧师的耳旁说他的坏话。牛牧师有“分而治之”的策略在胸，对他并没有表示冷淡，不过赶到再讨论“启示录”的时候，他只能得到一吊钱了，尽管他暗示：他的小褂也象那些活物，遍身都是眼睛！

怎么办呢？

唉，不论怎么说，非得点好处不可！不能白入教！

先从小事儿作起吧。在他入教以前，他便常到老便宜坊赊点东西吃，可是也跟别的旗人一样，一月倒一月，钱粮下来就还上账。现在，他决定只赊不还，看便宜坊怎么办。以前，他每回不过是赊二百钱的生肉，或一百六一包的盒子菜什么的；现在，他敢赊整只的酱鸡了。

王掌柜从多二爷那里得到了底细。他不再怀疑十成所说的了。他想：眼睛多是在北京，假若是在乡下，该怎样横行霸道呢？怪不得十成那么恨他们。

“王掌柜！”多二爷含羞带愧地叫：“王掌柜！他欠下几个月的了？”

“三个多月了，没还一个小钱！”

“王掌柜！我，我慢慢地替他还吧！不管怎么说，他总是我的哥哥！”多二爷含着泪说。

“怎能那么办呢？你们分居另过，你手里又不宽绰！”

“分居另过……他的祖宗也是我的祖宗！”多二爷狠狠地咽了口唾沫。

“你，你甭管！我跟他好好地讲讲理！”

“王掌柜！老大敢作那么不体面的事，是因为有洋人给他撑腰；咱们斗不过洋人！王掌柜，那点债，我还！我还！不管我怎么为难，我还！”

王掌柜考虑了半天，决定暂且不催多老大还账，省得多老大真把洋人搬出来。他也想到：洋人也许不会管这样的小事吧？可是，谁准知道呢？“还是稳当点好！”他这么告诉自己。

这时候，多老大也告诉自己：“行！行！这一手儿不坏，吃得开！看，我既不知道闹出事儿来，牛牧师到底帮不帮我的忙，也还没搬出他来吓唬王掌柜，王掌柜可是已经不言不语地把酱鸡送到我手里，仿佛儿子孝顺爸爸似的，行，行，有点意思儿！”

他要求自己更进一步：“是呀，赶上了风，还不拉起帆来吗？”可是，到底牛牧师支持他不呢？他心里没底。好吧，喝两盅儿壮壮胆子吧。喝了四两，烧卖脸上红扑扑的，他进了便宜坊。这回，他不但要赊一对肘子，而且向王掌柜借四吊钱。

王掌柜冒了火。已经忍了好久，他不能再忍。虽然作了一辈子买卖，他可究竟是个山东人，心直气壮。他对准了多

老大的眼睛，看了两分钟。他以为多老大应当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希望他知难而退。可是，多老大没有动，而且冷笑了两声。这逼得王掌柜出了声：“多大爷！肘子不赊！四吊钱不借！旧账未还，免开尊口！你先还账！”

多老大没法儿不搬出牛牧师来了。要不然，他找不着台阶儿走出去。“好！王掌柜！我可有洋朋友，你咂摸咂摸[1]这个滋味儿吧！你要是懂得好歹的话，顶好把肘子、钱都给我送上门去，我恭候大驾！”他走了出去。

为索债而和穷旗人们吵闹，应当算是王掌柜的工作。他会喊叫、争论，可是不便真动气。是呀，他和人家在除夕闹得天翻地覆，赶到大年初一见面，彼此就都赶上前去，深施一礼，连祝发财，倒好象从来都没红过脸似的。这回，他可动了真气。多老大要用洋人的势力敲诈他，他不能受！他又想起十成，并且觉得有这么个儿子实在值得自豪！

可是，万一多老大真搬来洋人，怎么办呢？他和别人一样，不大知道到底洋人有多大力量，而越摸不着底就越可怕。他赶紧去找多老二。

多老二好大半天没说出话来，恐怕是因为既很生气，又要控制住怒气，以便想出好主意来。“王掌柜，你回去吧。我找他去！”多老二想出主意来，并且决定马上行动。

“你……”

“走吧！我找他去！请在铺子里等我吧！”多老二是老实人，可是一旦动了气，也有个硬劲。

---

① 咂摸——寻思，反复研究。

他找到了老大。

"哟！老二！什么风儿把你吹来了？"老大故意耍俏，心里说：你不高兴我入教，睁眼看看吧，我混得比从前强了好多：炒麻豆腐、腌小螃蟹、猪头肉、二锅头、乃至于酱鸡，对不起，全先偏过了！看看我，是不是长了点肉？

"大哥！听着！"老二是那么急切、严肃，把老大的笑容都一下子赶跑。"听着！你该便宜坊的钱，我还！我去给便宜坊写个字据，一个小钱不差，慢慢地都还清！你，从此不许再到那儿赊东西去！"

眼睛多心里痒了一下。他没想到王掌柜会这么快就告诉了老二，可见王掌柜是发了慌，害了怕。他不知道牛牧师愿意帮助他不愿意，可是王掌柜既这么发慌，那就非请出牛牧师来不可了！怎么知道牛牧师不愿帮助他呢？假若牛牧师肯出头，哎呀，多老大呀，多老大，前途光明的没法儿说呀！

"老二，谢谢你的好意，我谢谢你！可是，你顶好别管我的事，你不懂洋务啊！"

"老大！"完全出于愤怒，老二跪下了，给哥哥磕了个响头。"老大！给咱们的祖宗留点脸吧，哪怕是一钉点儿呢！别再拿洋人吓唬人，那无耻！无耻！"老二的脸上一点血色也没有了，双手不住地发颤，想走出去，可又迈不开步。

老大愣了一会儿，噗哧一笑："老二！老二！"

"怎样？"老二希望哥哥回心转意。"怎样？"

"怎样？"老大又笑了一下，而后冷不防地："你滚出去！滚！"

老二极镇定地、狠狠地看了哥哥一眼，慢慢地走了出来。

出了门，他已不知道东西南北。他一向是走路不愿踩死个蚂蚁，说话不得罪一条野狗的人。对于兄长，他总是能原谅就原谅，不敢招他生气。可是，谁想到哥哥竟自作出那么没骨头的事来——狗着[①] 洋人，欺负自己人！他越想越气，出着声儿叨唠：怎么呢？怎么这种事叫我碰上了呢？怎么呢？堂堂的旗人会，会变成这么下贱呢？难道是二百多年前南征北战的祖宗们造下的孽，叫后代都变成猪狗去赎罪吗？不知道怎样走的，他走回了家。一头扎在炕上，他哭起来。

多老大也为了难。到底该为这件事去找牛牧师不该呢？去吧，万一碰了钉子呢？不去吧，又怎么露出自己的锋芒呢？嗯——去！去！万一碰了钉子，他就退教，叫牛牧师没脸再见上帝！对！就这么办！"牛牧师！"他叫得亲切、缠绵，使他的嗓子、舌头都那么舒服，以至没法儿不再叫一声："牛牧师！"

"有事快说，我正忙着呢！"牛牧师一忙就忘了抚摸迷失了的羊羔，而想打它两棍子。

"那，您就先忙着吧，我改天再来！"口中这么说，多老大的脸上和身上可都露出进退两难的样子，叫牧师看出他有些要紧的事儿急待报告。

"说说吧！说说吧！"牧师赏了脸。

大起大落，多老大首先提出他听到的一些有关教会的消息——有好多地方闹了教案。"我呀，可真不放心那些位神甫、牧师！真不放心！"

"到底是教友啊，你有良心！"牛牧师点头夸赞。

---

① 狗着——溜须拍马，曲意逢迎。

“是呀，我不敢说我比别人好，也不敢说比别人坏，我可是多少有点良心！”多老大非常满意自己这句话，不卑不亢，恰到好处。然后，他由全国性的问题，扯到北京：“北京怎么样呢？”

牛牧师当然早已听说，并且非常注意，各地方怎么闹乱子。虽然各处教会都得到胜利，他心里可还不大安静。教会胜利固然可喜，可是把自己的脑袋耍掉了，恐怕也不大上算。他给舅舅写了信，请求指示。舅舅是中国通，比上帝都更了解中国人。在信里，他暗示：虽然母鸡的确肥美，可是丢掉性命也怪别扭。舅舅的回信简而明：

“很奇怪，居然有怕老鼠的猫——我说的是你！乱子闹大了，我们会出兵，你怕什么呢？在一个野蛮国家里，越闹乱子，对我们越有利！问问你的上帝，是这样不是？告诉你句最有用的话：没有乱子，你也该制造一个两个的！你要躲开那儿吗？你算把牧师的气泄透了！祝你不平安！祝天下不太平！”

接到舅舅的信，牛牧师看到了真理。不管怎么说，舅舅发了财是真的。那么，舅舅的意见也必是真理！他坚强起来。一方面，他推测中国人一定不敢造反；另一方面，他向使馆建议，早些调兵，有备无患。

“北京怎样？告诉你，连人带地方，都又脏又臭！咔，咔，咔！”

听了这样随便、亲切，叫他完全能明白的话，多老大从心灵的最深处掏出点最地道的笑意，摆在脸上。牛牧师成为他的知己，肯对他说这么爽直，毫不客气的话。乘热打铁，他

点到了题：便宜坊的王掌柜是奸商，欺诈教友，诽谤教会。

“好，告他去！告他！”牛牧师不能再叫舅舅骂他是怕老鼠的猫！再说，各处的教案多数是天主教制造的，他自己该为基督教争口气。再说，教案差不多都发生在乡间，他要是能叫北京震动那么一下，岂不名扬天下，名利双收！再说，使馆在北京，在使馆的眼皮子下面闹点事，调兵大概就不成问题了。再说……。越想越对，不管怎么说，王掌柜必须是个奸商！

多老大反倒有点发慌。他拿什么凭据去控告王掌柜呢？自己的弟弟会去作证人，可是证明自己理亏！怎么办？他请求牛牧师叫王掌柜摆一桌酒席，公开道歉；要是王掌柜不肯，再去打官司。

牛牧师也一时决定不了怎么作才好，愣了一会儿，想起主意：“咱们祷告吧！”他低下头、闭上了眼。

多老大也赶紧低头闭眼，盘算着：是叫王掌柜在前门外的山东馆子摆酒呢，还是到大茶馆去吃白肉呢？各有所长，很难马上作出决定，他始终没想起对上帝说什么。

牛牧师说了声“阿们”，睁开了眼。

多老大把眼闭得更严了些，心里空空的，可挺虔诚。

“好吧，先叫他道歉吧！”牛牧师也觉得先去吃一顿更实惠一些。

九

眼睛多没有学问，所以看不起学问。他也没有骨头，所以也看不起骨头——他重视，极其重视，酱肉。

他记得几个零七八碎的，可信可不信的，小掌故。其中的一个是他最爱说道的，因为它与酱肉颇有关系。

他说呀：便宜坊里切熟肉的木墩子是半棵大树。为什么要这么高呢？在古时候，切肉的墩子本来很矮。后来呀，在旗的哥儿们往往喜爱伸手指指点点，挑肥拣瘦，并且有时候捡起肉丝或肉块儿往嘴里送。这样，手指和飞快的刀碰到一起，就难免流点血什么的，造成严重的纠纷，甚至于去打官司。所以，墩子一来二去就长了身量，高高在上，以免手指和快刀发生关系。

在他讲说这个小掌故的时候，他并没有提出自己的看法，到底应否把肉墩子加高，使手指与快刀隔离。

可是，由他所爱讲的第二件小事情来推测，我们或者也可以找到点那弦外之音。

他说呀：许多许多旗籍哥儿们爱闻鼻烟。客人进了烟铺，把烟壶儿递出去，店伙必先把一小撮鼻烟倒在柜台上，以便客人一边闻着，一边等着往壶里装烟。这叫作规矩。是呀，在北京作买卖都得有规矩，不准野调无腔。在古时候，店中的

伙计并不懂先“敬”烟，后装烟这个规矩，叫客人没事可作，等得不大耐烦。于是，旗人就想出了办法：一见柜台上没有个小小的坟头儿，便把手掌找了伙计的脸去。这样，一来二去，就创造了，并且巩固下来，那条“敬”烟的规矩。

假若我们把这二者——肉墩子与“敬”烟，放在一块儿去咂摸，我们颇可以肯定地说，眼睛多对那高不可及的半棵大树是有意见的。我们可以替他说出来，假若便宜坊也懂得先“敬”点酱肉，够多么好呢！

多老大对自己是不是在旗，和是否应当保持旗人的尊严，似乎已不大有意。可是，每逢他想起那个“敬”烟的规矩，便又不能不承认旗人的优越。是呀，这一条，和类似的多少条规矩，无论怎么说，也不能不算旗人们的创造。在他信教以后，他甚至这么想过：上帝创造了北京人，北京的旗人创造了一切规矩。

对！对！还得继续创造！王掌柜不肯赊给他一对肘子，不肯借给他四吊钱，好！哈哈，叫他摆一桌酒席，公开道歉！这只是个开端，新规矩还多着哩！多老大的脸日夜不怠地笑得象个烧卖，而且是三鲜馅儿的。

可是，王掌柜拒绝了道歉！

眼睛多几乎晕了过去！

王掌柜心里也很不安。他不肯再找多老二去。多老二是老实人，不应再去叫他为难。他明知毛病都在洋人身上；可是，怎样对付洋人，他没有一点经验。他需要帮助。一想，他就想到福海二哥。不是想起一个旗人，而是想起一个肯帮忙的朋友。

自从十成走后，二哥故意地躲着王掌柜。今天，王掌柜忽然来找他，他吓了一跳，莫非十成又回来了，还是出了什么岔子？直到王掌柜说明了来意，他才放下心去。

可是，王掌柜现在所谈的更不好办。他看明白：这件事和十成所说的那些事的根子是一样的。他管不了！在外省，连知府知州知县都最怕遇上这种事，他自己不过是个旗兵，而且是在北京。

他可是不肯摇头。事在人为，得办办看，先摇头是最没出息的办法。他始终觉得自己在十成面前丢了人；现在，他不能不管王掌柜的事，王掌柜是一条好汉子的父亲。再说，眼睛多是旗人，给旗人丢人的旗人，特别可恨！是，从各方面来看，他都得管这件事。

"老掌柜，您看，咱们找找定大爷去，怎样？"

"那行吗？"王掌柜并非怀疑定大爷的势力，而是有点不好意思——每到年、节，他总给定府开点花账。

"这么办：我的身分低，又嘴上无毛，办事不牢，不如请上我父亲和正翁，一位参领，一位佐领，一同去见定大爷，或者能有门儿！对！试试看！您老人家先回吧，别急，听我的回话儿！"

云亭大舅对于一个忘了本，去信洋教的旗人，表示厌恶。"旗人信洋教，那么汉人该怎么样呢？"在日常生活里，他不愿把满、汉的界限划得太清了；是呀，谁能够因为天泰轩的掌柜的与跑堂的都是汉人，就不到那里去喝茶吃饭呢？可是，遇到大事，象满汉应否通婚，大清国的人应否信洋教，他就觉得旗人应该比汉人高明，心中有个准数儿，不会先犯错误。

他看不起多老大，不管他是眼睛多，还是鼻子多。

及至听到这件事里牵涉着洋人，他赶紧摇了摇头。他告诉二哥："少管闲事！"对了，大舅很喜欢说"少管闲事"。每逢这么一说，他就觉得自己为官多年，经验富，阅历深。

二哥没再说什么。他们爷儿俩表面上是父慈子孝，可心里并不十分对劲儿。二哥去找正翁。

八月未完，九月将到，论天气，这是北京最好的时候。风不多，也不大，而且暖中透凉，使人觉得爽快。论色彩，二八月，乱穿衣，大家开始穿出颜色浓艳的衣裳，不再象夏天的那么浅淡。果子全熟了，街上的大小摊子上都展览着由各地运来的各色的果品，五光十色，打扮着北京的初秋。皇宫上面的琉璃瓦，白塔的金顶，在晴美的阳光下闪闪发光。风少，灰土少，正好油饰门面，发了财的铺户的匾额与门脸儿都添上新的色彩。好玩鸟儿的人们，一夏天都用活蚂蚱什么的加意饲养，把鸟儿喂得羽毛丰满，红是红，黄是黄，全身闪动着明润的光泽，比绸缎更美一些。

二哥的院里有不少棵枣树，树梢上还挂着些熟透了的红枣儿。他打下来一些，用包袱兜好，拿去送给正翁夫妇。那年月，旗人们较比闲在，探望亲友便成为生活中的要事一端。常来常往，大家都观察的详细，记得清楚：谁家院里有一棵歪脖的大白杏，谁家的二门外有两株爱开花而不大爱结果的"虎拉车"[1]。记得清楚，自然到时候就期望有些果子送上门来，亲切而实惠。大姐婆婆向来不赠送别人任何果子，因为

① 虎拉车——即花红，俗称沙果。虎读作 huǒ（火）。

她从前种的白枣和蜜桃什么的都叫她给瞪死了，后来就起誓不再种果树。这可就叫她有时间关心别人家的桃李和苹果，到时候若不给她送来一些，差不多便是大逆不道！因此，二哥若不拿着些枣子，便根本不敢前去访问。

多甫大姐夫正在院里放鸽子。他仰着头，随着鸽阵的盘旋而轻扭脖颈，眼睛紧盯着飞动的“元宝”。他的脖子有点发酸，可是“不苦不乐”，心中的喜悦难以形容。看久了，鸽子越飞越高，明朗的青天也越来越高，在鸽翅的上下左右仿佛还飞动着一些小小的金星。天是那么深远，明洁，鸽子是那么黑白分明，使他不能不微张着嘴，嘴角上挂着笑意。人、鸽子、天，似乎通了气，都爽快、高兴、快活。

今天，他只放起二十来只鸽子，半数以上是白身子，黑凤头，黑尾巴的“黑点子”，其余的是几只“紫点子”和两只黑头黑尾黑翅边的“铁翅乌”。阵式不大，可是配合得很有考究。是呀，已到初秋，天高，小风儿凉爽，若是放起全白的或白尾的鸽儿，岂不显着轻飘，压不住秋景与凉风儿么？看，看那短短的黑尾，多么厚深有力啊。看，那几条紫尾确是稍淡了一些，可是鸽子一转身或一侧身啊，尾上就发出紫羽特有的闪光呀！由全局看来，白色似乎还是过多了一些，可是那一对铁翅乌大有作用啊：中间白，四边黑，象两朵奇丽的大花！这不就使鸽阵于素净之中又不算不花哨么？有考究！真有考究！看着自己的这一盘儿鸽子，大姐夫不能不暗笑那些阔人们——他们一放就放起一百多只，什么颜色的都有，杂乱无章，叫人看着心里闹得慌！“贵精不贵多呀”！他想起古人的这句名言来。虽然想不起到底是哪一位古人说的，他可

是觉得“有诗为证”，更佩服自己了。

在愉快之中，他并没忘了警惕。玩嘛，就得全心全意，一丝不苟。虽然西风还没有吹黄了多少树叶，他已不给鸽子戴上鸽铃，怕声闻九天，招来“鸦虎子”——一种秋天来到北京的鹞子，鸽子的敌人。一点不能大意，万一鸦虎子提前几天进了京呢，可怎么办？他不错眼珠地看着鸽阵，只要鸽子露出点惊慌，不从从容容地飞旋，那必是看见了敌人。他便赶紧把它们招下来，决不冒险。今天，鸽子们并没有一点不安的神气，可是他还不敢叫它们飞得过高了。鸦虎子专会在高空袭击。他打开鸽栅，放出几只老弱残兵，飞到房上。空中的鸽子很快地都抿翅降落。他的心由天上回到胸膛里。

二哥已在院中立了一会儿。他知道，多甫一玩起来便心无二用，听不见也看不见旁的，而且讨厌有人闯进来。见鸽子都安全地落在房上，他才敢开口："多甫，不错呀！"

"哟！二哥！"多甫这才看见客人。他本想说两句道歉的话，可是一心都在鸽子上，爽兴就接着二哥的话茬儿说下去："什么？不错？光是不错吗？看您说的！这是点真学问！我叫下它们来，您细瞧瞧！每一只都值得瞧半天的！"他往栅子里撒了一把高粱，鸽子全飞了下来。"您看！您要是找紫点子和黑点子的样本儿，都在这儿呢！您看看，全是凤头的，而且是多么大，多么俊的凤头啊！美呀！飞起来，美；落下来，美；这才算地道玩艺儿！"没等二哥细细欣赏那些美丽的凤头，多甫又指着一对"紫老虎帽儿"说："二哥！看看这一对宝贝吧！帽儿一直披过了肩，多么好的尺寸，还一根杂毛儿也没有啊！告诉您，没地方找去！"他放低了声音，好象怕隔墙有耳：

"庆王府的！府里的秀泉，秀把式偷出来的一对蛋！到底是王府里的玩艺儿，孵出来的哪是鸽子，是凤凰哟！"

"嗯！是真体面！得送给秀把式一两八钱的吧？"

"二哥，您是怎么啦？一两八钱的，连看也不叫看一眼啊！靠着面子，我给了他三两。可是，这一对小活宝贝得值多少银子啊？二哥，不信您马上拍出十两银子来，看我肯让给您不肯！"

"那，我还留着银子娶媳妇呢！"

"那，也不尽然！"多甫把声音放得更低了些："您记得博胜之博二爷，不是用老婆换了一对蓝乌头吗？"这时候，他才看见二哥手里的包袱。"二哥，您家里的树熟儿[1]吧？嘿！我顶爱吃您那儿的那种'莲蓬子儿'，甜酸，核儿小，皮嫩！太好啦！我道谢啦！"他请了个安，把包袱接过去。

进了堂屋，二哥给二位长亲请了安，问了好，而后献礼："没什么孝敬您的，自家园的一点红枣儿！"

大姐进来献茶，然后似乎说了点什么，又似乎没说什么，就那么有规有矩地找到最合适的地方，垂手侍立。

多甫一心要吃枣子，手老想往包袱里伸。大姐婆婆的眼睛把他的手瞪了回去，而后下命令："媳妇，放在我的盒子里去！"大姐把包袱拿走，大姐夫心里凉了一阵。

有大姐婆婆在座，二哥不便提起王掌柜的事，怕她以子爵的女儿的资格，拦头给他一杠子。她对什么事，不管懂不懂，都有她自己的见解与办法。一旦她说出"不管"，正翁就

① 树熟儿——树上熟透了的果实。

绝对不便违抗。这并不是说正翁有点怕老婆，而是他拥护一条真理——“不管”比“管”更省事。二哥有耐性儿，即使大姐婆婆在那儿坐一整天，他也会始终不动，滔滔不绝地瞎扯。

大姐不知在哪儿那么轻嗽了一下。只有大姐会这么轻嗽，叫有心听的能听出点什么意思来，叫没心听的也觉得挺悦耳，叫似有心听又没心听的既觉得挺悦耳，还可能听出点什么意思来。这是她的绝技。大姐婆婆听见了，瞪了瞪眼，欠了欠身。二哥听到了那声轻嗽，也看见了这个欠身，赶紧笑着说：“您有事，就请吧！”大姐婆婆十分庄严地走出去。二哥这才对二位男主人说明了来意。

多甫还没把事情完全听明白，就怒从心中起，恶向胆边生。“什么？洋人？洋人算老几呢？我斗斗他们！大清国是天朝上邦，所有的外国都该进贡称臣！”他马上想出来具体的办法：“二哥，您甭管，全交给我吧！善扑营[1]的、当库兵的哥儿们，多了没有，约个三十口子，四十口子，还不算不现成！他眼睛多呀，就是千眼佛，我也把他揍瞎了！”

“打群架吗？”二哥笑着问。

“对！拉躺下，打！打得他叫了亲爹，拉倒！不叫，往死里打！”多甫立起来，晃着两肩，抡抡拳头，还狠狠地啐了两口。

“多甫，”旗人的文化已经提到这么高，正翁当着客人面

① 善扑营——善扑，摔交。清代设置的善扑营，是专门训练为演习用的摔交、射箭、骗马等技艺的军营。

前，称儿子的号而不呼名了。“多甫，你坐下！”看儿子坐下了，正翁本不想咳嗽，可是又似乎有咳嗽的必要，于是就有腔有调地咳嗽了一会儿，而后问二哥：“定大爷肯管这个事吗？”

“我不知道，所以才来请您帮帮忙！”

“我看，我看，拿不准的事儿，顶好不作！”正翁作出很有思想的样子，慢慢地说。

“先打了再说嘛，有什么拿不准的？”多甫依然十分坚决。“是呀，我可以去请两位黄带子[1]来，打完准保没事！”

“多甫，”正翁掏出四吊钱的票子来，“给你，出去蹓蹓！看有好的小白梨，买几个来，这两天我心里老有点火。”

多甫接过钱来，扭头就走，大有子路负米的孝心与勇气。“二哥，您坐着，我给老爷子找小白梨去！什么时候打，我听您一句话，决不含糊！”他摇晃着肩膀走了出去。

“正翁，您……”二哥问。

“老二，”正翁亲切地叫，“老二！咱们顶好别去蹚浑水！”这种地方，正翁与云翁有些不同：云翁在拒绝帮忙的时候，设法叫人家看出来他的身分，理当不轻举妄动。正翁呢，到底是玩鸟儿、玩票惯了，虽然拒绝帮忙，说的可怪亲切，照顾到双方的利益。“咱们爷儿俩听听书去吧！双厚坪、恒永通，双说‘西游’，可真有个听头！”

“我改天，改天陪您去！今儿个……”二哥心里很不高兴，

① 黄带子——清代的宗室，都系着金黄色带子，俗称宗室为“黄带子”。此处是指能在宗室中请出朋友。

虽然脸上不露出来——也许笑容反倒更明显了些，稍欠自然一些。他看不上多甫那个虚假劲儿：明知自己不行，却还爱说大话，只图嘴皮子舒服。即使他真想打群架，那也只是证明他糊涂；他难道看不出来，旗人的威风已不象从前那么大了吗？对正翁，二哥就更看不上了。他对于这件事完全漠不关心，他一心想去听《西游记》！

大姐婆婆在前，大姐在后，一同进来。大姐把包袱退还给二哥，里边包着点东西。不能叫客人拿着空包袱走，这是规矩，这也就是婆媳二人躲开了半天的原因。大姐婆婆好吃，存不下东西。婆媳二人到处搜寻，才偶然地碰到了一小盒杏仁粉，光绪十六年的出品。“就行啦！”大姐安慰着婆婆：“反正有点东西压着包袱，就说得过去啦！”

二哥拿着远年的杏仁粉，请安道谢，告退。出了大门，打开包袱，看了看，顺手儿把小盒扔在垃圾堆上——那年月，什么地方都有垃圾堆，很“方便”。

十

福海二哥是有这股子劲头的：假若听说天德堂的万应锭这几天缺货，他就必须亲自去问问；眼见为实，耳听是虚。他一点不晓得定大爷肯接见他不肯。他不过是个普通的旗兵。可是，他决定去碰碰；碰巧了呢，好；碰一鼻子灰呢，再想别的办法。

他知道，他必须买通了定宅的管家，才会有见到定大爷的希望。他到便宜坊拿了一对烧鸡，并没跟王掌柜说什么。帮忙就帮到家，他不愿意叫王老头儿多操心。

提着那对鸡——打了个很体面的蒲包，上面盖着红纸黑字的门票，也鲜艳可喜——他不由地笑了笑，心里说：这算干什么玩呢！他有点讨厌这种送礼行贿的无聊，可又觉得有点好玩儿。他是旗人，有什么办法能够从蒲包儿、烧鸡的圈圈里冲出去呢？没办法！

见了管家，他献上了礼物，说是王掌柜求他来的。是的，王掌柜有点小小的、比针尖大不了多少的困难，希望定大爷帮帮忙。王掌柜是买卖地儿的人，不敢来见定大爷，所以才托他登门拜见。是呀，二哥转弯抹角地叫管家听明白，他的父亲是三品顶子的参领——他知道，定大爷虽然有钱有势，可是还没作过官。二哥也叫管家看清楚，他在定大爷面前，一

定不会冒冒失失地说出现在一两银子能换多少铜钱，或烧鸡卖多少钱一只。他猜得出，定宅的银盘儿和物价都与众不同，完全由管家规定。假若定大爷万一问到烧鸡，二哥会说：这一程子，烧鸡贵得出奇！二哥这些话当然不是直入公堂说出来的。他也不是怎么说着说着，话就那么一拐弯儿，叫管家听出点什么意思来，而后再拐弯儿，再绕回来。这样拐弯抹角，他说了一个钟头。连这样，管家可是还没有替他通禀一声的表示。至此，二哥也就露出，即使等三天三夜，他也不嫌烦——好在有那对烧鸡在那儿摆着，管家还不至把他轰了出去。

管家倒不耐烦了，只好懒懒地立起来。“好吧，我给你回一声儿吧！”

恰好定大爷这会儿很高兴，马上传见。

定大爷是以开明的旗人自居的。他的祖父、父亲都作过外任官，到处拾来金银元宝，珍珠玛瑙。定大爷自己不急于作官，因为那些元宝还没有花完，他满可以从从容容地享些清福。在戊戌变法的时候，他甚至于相当同情维新派。他不象云翁与正翁那么顾虑到一变法就丢失了铁杆儿庄稼。他用不着顾虑，在他的宅院附近，半条街的房子都是他的，专靠房租，他也能舒舒服服地吃一辈子。他觉得自己非常清高，有时候他甚至想到，将来他会当和尚去，象贾宝玉似的。因此，他也轻看作生意。朋友们屡屡劝他拿点资本，帮助他们开个买卖，他总是摇头。对于李鸿章那伙兴办实业的人，他不愿表示意见，因为他既不明白实业是什么，又觉得“实业”二字颇为时髦，不便轻易否定。对了，定大爷就是这么样的一

个阔少爷，时代潮浪动荡得那么厉害，连他也没法子听而不闻，没法子不改变点老旗人的顽固看法。可是，他的元宝与房产又遮住他的眼睛，使他没法子真能明白点什么。所以，他一阵儿明白，一阵儿胡涂，象个十岁左右、聪明而淘气的孩子。

他只有一个较比具体的主张：想叫大清国强盛起来，必须办教育。为什么要办教育呢？因为识文断字的人多起来，社会上就会变得文雅风流了。到端午、中秋、重阳，大家若是都作些诗，喝点黄酒，有多好呢！哼，那么一来，天下准保太平无事了！从实际上想，假若他捐出一所不大不小的房子作校址，再卖出一所房子购置桌椅板凳，就有了一所学堂啊！这容易作到，只要他肯牺牲那两所房子，便马上会得到毁家兴学的荣誉。

定大爷极细心地听取二哥的陈述，只在必要的地方"啊"一下或"哈"一下。二哥原来有些紧张，看到定大爷这么注意听，他脸上露出真的笑意。他心里说：哼，不亲自到药铺问问，就不会真知道有没有万应锭！心中虽然欢喜，二哥可也没敢加枝添叶，故意刺激定大爷。他心里没底——那个旗人是天之骄子，所向无敌的老底。

二哥说完，定大爷闭上眼，深思。而后，睁开眼，他用细润白胖，大指上戴着个碧绿明润的翡翠扳指的手，轻脆地拍了胖腿一下："啊！啊？我看你不错，你来给我办学堂吧！"

"啊？"二哥吓了一跳。

"你先别出声，听我说！"定大爷微微有点急切地说："大清国为什么……啊？"凡是他不愿明说的地方，他便问一声

“啊”，叫客人去揣摩。“旗人，象你说的那个什么多，啊？去巴结外国人？还不都因为幼而失学，不明白大道理吗？非办学堂不可！非办不可！你就办去吧！我看你很好，你行！哈哈哈！”

“我，我去办学堂？我连学堂是什么样儿都不知道！”二哥是不怕困难的人，可是听见叫他去办学堂，真有点慌了。

定大爷又哈哈地笑了一阵。平日他所接触到的人，没有象二哥这么说话的。不管他说什么，即使是叫他们去挖祖坟，他们也嗻嗻是是地答应着。他们知道，过一会儿他就忘了说过什么，他们也就无须去挖坟了。二哥虽然很精明，可到底和定大爷这样的人不大来往，所以没能沉住了气。定大爷觉得二哥的说话法儿颇为新颖，就仿佛偶然吃一口窝窝头也怪有个意思儿似的。“我看你可靠！可靠的人办什么也行！啊？我找了不是一天啦，什么样的人都有，就是没有可靠的！你就看我那个管家吧，啊？我叫他去买一只小兔儿，他会赚一匹骆驼的钱！哈哈哈！”

“那，为什么不辞掉他呢？”这句话已到唇边，二哥可没敢说出来，省得定大爷又笑一阵。

“啊！我知道你要说什么！我五年前就想辞了他！可是，他走了，我怎么办呢？怎见得找个新人来，买只小兔，不赚三匹骆驼的钱呢？”

二哥要笑，可是没笑出来；他也不怎么觉得一阵难过。他赶紧把话拉回来：“那，那什么，定大爷，您看王掌柜的事儿怎么办呢？”

“那，他不过是个老山东儿！”

这句话伤了二哥的心。他低下头去，半天没说出话来。

"怎么啦?怎么啦?"定大爷相当急切地问。在他家里，他是个小皇帝。可也正因如此，他有时候觉得寂寞、孤独。他很愿意关心国计民生，以备将来时机一到，大展经纶，象出了茅庐的诸葛亮似的。可是，自幼儿娇生惯养，没离开过庭院与花园，他总以为老米白面，鸡鸭鱼肉，都来自厨房；鲜白藕与酸梅汤什么的都是冰箱里产出来的。他接触不到普通人所遇到的困难与问题。他有点苦闷，觉得孤独。是呀，在家里，一呼百诺；出去探望亲友，还是众星捧月；看见的老是那一些人，听到的老是那一套奉承的话。他渴望见到一些新面孔，交几个真朋友。因此，他很容易把初次见面的人当作宝贝，希望由此而找到些人与人之间的新关系，增加一些人生的新知识。是的，新来上工的花把式或金鱼把式，总是他的新宝贝。有那么三四天，他从早到晚跟着他们学种花或养鱼。可是，他们也和那个管家一样，对他总是那么有礼貌，使他感到难过，感到冷淡。新鲜劲儿一过去，他就不再亲自参加种花和养鱼，而花把式与鱼把式也就默默地操作着，对他连看也不多看一眼，好象不同种的两只鸟儿相遇，谁也不理谁。

这一会儿，二哥成为定大爷的新宝贝。是呀，二哥长得体面，能说会道，既是旗人，又不完全象个旗人——至少是不象管家那样的旗人。哼，那个管家，无论冬夏，老穿着护着脚面的长袍，走路没有一点声音，象个两条腿的大猫似的！

二哥这会儿很为难，怎么办呢？想来想去，嗯，反正定大爷不是他的佐领，得罪了也没太大的关系。实话实说吧：

“定大爷！不管他是老山东儿，还是老山西儿，他是咱们的人，不该受洋人的欺侮！您，您不恨欺压我们的洋人吗？”说罢，二哥心里痛快了一些，可也知道恐怕这是沙锅砸蒜，一锤子的买卖，不把他轰出去就是好事。

定大爷楞了一会儿：这小伙子，教训我呢，不能受！可是，他忍住了气；这小伙子是新宝贝呀，不该随便就扔掉。“光恨可有什么用呢？啊？咱们得自己先要强啊！”说到这里，定大爷觉得自己就是最要强的人：他不吸鸦片，晓得有个林则徐；他还没作官，所以很清廉；他虽爱花钱，但花的是祖辈留下来的，大爷高兴把钱都打了水飘儿玩，谁也管不着……

“定大爷，您也听说了吧，四外闹义和团哪！”

二哥这么一提，使定大爷有点惊异。他用翡翠扳指蹭了蹭上嘴唇上的黑而软的细毛——他每隔三天刮一次脸。关于较比重大的国事、天下事，他以为只有他自己才配去议论。是呀，事实是这样：他的亲友之中有不少贵人，即使他不去打听，一些紧要消息也会送到他的耳边来。对这些消息，他高兴呢，就想一想；不高兴呢，就由左耳进来，右耳出去。他想一想呢，是关心国家大事；不去想呢，是沉得住气，不见神见鬼。不管怎么说吧，二哥，一个小小的旗兵，不该随便谈论国事。对于各处闹教案，他久有所闻，但没有特别注意，因为闹事的地方离北京相当的远。当亲友中作大官的和他讨论这些事件的时候，在感情上，他和那些满族大员们一样，都很讨厌那些洋人；在理智上，他虽不明说，可是暗中同意那些富贵双全的老爷们的意见：忍口气，可以不伤财。是的，洋人不过是要点便宜，给他们就是了，很简单。至于义和团，谁

知道他们会闹出什么饥荒来呢？他必须把二哥顶回去："听说了，不该闹！你想想，凭些个拿着棍子棒子的乡下佬儿，能打得过洋人吗？啊？啊？"他走到二哥的身前，嘴对着二哥的脑门子，又问了两声："啊？啊？"

二哥赶紧立起来。定大爷得意地哈哈了一阵。二哥不知道外国到底有多么大的力量，也不晓得大清国到底有多么大的力量。最使他难以把定大爷顶回去的是，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有多大力量。他只好改变了口风："定大爷，咱们这一带可就数您德高望重，也只有您肯帮助我们！您要是揣起手儿不管，我们这些小民可找谁去呢？"

定大爷这回是真笑了，所以没出声。"麻烦哪！麻烦！"他轻轻地摇着头。二哥看出这种摇头不过是作派，赶紧再央求："管管吧！管管吧！"

"可怎么管呢？"

二哥又愣住了。他原想定大爷一出头，就能把教会压下去。看样子，定大爷并不准备那么办。他不由地又想起十成来。是，十成作的对！官儿们不管老百姓的事，老百姓只好自己动手！就是这么一笔账！

"我看哪，"定大爷想起来了，"我看哪，把那个什么牧师约来，我给他一顿饭吃，大概事情也就可以过去了。啊？"

二哥不十分喜欢这个办法。可是，好容易得到这么个结果，他不便再说什么。"那，您就分心吧！"他给定大爷请了个安。他急于告辞。虽然这里的桌椅都是红木的，墙上挂着精裱的名人字画，而且小书童隔不会儿就进来，添水或换茶叶，用的是景德镇细磁盖碗，沏的是顶好的双熏茉莉花茶，他

可是觉得身上和心里都很不舒服。首先是，他摸不清定大爷到底是怎么一个人，不知对他说什么才好。他愿意马上走出去，尽管街上是那么乱七八糟，飞起的尘土带着马尿味儿，他会感到舒服，亲切。

可是，定大爷不让他走。他刚要走，定大爷就问出来："你闲着的时候，干点什么？养花？养鱼？玩蛐蛐？"不等二哥回答，他先说下去，也许说养花，也许说养鱼，说着说着，就又岔开，说起他的一对蓝眼睛的白狮子猫来。二哥听得出来，定大爷什么都知道一点，什么可也不真在行。二哥决定只听，不挑错儿，好找机会走出去。

二哥对定大爷所用的语言，也觉得有点奇怪。他自己的话，大致可以分作两种：一种是日常生活中用的，里边有不少土话，歇后语，油漆匠的行话，和旗人惯用的而汉人也懂得的满文词儿。他最喜欢这种话，信口说来，活泼亲切。另一种是交际语言，在见长官或招待贵宾的时候才用。他没有上过朝，只能想象：皇上若是召见他，跟他商议点国家大事，他大概就须用这种话回奏。这种话大致是以云亭大舅的语言为标准，第一要多用些文雅的词儿，如"台甫"，"府上"之类，第二要多用些满文，如"贵牛录"，"几栅栏"等等。在说这种话的时候，吐字要十分清楚，所以顶好有个腔调，并且随时要加入"嗻嗻是是"，毕恭毕敬，二哥不大喜爱这种拿腔作势的语言，每一运用，他就觉得自己是在装蒜。它不亲切。可是，正因为不亲切，才听起来象官腔，象那么回事儿。

定大爷不耍官腔，这叫二哥高兴；定大爷没有三、四品官员的酸味儿。使二哥不大高兴的是：第一，定大爷的口里

还有不少好几年前流行而现在已经不大用的土语。这叫他感到不是和一位青年谈话呢。听到那样的土语，他就赶紧看一看对方，似乎怀疑定大爷的年纪。第二，定大爷的话里有不少虽然不算村野，可也不算十分干净的字眼儿。二哥想得出来：定大爷还用着日久年深的土语，是因为不大和中、下层社会接触，或是接触的不及时。他可是想不出，为什么一个官宦之家的，受过教育的子弟，嘴里会不干不净。是不是中等旗人的语言越来越文雅，而高等旗人的嘴里反倒越来越简单，俗俚呢？二哥想不清楚。

更叫他不痛快的是：定大爷的话没头没脑，说着说着金鱼，忽然转到："你看，赶明儿个我约那个洋人吃饭，是让他进大门呢？还是走后门？"这使二哥很难马上作出妥当的回答。他正在思索，定大爷自己却提出答案："对，叫他进后门！那，头一招，他就算输给咱们了！告诉你，要讲斗心路儿，红毛儿鬼子可差多了！啊？"

有这么几次大转弯，二哥看清楚：定大爷是把正经事儿搀在闲话儿说，表示自己会于谈笑之中，指挥若定。二哥也看清楚：表面上定大爷很随便，很天真，可是心里并非没有自己的一套办法。这套办法必是从日常接触到的达官贵人那里学来的，似乎有点道理，又似乎很荒唐。二哥很不喜欢这种急转弯，对鬼子进大门还是走后门这类的问题，也不大感觉兴趣。他急于告别，一来是他心里不大舒服，二来是很怕定大爷再提起叫他去办学堂。

十一

牛牧师接到了请帖。打听明白了定大爷是何等人，他非常兴奋。来自美国，他崇拜阔人。他只尊敬财主，向来不分析财是怎么发的。因此，在他的舅舅发了财之后，若是有人暗示：那个老东西本是个流氓。他便马上反驳：你为什么没有发了财呢？可见你还不如流氓！因此，他拿着那张请帖，老大半天舍不得放下，几乎忘了定禄是个中国人，他所看不起的中国人。这时候，他心中忽然来了一阵民主的热气：黄脸的财主是可以作白脸人的朋友的！同时，他也想起：他须抓住定禄，从而多认识些达官贵人，刺探些重要消息，报告给国内或使馆，提高自己的地位。他赶紧叫仆人给他擦鞋、烫衣服，并找出一本精装的《新旧约全书》，预备送给定大爷。

他不知道定大爷为什么请他吃饭，也不愿多想。眼睛多倒猜出一点来，可是顾不得和牧师讨论。他比牛牧师还更高兴："牛牧师！牛牧师！准是翅席哟！准是！嘿！"他咂摸着滋味，大口地咽口水。

眼睛多福至心灵地建议：牛牧师去赴宴，他自己愿当跟班的，头戴红缨官帽，身骑高大而老实的白马，给牧师拿着礼物什么的。他既骑马，牧师当然须坐轿车。"对！牛牧师！我去雇一辆车，准保体面！到了定宅，我去喊：'回事'！您

听，我的嗓音儿还象那么一回事吧？”平日，他不敢跟牧师这么随便说话。今天，他看出牧师十分高兴，而自己充当跟随，有可能吃点残汤腊水，或得到两吊钱的赏赐，所以就大胆一些。

“轿车？”牛牧师转了转眼珠。

“轿车！对！”眼睛多不知吉凶如何，赶紧补充：“定大爷出门儿就坐轿车，别叫他小看了牧师！”

“他坐轿车，我就坐大轿！我比他高一等！”

眼睛多没有想到这一招，一时想不出怎么办才好。“那，那，轿子，不，不能随便坐呀！”

“那，你等着瞧！我会叫你们的皇上送给我一乘大轿，八个人抬着！”

“对！牧师！牧师应当是头品官！您可别忘了，您戴上红顶子，可也得给我弄个官衔！我这儿先谢谢牧师啦！”眼睛多规规矩矩地请了个安。

牧师咔咔咔地笑了一阵。

商议了许久，他们最后决定：牧师不坚持坐大轿，眼睛多也不必骑马，只雇一辆体面的骡车就行了。眼睛多见台阶就下，一来是他并没有不从马上掉下来的把握，尽管是一匹很老实的马，二来是若全不让步，惹得牧师推翻全盘计划，干脆连跟班的也不带，他便失去到定宅吃一顿或得点赏钱的机会。

宴会时间是上午十一点。牛牧师本想迟起一些，表示自己并不重视一顿好饭食。可是，他仍然起来得很早，而且加细地刮了脸。他不会去想，到定宅能够看见什么珍贵的字画，

或艺术价值很高的陈设。他能够想象得到的是去看看大堆的金锭子、银锞子，和什么价值连城的夜光珠。他非常兴奋，以至把下巴刮破了两块儿。

眼睛多从看街的德二爷那里借来一顶破官帽。帽子太大，戴上以后，一个劲儿在头上打转儿。他很早就来在教堂门外，先把在那儿歇腿的几个乡下人，和几个捡煤核的孩子，都轰了走："这儿是教堂，站不住脚儿！散散！待会儿洋大人就出来，等着吃洋火腿吗？"看他们散去，他觉得自己的确有些威严，非常高兴。然后，他把牧师的男仆叫了出来："我说，门口是不是得动动条帚呢？待会儿，牧师出来一看……是吧？"平日，他对男仆非常客气，以便随时要口茶喝什么的，怪方便。现在，他戴上了官帽，要随牧师去赴宴，他觉得男仆理当归他指挥了。男仆一声没出，只对那顶风车似的帽子翻了翻白眼。

十点半，牛牧师已打扮停妥。他有点急躁。在他的小小生活圈子里，穷教友们是他天天必须接触到的。他讨厌他们，鄙视他们，可又非跟他们打交道不可。没有他们，他的饭锅也就砸了。他觉得这是上帝对他的一种惩罚！他羡慕各使馆的那些文武官员，个个扬眉吐气，的确象西洋人的样子。他自己算哪道西洋人呢？他几乎要祷告：叫定大爷成为他的朋友，叫他打入贵人、财主的圈子里去！那，可就有个混头儿了！这时候，他想起许多自幼儿读过的廉价的"文学作品"来。那些作品中所讲的冒险的故事，或一对男女仆人的罗曼司，不能都是假的。是呀，那对仆人结了婚之后才发现男的是东欧的一位公爵，而女的得到一笔极大极大的遗产！是，这不能

都是假的！

这时候，眼睛多进来请示，轿车已到，可否前去赴宴？平时，牧师极看不起眼睛多，可是又不能不仗着他表现自己的大慈大悲，与上帝的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现在，他心中正想着那些廉价的罗曼司，忽然觉得眼睛多确有可爱之处，象一条丑陋而颇通人性的狗那么可笑又可爱。他爱那顶破官帽。他不由地想到：他若有朝一日发了财，就必用许多中国仆人，都穿一种由他设计的服装，都戴红缨帽。他看着那顶破帽子咔咔了好几声。眼睛多受宠若惊，乐得连腿都有点发软，几乎立不住了。

这是秋高气爽的时候，北京的天空特别晴朗可喜。正是十一点来钟，霜气散尽，日光很暖，可小西北风又那么爽利，使人觉得既暖和又舒服。

可惜，那时代的道路很坏：甬路很高，有的地方比便道高着三四尺。甬路下面往往就是臭泥塘。若是在甬路上翻了车，坐车的说不定是摔个半死，还是掉在臭泥里面。甬路较比平坦，可也黑土飞扬，只在过皇上的时候才清水泼街，黄土垫道，干净那么三五个钟头。

眼睛多雇来的轿车相当体面。这是他头一天到车口[1]上预定的，怕临时抓不着好车。

他恭恭敬敬地拿着那本精装《圣经》，请牧师上车。牛牧师不肯进车厢，愿跨车沿儿。

“牧师！牛牧师！请吧！没有跟班的坐里面，主人反倒跨

① 车口—— 停放车辆以等待顾主的地方。

车沿儿的，那不成体统！”眼睛多诚恳地劝说。

牧师无可如何，只好往车厢里爬，眼睛多拧身跨上车沿，轻巧飘洒，十分得意。给洋人当跟随，满足了他的崇高愿望。

车刚一动，牧师的头与口一齐出了声，头上碰了个大包。原来昨天去定车的时候，几辆车静静地排在一处，眼睛多无从看出来骡子瘸了一条腿。腿不大方便的骡子须费很大的事，才能够迈步前进，而牧师左摇右晃，手足失措，便把头碰在坚硬的地方。

“不要紧！不要紧！”赶车的急忙笑着说：“您坐稳点！上了甬路就好啦！别看它有点瘸，走几十里路可不算一回事！还是越走越快，越稳！”

牧师手捂着头，眼睛多赶紧往里边移动，都没说什么。车上了甬路。牧师的腿没法儿安置：开始，他拳着双腿，一手用力拄着车垫子，一手捂着头上；这样支持了一会儿，他试探着伸开一条腿。正在此时，瘸骡子也不怎么忽然往路边上一扭，牧师的腿不由地伸直。眼睛多正得意地用手往上推一推官帽，以便叫路上行人赏识他的面貌，忽然觉得腰眼上挨了一炮弹，或一铁锤。说时迟，那时快，他还没来得及“哎呀”一声，身子已飘然而起，直奔甬路下的泥塘。他想一拧腰，改变飞行的方向，可是恰好落在泥塘的最深处。别无办法，他只好极诚恳地高喊：救命啊！

几个过路的七手八脚地把他拉了上来。牛牧师见车沿已空，赶紧往前补缺。大家仰头一看，不约而同地又把眼睛多扔了回去。他们不高兴搭救洋奴。牛牧师催车夫快走。眼睛多独力挣扎了许久，慢慢地爬了上来，带着满身污泥，手捧

官帽，骂骂咧咧地回了家。

定宅门外已经有好几辆很讲究的轿车，骡子也都很体面。定大爷原想叫牧师进后门，提高自己的身分，削减洋人的威风。可是，女眷们一致要求在暗中看看“洋老道”是什么样子。她们不大熟悉牧师这个称呼，而渺茫地知道它与宗教有关，所以创造了“洋老道”这一名词。定大爷觉得这很好玩，所以允许牛牧师进前门。这虽然给了洋人一点面子，可是暗中有人拿他当作大马猴似的看着玩，也就得失平衡，安排得当。

一个十三四岁的小童儿领着牧师往院里走。小童儿年纪虽小，却穿着件扑着脚面的长衫，显出极其老成，在老成之中又有点顽皮。牛牧师的黄眼珠东溜溜，西看看，不由地长吸了一口气。看，迎面是一座很高很长的雕砖的影壁，中间悬着个大木框，框心是朱纸黑字，好大的两个黑字。他不会欣赏那砖雕，也不认识那俩大黑字，只觉得气势非凡，的确是财主住的地方。影壁左右都有门，分明都有院落。

“请！”小童儿的声音不高也不低，毫无感情。说罢，他向左手的门走去。门坎很高，牧师只顾看门上面的雕花，忘了下面。鞋头碰到门坎上，磕去一块皮，颇为不快。

进了二门，有很长的一段甬路，墁[①] 着方砖，边缘上镶着五色的石子，石子儿四围长着些青苔。往左右看，各有月亮门儿。左边的墙头上露着些青青的竹叶。右门里面有座小假山，遮住院内的一切，牛牧师可是听到一阵妇女的笑声。他

---

① 墁—— 铺。

看了看小童儿，小童儿很老练而顽皮地似乎挤了挤眼，又似乎没有挤了挤眼。

又来到一座门，不很大，而雕刻与漆饰比二门更讲究。进了这道门，左右都是长廊，包着一个宽敞的院子。听不见一点人声，只有正房的廊下悬着一个长方的鸟笼，一只画眉独自在歌唱。靠近北房，有两大株海棠树，挂满了半红的大海棠果。一只长毛的小白猫在树下玩着一根鸡毛，听见脚步声，忽然地不见了。

顺着正房的西北角，小童儿把牧师领到后院。又是一片竹子，竹林旁有个小门。牧师闻到桂花的香味。进了小门，豁然开朗，是一座不小的花园。牛牧师估计，从大门到这里，至少有一里地。迎门，一个汉白玉的座子，上边摆着一块细长而玲珑的太湖石。远处是一座小土山，这里那里安排着一些奇形怪状的石头，给土山添出些棱角。小山上长满了小树与杂花，最高的地方有个茅亭，大概登亭远望，可以看到青青的西山与北山。山前，有个荷花池，大的荷叶都已残破，可是还有几叶刚刚出水，半卷半开。顺着池边的一条很窄，长满青苔的小路走，走到山尽头，在一棵高大的白皮松下，有三间花厅。门外，摆着四大盆桂花，二金二银，正在盛开。

“回事！”小童儿喊了一声。听到里面的一声轻嗽，他高打帘栊，请客人进去。然后，他立在大松下，抠弄树上的白皮儿，等候命令。

花厅里的木器一致是楠木色的，蓝与绿是副色。木制的对联，楠木地绿字；匾额，楠木地蓝字。所有的磁器都是青花的。只有一个小瓶里插着两朵红的秋玫瑰花。牛牧师扫了

一眼，觉得很失望——没有金盘子银碗！

定大爷正和两位翰林公欣赏一块古砚。见牛牧师进来，他才转身拱手，很响亮地说：“牛牧师！我是定禄！请坐！”牧师还没坐下，主人又说了话：“啊，引见引见，这是林小秋翰林，这是纳雨声翰林，都坐！坐！”

两位翰林，一高一矮，一胖一瘦，一满一汉，都留着稀疏的胡子。汉翰林有点拘束。在拘束之中露出他既不敢拒绝定大爷的约请，又实在不高兴与洋牧师同席。满翰林是个矮胖子，他的祖先曾征服了全中国，而他自己又吸收了那么多的汉族文化，以至当上翰林，所以不象汉翰林那么拘束。他觉得自己是天之骄子，他的才华足以应付一切人，一切事。一切人，包括着白脸蓝眼珠的，都天生来的比他低着一等或好几等。他不知道世界列强的真情实况，可的确知道外国的枪炮很厉害，所以有点怕洋鬼子。不过，洋鬼子毕竟是洋鬼子，无论怎么厉害也是野人，只要让着他们一点，客气一点，也就可以相安无事了。不幸，非短兵相接，打交手仗不可，他也能在畏惧之中想出对策。他直看牛牧师的腿，要证实鬼子腿，象有些人说的那样，确是直的。假若他们都是直腿，一倒下就再也起不来，那便好办了——只须用长竹竿捅他们的磕膝，弄倒他们，就可以象捉仰卧的甲虫那样，从从容容地捉活的就是了。牛牧师的腿并不象两根小柱子。翰林有点失望，只好再欣赏那块古砚。

“贵国的砚台，以哪种石头为最好呢？”纳雨声翰林为表示自己不怕外国人，这样发问。

牛牧师想了想，没法儿回答，只好咔咔了两声。笑完，居

然想起一句："这块值多少钱？"

"珍秀斋刚送来，要八十两，还没给价儿。雨翁说，值多少？"定大爷一边回答牧师，一边问纳翰林。

"给五十两吧，值！"纳雨翁怕冷淡了林小秋，补上一句，"秋翁说呢？"

秋翁知道，他自己若去买，十两银子包管买到手，可是不便给旗官儿省钱，于是只点了点头。

牛牧师的鼻子上出了些细汗珠儿。他觉得自己完全走错了路。看，这里的人竟自肯花五十两买一块破石头！他为什么不早找个门路，到这里来，而跟眼睛多那些穷光蛋们瞎混呢？他须下决心，和这群人拉拢拉拢，即使是卑躬屈膝也好！等把钱拿到手，再跟他们瞪眼，也还不迟！他决定现在就开始讨他们的喜欢！正在这么盘算，他听见一声不很大而轻脆的响声。他偷眼往里间看，一僧一道正在窗前下围棋呢。他们聚精会神地看着棋盘，似乎丝毫没理会他的光临。

那和尚有五十多岁，虽然只穿件灰布大领僧衣，可是气度不凡：头剃得极光，脑门儿极亮，脸上没有一丝五十多岁人所应有的皱纹。那位道士的道袍道冠都很讲究，脸色黄黄的，静中透亮，好象不过五十来岁，可是一部胡须很美很长，完全白了。

牛牧师不由地生了气。他，和他的亲友一样，知道除了自己所信奉的，没有，也不应当有，任何配称为宗教的宗教。这包括着犹太教、天主教。至于佛教、道教……更根本全是邪魔外道，理当消灭！现在，定大爷竟敢约来僧道陪他吃饭，分明是戏弄他，否定他的上帝！他想牺牲那顿好饭食，马上

告辞，叫他们下不来台。

一个小丫环托着个福建漆的蓝色小盘进来，盘上放着个青花磁盖碗。她低着头，轻轻把盖碗放在他身旁的小几上，轻俏地走出去。

他掀开了盖碗的盖儿，碗里边浮动着几片很绿很长的茶叶。他喝惯了加糖加奶的稠嘟嘟的红茶，不晓得这种清茶有什么好处。他觉得别扭，更想告辞了。

"回事！"小童在外边喊了一声。

两位喇嘛紧跟着走进来。他们满面红光，满身绸缎，还戴着绣花的荷包与褡裢，通体光彩照人。

牛牧师更坐不住了。他不止生气，而且有点害怕——是不是这些邪魔外道要跟他辩论教义呢？假若是那样，他怎么办呢？他的那点学问只能吓唬眼睛多，他自己知道！

一位喇嘛胖胖的，说话声音很低，嘴角上老挂着笑意，看起来颇有些修养。另一位，说话声音很高，非常活泼，进门就嚷："定大爷！我待会儿唱几句《辕门斩子》[①]，您听听！"

"那好哇！"定大爷眉飞色舞地说："我来焦赞，怎样？啊，好！先吃饭吧！"他向门外喊："来呀！开饭！"

小童儿在园内回答："嗻！全齐啦！"

"请！请！"定大爷对客人们说。

牛牧师听到开饭，也不怎么怒气全消，绝对不想告辞了。他决定抢先走，把僧、道、喇嘛，和翰林，都摞在后边。可

① 《辕门斩子》——传统戏剧，演杨六郎严正军法，欲斩其子杨宗保的故事。焦赞为该剧中的人物。

是，定大爷说了话："不让啊，李方丈岁数最大，请！"

那位白胡子道士，只略露出一点点谦让的神气，便慢慢往外走，小童儿忙进来搀扶。定大爷笑着说："老方丈已经九十八了，还这么硬朗！"

这叫牛牧师吃了一惊，可也更相信道士必定有什么妖术邪法，可以长生不老。

和尚没等让，就随着道士走。定大爷也介绍了一下："月朗大师，学问好，修持好，琴棋书画无一不佳！"

牛牧师心里想：这顿饭大概不容易吃！他正这么想，两位翰林和两位喇嘛都走了出去。牛牧师皱了皱眉，定大爷面有得色。牛牧师刚要走，定大爷往前赶了一步："我领路！"牛牧师真想踢他一脚，可是又舍不得那顿饭，只好作了殿军。

酒席设在离花厅不远的一个圆亭里。它原来是亭子，后来才安上玻璃窗，改成暖阁。定大爷在每次大发脾气之后，就到这里来陶真养性。假若尚有余怒，他可以顺手摔几件小东西。这里的陈设都是洋式的，洋钟、洋灯、洋磁人儿……地上铺着洋地毯。

猫　城　记

自　序

我向来不给自己的作品写序。怕麻烦；很立得住的一个理由。还有呢，要说的话已都在书中说了，何必再絮絮叨叨？再说，夸奖自己吧，不好；咒骂自己吧，更合不着。莫若不言不语，随它去。

此次现代书局嘱令给《猫城记》作序，天大的难题！引证莎士比亚需要翻书；记性向来不强。自道身世说起来管保又臭又长，因为一肚子倒有半肚子牢骚，哭哭啼啼也不象个样子——本来长得就不十分体面。怎办？

好吧，这么说：《猫城记》是个恶梦。为什么写它？最大的原因——吃多了。可是写得很不错，因为二姐和外甥都向我伸大拇指，虽然我自己还有一点点不满意。不很幽默。但是吃多了大笑，震破肚皮还怎再吃？不满意，可也无法。人不为面包而生。是的，火腿面包其庶几乎？

二姐嫌它太悲观，我告诉她，猫人是猫人，与我们不相干，管它悲观不悲观。二姐点头不已。

外甥问我是哪一派的写家？属于哪一阶级？代表哪种人讲话？是否脊椎动物？得了多少稿费？我给他买了十斤苹果，堵上他的嘴。他不再问，我乐得去睡大觉。梦中倘有所见，也许还能写本“狗城记”。是为序。

年月日，刚睡醒，不大记得。

一

飞机是碎了。

我的朋友—— 自幼和我同学：这次为我开了半个多月的飞机—— 连一块整骨也没留下！

我自己呢，也许还活着呢？我怎能没死？神仙大概知道。我顾不及伤心了。

我们的目的地是火星。按着我的亡友的计算，在飞机出险以前，我们确是已进了火星的气圈。那么，我是已落在火星上了？假如真是这样，我的朋友的灵魂可以自安了：第一个在火星上的中国人，死得值！但是，这“到底”是哪里？我只好“相信”它是火星吧；不是也得是，因为我无从证明它的是与不是。自然从天文上可以断定这是哪个星球；可怜，我对于天文的知识正如对古代埃及文字，一点也不懂！我的朋友可以毫不迟疑的指示我，但是他，他……噢！我的好友，与我自幼同学的好友！

飞机是碎了。我将怎样回到地球上去？不敢想！只有身上的衣裳—— 碎得象些挂着的干菠菜—— 和肚子里的干粮；不要说回去的计划，就是怎样在这里活着，也不敢想啊！言语不通，地方不认识，火星上到底有与人类相似的动物没有？问题多得象……就不想吧；“火星上的漂流者”，还不足以自

慰么？使忧虑减去勇敢是多么不上算的事！

这自然是追想当时的情形。在当时，脑子已震昏。震昏的脑子也许会发生许多不相联贯的思念，已经都想不起了；只有这些——怎样回去，和怎样活着——似乎在脑子完全清醒之后还记得很真切，象被海潮打上岸来的两块木板，船已全沉了。

我清醒过来。第一件事是设法把我的朋友，那一堆骨肉，埋葬起来。那只飞机，我连看它也不敢看。它也是我的好友，它将我们俩运到这里来，忠诚的机器！朋友都死了，只有我还活着，我觉得他们俩的不幸好象都是我的过错！两个有本事的倒都死了，只留下我这个没能力的，傻子偏有福气，多么难堪的自慰！我觉得我能只手埋葬我的同学，但是我一定不能把飞机也掩埋了，所以我不敢看它。

我应当先去挖坑，但是我没有去挖，只呆呆的看着四外，从泪中看着四外。我为什么不抱着那团骨肉痛哭一场？我为什么不立刻去掘地？在一种如梦方醒的状态中，有许多举动是我自己不能负责的，现在想来，这或者是最近情理的解释与自恕。

我呆呆的看着四外。奇怪，那时我所看见的我记得清楚极了，无论什么时候我一闭眼，便能又看见那些景物，带着颜色立在我的面前，就是颜色相交处的影线也都很清楚。只有这个与我幼时初次随着母亲去祭扫父亲的坟墓时的景象是我终身忘不了的两张图画。

我说不上来我特别注意到什么；我给四围的一切以均等的"不关切的注意"，假如这话能有点意义。我好象雨中的小

树，任凭雨点往我身上落；落上一点，叶儿便动一动。

我看见一片灰的天空。不是阴天，这是一种灰色的空气。阳光不能算不强，因为我觉得很热；但是它的热力并不与光亮作正比，热自管热，并没有夺目的光华。我似乎能摸到四围的厚重，热，密，沉闷的灰气。也不是有尘土，远处的东西看得很清楚，决不象有风沙。阳光好象在这灰中折减了，而后散匀，所以处处是灰的，处处还有亮，一种银灰的宇宙。中国北方在夏旱的时候，天上浮着层没作用的灰云，把阳光遮减了一些，可是温度还是极高，便有点与此地相似；不过此地的灰气更暗淡一些，更低重一些，那灰重的云好象紧贴着我的脸。豆腐房在夜间储满了热气，只有一盏油灯在热气中散着点鬼光，便是这个宇宙的雏形。这种空气使我觉着不自在。远处有些小山，也是灰色的，比天空更深一些；因为不是没有阳光，小山上是灰里带着些淡红，好象野鸽脖子上的彩闪。

灰色的国！我记得我这样想，虽然我那时并不知道那里有国家没有。

从远处收回眼光，我看见一片平原，灰的！没有树，没有房子，没有田地，平，平；平得讨厌。地上有草，都擦着地皮长着，叶子很大，可是没有竖立的梗子。土脉不见得不肥美，我想，为什么不种地呢？

离我不远，飞起几只鹰似的鸟，灰的，只有尾巴是白的。这几点白的尾巴给这全灰的宇宙一点变化，可是并不减少那惨淡蒸郁的气象，好象在阴苦的天空中飞着几片纸钱！

鹰鸟向我这边飞过来。看着看着，我心中忽然一动，它

们看见了我的朋友，那堆……远处又飞起来几只。我急了，本能的向地下找，没有铁锹，连根木棍也没有！不能不求救于那只飞机了；有根铁棍也可以慢慢的挖一个坑。但是，鸟已经在我头上盘旋了。我不顾得再看，可是我觉得出它们是越飞越低，它们的啼声，一种长而尖苦的啼声，是就在我的头上。顾不得细找，我便扯住飞机的一块，也说不清是哪一部分，疯了似的往下扯。鸟儿下来一只。我拚命的喊了一声。它的硬翅颤了几颤，两腿已将落地，白尾巴一钩，又飞起去了。这个飞起去了，又来了两三只，都象喜鹊得住些食物那样叫着；上面那些只的啼声更长了，好象哀求下面的等它们一等；末了，"扎"的一声全下来了。我扯那飞机，手心粘了，一定是流了血，可是不觉得疼。扯，扯，扯；没用！我扑过它们去，用脚踢，喊着。它们伸开翅膀向四外躲，但是没有飞起去的意思。有一只已在那一堆……上啄了一口！我的眼前冒了红光，我扑过它去，要用手抓它；只顾抓这只，其余的那些环攻上来了；我又乱踢起来。它们扎扎的叫，伸着硬翅往四外躲；只要我的腿一往回收，它们便红着眼攻上来。而且攻上来之后，不愿再退，有意要啄我的脚了。

忽然我想起来：腰中有只手枪。我刚立定，要摸那只枪；什么时候来的？我前面，就离我有七八步远，站着一群人；一眼我便看清，猫脸的人！

二

掏出手枪来，还是等一等？许多许多不同的念头环绕着这两个主张；在这一分钟里，我越要镇静，心中越乱。结果，我把手放下去了。向自己笑了一笑。到火星上来是我自己情愿冒险，叫这群猫人把我害死——这完全是设想，焉知他们不是最慈善的呢——是我自取；为什么我应当先掏枪呢！一点善意每每使人勇敢；我一点也不怕了。是福是祸，听其自然；无论如何，衅不应由我开。

看我不动，他们往前挪了两步。慢，可是坚决，象猫看准了老鼠那样的前进。

鸟儿全飞起来，嘴里全叼着块……我闭上了眼！

眼还没睁开——其实只闭了极小的一会儿——我的双手都被人家捉住了。想不到猫人的举动这么快；而且这样的轻巧，我连一点脚步声也没听见。

没往外拿手枪是个错误。不!我的良心没这样责备我。危患是冒险生活中的饮食。心中更平静了，连眼也不愿睁了。这是由心中平静而然，并不是以退为进。他们握着我的双臂，越来越紧，并不因为我不抵抗而松缓一些。这群玩艺儿是善疑的，我心中想；精神上的优越使我更骄傲了，更不肯和他们较量力气了。每只胳臂上有四五只手，很软，但是很紧，并

且似乎有弹性，与其说是握着，不如说是箍着，皮条似的往我的肉里煞。挣扎是无益的。我看出来：设若用力抽夺我的胳臂，他们的手会箍进我的肉里去；他们是这种人：不光明的把人捉住，然后不看人家的举动如何，总得给人家一种极残酷的肉体上的虐待。设若肉体上的痛苦能使精神的光明减色，惭愧，这时候我确乎有点后悔了；对这种人，假如我的推测不错，是应当采取“先下手为强”的政策；“当”的一枪，管保他们全跑。但是事已至此，后悔是不会改善环境的；光明正大是我自设的陷阱，就死在自己的光明之下吧！我睁开了眼。他们全在我的背后呢，似乎是预定好即使我睁开眼也看不见他们。这种鬼祟的行动使我不由的起了厌恶他们的心；我不怕死；我心里说：“我已经落在你们的手中，杀了我，何必这样偷偷摸摸的呢！”我不由的说出来：“何必这样……”我没往下说；他们决不会懂我的话。胳臂上更紧了，那半句话的效果！我心里想：就是他们懂我的话，也还不是白费唇舌！我连头也不回，凭他们摆布；我只希望他们用绳子拴上我，我的精神正如肉体，同样的受不了这种软，紧，热，讨厌的攥握！

空中的鸟更多了，翅子伸平，头往下钩钩着，预备得着机会便一翅飞到地，去享受与我自幼同学的朋友的……

背后这群东西到底玩什么把戏呢？我真受不了这种钝刀慢锯的办法了！但是，我依旧抬头看那群鸟，残酷的鸟们，能在几分钟内把我的朋友吃净。啊！能几分钟吃净一个人吗？那么，鸟们不能算残酷的了；我羡慕我那亡友，朋友！你死得痛快，消灭得痛快，比较起我这种零受的罪，你的是无上的

幸福！

“快着点!”几次我要这么说，但是话到唇边又收回去了。我虽然一点不知道猫人的性情习惯，可是在这几分钟的接触，我似乎直觉的看出来，他们是宇宙间最残忍的人；残忍的人是不懂得“干脆”这个字的，慢慢用锯齿锯，是他们的一种享受。说话有什么益处呢?我预备好去受针尖刺手指甲肉，鼻子里灌煤油——假如火星上有针和煤油。

我落下泪来，不是怕，是想起来故乡。光明的中国，伟大的中国，没有残暴，没有毒刑，没有鹰吃死尸。我恐怕永不能再看那块光明的地土了，我将永远不能享受合理的人生了;就是我能在火星上保存着生命，恐怕连享受也是痛苦吧!?

我的腿上也来了几只手。他们一声不出，可是呼吸气儿热忽忽的吹着我的背和腿；我心中起了好似被一条蛇缠住那样的厌恶。

咯噔的一声，好象多少年的静寂中的一个响声，听得分外清楚，到如今我还有时候听见它。我的腿腕上了脚镣！我早已想到有此一举。腿腕登时失了知觉，紧得要命。

我犯了什么罪?他们的用意何在?想不出。也不必想。在猫脸人的社会里，理智是没用的东西，人情更提不到，何必思想呢。

手腕也锁上了。但是，出我意料之外，他们的手还在我的臂与腿上箍着。过度的谨慎——由此生出异常的残忍——是黑暗生活中的要件;我希望他们锁上我而撤去那些只热手，未免希望过奢。

脖子上也来了两只热手。这是不许我回头的表示；其实

谁有那么大的工夫去看他们呢！人——不论怎样坏——总有些自尊的心；我太看低他们了。也许这还是出于过度的谨慎，不敢说，也许脖子后边还有几把明晃晃的刀呢。

这还不该走吗？我心中想。刚这么一想，好象故意显弄他们也有时候会快当一点似的，我的腿上挨了一脚，叫我走的命令。我的腿腕已经箍麻了，这一脚使我不由的向前跌去；但是他们的手象软而硬的钩子似的，钩住我的肋条骨；我听见背后象猫示威时相噗的声音，好几声，这大概是猫人的笑。很满意这样的挫磨我，当然是。我身上不知出了多少汗。

他们为快当起见，颇可以抬着我走；这又是我的理想。我确是不能迈步了；这正是他们非叫我走不可的理由——假如这样用不太羞辱了“理由”这两个字。

汗已使我睁不开眼，手是在背后锁着；就是想摇摇头摆掉几个汗珠也不行，他们箍着我的脖子呢！我直挺着走，不，不是走，但是找不到一个字足以表示跳，拐，跌，扭……等等搀合起来的行动。

走出只有几步，我听见——幸而他们还没堵上我的耳朵——那群鸟一齐“扎”的一声，颇似战场上冲锋的“杀”；当然是全飞下去享受……我恨我自己；假如我早一点动手，也许能已把我的同学埋好；我为什么在那块呆呆的看着呢！朋友！就是我能不死，能再到这里来，恐怕连你一点骨头渣儿也找不着了！我终身的甜美记忆的总量也抵不住这一点悲苦惭愧，哪时想起来哪时便觉得我是个人类中最没价值的！

好象在恶梦里：虽然身体受着痛苦，可是还能思想着另外一些事；我的思想完全集中到我的亡友，闭着眼看我脑中

的那些鹰，啄食着他的肉，也啄食着我的心。走到哪里了？就是我能睁开眼，我也不顾得看了；还希望记清了道路，预备逃出来吗？我是走呢？还是跳呢？还是滚呢？猫人们知道。我的心没在这个上，我的肉体已经象不属于我了。我只觉得头上的汗直流，就象受了重伤后还有一点知觉那样，渺渺茫茫的觉不出身体在哪里，只知道有些地方往出冒汗，命似乎已不在自己手中了，可是并不觉得痛苦。

我的眼前完全黑了；黑过一阵，我睁开了眼；象醉后刚还了酒的样子。我觉出腿腕的疼痛来，疼得钻心；本能的要用手去摸一摸，手腕还锁着呢。这时候我眼中才看见东西，虽然似乎已经睁开了半天。我已经在一个小船上；什么时候上的船，怎样上去的，我全不知道。大概是上去半天了，因为我的脚腕已缓醒过来，已觉得疼痛。我试着回回头，脖子上的那两只热手已没有了；回过头去看，什么也没有。上面是那银灰的天；下面是条温腻深灰的河，一点声音也没有，可是流得很快；中间是我与一只小船，随流而下。

三

我顾不得一切的危险，危险这两个字在此时完全不会在脑中发现。热，饿，渴，痛，都不足以胜过疲乏——我已坐了半个多月的飞机——不知道怎么会挣扎得斜卧起来，我就那么睡去了；仰卧是不可能的，手上的锁镣不许我放平了脊背。把命交给了这浑腻蒸热的河水，我只管睡；还希望在这种情形里作个好梦吗!?

再一睁眼，我已靠在一个小屋的一角坐着呢；不是小屋，小洞更真实一点；没有窗户，没有门；四块似乎是墙的东西围着一块连草还没铲去的地，顶棚是一小块银灰色的天。我的手已自由了，可是腰中多了一根粗绳，这一头缠着我的腰，虽然我并不需要这么根腰带，那一头我看不见，或者是在墙外拴着；我必定是从天而降的被系下来的。怀中的手枪还在，奇怪！

什么意思呢？绑票？向地球上去索款？太费事了。捉住了怪物，预备训练好了去到动物园里展览？或是送到生物学院去解剖？这倒是近乎情理。我笑了，我确乎有点要疯。口渴得要命。为什么不拿去我的手枪呢？这点惊异与安慰并不能使口中增多一些津液。往四处看，绝处逢生。与我坐着的地方平行的墙角有个石罐。里边有什么？谁去管，我一定过

去看看，本能是比理智更聪明的。脚腕还绊着，跳吧。忍着痛往起站，立不起来，试了几试，腿已经不听命令了。坐着吧。渴得胸中要裂。肉体的需要把高尚的精神丧尽，爬吧！小洞不甚宽大，伏在地上，也不过只差几寸吧，伸手就可以摸着那命中希望的希望，那个宝贝罐子。但是，那根腰带在我躺平以前便下了警告，它不允许我躺平，设若我一定要往前去，它便要把我吊起来了。无望。

口中的燃烧使我又起了飞智：脚在前，仰卧前进，学那翻不过身的小硬盖虫。绳子虽然很紧，用力挣扎究竟可以往肋部上匀一匀，肋部总比腿根瘦一些，能匀到胸部，我的脚便可以碰到罐子上，哪怕把肋部都磨破了呢，究竟比这么渴着强。肋部的皮破了，不管；前进，疼，不管；啊，脚碰着了那个宝贝！

脚腕锁得那么紧，两个脚尖直着可以碰到罐子，但是张不开，无从把它抱住；拳起一点腿来，脚尖可以张开些，可是又碰不到罐子了。无望。

只好仰卧观天。不由的摸出手枪来。口渴得紧。看了看那玲珑轻便的小枪。闭上眼，把那光滑的小圆枪口放在太阳穴上；手指一动，我便永不会口渴了。心中忽然一亮，极快的坐起来，转过身来面向墙角，对准面前的粗绳，噹，噹，两枪，绳子烧糊了一块。手撕，牙咬，疯了似的，把绳子终于扯断。狂喜使我忘了脚上的锁镣，猛然往起一立，跌在地上；就势便往石罐那里爬。端起来，里面有些光，有水！也许是水，也许是……顾不得迟疑。石罐很厚，不易喝；可是喝到一口，真凉，胜似仙浆玉露；努力总是有报酬的，好象我明

白了一点什么生命的真理似的。

水并不多；一滴也没剩。

我抱着那个宝贝罐子。心中刚舒服一点，幻想便来了：设若能回到地球上去，我必定把它带了走。无望吧？我呆起来。不知有多久，我呆呆的看着罐子的口。

头上飞过一群鸟，简短的啼着，将我唤醒。抬头看，天上起了一层浅桃红的霞，没能把灰色完全掩住，可是天象高了一些，清楚了一些，墙顶也镶上一线有些力量的光。天快黑了，我想。

我应当干什么呢？

在地球上可以行得开的计划，似乎在此地都不适用；我根本不明白我的对方，怎能决定办法呢。鲁滨孙并没有象我这样困难，他可以自助自决，我是要从一群猫人手里逃命；谁读过猫人的历史呢。

但是我必得作些什么？

脚镣必须除去，第一步工作。始终我也没顾得看看脚上拴的是什么东西，大概因为我总以为脚镣全应是铁作的。现在我必须看看它了，不是铁的，因为它的颜色是铅白的。为什么没把我的手枪没收，有了答案：火星上没铁。猫人们过于谨慎，唯恐一摸那不认识的东西受了危害，所以没敢去动。我用手去摸，硬的，虽然不是铁；试着用力扯，扯不动。什么作的呢？趣味与逃命的急切混合在一处。用枪口敲它一敲，有金属应发的响声，可是不象铁声。银子？铅？比铁软的东西，我总可以设法把它磨断；比如我能打破那个石罐，用石棱去磨—— 把想将石罐带到地球上去的计划忘了。拿起石罐

想往墙上碰；不敢，万一惊动了外面的人呢；外面一定有人看守着，我想。不能，刚才已经放过枪，并不见有动静。后怕起来，设若刚才随着枪声进来一群人？可是，既然没来，放胆吧；罐子出了手，只碰下一小块来，因为小所以很锋利。我开始工作。

铁打房梁磨成绣花针，工到自然成；但是打算在很短的时间用块石片磨断一条金属的脚镣，未免过于乐观。经验多数是“错误”的儿女，我只能乐观的去错误；由地球上带来的经验在此地是没有多少价值的。磨了半天，有什么用呢，它纹丝没动，好象是用石片切金刚石呢。

摸摸身上的碎布条，摸摸鞋，摸摸头发，万一发现点能帮助我的东西呢；我已经似乎变成个没理智的动物。啊！腰带下的小裤兜里还有盒火柴，一个小“铁”盒。要不是细心的搜寻真不会想起它来；我并不吸烟，没有把火柴放在身上的习惯。我为什么把它带在身边？想不起。噢，想起来了：朋友送给我的，他听到我去探险，临时赶到飞机场送行，没有可送我的东西，就把这个盒塞在我的小袋里。“小盒不会给飞机添多少重量，我希望！”他这么说来着。我想起来了。好似多少年以前的事了；半个月的飞行不是个使心中平静清楚的事。

我玩弄着那个小盒，试着追想半个月以前的事，眼前的既没有希望，只好回想过去的甜美，生命是会由多方面找到自慰的。

天黑上来了。肚中觉出饿来。划了一根火柴，似乎要看看四下有没有可吃的东西。灭了，又划了一根，无心的可笑

的把那点小火放在脚镣上去烧烧看。忽！吱！象写个草书的四字——ね——那么快，脚腕上已剩下一些白灰。一股很不好闻的气味，钻入鼻孔，叫我要呕。

猫人还会利用化学作东西，想不到的事！

四

命不自由，手脚脱了锁镣有什么用呢！但是我不因此而丧气；至少我没有替猫人们看守这个小洞的责任。把枪，火柴盒，都带好；我开始揪着那打断的粗绳往墙上爬。头过了墙，一片深灰，不象是黑夜，而是象没有含着烟的热雾。越过墙头，跳下去。往哪里走？在墙内时的勇气减去十分之八。没有人家，没有灯光，没有声音。远处——也许不远，我测不准距离——似乎有片树林。我敢进树林吗？知道有什么野兽？

我抬头看着星星，只看得见几个大的，在灰空中发着些微红的光。

又渴了，并且很饿。在夜间猎食，就是不反对与鸟兽为伍，我也没那份本事。幸而不冷；在这里大概日夜赤体是不会受寒的。我倚了那小屋的墙根坐下，看看天上那几个星，看看远处的树林。什么也不敢想；就是最可笑的思想也会使人落泪：孤寂是比痛苦更难堪的。

这样坐了许久，我的眼慢慢的失了力量；可是我并不敢放胆的睡去，闭了一会儿，心中一动，努力的睁开，然后又闭上。有一次似乎看见了一个黑影，但在看清之前就又不见了。因疑见鬼，我责备自己，又闭上了眼；刚闭上又睁开了，

到底是不放心。哼！又似乎有个黑影，刚看到，又不见了。我的头发根立起来了。到火星上捉鬼不在我的计划之中。不敢再闭眼了。

好大半天，什么也没有。我试着闭上眼，留下一点小缝看着；来了，那个黑影！

不怕了，这一定不是鬼；是个猫人。猫人的视官必定特别的发达，能由远处看见我的眼睛的开闭。紧张，高兴，几乎停止了呼吸，等着；他来在我的身前，我便自有办法；好象我一定比猫人优越似的，不知根据什么理由；或者因为我有把手枪？可笑。

时间在这里是没有丝毫价值的，好似等了几个世纪他才离我不远了；每一步似乎需要一刻，或一点钟，一步带着整部历史遗传下来的谨慎似的。东试一步，西试一步，弯下腰，轻轻的立起来，向左扭，向后退，象片雪花似的伏在地上，往前爬一爬，又躬起腰来……小猫夜间练习捕鼠大概是这样，非常的有趣。

不要说动一动，我猛一睁眼，他也许一气跑到空间的外边去。我不动，只是眼睛留着个极小的缝儿看他到底怎样。

我看出来了，他对我没有恶意，他是怕我害他。他手中没拿着家伙，又是独自来的，不会是要杀我。我怎能使他明白我也不愿意加害于他呢？不动作是最好的办法，我以为，这至少不会吓跑了他。

他离我越来越近了。能觉到他的热气了。他斜着身象接力竞走预备接替时的姿式，用手在我的眼前摆了两摆。我微微的点了点头。他极快的收回手去，保持着要跑的姿式，可

是没跑。他看着我；我又轻轻的一点头。他还是不动。我极慢的抬起双手，伸平手掌给他看。他似乎能明白这种“手语”，也点了点头，收回那只伸出老远的腿。我依旧手掌向上，屈一屈指，作为招呼他的表示。他也点点头。我挺起点腰来，看看他，没有要跑的意思。这样极痛苦的可笑磨烦了至少有半点钟，我站起来了。

假如磨烦等于作事，猫人是最会作事的。换句话说，他与我不知磨烦了多大工夫，打手势，点头，撇嘴，纵鼻子，差不多把周身的筋肉全运动到了，表示我们俩彼此没有相害的意思。当然还能磨烦一点钟，哼，也许一个星期，假如不是远处又来了黑影——猫人先看见的。及至我也看到那些黑影，猫人已跑出四五步，一边跑一边向我点手。我也跟着他跑。

猫人跑得不慢，而且一点声音没有。我是又渴又饿，跑了不远，我的眼前已起了金星。但是我似乎直觉的看出来：被后面那些猫人赶上，我与我这个猫人必定得不到什么好处；我应当始终别离开这个新朋友，他是我在火星上冒险的好帮手。后面的人一定追上来了，因为我的朋友脚上加了劲。又支持了一会儿，我实在不行了，心好象要由嘴里跳出来。后面有了声音，一种长而尖酸的嚎声！猫人们必是急了，不然怎能轻易出声儿呢。我知道我非倒在地上不行了，再跑一步，我的命一定会随着一口血结束了。

用生命最后的一点力量，把手枪掏出来。倒下了，也不知道向哪里开了一枪，我似乎连枪声都没听见就昏过去了。

再一睁眼：屋子里，灰色的，一圈红光，地；飞机，一片血，绳子……我又闭上了眼。

隔了多日我才知道：我是被那个猫人给拉死狗似的拉到他的家中。他若是不告诉我，我始终不会想到怎么来到此地。火星上的土是那么的细美，我的身上一点也没有磨破。那些追我的猫人被那一枪吓得大概跑了三天也没有住脚。这把小手枪——只实着十二个子弹——使我成了名满火星的英雄。

五

我一直的睡下去，若不是被苍蝇咬醒，我也许就那么睡去，睡到永远。原谅我用“苍蝇”这个名词，我并不知道它们的名字；它们的样子实在象小绿蝴蝶，很美，可是行为比苍蝇还讨厌好几倍；多的很，每一抬手就飞起一群绿叶。

身上很僵，因为我是在“地”上睡了一夜，猫人的言语中大概没有“床”这个字。一手打绿蝇，一手磨擦身上，眼睛巡视着四围。屋里没有可看的。床自然就是土地，这把卧室中最重要的东西已经省去。希望找到个盆，好洗洗身上，热汗已经泡了我半天一夜。没有。东西既看不到，只好看墙和屋顶，全是泥作的，没有任何装饰。四面墙围着一团臭气，这便是屋子。墙上有个三尺来高的洞，是门；窗户，假如一定要的话，也是它。

我的手枪既没被猫人拿去，也没丢失在路上，全是奇迹。把枪带好，我从小洞爬出来了。明白过来，原来有窗也没用，屋子是在一个树林里——大概就是昨天晚上看见的那片——树叶极密，阳光就是极强也不能透过，况且阳光还被灰气遮住。怪不得猫人的视力好。林里也不凉快，潮湿蒸热，阳光虽见不到，可是热气好象裹在灰气里；没风。

我四下里去看，希望找到个水泉，或是河沟，去洗一洗

身上。找不到；只遇见了树叶，潮气，臭味。

猫人在一株树上坐着呢。当然他早看见了我。可是及至我看见了他，他还往树叶里藏躲。这使我有些发怒。哪有这么招待客人的道理呢：不管吃，不管喝，只给我一间臭屋子。我承认我是他的客人，我自己并没意思上这里来，他请我来的。最好是不用客气，我想。走过去，他上了树尖。我不客气的爬到树上，抱住一个大枝用力的摇。他出了声，我不懂他的话，但是停止了摇动。我跳下来，等着他。他似乎晓得无法逃脱，抿着耳朵，象个战败的猫，慢慢的下来。

我指了指嘴，仰了仰脖，嘴唇开闭了几次，要吃要喝。他明白了，向树上指了指。我以为这是叫我吃果子；猫人们也许不吃粮食，我很聪明的猜测。树上没果子。他又爬上树去，极小心的揪下四五片树叶，放在嘴中一个，然后都放在地上，指指我，指指叶。

这种喂羊的办法，我不能忍受；没过去拿那树叶。猫人的脸上极难看了，似乎也发了怒。他为什么发怒，我自然想不出：我为什么发怒，他或者也想不出。我看出来了，设若这么争执下去，一定没有什么好结果，而且也没有意味，根本谁也不明白谁。

但是，我不能自己去拾起树叶来吃。我用手势表示叫他拾起送过来。他似乎不懂。我也由发怒而怀疑了。莫非男女授受不亲，在火星上也通行？这个猫人闹了半天是个女的？不敢说，哼，焉知不是男男授受不亲呢！？（这一猜算猜对了，在这里住了几天之后证实了这个。）好吧，因彼此不明白而闹气是无谓的，我拾起树叶，用手擦了擦。其实手是脏极了，被

飞机的铁条刮破的地方还留着些血迹；但是习惯成自然，不由的这么办了。送到嘴中一片，很香，汁水很多；因为没有经验，汁儿从嘴角流下点来；那个猫人的手脚都动了动，似乎要过来替我接住那点汁儿；这叶子一定是很宝贵的，我想；可是这么一大片树林，为什么这样的珍惜一两个叶子呢？不用管吧，稀罕事儿多着呢。连气吃了两片树叶，我觉得头有些发晕，可是并非不好受。我觉得到那点宝贝汁儿不但走到胃中去，而且有股麻劲儿通过全身，身上立刻不僵得慌了。肚中麻酥酥的满起来。心中有点发迷，似乎要睡，可是不能睡，迷糊之中又有点发痒，一种微醉样子的刺激。我手中还拿着一片叶，手似乎刚睡醒时那样松懒而舒服。没力气再抬。心中要笑；说不清脸上笑出来没有。我倚住一棵大树，闭了一会儿眼。极短的一会儿，头轻轻的晃了两晃。醉劲过去了，全身没有一个毛孔不觉得轻松的要笑，假如毛孔会笑。饥渴全不觉得了；身上无须洗了，泥，汗，血，都舒舒服服的贴在肉上，一辈子不洗也是舒服的。

树林绿得多了。四围的灰空气也正不冷不热，不多不少的合适。灰气绿树正有一种诗意的温美。潮气中，细闻，不是臭的了，是一种浓厚的香甜，象熟透了的甜瓜。“痛快”不足以形容出我的心境。“麻醉”，对，“麻醉”！那两片树叶给我心中一些灰的力量，然后如鱼得水的把全身浸渍在灰气之中。

我蹲在树旁。向来不喜蹲着；现在只有蹲着才觉得舒坦。

开始细看那个猫人；厌恶他的心似乎减去很多，有点觉得他可爱了。

所谓猫人者，并不是立着走，穿着衣服的大猫。他没有衣服。我笑了，把我上身的碎布条也拉下去，反正不冷，何苦挂着些零七八碎的呢。下身的还留着，这倒不是害羞，因为我得留着腰带，好挂着我的手枪。其实赤身佩带挂手枪也未尝不可，可是我还舍不得那盒火柴；必须留着裤子，以便有小袋装着那个小盒，万一将来再被他们上了脚镣呢。把靴子也脱下来扔在一边。

往回说，猫人不穿衣服。腰很长，很细，手脚都很短。手指脚指也都很短。（怪不得跑得快而作事那么慢呢，我想起他们给我上锁镣时的情景。）脖子不短，头能弯到背上去。脸很大，两个极圆极圆的眼睛，长得很低，留出很宽的一个脑门。脑门上全长着细毛，一直的和头发——也是很细冗——联上。鼻子和嘴联到一块，可不是象猫的那样俊秀，似乎象猪的，耳朵在脑瓢上，很小。身上都是细毛，很光润，近看是灰色的，远看有点绿，象灰羽毛纱的闪光。身腔是圆的，大概很便于横滚。胸前有四对小乳，八个小黑点。

他的内部构造怎样，我无从知道。

他的举动最奇怪的，据我看是他的慢中有快，快中有慢，使我猜不透他的立意何在；我只觉得他是非常的善疑。他的手脚永不安静着，脚与手一样的灵便；用手脚似乎较用其他感官的时候多，东摸摸，西摸摸，老动着；还不是摸，是触，好象蚂蚁的触角。

究竟他把我拉到此地，喂我树叶，是什么意思呢？我不由的，也许是那两片树叶的作用，要问了。可是怎样问呢？言语不通。

六

三四个月的工夫，我学会了猫话。马来话是可以在半年内学会的，猫语还要简单的多。四五百字来回颠倒便可以讲说一切。自然许多事与道理是不能就这么讲明白的，猫人有办法：不讲。形容词与副词不多，名词也不富裕。凡是象迷树的全是迷树：大迷树，小迷树，圆迷树，尖迷树，洋迷树，大洋迷树……其实这是些决不相同的树。迷树的叶便是那能使人麻醉的宝贝。代名词是不大用的，根本没有关系代名词。一种极儿气的语言。其实只记住些名词便够谈话的了，动词是多半可以用手势帮忙的。他们也有文字，一些小楼小塔似的东西，很不好认；普通的猫人至多只能记得十来个。

大蝎——这是我的猫朋友的名字——认识许多字，还会作诗。把一些好听的名词堆在一处，不用有任何简单的思想，便可以成一首猫诗。宝贝叶宝贝花宝贝山宝贝猫宝贝肚子……这是大蝎的“读史有感”。猫人有历史，两万多年的文明。

会讲话了，我明白过来一切。大蝎是猫国的重要人物，大地主兼政客、诗人与军官。大地主，因为他有一大片迷树，迷叶是猫人食物的食物。他为什么养着我，与这迷叶大有关系。据他说，他拿出几块历史来作证——书都是石头做的，二尺见方半寸来厚一块，每块上有十来个极复杂的字——五百年

前，他们是种地收粮，不懂什么叫迷叶。忽然有个外国人把它带到猫国来。最初只有上等人吃得起，后来他们把迷树也搬运了来，于是大家全吃入了瘾。不到五十年的工夫，不吃它的人是例外了。吃迷叶是多么舒服，多么省事的；可是有一样，吃了之后虽然精神焕发，可是手脚不爱动，于是种地的不种了，作工的不作了，大家闲散起来。政府下了令：禁止再吃迷叶。下令的第一天午时，皇后瘾得打了皇帝三个嘴巴子——大蝎搬开一块历史——皇帝也瘾得直落泪。当天下午又下了令：定迷叶为“国食”。在猫史上没有比这件事再光荣再仁慈的，大蝎说。

自从迷叶定为国食以后的四百多年，猫国文明的进展比以前加速了好几倍。吃了迷叶不喜肉体的劳动，自然可以多作些精神事业。诗艺，举个例说，比以前进步多了；两万年来的诗人，没有一个用过“宝贝肚子”的。

可是，这并不是说政治上与社会上便没有了纷争。在三百年前，迷树的种植是普遍的。可是人们越吃越懒，慢慢的连树也懒得种了。又恰巧遇上一年大水——大蝎的灰脸似乎有点发白，原来猫人最怕水——把树林冲去了很多。没有别的东西吃，猫人是可以忍着的；没有迷叶，可不能再懒了。到处起了抢劫。抢案太多了，于是政府又下了最合人道的命令：抢迷叶吃者无罪。这三百年来是抢劫的时代；并不是坏事，抢劫是最足以表现个人自由的，而自由又是猫人自有史以来的最高理想。

(按：猫语中的“自由”，并不与中国话中的相同。猫人所谓自由者是欺侮别人，不合作，捣乱……男男授受不亲即

由此而来，一个自由人是不许别人接触他的，彼此见面不握手或互吻，而是把头向后扭一扭表示敬意。）

“那么，你为什么还种树呢？”我用猫语问——按着真正猫语的形式，这句话应当是：脖子一扭（表示“那么”），用手一指（你），眼球转两转（为什么），种（动词）树？“还”字没法表示。

大蝎的嘴闭上了一会儿。猫人的嘴永远张着，鼻子不大管呼吸的工作；偶尔闭上表示得意或深思。他的回答是：现在种树的人只有几十个了，都是强有力的人——政客军官诗人兼地主。他们不能不种树，不种便丢失了一切势力。作政治需要迷叶，不然便见不到皇帝。作军官需要迷树，它是军饷。作诗必定要迷叶，它能使人白天作梦。总之，迷叶是万能的，有了它便可以横行一世。“横行”是上等猫人口中最高尚的一个字。

设法保护迷林是大蝎与其他地主的首要工作。他们虽有兵，但不能替他们作事。猫兵是讲自由的，只要迷叶吃，不懂得服从命令。他们自己的兵常来抢他们，这在猫人心中——由大蝎的口气看得出——是最合逻辑的事。究竟谁来保护迷林呢？外国人。每个地主必须养着几个外国人作保护者。猫人的敬畏外国人是天性中的一个特点。他们的自由不能使五个兵在一块住三天而不出人命，和外人打仗是不可能的事。大蝎附带着说，很得意的，“自相残杀的本事，一天比一天大，杀人的方法差不多与作诗一样巧妙了”。

“杀人成了一种艺术，”我说。猫语中没有“艺术”，经我解释了半天，他还是不能明白，但是他记住这两个中国字。

在古代他们也与外国打过仗，而且打胜过，可是在最近五百年中，自相残杀的结果叫他们完全把打外国人的观念忘掉，而一致的对内。因此也就非常的怕外国人；不经外国人主持，他们的皇帝连迷叶也吃不到嘴。

*　　　　*　　　　*

三年前来过一只飞机。哪里来的，猫人不晓得，可是记住了世界上有种没毛的大鸟。

我的飞机来到，猫人知道是来了外国人。他们只能想到我是火星上的人，想不到火星之外还有别的星球。

大蝎与一群地主全跑到飞机那里去，为是得到个外国人来保护迷林。他们原有的外国保护者不知为什么全回了本国，所以必须另请新的。

他们说好了：请到我之后，大家轮流奉养着，因为外国人在最近是很不易请到的。“请”我是他们的本意，谁知道我并没有长着猫脸，他们向来没见过象我这样的外国人。他们害怕的了不得；可是既而一看我是那么老实，他们决定由“请”改成“捉”了。他们是猫国的“人物”，所以心眼很多，而且遇到必要的时候也会冒一些险。现在想起来，设若我一开首便用武力，准可以把他们吓跑；可是幸而没用武力，因为就是一时把他们吓跑，他们决不会甘心罢休，况且我根本找不到食物。从另一方面说呢，这么被他们捉住，他们纵使还怕我，可是不会“敬”我了。果然，由公请我改成想独占了，大蝎与那一群地主全看出便宜来：捉住我，自然不必再与我讲什么条件，只要供给点吃食便行了，于是大家全变了

心。背约毁誓是自由的一部分，大蝎觉得他的成功是非常可自傲的。

把我捆好，放在小船上，他们全绕着小道，上以天作顶的小屋那里去等我。他们怕水，不敢上船。设若半路中船翻了，自然只能归罪于我的不幸，与他们没关系。那个小屋离一片沙地不远，河流到沙地差不多就干了，船一定会停住不动。

把我安置在小屋中，他们便回家去吃迷叶。他们的身边不能带着这个宝贝；走路带着迷叶是最危险的事；因此他们也就不常走路；此次的冒险是特别的牺牲。

大蝎的树林离小屋最近；可是也还需要那么大半天才想起去看我。吃完迷叶是得睡一会儿的。他准知道别人也不会快来。他到了，别人也到了，这完全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幸而有那艺术”，他指着我的手枪，似乎有些感激它。后来他把不易形容的东西都叫作“艺术”。

我明白了一切，该问他了：那个脚镣是什么作的？

他摇头，只告诉我，那是外国来的东西。“有好多外国来的东西，”他说：“很好用，可是我们不屑摹仿；我们是一切国中最古的国！”他把嘴闭上了一会儿：“走路总得带着手镯脚镣，很有用！”这也许是实话，也许是俏皮我呢。

我问他天天晚上住在哪里，因为林中只有我那一间小洞，他一定另有个地方去睡觉。他似乎不愿意回答，跟我要一根艺术，就是将要拿去给皇帝看。我给了他一根火柴，也就没往下问他到底睡在哪里；在这种讲自由的社会中，人人必须保留着些秘密。

有家属没有呢？他点点头。“收了迷叶便回家，你与我一同去。”

他还有利用我的地方，我想，可是：“家在哪里？”

“京城，大皇帝住在那里。有许多外国人，你可以看看你的朋友了。”

“我是由地球上来的，不认识火星上的人。”

“反正你是外国人，外国人与外国人都是朋友。”

不必再给他解释；只希望快收完迷叶，好到猫城去看看。

七

我与大蝎的关系，据我看，永远不会成为好朋友的。据“我”看是如此；他也许有一片真心，不过我不能欣赏它；他——或任何猫人——设若有真心,那是完全以自己为中心的,为自己的利益而利用人似乎是他所以交友的主因。三四个月内，我一天也没忘了去看看我那亡友的尸骨，但是大蝎用尽方法阻止我去。这一方面看出他的自私；另一方面显露出猫人心中并没有“朋友”这个观念。自私，因为替他看护迷叶好象是我到火星来的唯一责任；没有“朋友”这个观念，因为他口口声声总是“死了，已经死了，干什么还看他去？”他第一不告诉我到那飞机堕落的地方的方向路径；第二，他老监视着我。其实我慢慢的寻找（我要是顺着河岸走，便不会找不到），总可以找到那个地方，但是每逢我走出迷林半里以外，他总是从天而降的截住我。截住了我，他并不强迫我回去；他能把以自己为中心的事说得使我替他伤心，好象听着寡妇述说自己的困难，一把鼻涕一把泪的使我不由的将自己的事搁在一旁。我想他一定背地里抿着嘴暗笑我是傻蛋，但是这个思想也不能使我心硬了。我几乎要佩服他了。

我不完全相信他所说的了；我要自己去看看一切。可是，他早防备着这个。迷林里并不只是他一个人。但是他总不许

他们与我接近。我只在远处看见过他们：我一奔过他们去，登时便不见了，这一定是遵行大蝎的命令。

对于迷叶我决定不再吃。大蝎的劝告真是尽委婉恳挚的能事：不能不吃呀，不吃就会渴的，水不易得呀；况且还得洗澡呢，多么麻烦，我们是有经验的。不能不吃呀，别的吃食太贵呀；贵还在其次，不好吃呀。不能不吃呀，有毒气，不吃迷叶便会死的呀……我还是决定不再吃。他又一把鼻涕，一把泪了；我知道这是他的最后手段；我不能心软；因吃迷叶而把我变成个与猫人一样的人是大蝎的计划，我不能完全受他的摆弄；我已经是太老实了。我要恢复人的生活，要吃要喝要洗澡，我不甘心变成个半死的人。设若不吃迷叶而能一样的活着，合理的活着，哪怕是十天半个月呢，我便只活十天半个月也好，半死的活着，就是能活一万八千年我也不甘心干。我这么告诉大蝎了，他自然不能明白，他一定以为我的脑子是块石头。不论他怎想吧，我算打定了主意。

交涉了三天，没结果。只好拿手枪了。但是我还没忘了公平，把手枪放在地上告诉大蝎，“你打死我，我打死你，全是一样的，设若你一定叫我吃迷叶！你决定吧！”大蝎跑出两丈多远去。他不能打死我，枪在他手中还不如一根草棍在外国人手里；他要的是“我”，不是手枪。

折中的办法：我每天早晨吃一片迷叶，“一片，只是那么一小块宝贝，为是去毒气，”大蝎——请我把手枪带起去，又和我面对面的坐下——伸着一个短手指说。他供给我一顿晚饭。饮水是个困难问题。我建议：每天我去到河里洗个澡，同时带回一罐水来。他不认可。为什么天天跑那么远去洗澡，不

聪明的事，况且还拿着罐子？为什么不舒舒服服的吃迷叶？“有福不会享”，我知道他一定要说这个，可是他并没说出口来。况且——这才是他的真意——他还得陪着我。我不用他陪着；他怕我偷跑了，这是他所最关切的。其实我真打算逃跑，他陪着我也不是没用吗？我就这么问他，他的嘴居然闭上了十来分钟，我以为我是把他吓死过去了。

“你不用陪着我，我决定不跑，我起誓！”我说。

他轻轻摇了摇头：“小孩子才起誓玩呢！”

我急了，这是脸对脸的污辱我。我揪住了他头上的细毛，这是第一次我要用武力；他并没想到，不然他早会跑出老远的去了。他实在没想到，因为他说的是实话。他牺牲了些细毛，也许带着一小块头皮，逃了出去，向我说明：在猫人历史上，起誓是通行的，可是在最近五百年中，起完誓不算的太多，于是除了闹着玩的时候，大家也就不再起誓；信用虽然不能算是坏事，可是从实利上看是不方便的，这种改革是显然的进步，大蝎一边摸着头皮一边并非不高兴的讲。因为根本是不应当遵守的，所以小孩子玩耍时起誓最有趣味，这是事实。

“你有信用与否，不关我的事，我的誓到底还是誓！”我很强硬的说：“我决不偷跑，我什么时候要离开你，我自然直接告诉你。”

“还是不许我陪着？”大蝎犹疑不定的问。

“随便！”问题解决了。

晚饭并不难吃，猫人本来很会烹调的，只是绿蝇太多，我去掐了些草叶编成几个盖儿，嘱咐送饭的猫人来把饭食盖上，

猫人似乎很不以为然，而且觉得有点可笑。有大蝎的命令他不敢和我说话，只微微的对我摇头。我知道不清洁是猫人历史上的光荣；没法子使他明白。惭愧，还得用势力，每逢一看见饭食上没盖盖，我便告诉大蝎去交派。一个大错误：有一天居然没给送饭来；第二天送来的时候，东西全没有盖，而是盖着一层绿蝇。原来因为告诉大蝎去嘱咐送饭的仆人，使大蝎与仆人全看不起我了。伸手就打，是上等猫人的尊荣；也是下等猫人认为正当的态度。我怎样办？我不愿意打人。“人”在我心中是个最高贵的观念。但是设若不打，不但仅是没有人送饭，而且将要失去我在火星上的安全。没法子，只好牺牲了猫人一块（很小的一块，凭良心说）头皮。行了，草盖不再闲着了。这几乎使我落下泪来，什么样的历史进程能使人忘了人的尊贵呢？

早晨到河上去洗澡是到火星来的第一件美事。我总是在太阳出来以前便由迷林走到沙滩，相隔不过有一里多地。恰好足以出点汗，使四肢都活软过来。在沙上，水只刚漫过脚面，我一边踩水，一边等着日出。日出以前的景色是极静美的：灰空中还没有雾气，一些大星还能看得见，四处没有一点声音，除了沙上的流水有些微响。太阳出来，我才往河中去；走过沙滩，水越来越深，走出半里多地便没了胸，我就在那里痛快的游泳一回。以觉得腹中饿了为限，游泳的时间大概总在半点钟左右。饿了，便走到沙滩上去晒乾了身体。破裤子，手枪，火柴盒，全在一块大石上放着。我赤身在这大灰宇宙中。似乎完全无忧无虑，世界上最自然最自由的人。太阳渐渐热起来。河上起了雾，觉得有点闭闷；不错，大蝎没

说谎，此地确有些毒瘴；这是该回去吃那片迷叶的时候了。

这点享受也不能长久的保持，又是大蝎的坏。大概在开始洗澡的第七天上吧，我刚一到沙滩上便看见远处有些黑影往来。我并未十分注意，依旧等着欣赏那日出的美景。东方渐渐发了灰红色。一会儿，一些散开的厚云全变成深紫的大花。忽然亮起来，星们不见了。云块全联成横片，紫色变成深橙，抹着一层薄薄的浅灰与水绿，带着亮的银灰边儿。横云裂开，橙色上加了些大黑斑，金的光脚极强的射起，金线在黑斑后面还透得过来。然后，一团血红从裂云中跳出，不很圆，似乎晃了几晃，固定了；不知什么时候裂云块变成了小碎片。联成一些金黄的鳞；河上亮了，起了金光。霞越变越薄越碎，渐渐的消灭，只剩下几缕浅桃红的薄纱；太阳升高了，全天空中变成银灰色，有的地方微微透出点蓝色来。

只顾呆呆的看着，偶一转脸，喝！离河岸有十来丈远吧，猫人站成了一大队！我莫名其妙。也许有什么事，我想，不去管，我去洗我的。我往河水深处走，那一大队也往那边挪动。及至我跳在河里，我听见一片极惨的呼声。我沉浮了几次，在河岸浅处站起来看看，又是一声喊，那队猫人全往后退了几步。我明白了，这是参观洗澡呢。

看洗澡，设若没看见过，也不算什么，我想。猫人决不是为看我的身体而来，赤体在他们看不是稀奇的事；他们也不穿衣服。一定是为看我怎样游泳。我是继续的泅水为他们开开眼界呢？还是停止呢？这倒不好决定。在这个当儿，我看见了大蝎，他离河岸最近，差不多离着那群人有一两丈远。这是表示他不怕我，我心中说。他又往前跳了几步，向我挥

手，意思是叫我往河里跳。从我这三四个月的经验中，我可以想到，设若我要服从他的手势而往河里跳，他的脸面一定会增许多的光。但是我不能受这个，我生平最恨假外人的势力而欺侮自家人的。我向沙滩走去。大蝎又往前走了，离河岸差不多有四五丈，我从石上拿起手枪，向他比了一比。

八

我把大蝎拿住；看他这个笑，向来没看见过他笑得这么厉害。我越生气，他越笑，似乎猫人的笑是专为避免挨打预备着的。我问他叫人参观我洗澡是什么意思，他不说，只是一劲的媚笑。我知道他心中有鬼，但是不愿看他的贱样子，只告诉他：以后再有这种举动，留神你的头皮！

第二天我依旧到河上去。还没到沙滩，我已看见黑忽忽的一群，比昨天的还多。我决定不动声色的洗我的澡，以便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回去再和大蝎算帐。太阳出来了，我站在水浅处，一边假装打水，一边看着他们。大蝎在那儿呢，带着个猫人，双手大概捧着一大堆迷叶，堆得顶住下巴。大蝎在前，拿迷叶的猫人在后，大蝎一伸手，那猫人一伸手，顺着那队猫人走；猫人手中的迷叶渐渐的减少了。我明白了，大蝎借着机会卖些迷叶，而且必定卖得很贵。

我本是个有点幽默的人，但是一时的怒气往往使人的行为失于偏急。猫人的怎样怕我——只因为我是个外国人——我是知道的；这一定全是大蝎的坏主意，我也知道。为惩罚大蝎一个人而使那群无辜的猫人联带的受点损失，不是我的本意。可是，在那时，怒气使我忘了一切体谅。我必须使大蝎知道我的厉害，不然，我永远不用再想安静的享受这早晨

的运动。自然，设若猫人们也在早晨来游泳，我便无话可讲，这条河不是我独有的；不过，一个人泅水，几百人等着看，而且有借此作买卖的，我不能忍受。

我不想先捉住大蝎，他不告诉我实话；我必须捉住一个参观人，去问个分明。我先慢慢的往河岸那边退，背朝着他们，以免他们起疑。到了河岸，我想，我跑个百码，出其不备的捉住个猫人。

到了河岸，刚一转过脸来，听见一声极惨的呼喊，比杀猪的声儿还难听。我的百码开始，眼前就如同忽然地震一般，那群猫人要各自逃命，又要往一处挤，跑的，倒的，忘了跑的，倒下又往起爬的，同时并举；一展眼，全没了，好象被风吹散的一些落叶，这里一小团，那里一小团，东边一个，西边两个，一边跑，一边喊，好象都失了魂。及至我的百码跑完，地上只躺着几个了，我捉了一个，一看，眼已闭上，没气了！我的后悔比闯了祸的恐怖大的多。我不应当这么利用自己的优越而杀了人。但是我并没呆住，好似不自觉的又捉住另一个，腿坏了，可是没死。在事后想起来，我真不佩服我自己，分明看见人家腿坏了，而还去捉住他审问；分明看见有一个已吓死，而还去捉个半死的，设若“不自觉”是可原谅的，人性本善便无可成立了。

使半死的猫人说话，向个外国人说话，是天下最难的事；我知道，一定叫他出声是等于杀人的，他必会不久的也被吓死。可怜的猫人！我放了他。再看，那几个倒着的，身上当然都受了伤，都在地上爬呢，爬得很快。我没去追他们。有两个是完全不动了。

危险我是不怕的：不过，这确是惹了祸。知道猫人的法律是什么样的怪东西？吓死人和杀死人纵然在法律上有分别，从良心上看还不是一样？我想不出主意来。找大蝎去，解铃还是系铃人，他必定有办法。但是，大蝎决不会说实话，设若我去求他；等他来找我吧。假如我乘此机会去找那只飞机，看看我的亡友的尸骨，大蝎的迷林或者会有危险，他必定会找我去；那时我再审问他，他不说实话，我就不回来！要挟？对这不讲信用，不以扯谎为可耻的人，还有什么别的好办法呢？

把手枪带好，我便垂头丧气的沿着河岸走。太阳很热了，我知道我缺乏东西，妈的迷叶！没它我不能抵抗太阳光与这河上的毒雾。

猫国里不会出圣人，我只好咒骂猫人来解除我自己的不光荣吧。我居然想去由那两个死猫人手里搜取迷叶了！回到迷林，谁能拦住我去折下一大枝子呢？懒得跑那几步路！果然，他们手中还拿着迷叶，有一片是已咬去一半的。我全掳了过来。吃了一片，沿着河岸走下去。

走了许久，我看见了那深灰色的小山。我知道这离飞机坠落的地方不远了，可是我不知道那里离河岸有几里，和在河的哪一边上。真热，我又吃了两片迷叶还觉不出凉快来。没有树，找不到个有阴凉的地方休息一会儿。但是我决定前进，非找到那飞机不可。

正在这个当儿，后面喊了一声，我听得出来，大蝎的声儿。我不理他，还往前走。跑路的本事他比我强，被他追上了。我想抓住他的头皮把他的实话摇晃出来，但是我一看他

那个样子，不好意思动手了。他的猪嘴肿着，头上破了一块，身上许多抓伤，遍体象是水洗过的，细毛全粘在皮肤上，不十分不象个成精的水老鼠。我吓死了人，他挨了打，我想想猫人不敢欺侮外人，可是对他们自己是勇于争斗的。他们的谁是谁非与我无关，不过对吓死的受伤的和挨打的大蝎，我一视同仁的起了同情心。大蝎张了几次嘴才说出一句话来：快回去，迷林被抢了！

我笑了，同情心被这一句话给驱逐得净尽。他要是因挨打而请我给他报仇，虽然也不是什么好事，可是从一个中国人的心理看，我一定立刻随他回去。迷林被抢了，谁愿当这资本家走狗呢！抢了便抢了，与我有什么关系。

“快回去，迷林被抢了！”大蝎的眼珠差一点努出来。迷林似乎是一切，他的命分文不值。

“先告诉我早晨的事，我便随你回去。”我说。

大蝎几乎气死过去，脖子伸了几伸，咽下一大团气去：“迷林被抢了！”他要有那个胆子，他一定会登时把我掐死！

我也打定了主意：他不说实话，我便不动。

结果还是各自得到一半的胜利：登时跟他回去，在路上他诉说一切。

大蝎说了实话：那些参观的人是他由城里请来的，都是上等社会的人。上等社会的人当然不能起得那么早，可是看洗澡是太稀罕的事，况且大蝎允许供给他们最肥美的迷叶。每人给他十块“国魂”——猫国的一种钱名——作为参观费，迷叶每人两片——上等肥美多浆的迷叶——不另算钱。

好小子，我心里说，你拿我当作私产去陈列呀！但是大

蝎还没等我发作，便很委婉的说明："你看，国魂是国魂，把别人家的国魂弄在自己的手里，高尚的行为！我虽然没有和你商议过，"他走得很快，但是并不妨碍他委曲婉转的陈说，"可是我这点高尚的行为，你一定不会反对的。你照常的洗澡，我借此得些国魂，他们得以开眼，面面有益的事，有益的事！"

"那吓死的人谁负责任？"

"你吓死的，没事！我要是打死人，"大蝎喘着说，"我只须损失一些迷叶，迷叶是一切，法律不过是几行刻在石头上的字；有迷叶，打死人也不算一回事。你打死人，没人管，猫国的法律管不着外国人，连'一'个迷叶也不用费；我自恨不是个外国人。你要是在乡下打死人，放在那儿不用管，给那白尾巴鹰一些点心；要是在城里打死人，只须到法厅报告一声，法官还要很客气的给你道谢。"大蝎似乎非常的羡慕我，眼中好象含着点泪。我的眼中也要落泪，可怜的猫人，生命何在？公理何在？

"那两个死去的也是有势力的人。他们的家属不和你捣乱吗？"

"当然捣乱，抢迷叶的便是他们；快走！他们久已派下人看着你的行动，只要你一离开迷林远了，他们便要抢；他们死了人，抢我的迷叶作为报复，快走！"

"人和迷叶的价值恰相等，啊？"

"死了便是死了，活着的总得吃迷叶！快走！"

我忽然想起来，也许因为我受了猫人的传染，也许因为他这两句话打动了我的心，我一定得和他要些国魂。假如有朝一日我离开大蝎——我们俩不是好朋友——我拿什么吃饭

呢？他请人参观我洗澡得钱，我有分润一些的权利。设若不是在这种环境之下，自然我不会想到这个，但是环境既是如此，我不能不作个准备——死了便是死了，活着的总得吃迷叶！有理！

离迷林不远了，我站住了。“大蝎，你这两天的工夫一共收了多少钱？”

大蝎愣了，一转圆眼珠：“五十块国魂，还有两块假的；快走！”

我向后转，开步走。他追上来：“一百，一百！”我还是往前走。他一直添到一千。我知道这两天参观的人一共不下几百，决不能只收入一千，但是谁有那么大的工夫作这种把戏。“好吧，大蝎，分给我五百。不然，咱们再见！”

大蝎准知道：多和我争执一分钟，他便多丢一些迷叶；他随着一对眼泪答应了个“好！”

“以后再有不告诉我而拿我生财的事，我放火烧你的迷林。”我拿出火柴盒拍了拍！

他也答应了。

到了迷林，一个人也没有，大概我来到了之前，他们早有侦探报告，全跑了。迷林外边上的那二三十棵树，已差不多全光了。大蝎喊了声，倒在树下。

九

迷林很好看了：叶已长得比手掌还大一些，厚，深绿，叶缘上镶着一圈金红的边；那最肥美的叶起了些花斑，象一林各色的大花。日光由银灰的空中透过，使这些花叶的颜色更深厚静美一些，没有照眼的光泽，而是使人越看越爱看，越看心中越觉得舒适，好象是看一张旧的图画，颜色还很鲜明，可是纸上那层浮光已被年代给减除了去。

迷林的外边一天到晚站着许多许多参观的人。不，不是参观的，因为他们全闭着眼；鼻子支出多远，闻着那点浓美的叶味；嘴张着，流涎最短的也有二尺来长。稍微有点风的时候，大家全不转身，只用脖子追那股小风，以便吸取风中所含着的香味，好象些雨后的蜗牛轻慢的作着项部运动。偶尔落下一片熟透的大叶，大家虽然闭着眼，可是似乎能用鼻子闻到响声—— 一片叶子落地的那点响声—— 立刻全睁开眼，嘴唇一齐吧唧起来；但是大蝎在他们决定过来拾起那片宝贝之前，总是一团毛似的赶到将它捡起来；四围一声怨鬼似的叹息！

大蝎调了五百名兵来保护迷林，可是兵们全驻扎在二里以外，因为他们要是离近了迷林，他们便先下手抢劫。但是不能不调来他们，猫国的风俗以收获迷叶为最重大的事，必

须调兵保护；兵们不替任何人保护任何东西是人人知道的，可是不调他们来作不负保护责任的保护是公然污辱将士，大蝎是个漂亮人物，自然不愿被人指摘，所以调兵是当然的事，可是安置在二里以外以免兵馋自乱。风稍微大一点，而且是往兵营那面刮，大蝎立刻便令后退半里或一里，以免兵们随风而至，抢劫一空。兵们为何服从他的命令，还是因为有我在那里；没有我，兵早就哗变了。“外国人咳嗽一声，吓倒猫国五百兵”是个谚语。

五百名兵之外，真正保护迷林的是大蝎的二十名家将。这二十位都是深明大义，忠诚可靠的人；但是有时候一高兴，也许把大蝎捆起来，而把迷林抢了。到底还是因为我在那里，他们因此不敢高兴，所以能保持着忠诚可靠。

大蝎真要忙死了：看着家将，不许偷食一片迷叶；看着风向，好下令退兵；看着林外参观的，以免丢失一个半个的落叶。他现在已经一气吃到三十片迷叶了。据说，一气吃过四十片迷叶，便可以三天不睡，可是第四天便要呜呼哀哉。迷叶这种东西是吃少了有精神而不愿干事；吃多了能干事而不久便死。大蝎无法，多吃迷叶，明知必死，但是不能因为怕死而少吃；虽然他极怕死，可怜的大蝎！

我的晚饭减少了。晚上少吃，夜间可以警醒，大蝎以对猫人的方法来对待我了。迷林只仗着我一人保护，所以我得夜间警醒着，所以我得少吃晚饭，功高者受下赏，这又是猫人的逻辑。我把一份饭和家伙全摔了，第二天我的饭食又照常丰满了，我现在算知道怎样对待猫人了，虽然我心中觉得很不安。

刮了一天的小风，这是我经验中的第一次。我初到此地的时候，一点风没有；迷叶变红的时候，不过偶然有阵小风；继续的刮一天，这是头一回。迷叶带着各种颜色轻轻的摆动，十分好看。大蝎和家将们，在迷林的中心一夜间赶造成一个大木架，至少有四五丈高。这原来是为我预备的。这小风是猫国有名的迷风，迷风一到，天气便要变了。猫国的节气只有两个，上半年是静季，没风。下半年是动季，有风也有雨。

早晨我在梦中听见一片响声，正在我的小屋外边。爬出来一看，大蝎在前。二十名家将在后，排成一队。大蝎的耳上插着一根鹰尾翎，手中拿着一根长木棍。二十名家将手中都拿着一些东西，似乎是乐器。见我出来，他将木棍往地上一戳，二十名家将一齐把乐器举起。木棍在空中一摇，乐器响了。有的吹，有的打，二十件乐器放出不同的声音，吹的是谁也没有和谁调和的趋向，尖的与粗的一样难听，而且一样的拉长，直到家将的眼珠几乎弩出来，才换一口气；换气后再吹，身子前后俯仰了几次，可是不肯换气，直到快憋死为止，有两名居然憋得倒在地上，可是还吹。猫国的音乐是讲究声音长而大的。打的都是象梆子的木器，一劲的打，没有拍节，没有停顿。吹的声音越尖，打的声音越紧，好象是随着吹打而丧了命是最痛快而光荣的事。吹打了三通，大蝎的木棍一扬，音乐停止。二十名家将全蹲在地上喘气。

大蝎将耳上的翎毛拔下，很恭敬的向我走来说："时间已到，请你上台，替神明监视着收迷叶。"我似乎被那阵音乐给催眠过去，或者更正确的说是被震晕了，心中本要笑，可是不由的随着大蝎走去。他把翎毛插在我的耳上，在前领路，我

随着他，二十名音乐家又在我的后面。到了迷林中心的高架子，大蝎爬上去，向天祷告了一会儿，下面的音乐又作起来。他爬下来，请我上去。我仿佛忘了我是成人，象个贪玩的小孩被一件玩物给迷住，小猴似的爬了上去。大蝎看我上到了最高处，将木棍一挥，二十名音乐家全四下散开，在林边隔着相当的距离站好，面向着树。大蝎跑了。好大半天，他带来不少的兵。他们每个人拿着一根大棍，耳上插着一个鸟毛。走到林外，大队站住，大蝎往高架上一指，兵们把棍举起，大概是向我致敬。事后我才明白，我原来是在高架上作大神的代表，来替大蝎——他一定是大神所宠爱的贵人了——保护迷叶，兵们摘叶的时候，若私藏或偷吃一片，大蝎告诉他们，我便会用张手雷霹了他们。张手雷便是那把“艺术”。那二十名音乐家原来便是监视员，有人作弊，便吹打乐器，大蝎听到音乐便好请我放张手雷。

敬完了神，大蝎下令叫兵们两人一组散开，一人上树去摘，一人在下面等着把摘下来的整理好。离我最近的那些株树没有人摘，因为大蝎告诉他们：这些株离大神的代表太近，代表的鼻子一出气，他们便要瘫软在地上，一辈子不能再起来，所以这必须留着大蝎自己来摘。猫兵似乎也都被大蝎催眠过去，全分头去工作。大蝎大概又一气吃了三十片带花斑的上等迷叶，穿梭似的来回巡视，木棍老预备着往兵们的头上捶。听说每次收迷叶，地主必须捶死一两个猫兵；把死猫兵埋在树下，来年便可丰收。有时候，地主没预备好外国人作大神的代表，兵们便把地主埋在树下，抢了树叶，把树刨了都作成军器——就是木棍；用这种军器的是猫人视为最厉

害的军队。

我大鹦鹉似的在架上拳着身，未免要发笑，我算干什么的呢？但是我不愿破坏了猫国的风俗，我来是为看他们的一切，不能不逢场作戏，必须加入他们的团体，不管他们的行为是怎样的可笑。好在有些小风，不至十分热，况且我还叫大蝎给我送来个我自己编的盖饭食的草盖暂当草帽，我总不致被阳光给晒晕过去。

猫兵与普通的猫人一点分别也没有，设若他们没那根木棍与耳上的鸟翎。这木棍与鸟翎自然会使他们比普通人的地位优越，可是在受了大蝎的催眠时，他们大概还比普通人要多受一点苦。象眠后的蚕吃桑叶，不大的工夫，我在上面已能看见原来被密叶遮住的树干。再过了一刻，猫兵已全在树尖上了。较比离我近一些的，全一手摘叶，一手遮着眼，大概是怕看见我而有害于他们的。

原来猫人并不是不能干事，我心中想，假如有个好的领袖，禁止了吃迷叶，这群人也可以很有用的。假如我把大蝎赶跑，替他作地主，作将领……但这只是空想，我不敢决定什么，我到底还不深知猫人。我正在这么想，我看见（因为树叶稀薄了我很能看清下面）大蝎的木棍照着一个猫兵的头去了。我知道就是我跳下去不致受伤，也来不及止住他的棍子了；但是我必须跳下去，在我眼中大蝎是比那群兵还可恶的，就是来不及救那个兵，我也得给大蝎个厉害。我爬到离地两丈多高的地方，跳了下去。跑过去，那个兵已躺在地上，大蝎正下令，把他埋在地下。一个不深明白他四围人们的心理的，是往往由善意而有害于人的。我这一跳，在猫兵们以

为我是下来放张手雷，我跳在地上，只听霹咚噗咚四下里许多兵全掉下树来，大概跌伤的不在少数，因为四面全悲苦的叫着。我顾不得看他们，便一手捉住大蝎。他呢，也以为我是看他责罚猫兵而来帮助他，因为我这一早晨处处顺从着他，他自然的想到我完全是他的爪牙了。我捉住了他，他莫名其妙了，大概他一点也不觉得打死猫兵是不对的事。

我问大蝎，"为什么打死人？"

"因为那个兵偷吃了一个叶梗。"

"为吃一个叶梗就可以……"我没往下说；我又忘了我是在猫人中，和猫人辩理有什么用呢！我指着四围的兵说："捆起他来。"大家你看着我，我看着你，似乎不明白我的意思。"把大蝎捆起来！"我更清晰的说。还是没人上前。我心中冷了。设若我真领着这么一群兵，我大概永远不会使他们明白我。他们不敢上前，并不是出于爱护大蝎，而是完全不了解我的心意——为那死兵报仇，在他们的心中是万难想到的。这使我为难了：我若放了大蝎，我必定会被他轻视；我若杀了他，以后我用他的地方正多着呢；无论他怎不好，对于我在火星上——至少是猫国这一部分——所要看的，他一定比这群兵更有用一些。我假装镇静——问大蝎："你是愿意叫我捆在树上，眼看着兵们把迷叶都抢走呢？还是愿意认罚？"

兵们听到我说叫他们抢，立刻全精神起来，立刻就有动手的，我一手抓着大蝎，一脚踢翻了两个。大家又不动了。大蝎的眼已闭成一道线，我知道他心中怎样的恨我：他请来的大神的代表，反倒当着兵们把他惩治了，极难堪的事，自然他决不会想到因一节叶梗而杀人是他的过错。但是他决定不

和我较量，他承认了受罚。我问他，兵们替他收迷叶，有什么报酬。他说，一人给两片小迷叶。这时候，四围兵们的耳朵都在脑勺上立起来了，大概是猜想，我将叫大蝎多给他们一些迷叶。我叫他在迷叶收完之后，给他们一顿饭吃，象我每天吃的晚饭。兵们的耳朵都落下去了，却由嗓子里出了一点声音，好象是吃东西噎住了似的，不满意我的办法。对于死去那个兵，我叫大蝎赔偿他的家小一百个国魂。大蝎也答应了。但是我问了半天，谁知道他的家属在哪里？没有一个人出声。对于别人有益的事，哪怕是说一句话呢，猫人没有帮忙的习惯。这是我在猫国又住了几个月才晓得的。大蝎的一百个国魂因此省下了。

十

迷叶收完，天天刮着小风，温度比以前降低了十几度。灰空中时时浮着些黑云，可是并没落雨。动季的开始，是地主们带着迷叶到城市去的时候了。大蝎心中虽十二分的不满意我，可是不能不假装着亲善，为是使我好同他一齐到城市去；没有我，他不会平安的走到那里：因为保护迷叶，也许丢了他的性命。

迷叶全晒干，打成了大包。兵丁们两人一组搬运一包，二人轮流着把包儿顶在头上。大蝎在前，由四个兵丁把他抬起，他的脊背平平的放在四个猫头之上，另有两个高身量的兵托着他的脚，还有一名在后面撑住他的脖子，这种旅行的方法在猫国是最体面的，假如不是最舒服的。二十名家将全拿着乐器，在兵丁们的左右，兵丁如有不守规则的，比如说用手指挖破叶包，为闻闻迷味，便随时奏乐报告大蝎。什么东西要在猫国里存在必须得有用处，音乐也是如此，音乐家是兼作侦探的。

我的地位是在大队的中间，以便前后照应。大蝎也给我预备了七个人；我情愿在地上跑，不贪图这份优待。大蝎一定不肯，引经据典的给我说明：皇帝有抬人二十一，诸王十五，贵人七……这是古代的遗风，身分的表示，不能，也不

许，破坏的。我还是不干。“贵人地上走，”大蝎引用谚语了：“祖先出了丑。”我告诉他我的祖先决不因此而出了丑。他几乎要哭了，又引了西句诗：“仰面吃迷叶，平身作贵人。”“滚你们贵人的蛋！”我想不起相当的诗句，只这么不客气的回答。大蝎叹了一口气，心中一定把我快骂化了，可是口中没敢骂出来。

排队就费了两点多钟的工夫，大蝎躺平又下来，前后七次，猫兵们始终排不齐；猫兵现在准知道我不完全帮忙大蝎，大蝎自然不敢再用木棍打裂他们的猫头，所以任凭大蝎怎么咒骂他们，他们反正是不往直里排列。大蝎投降了，下令前进，不管队伍怎样的乱了。

刚要起程，空中飞来几只白尾鹰，大蝎又跳下来，下令：出门遇鹰大不祥，明日再走！我把手枪拿出来了，“不走的便永远不要走了！”大蝎的脸都气绿了，干张了几张嘴，一句话没说出来。他知道与我辩驳是无益的，同时他知道犯着忌讳出行是多么危险的事。他费了十几分钟才又爬到猫头上去，浑身颤抖着。大队算是往前挪动了。不知道是被我气得躺不稳了，还是抬的人故意和他开玩笑，走了不大的工夫，大蝎滚下来好几次。但是滚下来，立刻又爬上去，大蝎对于祖先的遗风是极负保存之责的。

沿路上凡是有能写字的地方，树皮上，石头上，破墙上，全写上了大白字：欢迎大蝎，大蝎是尽力国食的伟人，大蝎的兵士执着正义之棍，有大蝎才能有今年的丰收……这原来都是大蝎预先派人写好给他自己看的。经过了几个小村庄，村人们全背倚破墙坐着，军队在他们眼前走过，他们全闭着眼

连看也不看。设若他们是怕兵呢，为何不躲开？不怕呢，为何又不敢睁眼看？我弄不清楚。及至细一看，我才明白过来，这些原来是村庄欢迎大蝎的代表，因为他们的头上的细灰毛里隐隐绰绰的也写着白字，每人头上一个字，几个人合起来成一句“欢迎大蝎”等等字样。因为这也是大蝎事先派人给他们写好的，所以白色已经残退不甚清楚了。虽然他们全闭着眼，可是大蝎还真事似的向他们点头，表示致谢的意思。这些村庄是都归大蝎保护的。村庄里的破烂污浊，与村人们的瘦，脏，没有精神，可以证明他们的保护人保护了他们没有。我更恨大蝎了。

要是我独自走，大概有半天的工夫总可以走到猫城了。和猫兵们走路最足以练习忍耐性的。猫人本来可以走得很快，但是猫人当了兵便不会快走了，因为上阵时快走是自找速死，所以猫兵们全是以稳慢见长，慢慢的上阵，遇见敌人的时候再快快的——后退。

下午一点多了，天上虽有些黑云，太阳的热力还是很强，猫兵们的嘴都张得很宽，身上的细毛都被汗粘住，我没有见过这样不体面的一群兵。远处有一片迷林，大蝎下令绕道穿着林走。我以为这是他体谅兵丁们，到林中可以休息一会儿。及至快到了树林，他滚下来和我商议，我愿意帮助他抢这片迷林不愿意。“抢得一些迷叶还不十分重要，给兵们一些作战的练习是很有益的事。”大蝎说。没回答他，我先看了看兵们，一个个的嘴全闭上了，似乎一点疲乏的样子也没有了；随走随抢是猫兵们的正当事业，我想。我也看出来：大蝎与他的兵必定都极恨我，假如我拦阻他们抢劫。虽然我那把手枪可

以抵得住他们，但是他们要安心害我，我是防不胜防的。况且猫人互相劫夺是他们视为合理的事，就是我不因个人的危险而舍弃正义，谁又来欣赏我的行为呢？我知道我是已经受了猫人的传染，我的勇气往往为谋自己的安全而减少了。我告诉大蝎随意办吧，这已经是退步的表示了，哪知我一退步，他就立刻紧了一板，他问我是否愿意领首去抢呢？对于这一点我没有迟疑的拒绝了。你们抢你们的，我不反对，也不加入，我这样跟他说。

兵们似乎由一往树林这边走便已嗅出抢夺的味儿来，不等大蝎下令，已经把叶包全放下，拿好木棍，有几个已经跑出去了。我也没看见大蝎这样勇敢过，他虽然不亲自去抢，可是他的神色是非常的严厉，毫无恐惧，眼睛瞪圆，头上的细毛全竖立起来。他的木棍一挥，兵们一声喊，全扑过迷林去。到了迷林，大家绕着林飞跑，好象都犯了疯病。我想，这大概是往外诱林中的看护人。跑了三圈，林中不见动静，大蝎笑了，兵们又是一声喊，全闯入林里去。

林中也是一声喊，大蝎的眼不那么圆了，眨巴了几下。他的兵退出来，木棍全撒了手，双手捂着脑勺，狼嚎鬼叫的往回跑："有外国人！有外国人！"大家一齐喊。

大蝎似乎不信，可是不那么勇敢了，自言自语的说："有外国人？我知道这里一定没有外国人！"他正这么说着。林中有人追出来了。大蝎慌了："真有外国人！"林中出来不少的猫兵。为首的是两个高个子，遍体白毛的人，手中拿着一条发亮的棍子。这两个一定是外国人了，我心中想；外国人是会用化学制造与铁相似的东西的。我心中也有点不安，假如

大蝎请求我去抵挡那两个白人，我又当怎办？我知道他们手中发亮的东西是什么？抢人家的迷林虽不是我的主意，可是我到底是大蝎的保护人；看着他们打败而不救他，至少也有失我的身分，我将来在猫国的一切还要依赖着他。

"快去挡住！"大蝎向我说，"快去挡住！"

我知道这是义不容辞的，我顾不得思虑，拿好手枪走过去。出我意料之外，那两个白猫见我出来，不再往前进了。大蝎也赶过来，我知道这不能有危险了。"讲和！讲和！"大蝎在我身后低声的说。我有些发糊涂：为什么不叫我和他们打呢？讲和？怎样讲呢？事情到头往往不象理想的那么难，我正发糊涂。那两个白人说了话："罚你六包迷叶。归我们三个人用！"我看了看，只有两个白人。怎么说三个呢？大蝎在后面低声的催我："和他们讲讲！"我讲什么呢？傻子似的我也说了声："罚你六包迷叶。归我们三个人用！"两个白人听我说了这句，笑着点了点头，似乎非常的满意。我更莫名其妙了。大蝎叹了口气。分付搬过六包迷叶来。六包搬到，两个白人很客气的请我先挑两包。我这才明白。原来三个人是连我算在内的。我自然很客气的请他们先挑。他们随便的拿了四包交给他们的猫兵，而后向我说："我们的迷叶也就收完。我们城里再见。"我也傻子似的说了声："城里再见。"他们走回林里去了。

我心中怎么想怎么糊涂。这是什么把戏呢？

直到我到了猫城以后，与外国人打听，才明白了其中的曲折。猫国人是打不过外人的。他们唯一的希望是外国人们自己打起来。立志自强需要极大的努力，猫人太精明，不肯

这样傻卖力气。所以只求大神叫外国人互相残杀，猫人好得个机会转弱为强，或者应说，得个机会看别国与他们自己一样的弱了。外国人明白这个，他们在猫国里的利害冲突是时时有的。但是他们决不肯互相攻击让猫国得着便宜。他们看得清清楚楚，他们自己起了纷争是硬对硬的。就是打胜了的也要受很大的损失；反之，他们若是联合起来一同欺侮猫国，便可以毫无损失的得到很大好处。不但国际间的政策是如此，就是在猫国作事的个人也守着这个条件。保护迷林是外国人的好职业。但是大家约定：只负替地主抵抗猫国的人。遇到双方都有外国人保护的时候，双方便谁也不准侵犯谁；有不守这个条件的，便由双方的保护人商议惩罚地主或为首的人。这样，既能避免外国人与外国人因猫国人的事而起争执，又能使保护人的地位优越，不致受了猫国人的利用。

为保护人设想这是不错的办法。从猫国人看呢？我不由的代大蝎们抱不平了。可是继而一想：大蝎们甘心忍受这个，甘心不自强，甘心请求外人打自己家的人。又是谁的过错呢？有同等的豪横气的才能彼此重视，猫国人根本失了人味。难怪他们受别人这样的戏弄。我为这件事心中不痛快了好几天。

往回说：大蝎受了罚，又郑重其事的上了猫头，一点羞愧的神气没有，倒好似他自己战胜了似的。他只向我说，假如我不愿要那两包迷叶——他知道我不大喜欢吃它——他情愿出二十个国魂买回去。我准知道这包迷叶至少也值三百国魂，可是我没说卖，也没说不卖，我只是不屑于理他，我连哼一声也没哼。

太阳平西了，看见了猫城。

十一

一眼看见猫城，不知道为什么我心中形成了一句话：这个文明快要灭绝！我并不晓得猫国文明的一切；在迷林所得的那点经验只足以引起我的好奇心，使我要看个水落石出，我心目中的猫国文明决不是个惨剧的穿插与布景；我是希望看清一个文明的底蕴，从而多得一些对人生的经验。文明与民族是可以灭绝的，我们地球上人类史中的记载也不都是玫瑰色的。读历史设若能使我们落泪，那么，眼前摆着一片要断气的文明，是何等伤心的事！

将快死去的人还有个回光返照，将快寿终的文明不必是全无喧嚣热闹的。一个文明的灭绝是比一个人的死亡更不自觉的;好似是创造之程已把那毁灭的手指按在文明的头上，好的——就是将死的国中总也有几个好人罢——坏的，全要同归于尽。那几个好的人也许觉出呼吸的紧促，也许已经预备好了绝命书，但是，这几个人的悲吟与那自促死亡的哀乐比起来，好似几个残蝉反抗着狂猛的秋风。

猫国是热闹的，在这热闹景象中我看见那毁灭的手指，似乎将要剥尽人们的皮肉，使这猫城成个白骨的堆积场。

啊！猫城真热闹！城的构造，在我的经验中，是世上最简单的。无所谓街衢，因为除了一列一眼看不到边的房屋，其

余的全是街—— 或者应当说是空场。看见兵营便可以想象到猫城了：极大的一片空场，中间一排缺乏色彩的房子，房子的外面都是人，这便是猫城。人真多。说不清他们都干什么呢。没有一个直着走道的，没有一个不阻碍着别人的去路的。好在街是宽的，人人是由直着走，渐渐改成横着走，一拥一拥，设若拿那列房子作堤，人们便和海潮的激荡差不很多。我还不知道他们的房子有门牌没有。假如有的话，一个人设若要由五号走到十号去，他须横着走出—— 至少是三里吧，出了门便被人们挤横了，随着潮水下去；幸而遇见潮水改了方向，他便被大家挤回来。他要是走运的话，也许就到了十号。自然，他不能老走好运，有时候挤来挤去，不但离十号是遥遥无期，也许这一天他连家也回不去了。

城里为什么只有一列建筑是有道理的。我想：当初必定是有许多列房子，形成许多条较窄的街道。在较窄的街道中人们的拥挤必定是不但耽误工夫，而且是要出人命的：让路，在猫人看，是最可耻的事；靠一边走是与猫人爱自由的精神相背的；这样，设若一条街的两面都是房，人们只好永远挤住，不把房子挤倒了一列是无法解决的。因此，房子往长里一直的盖，把街道改成无限的宽；虽然这样还免不了拥挤，可是到底不会再出人命；挤出十里，再挤回十里，不过是多走一些路，并没有大的危险的；猫人的见解有时候是极人道的；况且挤着走，不见得一定不舒服，被大家把脚挤起来，分明便是坐了不花钱的车。这个设想对不对，我不敢说。以后我必去看看有无老街道的遗痕，以便证明我的理论。

要只是拥挤，还算不了有什么特色。人潮不只是一左一

右的动，还一高一低的起伏呢。路上有个小石子，忽的一下，一群人全蹲下了，人潮起了个旋涡。石子，看小石子，非看不可！蹲下的改成坐下，四外又增加了许多蹲下的。旋涡越来越大。后面的当然看不见那石子，往前挤，把前面坐着的挤起来了几个，越挤越高，一直挤到人们的头上。忽然大家忘了石子，都仰头看上面的人。旋涡又填满了。这个刚填满，旁边两位熟人恰巧由天意遇到一块，忽的一下，坐下了，谈心。四围的也都跟着坐下了，听着二位谈心。又起了个旋涡。旁听的人对二位朋友所谈的参加意见了，当然非打起来不可。旋涡猛孤丁的扩大。打来打去，打到另一旋涡——二位老者正在街上摆棋。两个旋涡合成一个，大家不打了，看着二位老者下棋，在对摆棋发生意见以前，这个旋涡是暂时没有什么变动的。

要只是人潮起伏，也还算不得稀奇。人潮中间能忽然裂成一道大缝，好象古代以色列人的渡过红海。要不是有这么一招儿，我真想不出，大蝎的迷叶队怎能整队而行；大蝎的房子是在猫城的中间。离猫城不远，我便看见了那片人海，我以为大蝎的队伍一定是绕着人海的边上走。可是，大蝎在七个猫人头上，一直的冲入人群去。奏乐了。我以为这是使行人让路的表示。可是，一听见音乐，人们全向队伍这边挤，挤得好象要装运走的豆饼那么紧。我心里说：大蝎若能穿过去，才怪！哼，大蝎当然比我心中有准。只听啪哒啪哒啪哒，兵丁们的棍子就象唱武戏打鼓的那么起劲，全打在猫人的头上。人潮裂了一道缝。奇怪的是人们并不减少参观的热诚，虽是闪开了路，可依旧笑嘻嘻的，看着笑嘻嘻的！棍子也并不因

此停止，还是啪哒啪哒的打着。我留神看了看，城里的猫人和乡下的有点不同，他们的头上都有没毛而铁皮了的一块，象鼓皮的中心，大概是为看热闹而被兵们当作鼓打是件有历史的事。经验不是随便一看便能得有的。我以为兵们的随走随打只是为开路。其实还另有作用：两旁的观众原来并没老实着，站在后面的谁也不甘居后列，推，踢，挤，甚至于咬，非达到“空前”的目的不可。同时，前面的是反踹，肘顶，后倒，作着“绝后”的运动。兵丁们不只打最前面的，也伸长大棍“啪哒”后面的猫头。头上真疼，彼此推挤的苦痛便减少一些，因而冲突也就少一些。这可以叫作以痛治痛的方法。

我只顾了看人们，老实的说，他们给我一种极悲惨的吸诱力，我似乎不能不看他们。我说，我只顾了看人，甚至于没看那列房子是什么样子。我似乎心中已经觉到那些房子决不能美丽，因为一股臭味始终没离开我的鼻子。设若污浊与美丽是可以调和的，也许我的判断是错误的，但是我不能想象到阿房宫是被黑泥臭水包着的。路上的人也渐渐的不许我抬头了：自要我走近他们，他们立刻是一声喊叫，猛的退出老远，然后紧跟着又拥上了。城里的猫人对于外国人的畏惧心，据我看，不象乡下人那么厉害，他们的惊异都由那一喊倾泻出来，然后他们要上来仔细端详了。设若我在路上站定，准保我永远不会再动，他们一定会把我围得水泄不通。一万个手指老指着我，猫人是爽直的，看着什么新鲜便当面指出。但是我到底不能把地球上人类的好体面心除掉，我真觉得难受！一万个手指，都小手枪似的，在鼻子前面伸着，每个小手枪后面睁着两个大圆眼珠，向着我发光。小手枪们向上倾，

都指着我的脸呢；小手枪们向下斜，都指着我的下部呢。我觉得非常的不安了，我恨不得一步飞起，找个清静地方坐一会儿。我的勇气没有了，简直的不敢抬头了。我虽不是个诗人，可是多少有点诗人的敏锐之感，这些手指与眼睛好似快把我指化看化了，我觉得我已经不是个有人格的东西。可是事情总得两面说着，我不敢抬头也自有好处，路上的坑坎不平和一滩滩的臭泥，设若我是扬着头走，至少可以把我的下半截弄成瘸猪似的。猫人大概没修过一回路，虽然他们有那么久远的历史。我似乎有些顶看不起历史，特别是那古远的。

幸而到了大蝎的家，我这才看明白，猫城的房子和我在迷林住的那间小洞是大同小异的。

十二

大蝎的住宅正在城的中心。四面是高墙，没门，没窗户。

太阳已快落了，街上的人渐渐散去。我这才看清，左右的房子也全是四方的，没门，没窗户。

墙头上露出几个猫头来，大蝎喊了几声，猫头们都不见了。待了一会儿，头又上来了，放下几条粗绳来把迷叶一包一包的都用绳子拉上去。天黑了。街上一个人也不见了。迷叶包只拉上多一半去，兵们似乎不耐烦了，全显出不安的神气。我看出来：猫人是不喜欢夜间干活的，虽然他们的眼力并不是不能在黑处工作的。

大蝎对我又很客气了：我肯不肯在房外替他看守一夜那未拉完的迷叶？兵们一定得回家，现在已经是很晚了。

我心里想：假如我有个手电灯，这倒是个好机会，可以独自在夜间看看猫城。可惜，两个手电灯都在飞机上，大概也都摔碎了。我答应了大蝎；虽然我极愿意看看他的住宅的内部，可是由在迷林住着的经验推测，在房子里未必比在露天里舒服。大蝎喜欢了，下令叫兵们散去。然后他自己揪着大绳上了墙头。

剩下我一个人，小风还刮着，星比往常加倍的明亮，颇有些秋意，心中觉得很爽快。可惜，房子外边一道臭沟叫我

不能安美的享受这个静寂的夜晚。扯破一个迷叶包，吃了几片迷叶，一来为解饿，二来为抵抗四围的臭气，然后独自走来走去。

不由的我想起许多问题来：为什么猫人白天闹得那么欢，晚间便全藏起来呢？社会不平安的表示？那么些个人都钻进这一列房子去，不透风，没有灯光，只有苍蝇，臭气，污秽，这是生命？房子不开门？不开窗户？噢，怕抢劫！为求安全把卫生完全忘掉，疾病会自内抢劫了他们的生命！又看见那毁灭的巨指，我身上忽然觉得有点发颤。假如有象虎列拉、猩红热等的传染病，这城，这城，一个星期的工夫可以扫空人迹！越看这城越难看，一条丑大的黑影站在星光之下，没有一点声音，只发着一股臭气。我搬了几包迷叶，铺在离臭沟很远的地方，仰卧观星，这并不是不舒服的一个床。但是，我觉得有点凄凉。我似乎又有点羡慕那些猫人了。脏，臭，不透空气……到底他们是一家老幼住在一处，我呢？独自在火星上与星光作伴！还要替大蝎看着迷叶！我不由的笑了，虽然眼中笑出两点泪来。

我慢慢的要睡去，心中有两个相反的念头似乎阻止着我安然的入梦：应当忠诚的替大蝎看着迷叶；和管他作什么呢。正在这么似睡非睡的当儿，有人拍了拍我的肩头。我登时就坐起来了，可是还以为我是作梦。无意义的揉了揉眼睛，面前站着两个猫人。在准知道没人的地方遇见人，不由得使我想到鬼，原人的迷信似乎老这么冷不防的吓吓我们这“文明”的人一下。

我虽没细看他们，已经准知道他们不是平常的猫人，因

为他们敢拍我肩头一下。我也没顾得抓手枪，我似乎忘了我是在火星上。“请坐 !”我不知道怎么想起这么两个字来，或者因为这是常用的客气话，所以不自觉地便说出来了。

这两位猫人很大方的坐下来。我心中觉得非常舒适；在猫人里处了这么多日子，就没有见过大大方方接受我的招待的。

“我们是外国人。”两个中的一个胖一些的人说 :“你知道我为什么提出‘外国人’的意思 ?”

我明白他的意思。

“你也是外国人，”那个瘦些的说——他们两个不象是把话都预先编好才来的，而是显出一种互相尊敬的样子，决不象大蝎那样把话一个人都说了，不许别人开口。

“我是由地球上来的。”我说。

“噢 !”两个一同显出惊讶的意思 :“我们久想和别的星球交通，可是总没有办到。我们太荣幸了！遇见地球上的人 !”两个一同立起来，似乎对我表示敬意。

我觉得我是又入了“人”的社会，心中可是因此似乎有些难过，一句客气话也没说出来。

他们又坐下了，问了我许多关于地球上的事。我爱这两个人。他们的话语是简单清楚，没有多少客气的字眼，同时处处不失朋友间的敬意，“恰当”是最好的形容字。恰当的话设若必须出于清楚的思路，这两个人的智力要比大蝎——更不用提其余的猫人——强着多少倍。

他们的国——光国，他们告诉我，是离此地有七天的路程。他们的职业和我的一样，为猫国地主保护迷林。

在我问了他们一些光国的事以后，他们说：

“地球先生，”（他们这样称呼我似乎是带着十二分的敬意），那个胖子说：“我们来有两个目的：第一是请你上我们那里去住，第二是来抢这些迷叶。”

第二个目的吓了我一跳。

“你向地球先生解说第二个问题。”胖子向瘦子说：“因为他似乎还不明白咱们的意思。”

“地球先生，”瘦子笑着说：“恐怕我们把你吓住了吧？请先放心，我们决不用武力，我们是来与你商议。大蝎的迷叶托付在你手里，你忠心给他看守着呢，大蝎并不分外的感激你；你把它们没收了呢，大蝎也不恨你；这猫国的人，你要知道，是另有一种处世的方法的。”

“你们都是猫人！”我心里说。

他好象猜透我心中的话，他又笑了：“是的，我们的祖先都是猫，正如——”

“我的祖先是猴子。”我也笑了。

“是的，咱们都是会出坏主意的动物，因为咱们的祖先就不高明。”他看了看我，大概承认我的样子确像猴子，然后他说：“我们还说大蝎的事吧。你忠心替他看着迷叶，他并不感激你。反之，你把这一半没收了，他便可以到处声张他被窃了，因而提高他的货价。富人被抢，穷人受罚，大蝎永不会吃亏。”

“但是，那是大蝎的事；我既受了他的嘱托，就不应骗他；他的为人如何是一回事，我的良心又是一回事。”我告诉他们。

“是的，地球先生。我们在我们的国里也是跟你一样的看

事，不过，在这猫国里，我们忠诚，他们狡诈，似乎不很公平。老实的讲，火星上还有这么一国存在，是火星上人类的羞耻。我们根本不拿猫国的人当人待。”

“因此我们就应该更忠诚正直；他们不是人，我们还要是人。”我很坚决的说。

那个胖子接了过去：“是的，地球先生。我们不是一定要叫你违背着良心作事。我们的来意是给你个警告，别吃了亏。我们外国人应当彼此照应。”

“原谅我，”我问：“猫国的所以这样贫弱是否因为外国的联合起来与他为难呢？”

“有那么一点。但是，在火星上，武力缺乏永远不是使国际地位失落的原因。国民失了人格，国便慢慢失了国格。没有人愿与没国格的国合作的。我们承认别国有许多对猫国不讲理的地方，但是，谁肯因为替没有国格的国说话而伤了同等国家的和气呢？火星上还有许多贫弱国家，他们并不因为贫弱而失去国际地位。国弱是有多种原因的，天灾，地势都足以使国家贫弱；但是，没有人格是由人们自己造成的，因此而衰弱是惹不起别人的同情的。以大蝎说吧，你是由地球上来的客人，你并不是他的奴隶，他可曾请你到他家中休息一刻？他可曾问你吃饭不吃？他只叫你看着迷叶！我不是激动你，以便使你抢劫他，我是要说明我们外国人为什么小看他们。现在要说到第一个问题了。”胖子喘了口气，把话交给瘦子。

“设若明天，你地球先生，要求在大蝎家里住，他决定不收你。为什么？以后你自己会知道。我们只说我们的来意：此

地的外国人另住在一个地方，在这城的西边。凡是外国人都住在那里，不分国界，好象是个大家庭似的。现在我们两个担任招待的职务，知道那个地方的，由我们两个招待，不知道的，由我们通知，我们天天有人在猫城左右看着，以便报告我们。我们为什么组织这个团体呢，因为本地人的污浊的习惯是无法矫正的，他们的饭食和毒药差不多，他们的医生便是——噢，他们就没有医生！此外还有种种原因，现在不用细说，我们的来意完全出于爱护你，这大概你可以相信，地球先生？”

　　我相信他们的真诚。我也猜透一点他们没有向我明说的理由。但是我既来到猫城便要先看看猫城。也许先看别的国家是更有益的事；由这两个人我就看出来，光国一定比猫国文明的多，可是，看文明的灭亡是不易得的机会。我决不是拿看悲剧的态度来看历史，我心中实在希望我对猫城的人有点用处。我不敢说我同情于大蝎，但是大蝎不足以代表一切的人。我不疑心这两个外国人的话，但是我必须亲自去看过。

　　他们两个猜着我的心思，那个胖的说：“我们现在不用决定吧。你不论什么时候愿去找我们，我们总是欢迎你的。从这里一直往西去——顶好是夜间走，不拥挤——走到西头，再走，不大一会儿便会看见我们的住处。再见，地球先生！”

　　他们一点不带不喜欢的样子，真诚而能体谅，我真感激他们。

　　“谢谢你们！”我说：“我一定上你们那里去，不过我先要看看此地的人们。”

　　“不要随便吃他们的东西！再见！”他们俩一齐说。

不！我不能上外国城去住！猫人并不是不可造就的，看他们多么老实：被兵们当作鼓打，还是笑嘻嘻的；天一黑便去睡觉，连半点声音也没有。这样的人民还不好管理？假如有好的领袖，他们必定是最和平，最守法的公民。

我睡不着了。心中起了许多许多色彩鲜明的图画：猫城改建了，成了一座花园似的城市，音乐，雕刻，读书声，花，鸟，秩序，清洁，美丽……

十三

大蝎把迷叶全运进去，并没说声“谢谢”。

我的住处，他管不着；在他家里住是不行的，不行，一千多个理由不行。最后他说：“和我们一块住，有失你的身分呀！你是外国人，为何不住在外国城去？”他把那两个光国人不肯明说的话说出来了——不要脸的爽直！

我并没动气，还和他细细的说明我要住在猫城的原因。我甚至于暗示出，假如他的家里不方便，我只希望看看他的家中是什么样子，然后我自己会另找住处去。看看也不行。这个拒绝是预料得到的。在迷林里几个月的工夫，他到底住在哪里？我始终没探问出来；现在迷叶都藏在家里，被我知道了岂不是危险的事。我告诉大蝎，我要是有意抢劫他的迷叶，昨天晚上就已下手了，何必等他藏好我再多费事。他摇头：他家中有妇女，不便招待男客，这是个极有力的理由。但是，看一看并不能把妇女看掉一块肉呀——噢，我是有点糊涂，那不是大蝎的意思。

墙头上露出个老猫头来，一脑袋白毛，猪嘴抽抽着好象个风干的小木瓜。老猫喊起来：“我们不要外国人！不要外国人！不要，不要！”这一定是大蝎的爸爸。

我还是没动气，我倒佩服这个干木瓜嘴的老猫，他居然

不但不怕，而且敢看不起外国人。这个看不起人也许出于无知，但是据我看，他总比大蝎多些人味。

一个青年的猫人把我叫到一旁，大蝎乘机会爬上墙去。

青年猫人，这是我最希望见一见的。这个青年是大蝎的儿子。我更欢喜了，我见着了三辈。木瓜嘴的老猫与大蝎，虽然还活着，也许有很大的势力，究竟是过去的人物了；诊断猫国病症的有无起色，青年是脉门。

“你是由远处来的？”小蝎——其实他另有名字，我这么叫他，为是省事——问我。

“很远很远！告诉我，那个老年人是不是你的祖父？”我问。

“是。祖父以为一切祸患都是外国人带来的，所以最恨外国人。”

“他也吃迷叶？”

“吃。因为迷叶是自外国传来的，所以他觉得吃迷叶是给外国人丢脸，不算他自己的错处。”

四围的人多了，全瞪着圆眼，张着嘴，看怪物似的看着我。

“我们不能找着清静地方谈一谈？”

“我们走到哪里，他们跟到哪里；就在这里谈吧。他们并不要听我们说什么，只要看看你怎么张嘴，怎么眨眼就够了。”

我很喜爱小蝎的爽直。

“好吧。”我也不便一定非找清静地方不可了。“你的父亲呢？”

“父亲是个新人物，至少是二十年前的新人物。二十年前

他反对吃迷叶，现在他承袭了祖父的迷林。二十年前他提倡女权，现在他不许你进去，因为家中有妇女。祖父常说，将来我也是那样：少年的脾气喜新好奇，一到中年便回头看祖宗的遗法了。祖父一点外国事不懂，所以拿我们祖先遗传下来的规法当作处世的标准。父亲知道一些外国事，在他年青的时候，他要处处仿效外国人，现在他拿那些知识作为维持自己利益的工具。该用新方法的地方他使用新方法，不似祖父那样固执；但是这不过是处世方法上的运用，不是处世的宗旨的变动，在宗旨上父亲与祖父是完全相同的。”

我的眼闭上了；由这一片话的光亮里我看见一个社会变动的图画的轮廓。这轮廓的四外，也许是一片明霞，但是轮廓的形成线以内确是越来越黑。这团黑气是否再能与那段明霞联合成一片，由阴翳而光明，全看小蝎身上有没有一点有力的光色。我这样想，虽然我并不知道小蝎是何等的人物。

“你也吃迷叶？”我突然的问出来，好似我是抓住迷叶，拿它作一切病患的根源了，我并回答不出为什么这样想的理由。

“我也吃。”小蝎回答。

我心眼中的那张图画完全黑了，连半点光明也没有了。

“为什么？”我太不客气了——“请原谅我的这样爽直！”

“不吃它，我无法抵抗一切！”

“吃它便能敷衍一切？”

小蝎老大半天没言语。

“敷衍，是的！我到过外国，我明白一点世界大势。但是在不想解决任何的问题的民众中，敷衍；不敷衍怎能活着呢？”小蝎似笑非笑的说。

“个人的努力？”

“没用！这样多糊涂，老实，愚笨，可怜，贫苦，随遇而安，快活的民众；这么多只拿棍子，只抢迷叶与妇女的兵；这么多聪明，自私，近视，无耻，为自己有计划，对社会不关心的政客；个人的努力？自己的脑袋到底比别人的更值得关切一些！”

“多数的青年都这么思想吗？”我问。

“什么？青年？我们猫国里就没有青年！我们这里只有年纪的分别，设若年纪小些的就算青年，由这样青年变成的老人自然是老—— ”他大概是骂人呢，我记不得那原来的字了。“我们这里年纪小的人，有的脑子比我祖父的还要古老；有的比我父亲的心眼还要狭窄；有的—— ”

“环境不好也是不可忽略的事实，”我插嘴说：“我们不要太苛了。”

“环境不好是有恶影响的，可是从另一方面说，环境不好也正是使人们能醒悟的；青年总应当有些血性；可是我们的青年生下来便是半死的。他们不见着一点小便宜，还好；只要看见一个小钱的好处，他们的心便不跳了。平日他们看一切不合适；一看刻便宜，个人的利益，他们对什么也觉得顺眼了。”

“你太悲观了，原谅我这么说，你是个心里清楚而缺乏勇气的悲观者。你只将不屑于努力的理由作为判断别人的根据，因此你看一切是黑色的，是无望的；事实上或者未必如此。也许你换一个眼光去看，这个社会并不那么黑暗的可怕？”

“也许；我把这个观察的工作留给你。你是远方来的人，

或者看得比我更清楚更到家一些。”小蝎微微的笑了笑。

我们四围的人似乎已把我怎样张嘴，怎样眨眼看够了——看明白了没有还很可疑——他们开始看我那条破裤子了。我还有许多许多问题要问小蝎，但是我的四围已经几乎没有一点空气了，我求小蝎给我找个住处。他也劝我到外国城去住，不过他的话说得非常有哲学味：“我不希望你真作那份观察的工作，因为我怕你的那点热心与期望全被浇灭了。不过，你一定主张在这里住，我确能给你找个地方。这个地方没有别的好处，他们不吃迷叶。”

“有地方住便不用说别的了，就请费心吧！”我算是打定了主意，决不到外国城去住。

十四

我的房东是作过公使的。公使已死去好几年，公使太太除了上过外国之外，还有个特点——“我们不吃迷叶”，这句话她一天至少要说百十多次。不管房东是谁吧，我算达到爬墙的目的了。我好象小猫初次练习上房那么骄傲，到底我可以看看这四方房子里是怎样的布置了。

爬到半截，我心中有点打鼓了。我要说墙是摇动，算我说慌；随着手脚所触一劲儿落土，决一点不假。我心里说：这酥饽饽式的墙也许另有种作用。爬到墙头，要不是我眼晕，那必定是墙摇动呢。

房子原来没顶。下雨怎办呢？想不出，因而更愿意在这里住一往了。离墙头五尺来深有一层板子，板子中间有个大窟窿。公使太太在这个窟窿中探着头招待我呢。

公使太太的脸很大，眼睛很厉害，不过这不足使我害怕；一脸白粉，虽然很厚，可是还露着脸上的细灰毛，象个刺硬霜厚带着眼睛的老冬瓜，使我有点发怵。

“有什么行李就放在板子上吧。上面统归你用，不要到下面来。天一亮吃饭，天一黑吃饭，不要误了。我们不吃迷叶！拿房钱来！”公使太太确是懂得怎么办外交。

我把房钱付过。我有大蝎给我的那五百国魂在裤兜里装

着呢。

这倒省事：我自己就是行李，自要我有了地方住，什么也不必张心了。房子呢，就是一层板，四面墙，也用不着搬桌弄椅的捣乱。只要我不无心中由窟窿掉下去，大概便算天下太平。板子上的泥至少有二寸多厚，泥里发出来的味道，一点也不象公使家里所应有的。上面晒着，下面是臭泥，我只好还得上街去。我明白了为什么猫人都白天在街上过活了。

我还没动身，窟窿中爬出来了：公使太太，同着八个冬瓜脸的妇女。八位女子先爬出墙去，谁也没敢正眼看我。末后，公使太太身在墙外，头在墙上发了话：

“我们到外边去，晚上见！没有法子，公使死了，责任全放在我身上，我得替他看着这八个东西！没钱，没男子，一天到晚得看着这八个年青的小妖精！我们不吃迷叶！丈夫是公使，公使太太，到过外国，不吃迷叶，一天到晚得看着八个小母猫！”

我希望公使太太快下去吧，不然这八位妇女在她口中不定变成什么呢！公使太太颇知趣，忽的一下不见了。

我又掉在迷魂阵里。怎么一回事呢？八个女儿？八个小姑？八个妾？对了，八个妾。大蝎不许我上他家去，大概也因为这个。板子下面，没有光，没有空气，一个猫人，带着一群母猫——引用公使太太的官话——臭，乱，淫，丑……我后悔了，这种家庭看与不看没什么重要。但是已交了房钱，况且，我到底得设法到下面去看看，不管是怎样的难堪。

她们都出去了，我是否应当现在就下去看看？不对，公使太太嘱咐我不要下去，偷偷的窥探是不光明的。正在这么

犹豫，墙头上公使太太的头又回来了：

"快出去，不要私自往下面看，不体面！"

我赶紧的爬下去。找谁去呢？只有小蝎可以谈一谈，虽然他是那么悲观。但是，上哪里去找他呢？他当然不会在家里；在街上找人和海里摸针大概一样的无望。我横着挤出了人群，从远处望望那条街。我看清楚：城的中间是贵族的住宅与政府机关，因为房子比左右的高着很多。越往两边去越低越破，一定是贫民的住处和小铺子。记清了这个大概就算认识猫城了。

正在这个当儿，从人群挤出十几个女的来。白脸的一定是女的，从远处我也能认清了。她们向着我来了。我心中有点不得劲：由公使太太与大蝎给我的印象，我以为此地的妇女必定是极服从，极老实，极不自由的。随便乱跑，象这十几个女的，一定不会是有规矩的。我初到此地，别叫人小看了我，我得小心着点。我想到这里，便开始要跑。

"开始作观察的工作吗？"小蝎的声音。

我仔细一看，原来他在那群女郎的中间裹着呢。

我不用跑了。一展眼的工夫，我与小蝎被围在中间。

"来一个？"小蝎笑着说。眼睛向四围一转："这是花，这是迷，比迷叶还迷的迷，这是星……"他把她们的名字都告诉给我，可是我记不全了。

迷过来向我挤了挤眼，我打了个冷战。我不知道怎样办好了：这群女子是干什么的，我不晓得。设若都是坏人，我初来此地，不应不爱惜名誉；设若她们都是好人，我不应得罪她们。说实话，我虽不是个恨恶妇女的人，可是我对女子

似乎永远没什么好感。我总觉得女子的好擦粉是一种好作虚伪的表示。自然，我也见过不擦粉的女子，可是，她们不见得比别的女子少一点虚伪。这点心理并不使我对女子减少应有的敬礼，敬而远之是我对女性的态度。因此我不肯得罪了这群女郎。

小蝎似乎看出我的进退两难了。他闹着玩似的用手一推她们，“去！去！两个哲学家遇见就不再要你们了。”她们唧唧的笑了一阵，很知趣的挤入人群里去。我还是发愣。

“旧人物多娶妾，新人物多娶妻，我这厌旧恶新的人既不娶妻，又不纳妾，只是随便和女子游戏游戏。敷衍，还是敷衍。谁敢不敷衍女的呢？”

“这群女的似乎—— ”我不知道怎样说好。

“她们？似乎—— ”小蝎接过去：“似乎—— 是女子。压制她们也好，宠爱她们也好，尊敬她们也好，迷恋她们也好，豢养她们也好；这只随男人的思想而异，女子自己永远不改变。我的曾祖母擦粉，我的祖母擦粉，我的母亲擦粉，我的妹妹擦粉，这群女子擦粉，这群女子的孙女还要擦粉。把她们锁在屋里要擦粉，把她们放在街上还要擦粉。”

“悲观又来了！”我说。

“这不是悲观，这是高抬女子，尊敬女子，男子一天到晚瞎胡闹，没有出息，忽而变为圣人，忽而变为禽兽；只有女子，惟独女子，是始终纯洁，始终是女子，始终奋斗：总觉得天生下来的脸不好，而必擦些白粉。男子设若也觉得圣人与禽兽的脸全欠些白润，他们当然不会那么没羞没耻，他们必定先顾脸面，而后再去瞎胡闹。”

这个开玩笑似的论调又叫我默想了。

小蝎很得意的往下说："刚才这群女的，都是'所谓'新派的女子。她们是我父亲与公使太太的仇敌。这并非说她们要和我父亲打架；而是我父亲恨她们，因为他不能把她们当作迷叶卖了，假如她们是他的女儿；也不能把她们锁在屋里，假如她们是他的妻妾。这也不是说她们比我的母亲或公使太太多些力量，多些能干，而是她们更象女子，更会不作事，更会不思想——可是极会往脸上擦粉。她们都顶可爱，就是我这不爱一切的人也得常常敷衍她们一下。"

"她们都受过新教育？"我问。

小蝎乐得半天说不出话来。

"教育？噢，教育，教育，教育！"小蝎似乎有点发疯："猫国除了学校里'没'教育，其余处处'都是'教育！祖父的骂人，教育；父亲的卖迷叶，教育；公使太太的监管八个活的死母猫，教育；大街上的臭沟，教育；兵丁在人头上打鼓，教育；粉越擦越厚，女子教育；处处是教育，我一听见教育就多吃十片迷叶，不然，便没法不呕吐！"

"此地有很多学校？"

"多。你还没到街那边去看？"

"没有。"

"应当看看去。街那边全是文化机关。"小蝎又笑了。"文化机关与文化有关系没有，你不必问，机关确是在那里。"他抬头看了看天："不好，要下雨！"

天上并没有厚云，可是一阵东风刮得很凉。

"快回家吧！"小蝎似乎很怕下雨。"晴天还在这里见。"

人潮遇见暴风，一个整劲往房子那边滚。我也跟着跑，虽然我明知道回到家中也还是淋着，屋子并没有顶。看人们疯了似的往墙上爬也颇有意思，我看见过几个人作障碍竞走，但是没有见过全城的人们一齐往墙上爬的。

东风又来了一阵，天忽然的黑了。一个扯天到地的大红闪，和那列房子交成一个大三角。鸡蛋大小的雨点随着一声雷拍打下来。远处刷刷的响起来，雨点稀少了，天低处灰中发亮，一阵凉风，又是一个大闪，听不见单独的雨点响了，一整排雨道从天上倒下来。天看不见了。一切都看不见了。只有闪光更厉害了。雨道高处忽然横着截开，一条惊蛇极快的把黑空切开一块，颤了两颤不见了；一切全是黑的了。跑到墙根，我身上已经完全湿了。

哪个是公使太太的房？看不清。我后退了几步，等着借闪光看看。又是一个大的，白亮亮的，象个最大的黑鬼在天上偶尔一睁眼，极快的眨巴了几下似的。不行，还是看不清。我急了，管它是谁的房呢，爬吧；爬上去再说。爬到半中腰，我摸出来了，这正是公使太太的房，因为墙摇动呢。

一个大闪，等了好象有几个世纪，整个天塌来了似的一声大雷。我和墙都由直着改成斜着的了。我闭上眼，又一声响，我到哪里去了？谁知道呢！

十五

雷声走远了。这是我真听见了呢，还是作梦呢？不敢说。我一睁眼；不，我不能睁眼，公使太太的房壁上的泥似乎都在我脸上贴着呢。是的，是还打雷呢，我确醒过来了。我用手摸；不能，手都被石头压着呢。脚和腿似乎也不见了，觉得象有人把我种在泥土里了。

把手拔出来，然后把脸扒开。公使太太的房子变成了一座大土坟。我一边拔腿，一边疯了似的喊救人；我是不要紧的，公使太太和八位小妖精一定在极下层埋着呢！空中还飞着些雨点，任凭我怎样喊，一个人也没来：猫人怕水，当然不会在天完全晴了之前出来。

把我自己埋着的半截拔脱出来，我开始疯狗似的扒那堆泥土，也顾不得看身上有伤没有。天晴了，猫人全出来。我一边扒土，一边喊救人。人来了不少，站在一旁看着。我以为他们误会了我的意思，开始给他们说明：不是救我，是救底下埋着的九个妇人。大家听明白了，往前挤了过来，还是没人动手。我知道只凭央告是无效的，摸了摸裤袋里，那些国魂还在那里呢。“过来帮我扒的，给一个国魂！”大家愣了一会，似乎不信我的话，我掏出两块国魂来，给他们看了看。行了，一窝蜂似的上来了。可是上来一个，拿起一块石头，走

了；又上来一个，搬起一块砖，走了；我心里明白了：见便宜便捡着，是猫人的习惯。好吧，随你们去吧；反正把砖石都搬走，自然会把下面的人救出来。很快！象蚂蚁运一堆米粒似的，叫人想不到会能搬运得那么快。底下出了声音，我的心放下去一点。但是，只是公使太太一个人的声音，我的心又跳上了。全搬净了：公使太太在中间，正在对着那个木板窟窿那溜儿，坐着呢。其余的八位女子，都在四角卧着，已经全不动了。我要先把公使太太扶起来，但是我的手刚一挨着她的胳臂，她说了话：

"哎哟！不要动我，我是公使太太！抢我的房子，我去见皇上，老老实实的把砖给我搬回来！"其实她的眼还被泥糊着呢；大概见倒了房便抢，是猫人常干的事，所以她已经猜到。

四围的人还轻手蹑脚的在地下找呢。砖块已经完全搬走了，有的开始用手捧土；经济的压迫使人们觉得就是捧走一把土也比空着手回家好，我这么想。

公使太太把脸上的泥抓下来，腮上破了两块，脑门上肿起一个大包，两眼睁得象冒着火。她挣扎着站起来，一瘸一点的奔过一个猫人去，不知道怎会那么准确，一下子便咬住他的耳朵，一边咬一边从嘴角㖨㖨的叫，好似猫捉住了老鼠。那个被咬的嚎起来，拼命用手向后捶公使太太的肚子。两个转了半天，公使太太忽然看见地上卧着的妇女，她松了嘴，那个猫人象箭头似的跑开，四围的人喊了一声，也退出十几尺远。公使太太抱住一个妇女痛哭起来。

我的心软了，原来她并不是个没人心的人，我想过去劝劝，又怕她照样咬我的耳朵，因为她确乎有点发疯的样子。

哭了半天，她又看见了我。

“都是你，都是你，你把我的房爬倒了！你跑不了，他们抢我的东西也跑不了；我去见皇上，全杀了你们！”

“我不跑，”我慢慢的说：“我尽力帮着你便是了。”

“你是外国人，我信你的话。那群东西，非请皇上派兵按家搜不可，搜出一块砖也得杀了！我是公使太太！”公使太太的吐沫飞出多远去，啪的一声唾出一口血来。

我不知道她是否有那么大的势力。我开始安慰她，唯恐怕她疯了。“我们先把这八个妇女——”我问。

“你这里来，把这八个妖精怎么着？我只管活的，管不着死的，你有法子安置她们？”

这把我问住了，我知道怎么办呢，我还没在猫国办过丧事。

公使太太的眼睛越发的可怕了，眼珠上流着一层水光，可是并不减少疯狂的野火，好象泪都在眼中炼干，白眼珠发出磁样的浮光来。

“我跟你说说吧！”她喊：“我无处去诉苦，没钱，没男子，不吃迷叶，公使太太，跟你说说吧！”

我看出她是疯了，她把刚才所说的事似乎都忘了，而想向我诉委屈了。

“这个，”她揪住一个死妇人的头皮：“这个死妖精。十岁就被公使请来了。刚十岁呀，筋骨还没长全，就被公使给收用了。一个月里，不要天黑，一到黑天呀，她，这个小死妖精，她便嚎啊，嚎啊，爹妈乱叫，拉住我的手不放，管我叫妈，叫祖宗，不许我离开她。但是，我是贤德的妇人，我不

能与个十岁的丫头争公使呀；公使要取乐，我不能管，我是太太，我得有太太的气度。这个小妖精，公使一奔过她去，她就呼天喊地，嚎得不象人声。公使取乐的时候，看她这个央告，她喊哪：公使太太！公使太太！好祖宗，来救救我！我能禁止公使取乐吗？我不管。事完了，她躺着不动了，是假装死呢，是真晕过去？我不知道，也不深究。我给她上药，给她作吃食，这个死东西，她并一点不感念我的好处！后来，她长成了人，看她那个跋扈，她恨不能把公使整个的吞了。公使又买来了新人，她一天到晚的哭哭啼啼，怨我不拦着公使买人；我是公使太太，公使不多买人，谁能看得起他？这个小妖精，反怨我不管着公使，浪东西，臊东西，小妖精！”公使太太把那个死猫头推到一边，顺手又抓住另一个。“这个东西是妓女，她一天到晚要吃迷叶，还引诱着公使吃；公使有吃迷叶的瘾怎么再上外国？看她那个闹！叫我怎办，我不能拦着公使玩妓女，我又不能看着公使吃迷叶，而不能上外国去。我的难处，你不会想到作公使太太的难处有多么大！我白天要监视着不叫她偷吃迷叶，到晚上还得防备着她鼓动公使和我捣乱，这个死东西！她时时刻刻想逃跑呢，我的两只眼简直不够用的了，我老得捎着她一眼，公使的妾跑了出去，大家的脸面何在？”公使太太的眼睛真象发了火，又抓住一个死妇人的头：

“这个东西，最可恶的就是她！她是新派的妖精！没进门之前她就叫公使把我们都撵出去，她好作公使太太，哈哈，那如何作得到。她看上了公使，只因为他是公使。别的妖精是公使花钱买来的，这个东西是甘心愿意跟他，公使一个钱没

花，白玩了她。她把我们妇人的脸算丢透了！她一进门，公使连和我们说话都不敢了。公使出门，她得跟着，公使见客，她得陪着，她俨然是公使太太了。我是干什么的？公使多买女人，该当的；公使太太只能有我一个！我非惩治她不行了，我把她捆在房上，叫雨淋着她，淋了三回，她支持不住了，小妖精！她要求公使放她回家，她还说公使骗了她；我能放了她？自居后补公使太太的随便与公使吵完一散？没听说过。想再嫁别人？没那么便宜的事。难哪！作公使太太不是件容易的事。我昼夜看着她。幸而公使又弄来了这个东西，”她转身从地上挑选出一个死妇人，“她算是又和我亲近了，打算联合我，一齐反对这个新妖精。妇人都是一样的，没有男人陪着就发慌；公使和这新妖精一块睡，她一哭便是一夜。我可有话说了：你还要作公使太太？就凭你这样离不开公使？你看我这真正公使太太！要作公使太太就别想独占公使，公使不是卖东西的小贩子，一辈子只抱着一个老婆！”

公使太太的眼珠子全红了。抱住了一个死妇人的头在地上撞了几下。笑了一阵，看了看我——我不由的往后退了几步。

“公使活着，她们一天不叫我心静，看着这个，防备着那个，骂这个，打那个，一天到晚不叫我闲着。公使的钱，全被她们花了。公使的力量都被她们吸干了。公使死了，连一个男孩子也没留下。不是没生过呀，她们八个，都生过男孩子，一个也没活住。怎能活住呢，一个人生了娃娃，七个人昼夜设法谋害他。争宠呀，唯恐有男孩子的升作公使太太。我这真作太太的倒没象她们那么嫉妒，我只是不管，谁把谁的

孩子害了，是她们的事，与我不相干；我不去害小孩子，也不管她们彼此谋害彼此的娃娃，太太总得有太太的气度。

"公使死了，没钱，没男子，把这八个妖精全交给了我！有什么法子，我能任凭她们逃跑去嫁人吗？我不能，我一天到晚看着她们，一天到晚苦口的相劝，叫她们明白人生的大道理。她们明白吗？未必！但是我不灰心，我日夜的管着她们。我希望什么？没有可希望的，我只望皇上明白我的难处，我的志向，我的品行，赏给我些恤金，赐给我一块大匾，上面刻上'节烈可风'。可是，你没听见我刚才哭吗？你听见没有？"

我点点头。

"我哭什么？哭这群死妖精？我才有工夫哭她们呢！我是哭我的命运，公使太太，不吃迷叶，现在会房倒屋塌，把我的成绩完全毁灭！我再去见皇上，我有什么话可讲。设若皇上坐在宝座上问我：公使太太你有什么成绩来求赏赐？我说什么？我说我替死去的公使管养着八个女人，没出丑，没私逃。皇上说，她们在哪里呢？我说什么？说她们都死了？没有证据能得赏赐吗？我说什么？公使太太！"她的头贴在胸口上了。我要过去，又怕她骂我。

她又抬起头来，眼珠已经不转了："公使太太，到过外国……不吃迷叶……恤金！大匾……公使太太……"

公使太太的头又低了下去，身子慢慢的向一边倒下来，躺在两个妇人的中间。

十六

我难过极了！公使太太的一段哀鸣，使我为多少世纪的女子落泪，我的手按着历史上最黑的那几页，我的眼不敢再往下看了。

不到外国城去住是个错误。我又成了无家之鬼了。上哪里去 ?那群帮忙的猫人还看着我呢，大概是等着和我要钱。他们抢走了公使太太的东西，不错，但是，那恐怕不足使他们扔下得个国魂的希望吧？我的头疼得很厉害，牙也摔活动了两个。我渐渐的不能思想了，要病。我的心中来了个警告。我把一裤袋的国魂，有十块一个的，有五块一个的，都扔在地上，让他们自己分吧，或是抢吧，我没精神去管。那八个妇人是无望了；公使太太呢，也完了，她的身下流出一大汪血，眼睛还睁着，似乎在死后还关心那八个小妖精。我无法把她们埋起来，旁人当然不管；难堪与失望使我要一拳把我的头击碎。

我在地上坐了一会儿。虽然极懒得动，到底还得立起来，我不能看着这些妇人在我的眼前臭烂了。我一瘸一拐的走，大概为外国人丢脸不少。街上又挤满了人。有些少年人，手中都拿着块白粉，挨着家在墙壁上写字呢，墙还很潮，写过以后，经小风一吹，特别的白。“清洁运动”，“全城都洗过”……

每家墙壁上都写上了这么一句。虽然我的头是那么疼，我不能不大笑起来。下完雨提倡洗过全城，不必费人们一点力量，猫人真会办事。是的，臭沟里确乎被雨水给冲干净了，清洁运动，哈哈！莫非我也有点发疯么？我恨不能掏出手枪打死几个写白字的东西们！

我似乎还记得小蝎的话：街那边是文化机关。我绕了过去，不是为看文化机关，而是希望找个清静地方去忍一会儿。我总以为街市的房子是应当面对面的，此处街上的房子恰好是背倚背的，这个新排列方法使我似乎忘了点头疼。可是，这也就是不大喜欢新鲜空气与日光的猫人才能想出这个好主意，房背倚着房背，中间一点空隙没有，这与其说是街，还不如说是疾病酿造厂。我的头疼又回来了。在异国生病使人特别的悲观，我似乎觉得没有生还中国的希望了。

我顾不得细看了，找着个阴凉便倒了下去。

睡了多久？我不知道。一睁眼我已在一间极清洁的屋子中。我以为这是作梦呢，或是热度增高见了幻象，我摸摸了头，已不十分热！我莫名其妙了。身上还懒，我又闭上了眼。有点极轻的脚步声，我微微的睁开眼：比迷叶还迷的迷！她走过来，摸了摸我的头，微微的点点头：“好啦！”她向自己说。

我不敢再睁眼，等着事实来说明事实吧。过了不大的工夫，小蝎来了，我放了心。

“怎样了？”我听见他低声的问。

没等迷回答，我睁开了眼。

“好了？”他问我。我坐起来。

“这是你的屋子？”我又起了好奇心。

“我们俩的，”他指了指迷，“我本来想让你到这里来住，但是恐怕父亲不愿意。你是父亲的人，父亲至少这么想；他不愿意我和你交朋友，他说我的外国习气已经太深。”

“谢谢你们！”我又往屋中扫了一眼。

“你纳闷我们这里为什么这样干净？这就是父亲所谓的外国习气。”小蝎和迷全笑了。

是的，小蝎确是有外国习气。以他的言语说，他的比大蝎的要多用着两倍以上的字眼，大概许多字是由外国语借来的。

“这是你们俩的家？”我问。

“这是文化机关之一。我们俩借住。有势力的人可以随便占据机关的房子。我们俩能保持此地的清洁便算对得起机关；是否应以私人占据公家的地方，别人不问，我们也不便深究。敷衍，还得用这两个最有意思的字！迷，再给他点迷叶吃。”

“我已经吃过了吗？”我问。

“刚才不是我们灌你一些迷叶汁，你还打算再醒过来呀？迷叶是真正好药！在此地，迷叶是众药之王。它能治的，病便有好的希望；它不能治的，只好等死。它确是能治许多的病。只有一样，它能把‘个人’救活，可是能把‘国家’治死，迷叶就是有这么一点小缺点！”小蝎又来了哲学家的味了。

我又吃了些迷叶，精神好多了，只是懒得很。我看出来光国和别的外国人的智慧。他们另住在一处，的确是有道理的。猫国这个文明是不好惹的；只要你一亲近它，它便一把油漆似的将你胶住，你非依着它的道儿走不可。猫国便是个

海中的旋涡，临近了它的便要全身陷入。要入猫国便须不折不扣的作个猫人，不然，干脆就不要粘惹它。我尽力的反抗吃迷叶，但是，结果？还得吃！在这里必须吃它，不吃它别在这里，这是绝对的。设若这个文明能征服了全火星——大概有许多猫国人抱着这样的梦想——全火星的人类便不久必同归于尽：浊秽，疾病，乱七八糟，糊涂，黑暗，是这个文明的特征；纵然构成这个文明的分子也有带光的，但是那一些光明决抵抗不住这个黑暗的势力。这个势力，我看出来，必须有朝一日被一些真光，或一些毒气，好象杀菌似的被剪除净尽。不过，猫人自己决不这么想。小蝎大概看到这一步，可是因为看清这局棋已经是输了，他便信手摆子，而自己笑自己的失败了。至于大蝎和其余的人只是作梦而已。

我要问小蝎的问题多极了。政治，教育，军队，财政，出产，社会，家庭……

“政治我不懂，”小蝎说：“父亲是专门作政治的，去问他。其余的事我有知道的，也有不知道的，顶好你先自己去看，看完再问我。只有文化事业我能充分帮忙，因为父亲对什么事业都有点关系，他既不能全照顾着，所以对文化事业由我作他的代表。你要看学校，博物院，古物院，图书馆，只要你说话，我便叫你看得满意。”

我心里觉得比吃迷叶还舒服了：在政治上我可以去问大蝎；在文化事业上问小蝎，有这二蝎，我对猫国的情形或者可以知道个大概了。

但是我是否能住在这里呢？我不敢问小蝎。凭良心说，我确是半点离开这个清洁的屋子的意思也没有。但是我不能摇

尾乞怜，等着吧！

小蝎问我先去看什么，惭愧，我懒得动。

“告诉我点你自己的历史吧！”我说，希望由他的言语中看出一点大蝎家中的情形。

小蝎笑了。每逢他一笑，我便觉得他可爱又可憎。他自己知道他比别的猫人优越，因而他不肯伸一伸手去拉扯他们一把——恐怕弄脏了他的手！他似乎觉得他生在猫国是件大不幸的事，他是荆棘中唯一的一朵玫瑰。我不喜欢这个态度。

“父母生下我来，”小蝎开始说，迷坐在他一旁，看着他的眼。“那不关我的事。他们极爱我，也不关我的事。祖父也极爱我，没有不爱孙子的祖父，不算新奇。幼年的生活似乎没有什么可说的。”小蝎扬头想了想，迷扬着头看他。“对了，有件小事也许值得你一听，假如不值得我一说。我的乳母是个妓女。妓女可以作乳母，可是不准我与任何别的小孩子一块玩耍。这是我们家的特别教育。为什么非请妓女看护孩子呢？有钱。我们有句俗话：钱能招鬼。这位乳娘便是鬼中之一。祖父愿意要她，因为他以为妓女看男孩，兵丁看女孩，是最好的办法，因为她们或他们能教给男女小孩一切关于男女的知识。有了充分的知识，好早结婚，早生儿女，这样便是对得起祖宗。妓女之外，有五位先生教我读书，五位和木头一样的先生教给我一切猫国的学问。后来有一位木头先生忽然不木头了，跟我的乳母逃跑了。那四位木头先生也都被撵了出去。我长大了，父亲把我送到外国去。父亲以为凡是能说几句外国话的，便算懂得一切，他需要一个懂得一切的儿子。在外国住了四年，我当然懂得一切了，于是就回家来。出

乎父亲意料之外，我并没懂得一切，只是多了一些外国习气。可是，他并不因此而不爱我，他还照常给我钱花。我呢，乐得有些钱花，和星，花，迷，大家一天到晚凑凑趣。表面上我是父亲的代表，主办文化事业，其实我只是个寄生虫。坏事我不屑于作，好事我作不了，敷衍—— 这两个宝贝字越用越有油水！”小蝎又笑了，迷也随着笑了。

“迷是我的朋友，”小蝎又猜着了我的心思：“一块住的朋友。这又是外国习气。我家里有妻子，十二岁就结婚了，我六岁的时候，妓女的乳母便都教会了我，到十二岁结婚自然外行不了的。我的妻子什么也会，尤其会生孩子，顶好的女人，据父亲说。但是我愿意要迷。父亲情愿叫我娶迷作妾，我不肯干。父亲有十二个妾，所以看纳妾是最正当的事。父亲最恨迷，可是不大恨我，因为他虽然看外国习气可恨，可是承认世界上确乎有这么一种习气，叫作外国习气。祖父恨迷，也恨我，因为他根本不承认外国习气。我和迷同居，我与迷倒没有什么，可是对猫国的青年大有影响。你知道，我们猫国的人以为男女的关系只是‘那么’着。娶妻，那么着；娶妾，那么着；玩妓女，那么着；现在讲究自由联合，还是那么着；有了迷叶吃，其次就是想那么着。我是青年人们的模范人物。大家都是先娶妻，然后再去自由联合，有我作前例。可是，老人们恨我入骨，因为娶妻妾是大家可以住在一处的，专为那么着，那么着完了就生一群小孩子。现在自由联合呢，既不能不要妻子，还得给情人另预备一个地方，不然，便不算作足了外国习气。这么一来，钱要花得特别的多，老人们自然供给不起，老人们不拿钱，青年人自然和老人们吵架。我

与迷的罪过真不小。”

“不会完全脱离了旧家庭？”我问。

“不行呀，没钱！自由联合是外国习气，可是我们并不能舍去跟老子要钱的本国习气。这二者不调和，怎能作足了‘敷衍’呢？”

“老人们不会想个好方法？”

“他们有什么方法呢？他们承认女子只是为那么着预备的。他们自己娶妾，也不反对年青的纳小，怎能禁止自由联合呢？他们没方法，我们没方法，大家没方法。娶妻，娶妾，自由联合，都要生小孩；生了小孩谁管养活着？老人没方法，我们没方法，大家没方法。我们只管那么着的问题，不管子女问题。老的拚命娶妾，小的拚命自由，表面上都闹得挺欢，其实不过是那么着，那么着的结果是多生些没人照管没人养活没人教育的小猫人，这叫作加大的敷衍。我祖父敷衍，我的父亲敷衍，我敷衍，那些青年们敷衍；‘负责’是最讨厌的一个名词。”

“女子自己呢？难道她们甘心承认是为那么着的？”我问。

“迷，你说，你是女的。”小蝎向迷说。

“我？我爱你。没有可说的。你愿意回家去看那个会生小孩的妻子，你就去，我也不管。你什么时候不爱我了，我就一气吃四十片迷叶，把迷迷死！”

我等着她往下说，她不再言语了。

十七

我没和小蝎明说，他也没留我，可是我就住在那里了。

第二天，我开始观察的工作。先看什么，我并没有一定的计划；出去遇见什么便看什么似乎是最好的方法。

在街的那边，我没看见过多少小孩子，原来小孩子都在街的这边呢。我心里喜欢了，猫人总算有这么一点好处：没忘了教育他们的孩子，街这边既然都是文化机关，小孩子自然是来上学了。

猫小孩是世界上最快活的小人们。脏，非常的脏，形容不出的那么脏；瘦，臭，丑，缺鼻短眼的，满头满脸长疮的，可是，都非常的快活。我看见一个脸上肿得象大肚罐子似的，嘴已肿得张不开，腮上许多血痕，他也居然带着笑容，也还和别的小孩一块跳，一块跑。我心里那点喜欢气全飞到天外去了。我不能把这种小孩子与美好的家庭学校联想到一处。快活？正因为家庭学校社会国家全是糊涂蛋，才会养成这样糊涂的孩子们，才会养成这种脏，瘦，臭，丑，缺鼻短眼的，可是还快活的孩子们。这群孩子是社会国家的索引，是成人们的惩罚者。他们长大成人的时候不会使国家不脏，不瘦，不臭，不丑；我又看见了那毁灭的巨指按在这群猫国的希望上，没希望！多妻，自由联合，只管那么着，没人肯替他的种族

想一想。爱的生活，在毁灭的巨指下讲爱的生活，不知死的鬼！

我先不要匆忙的下断语，还是先看了再说话吧。我跟着一群小孩走。来到一个学校：一个大门，四面墙围着一块空地。小孩都进去了。我在门外看着。小孩子有的在地上滚成一团，有的往墙上爬，有的在墙上画图，有的在墙角细细检查彼此的秘密，都很快活。没有先生。我等了不知有多久，来了三个大人。他们都瘦得象骨骼标本，好似自从生下来就没吃过一顿饱饭，手扶着墙，慢慢的蹭，每逢有一阵小风他们便立定哆嗦半天。他们慢慢的蹭进校门。孩子们照旧滚，爬，闹，看秘密。三位坐在地上，张着嘴喘气。孩子们闹得更厉害了，他们三位全闭上眼，堵上耳朵，似乎唯恐得罪了学生们。又过了不知多少时候，三位一齐立起来，劝孩子们坐好。学生们似乎是下了决心永不坐好。又过了大概至少有一点钟吧，还是没坐好。幸而三位先生——他们必定是先生了——一眼看见了我，"门外有外国人！"只这么一句，小孩子全面朝墙坐好，没有一个敢回头的。

三位先生的中间那一位大概是校长，他发了话："第一项唱国歌。"谁也没唱，大家都愣了一会儿，校长又说："第二项向皇上行礼。"谁也没行礼，大家又都愣了一会儿。"向大神默祷。"这个时候，学生们似乎把外国人忘了，开始你挤我，我挤你，彼此叫骂起来。"有外国人！"大家又安静了。"校长训话。"校长向前迈了一步，向大家的脑勺子说：

"今天是诸位在大学毕业的日子，这是多么光荣的事体！"

我几乎要晕过去，就凭这群……大学毕业？但是，我先

别动情感，好好的听着吧。

校长继续的说：

“诸位在这最高学府毕业，是何等光荣的事！诸位在这里毕业，什么事都明白了，什么知识都有了，以后国家的大事便全要放在诸位的肩头上，是何等的光荣的事！”校长打了个长而有调的呵欠。“完了！”

两位教员拚命的鼓掌，学生又闹起来。

“外国人！”安静了。“教员训话。”

两位先生谦逊了半天，结果一位脸瘦得象个干倭瓜似的先生向前迈了一步。我看出来，这位先生是个悲观者，因为眼角挂着两点大泪珠。他极哀婉的说：

“诸位，今天在这最高学府毕业是何等光荣的事！”他的泪珠落下一个来。“我们国里的学校都是最高学府，是何等光荣的事！”又落下一个泪珠来。“诸位，请不要忘了校长和教师的好处。我们能作诸位的教师是何等的光荣，但是昨天我的妻子饿死了，是何等的……”他的泪象雨点般落下来。挣扎了半天，他才又说出话来：“诸位，别忘了教师的好处，有钱的帮点钱，有迷叶的帮点迷叶！诸位大概都知道，我们已经二十五年没发薪水了？诸位……”他不能再说了，一歪身坐在地上。

“发证书。”

校长从墙根搬起些薄石片来，石片上大概是刻着些字，我没有十分看清。校长把石片放在脚前，说：“此次毕业，大家都是第一，何等的光荣！现在证书放在这里，诸位随便来拿，因为大家都是第一，自然不必分前后的次序。散会。”

校长和那位先生把地下坐着的悲观者搀起，慢慢的走出来。学生并没去拿证书，大家又上墙的上墙，滚地的滚地，闹成一团。

什么把戏呢？我心中要糊涂死！回去问小蝎。

小蝎和迷都出去了。我只好再去看，看完一总问他吧。

在刚才看过的学校斜旁边又是一处学校，学生大概都在十五六岁的样子。有七八个人在地上按着一个人，用些家伙割剖呢。旁边还有些学生正在捆两个人。这大概是实习生理解剖，我想。不过把活人捆起来解剖未免太残忍吧？我硬着心看着，到底要看个水落石出。一会儿的工夫，大家把那两个人捆好，都扔在墙根下，两个人一声也不出，大概是已吓死过去。那些解剖的一边割宰，一边叫骂：

“看他还管咱们不管，你个死东西！”扔出一只胳膊来！

“叫我们念书？不许招惹女学生？社会黑暗到这样，还叫我念书？！还不许在学校里那么着？挖你的心，你个死东西！”鲜红的一块飞到空中！

“把那两个死东西捆好了？抬过一个来！”

“抬校长，还是历史教员？”

“校长！”

我的心要从口中跳出来了！原来这是解剖校长与教员！

也许校长教员早就该杀，但是我不能看着学生们大宰活人。我不管谁是谁非，从人道上想，我不能看着学生们——或任何人——随便行凶。我把手枪掏出来了。其实我喊一声，他们也就全跑了，但是，我真动了气，我觉得这群东西只能以手枪对待，其实他们哪值得一枪呢。口邦！我放了一枪。哗啦，

四面的墙全倒了下来。大雨后的墙是受不住震动的，我又作下一件错事。想救校长，把校长和学生全砸在墙底了！我心中没了主意。就是杀校长的学生也是一条命，我不能甩手一走。但是怎样救这么些人呢？幸而，墙只是土堆成的；我不知道近来心中怎么这样卑鄙，在这百忙中似乎想到：校长大概确是该杀，看这校址的建筑，把钱他全自己赚了去，而只用些土堆成围墙。办学校的而私吞公款，该杀。虽然是这么猜想，我可是手脚没闲着，连拉带扯，我很快的拉出许多人来。每逢拉出一个土鬼，连看我一眼也不看便疯了似的跑去，象是由笼里往外掏放生的鸽子似的。并没有受重伤的，我心中不但舒坦了，而且觉得这个把戏很有趣。最后把校长和教员也掏出来，他们的手脚全捆着呢，所以没跑。我把他们放在一旁；开始用脚各处的踢，看土里边还有人没有，大概是没有了；可是我又踢了一遍。确乎觉得是没有人了，我回来把两位捆着的土鬼都松了绑。

待了好大半天，两位先生睁开了眼。我手下没有一些救急的药，和安神壮气的酒类，只好看着他们两个，虽然我急于问他们好多事情，可是我不忍得立刻问他们。两位先生慢慢的坐起来，眼睛还带着惊惶的神气。我向他们一微笑，低声的问："哪位是校长？"

两人脸上带出十二分害怕的样子，彼此互相指了一指。

神经错乱了，我想。

两位先生偷偷的，慢慢的，轻轻的，往起站。我没动。我以为他们是要活动活动身上。他们立起来，彼此一点头，就好象两个雌雄相逐的蜻蜓在眼前飞过那么快，一眨眼的工夫，

两位先生已跑出老远。追是没用的，和猫人竞走我是没希望得胜的。我叹了一口气，坐在土堆上。

怎么一回事呢？噢，疑心！藐小！狡猾！谁是校长？他们彼此指了一指。刚活过命来便想牺牲别人而保全自己，他们以为我是要加害于校长，所以彼此指一指。偷偷的，慢慢的立起来，象蜻蜓飞跑了去！哈哈！我狂笑起来！我不是笑他们两个，我是笑他们的社会：处处是疑心，藐小，自利，残忍。没有一点诚实，大量，义气，慷慨！学生解剖校长，校长不敢承认自己是校长……黑暗，黑暗，一百分的黑暗！难道他们看不出我救了他们？噢，黑暗的社会里哪有救人的事。我想起公使太太和那八个小妖精，她们大概还在那里臭烂着呢！

校长，先生，教员，公使太太，八个小妖精……什么叫人生？我不由的落了泪。

到底是怎么回事？想不出，还得去问小蝎。

十八

下面是小蝎的话：

在火星上各国还是野蛮人的时候，我们已经有了教育制度，猫国是个古国。可是，我们的现行教育制度是由外国抄袭来的。这并不是说我们不该摹仿别人，而是说取法别人并不是件容易的事。互相摹仿是该当的，而且是人类文明改进的一个重要动力。没有人採行我们的老制度，而我们必须学别人的新制度，这已见出谁高谁低。但是，假如我们能摹仿得好，使我们的教育与别国的并驾齐驱，我们自然便不能算十分低能。我们施行新教育制度与方法已经二百多年，可是依然一塌糊涂，这证明我们连摹仿也不会；自己原有的既行不开，学别人又学不好，我是个悲观者，我承认我们的民族的低能。

低能民族的革新是个笑话，我们的新教育，所以，也是个笑话。

你问为什么一点的小孩子便在大学毕业？你太诚实了，或者应说太傻了，你不知道那是个笑话吗？毕业？那些小孩都是第一天入学的！要闹笑话就爽快闹到家，我们没有其他可以自傲的事，只有能把笑话闹得彻底。这过去二百年的教育史就是笑话史，现在这部笑话史已到了末一页，任凭谁怎样

聪明也不会再把这个大笑话弄得再可笑一点。在新教育初施行的时候，我们的学校也分多少等级，学生必须一步一步的经过试验，而后才算毕业。经过二百年的改善与进步，考试慢慢的取消了，凡是个学生，不管他上课与否，到时候总得算他毕业。可是，小学毕业与大学毕业自然在身分上有个分别，谁肯甘心落个小学毕业的资格呢，小学与大学既是一样的不上课？所以我们彻底的改革了，凡是头一天入学的就先算他在大学毕业，先毕业，而后——噢，没有而后，已经毕业了，还要什么而后？

这个办法是最好的——在猫国。在统计上，我们的大学毕业生数目在火星上各国中算第一，数目第一也就足以自慰，不，自傲了；我们猫人是最重实际的。你看，屈指一算，哪一国的大学毕业生人数也跟不上我们的，事实，大家都满意的微笑了。皇上喜欢这个办法，要不是他热心教育，怎能有这么多大学毕业生？他对得起人民。教员喜欢这个办法，人人是大学教师，每个学校都是最高学府，每个学生都是第一，何等光荣！家长喜欢这个办法，七岁的小泥鬼，大学毕业；子弟聪明是父母的荣耀。学生更不必说了，只要他幸而生在猫国，只要他不在六七岁的时期死了，他总可以得个大学毕业资格。从经济上看呢，这个办法更妙得出奇：原先在初办学校的时候，皇上得年年拿出一笔教育费，而教育出来的学生常和皇上反对为难，这岂不是花钱找麻烦？现在呢，皇上一个钱不要往外拿，而年年有许多大学毕业生，这样的毕业生也不会和皇上过不去。饿死的教员自然不少，大学毕业生人数可增加了呢。原先校长教员因为挣钱，一天到晚互相排挤，

天天总得打死几个，而且有时候鼓动学生乱闹，闹得大家不安；现在皇上不给他们钱，他们还争什么？他们要索薪吧，皇上不理他们，招急了皇上，皇上便派兵打他们的脑勺。他们的后盾是学生，可是学生现在都一入学便毕业，谁去再帮助他们呢。没有人帮助他们闹事，他们只好等着饿死，饿死是老实的事，皇上就是满意教师们饿死。

家长的儿童教育费问题解决了，他们只须把个小泥鬼送到学校里，便算没了他们的事。孩子们在家呢，得吃饭；孩子们入学校呢，也得吃饭；有饭吃，谁肯饿着小孩子；没饭吃呢，小孩也得饿着；上学与不上学是一样的，为什么不去来个大学毕业资格呢？反正书笔和其他费用是没有的，因为入学并不为读书，也就不读书，因为得资格，而且必定得资格。你说这个方法好不好？

为什么还有人当校长与教员呢，你问？

这得说二百年来历史的演进。你看，在原先，学校所设的课程不同，造就出来的人材也就不一样，有的学工，有的学商，有的学农……可是这些人毕业后，干什么呢？学工的是学外国的一点技巧，我们没给他们预备下外国的工业；学商的是学外国的一些方法，我们只有些个小贩子，大规模的事业只要一开张便被军人没收了；学农的是学外国的农事，我们只种迷叶，不种别的；这样的教育是学校与社会完全无关，学生毕业以后可干什么去？只有两条出路：作官与当教员。要作官的必须有点人情势力，不管你是学什么的，只要朝中有人便能一步登天。谁能都有钱有势呢？作不着官的，教书是次好的事业；反正受过新教育的是不甘心去作小工人小贩子

的，渐渐的社会上分成两种人：学校毕业的和非学校毕业的。前者是抱定以作官作教员为职业，后者是作小工人小贩子的。这种现象对于政治的影响，我今天先不说；对于教育呢，我们的教育便成了轮环教育。我念过书，我毕业后便去教你的儿女，你的儿女毕业了，又教我的儿女。在学识上永远是那一套东西，在人格上天天有些退步，这怎样讲呢？毕业的越来越多了，除了几个能作官的，其余的都要教书，哪有那么多学校呢？只好闹笑话。轮环教育本来只是为传授那几本不朽之作的教科书，并不讲什么仁义道德，所以为争一个教席，有时候能引起一二年的内战，杀人流血，好象大家真为教育事业拚命似的，其实只为那点薪水。

慢慢的教育经费被皇上，政客，军人，都拿了去，大家开始专作索薪的运动，不去教书。学生呢，看透了先生们是什么东西，也养成了不上课的习惯，于是开始刚才我说的不读书而毕业的运动。这个运动断送了教育经费的命。皇上，政客，军人，家长，全赞助这个运动；反正教育是没用的东西，而教员是无可敬畏的玩艺，大家乐得省几个钱呢。但是，学校不能关门；恐怕外国人耻笑；于是入学便算大学毕业的运动成熟了。学校照旧开着，大学毕业人数日见增加，可是一个钱不要花。这是由轮环教育改成普及教育，即等于无教育，可是学校还开着。天大的笑话。

这个运动成熟的时候，作校长与教师的并不因此而减少对于教育的热心，大家还是一天到晚打得不可开交。为什么？原先的学校确是象学校的样子，有桌椅，有财产，有一切的设备；有经费的时候，大家尽量赚钱，校长与教员只好开始

私卖公产。争校长：校产少的争校产多的，没校产的争有校产的，又打了个血花乱溅。皇上总是有人心的，既停止了教育经费，怎再好意思禁止盗卖校产，于是学校一个一个的变成拍卖场，到了现在，全变成四面墙围着一块空地。那么，现在为什么还有人愿意作校长教员呢？不干是闲着，干也是闲着，何必不干呢？再说，有个校长教员的名衔到底是有用的，由学生升为教员，由教员升为校长，这本来是轮环教育的必遵之路；现在呢，校长教员既无钱可拿，只好借着这个头衔作升官的阶梯。这样，我们的学校里没教育，可是有学生有教员有校长，而且任何学校都是最高学府。学生一听说自己的学校是最高学府，心眼里便麻那么一下，而后天下太平。

学校里既没有教育，真要读书的人怎办呢？恢复老制度——聘请家庭教师教子弟在家中念书。自然，这只有富足的人家才能办到，大多数的儿童还是得到学校里去失学。这个教育的失败把猫国的最后希望打得连影子也没有了。新教育的初一试行是污蔑新学识的时期。新制度必须与新学识一同由外国搬运过来，学识而名之曰新的，显然是学识老在往前进展，日新月异的搜求真理。可是新制度与新学识到了我们这里便立刻长了白毛，象雨天的东西发霉。本来吗，采取别人家的制度学识最容易象由别人身上割下一块肉补在自己身上，自己觉得只要从别人身上割来一块肉就够了，大家只管割取人家的新肉，而不管肌肉所需的一切养分。取来一堆新知识，而不晓得研究的精神，势必走到轮环教育上去不可。这是污辱新知识，可是，在这个时期，人们确是抱着一种希望，虽然他们以为从别人身上割取一块新肉便会使自己长生不老

是错误的，可是究竟他们有这么一点迷信，他们总以为只要新知识一到——不管是多么小的一点——他们立刻会与外国一样的兴旺起来。这个梦想与自傲还是可原谅的，多少是有点希冀的。到了现在，人们只知道学校是争校长，打教员，闹风潮的所在，于是他们把这个现象与新知识煮在一个锅里咒骂了：新知识不但不足以强国，而且是毁人的，他们想。这样，由污蔑新知识时期进而为咒骂新知识时期。现在家庭聘请教师教读子弟，新知识一概除外，我们原有的老石头书的价钱增长了十倍。我的祖父非常的得意，以为这是国粹战胜了外国学问。我的父亲高兴了，他把儿子送到外国读书，以为这么一办，只有他的儿子可以明白一切，可以将来帮助他利用新知识去欺骗那些抱着石头书本的人。父亲是精明强干的，他总以为外国的新知识是有用的，可是只要几个人学会便够了，有几个学会外国的把戏，我们便会强盛起来。可是一班的人还是同情于祖父：新知识是种魔术邪法，只会使人头晕目眩，只会使儿子打父亲，女儿骂母亲，学生杀教员，一点好处也没有。这咒骂新知识的时期便离亡国时期很近了。

你问，这新教育崩溃的原因何在？我回答不出。我只觉得是因为没有人格。你看，当新教育初一来到的时候，人们为什么要它？是因为大家想多发一点财，而不是想叫子弟多明白一点事，是想多造出点新而好用的东西，不是想叫人们多知道一些真理。这个态度已使教育失去养成良好人格和启发研究精神的主旨的一部分。及至新学校成立了，学校里有人，而无人格，教员为挣钱，校长为挣钱，学生为预备挣钱，大家看学校是一种新式的饭铺；什么是教育，没有人过问。又

赶上国家衰弱，社会黑暗，皇上没有人格，政客没有人格，人民没有人格，于是这学校外的没人格又把学校里的没人格加料的洗染了一番。自然，在这贫弱的国家里，许多人们连吃还吃不饱，是很难以讲到人格的，人格多半是由经济压迫而堕落的。不错。但是，这不足以作办教育的人们的辩护。为什么要教育？救国。怎样救国？知识与人格。这在一办教育的时候便应打定主意，这在一愿作校长教师的时候便应该牺牲了自己的那点小利益。也许我对于办教育的人的期许过重了。人总是人，一个教员正和一个妓女一样的怕挨饿。我似乎不应专责备教员，我也确乎不肯专责备他们。但是，有的女人纵然挨饿也不肯当妓女，那么，办教育的难道就不能咬一咬牙作个有人格的人？自然，政府是最爱欺侮老实人的，办教育的人越老实便越受欺侮；可是，无论怎样不好的政府，也要顾及一点民意吧。假如我们办教育的真有人格，造就出的学生也有人格，社会上能永远瞎着眼看不出好坏吗？假如社会看办教育的人如慈父，而造就出的学生都能在社会上有些成就，政府敢轻视教育？敢不发经费？我相信有十年的人格教育，猫国便会变个样子。可是，新教育已办了二百年了，结果？假如在老制度之下能养成一种老实，爱父母，守规矩的人们，怎么新教育会没有相当的好成绩呢？人人说——尤其是办教育的人们——社会黑暗，把社会变白了是谁的责任？办教育的人只怨社会黑暗，而不记得他们的责任是使社会变白了的，不记得他们的人格是黑夜的星光，还有什么希望？！我知道我是太偏，太理想。但是办教育的人是否都应当有点理想？我知道政府社会太不帮忙他们了，但是谁愿意帮忙与政

府社会中一样坏的人？

你看见了那宰杀教员的？先不用惊异。那是没人格的教育的当然结果。教员没人格，学生自然也跟着没人格。不但是没人格，而且使人们倒退几万年，返回古代人吃人的光景。人类的进步是极慢的，可是退步极快，一时没人格，人便立刻返归野蛮，况且我们办了二百年的学校？在这二百年中天天不是校长与校长或教员打，便是教员与教员或校长打，不是学生与学生打，便是学生与校长教员打；打是会使人立刻变成兽的，打一次便增多一点野性，所以到了现在，学生宰几个校长或教员是常见的事。你也用不着为校长教员抱不平，我们的是轮环教育，学生有朝一日也必变成校长或教员，自有人来再杀他们。好在多几个这样的校长教师与社会上一点关系没有，学校里谁杀了谁也没人过问。在这种黑暗社会中，人们好象一生出来便小野兽似的东闻闻西抓抓，希望搜寻到一点可吃的东西，一粒砂大的一点便宜都足使他们用全力去捉到。这样的一群小人们恰好在学校里遇上那么一群教师，好象一群小饿兽遇见一群老饿兽，他们非用爪牙较量较量不可了，贪小便宜的欲望烧起由原人遗下来的野性，于是为一本书，一个迷叶，都可以打得死尸满地。闹风潮是青年血性的激动，是有可原谅的；但是，我们此处的风潮是另有风味的，借题目闹起来，拆房子毁东西，而后大家往家里搬砖拾破烂，学生心满意足，家长也皆大欢喜。因闹风潮而家中白得了几块砖，一根木棍，风潮总算没有白闹。校长教师是得机会就偷东西，学生是借机会就拆毁，拆毁完了往家里搬运。校长教师该死。学生该死。学生打死校长教师正是天理昭彰，等

学生当了校长教师又被打死也是理之当然，这就是我们的教育。教育能使人变成野兽，不能算没有成绩，哈哈！

十九

小蝎是个悲观者。我不能不将他的话打些折扣。但是，学生入学先毕业，和屠宰校长教员，是我亲眼见的；无论我怎样怀疑小蝎的话，我无从与他辩驳。我只能从别的方面探问。

“那么，猫国没有学者？”我问。

“有。而且很多。”我看出小蝎又要开玩笑了。果然，他不等我问便接着说：“学者多，是文化优越的表示，可是从另一方面看，也是文化衰落的现象，这要看你怎么规定学者的定义。自然我不会给学者下个定义，不过，假如你愿意看看我们的学者，我可以把他们叫来。”

“请来，你是说？”我矫正他。

“叫来！请，他们就不来了，你不晓得我们的学者的脾气；你等着看吧！迷，去把学者们叫几个来，说我给他们迷叶吃。叫星，花们帮着你分头去找。”

迷笑嘻嘻的走出去。

我似乎没有可问的了，一心专等看学者，小蝎拿来几片迷叶，我们俩慢慢的嚼着，他脸上带着点顶淘气的笑意。

迷和星，花，还有几个女的先回来了，坐了个圆圈把我围在当中。大家看着我，都带出要说话又不敢说的神气。

“留神啊，”小蝎向我一笑，“有人要审问你了！”

她们全唧唧的笑起来。迷先说了话：

“我们要问点事，行不行？”

“行。不过，我对于妇女的事可知道的不多。”我也学会小蝎的微笑与口气。

“告诉我们，你们的女子什么样儿？”大家几乎是一致的问。

我知道我会回答得顶有趣味：“我们的女子，脸上擦白粉。”大家“噢”了一声。“头发收拾得顶好看，有的长，有的短，有的分缝，有的向后拢，都擦着香水香油。”大家的嘴全张得很大，彼此看了看头上的短毛，又一齐闭上嘴，似乎十二分的失望。“耳朵上挂着坠子，有的是珍珠，有的是宝石，一走道儿坠子便前后的摇动。”大家摸了摸脑勺上的小耳朵，有的——大概是花——似乎要把耳朵揪下来。“穿着顶好看的衣裳，虽然穿着衣裳，可是设法要露出点肌肉来，若隐若现，比你们这全光着的更好看。”我是有点故意与迷们开玩笑：“光着身子只有肌肉的美，可是肌肉的颜色太一致，穿上各种颜色的衣裳呢，又有光彩，又有颜色，所以我们的女子虽然不反对赤身，可是就在顶热的夏天也多少穿点东西。还穿鞋呢，皮子的，缎子的，都是高底儿，鞋尖上镶着珠子，鞋跟上绣着花，好看不好看？”我等她们回答。没有出声的，大家的嘴都成了个大写的“O”。“在古时候，我们的女子有把脚裹得这么小的，”我把大指和食指捏在一块比了一比，“现在已经完全不裹脚了，改为——”大家没等我说完这句，一齐出了声：“为什么不裹了呢？为什么不裹了呢？糊涂！脚那么小，多么好看，小脚尖上镶上颗小珠子，多么好看！”大家似乎真

动了感情，我只好安慰她们："别忙，等我说完！她们不是不裹脚了吗，可是都穿上高底鞋，脚尖在这儿，"我指了指鼻尖，"脚踵在这儿，"我指了头顶，"把身量能加高五寸。好看哪，而且把脚骨窝折了呢，而且有时候还得扶着墙走呢，而且设若折了一个底儿还一高一低的蹦呢！"大家都满意了，可是越对地球上的女子满意，对她们自己越觉得失望，大家都轻轻的把脚藏在腿底下去了。

我等着她们问我些别的问题。哼，大家似乎被高底鞋给迷住了：

"鞋底有多么高，你说？"一个问。

"鞋上面有花，对不对？"又一个问。

"走起路来咯噔咯噔的响？"又一个问。

"脚骨怎么折？是穿上鞋自然的折了呢，还是先弯折了脚骨再穿鞋？"又一个问。

"皮子作的？人皮行不行？"又一个问。

"绣花？什么花？什么颜色？"又一个问。

我要是会制革和作鞋，当时便能发了财，我看出来。

我正要告诉她们，我们的女子除了穿高底鞋还会作事，学者们来到了。

"迷，"小蝎说，"去预备迷叶汁。"又向花们说，"你们到别处去讨论高底鞋吧。"

来了八位学者，进门向小蝎行了个礼便坐在地上，都扬着脸向上看，连捎我一眼都不屑于。

迷把迷叶汁拿来，大家都慢慢的喝了一大气，闭上眼，好似更不屑于看我了。

他们不看我，正好；我正好细细的看他们。八位学者都极瘦，极脏，连脑勺上的小耳朵都装着两兜儿尘土，嘴角上堆着两堆吐沫，举动极慢，比大蝎的动作还要更阴险稳慢着好多倍。

迷叶的力量似乎达到生命的根源，大家都睁开眼，又向上看着。忽然一位说了话：

“猫国的学者是不是属我第一？”他的眼睛向四外一瞭，捎带着捎了我一下。

其余的七位被这一句话引得都活动起来，有的搔头，有的咬牙，有的把手指放在嘴里，然后一齐说：

“你第一？连你爸爸算在一块，不，连你祖父算在一块，全是混蛋！”

我以为这是快要打起来了。谁知道，自居第一学者的那位反倒笑了，大概是挨骂挨惯了。

“我的祖父，我的父亲，我自己，三辈子全研究天文，全研究天文，你们什么东西！外国人研究天文用许多器具，镜子，我们世代相传讲究只用肉眼，这还不算本事；我们讲究看得出天文与人生祸福的关系，外国人能懂得这个吗？昨天我夜观天象，文星正在我的头上，国内学者非我其谁？”

“要是我站在文星下面，它便在我头上！”小蝎笑着说。

“大人说得极是！”天文学家不言语了。

“大人说得极是！”其余的七位也找补了一句。

半天，大家都不出声了。

“说呀！”小蝎下了命令。

有一位发言：“猫国的学者是不是属我第一？”他把眼睛

向四外一瞭。“天文可算学问？谁也知道，不算！读书必须先识字，字学是唯一的学问。我研究了三十年字学了，三十年，你们谁敢不承认我是第一的学者？谁敢？”

“放你娘的臭屁！”大家一齐说。

字学家可不象天文家那么老实，抓住了一位学者，喊起来：“你说谁呢？你先还我债，那天你是不是借了我一片迷叶？还我，当时还我，不然，我要不把你的头拧下来，我不算第一学者！”

“我借你一片迷叶，就凭我这世界著名的学者，借你一片迷叶，放开我，不要脏了我的胳臂！”

“吃了人家的迷叶不认账，好吧，你等着，你等我作字学通论的时候，把你的姓除外，我以国内第一学者的地位告诉全世界，说古字中就根本没有你的姓，你等着吧！”

借吃迷叶而不认账的学者有些害怕了，向小蝎央告：

“大人，大人！赶快借给我一片迷叶，我好还他！大人知道，我是国内第一学者，但是学者是没钱的人。穷既是真的，也许我借过他一片迷叶吃，不过不十分记得。大人，我还得求你一件事，请你和老大人求求情，多给学者一些迷叶。旁人没迷叶还可以，我们作学者的，尤其我这第一学者，没有迷叶怎能作学问呢？你看，大人，我近来又研究出我们古代刑法确是有活剥皮的一说，我不久便作好一篇文章，献给老大人，求他转递给皇上，以便恢复这个有趣味，有历史根据的刑法。就这一点发现，是不是可算第一学者？字学，什么东西！只有历史是真学问！”

“历史是不是用字写的？还我一片迷叶！”字学家态度很

坚决。

小蝎叫迷拿了一片迷叶给历史学家，历史学家掐了一半递给字学家，“还你，不该！”

字学家收了半片迷叶，咬着牙说：“少给我半片！你等着，我不偷了你的老婆才怪！”

听到“老婆”，学者们似乎都非常的兴奋，一齐向小蝎说：“大人，大人！我们学者为什么应当一人一个老婆，而急得甚至于想偷别人的老婆呢？我们是学者，大人，我们为全国争光，我们为子孙万代保存祖宗传留下的学问，为什么不应当每人有至少三个老婆呢？”

小蝎没言语。

“就以星体说吧，一个大星总要带着几个小星的，天体如此，人道亦然，我以第一学者的地位证明一人应该有几个老婆的；况且我那老婆的‘那个’是不很好用的！”

“就以字体说吧，古时造字多是女字旁的，可见老婆应该是多数的。我以第一学者的地位证明老婆是应该不只一个的；况且，”下面的话不便写录下来。

各位学者依次以第一学者的地位证明老婆是应当多数的，而且全拿出不便写出的证据。我只能说，这群学者眼中的女子只是“那个”。

小蝎一言没发。

“大人想是疲倦了？我们，我们，我们，”

“迷，再给他们点迷叶，叫他们滚！”小蝎闭着眼说。

“谢谢大人，大人体谅！”大家一齐念道。

迷把迷叶拿来，大家乱抢了一番，一边给小蝎行礼道谢，

一边互相诟骂，走了出去。

这群学者刚走出去，又进了一群青年学者。原来他们已在外边等了半天，因为怕和老年学者遇在一处，所以等了半天。新旧学者遇到一处至少要出两条人命的。

这群青年学者的样子好看多了，不瘦，不脏，而且非常的活泼。进来，先向迷行礼，然后又向我招呼，这才坐下。我心中痛快了些，觉得猫国还有希望。

小蝎在我耳旁嘀咕："这都是到过外国几年而知道一切的学者。"

迷拿来迷叶，大家很活泼的争着吃得很高兴，我的心又凉了。

吃过迷叶，大家开始谈话。他们谈什么呢？我是一字不懂！我和小蝎来往已经学得许多新字，可是我听不懂这些学者的话。我只听到一些声音：咕噜吧唧，地冬地冬，花拉夫司基……什么玩艺呢？

我有点着急，因为急于明白他们说些什么，况且他们不断的向我说，而我一点答不上，只是傻子似的点头假笑。

"外国先生的腿上穿着什么？"

"裤子。"我回答，心中有点发糊涂。

"什么作的？"一位青年学者问。

"怎么作的？"又一位问。

"穿裤子是表示什么学位呢？"又一位问。

"贵国是不是分有裤子阶级，与无裤子阶级呢？"又一位问。

我怎么回答呢？我只好装傻假笑吧。

大家没得到我回答，似乎很失望，都过来用手摸了摸我的破裤子。

看完裤子，大家又咕噜吧唧，地冬地冬，花拉夫司基……起来，我都快闷死了！

好容易大家走了，我才问小蝎，他们说的是什么。

“你问我哪？”小蝎笑着说，“我问谁去呢？他们什么也没说。”

“花拉夫司基？我记得这么一句。”我问。

“花拉夫司基？还有通通夫司基呢，你没听见吗？多了！他们只把一些外国名词联到一处讲话，别人不懂，他们自己也不懂，只是听着热闹。会这么说话的便是新式学者。我知道花拉夫司基这句话在近几天正在走运，无论什么事全是花拉夫司基，父母打小孩子，皇上吃迷叶，学者自杀，全是花拉夫司基。其实这个字当作‘化学作用’讲。等你再遇见他们的时候，你只管胡说，花拉夫司基，通通夫司基，大家夫司基，他们便以为你是个学者。只要名词，不必管动词，形容字只须在夫司基下面加个‘的’字。”

“看我的裤子又是什么意思呢？”我问。

“迷们问高底鞋，新学者问裤子，一样的作用。青年学者是带些女性的，讲究清洁漂亮时髦，老学者讲究直擒女人的那个，新学者讲究献媚。你等着看，过几天青年学者要不都穿上裤子才怪。”

我觉得屋中的空气太难过了，没理小蝎，我便往外走。门外花们一群女子都扶着墙，脚后跟下垫着两块砖头，练习用脚尖走路呢。

二十

悲观者是有可取的地方的:他至少要思虑一下才会悲观,他的思想也许很不健全,他的心气也许很懦弱,但是他知道用他的脑子。因此,我更喜爱小蝎一些。对于那两群学者,我把希望放在那群新学者身上,他们也许和旧学者一样的糊涂,可是他们的外表是快乐的,活泼的,只就这一点说,我以为他们是足以补小蝎的短处的;假如小蝎能鼓起勇气,和这群青年一样的快乐活泼,我想,他必定会干出些有益于社会国家的事业。他需要几个乐观者作他的助手。我很想多见一见那群新学者,看看他们是否能帮助小蝎。

我从迷们打听到他们的住处。

去找他们,路上经过好几个学校。我没心思再去参观。我并不愿意完全听信小蝎的话,但是这几个学校也全是四面土墙围着一块空地。即使这样的学校能不象小蝎所说的那么坏,我到底不能承认这有什么可看的地方。对于街上来来往往的男女学生,我看他们一眼,眼中便湿一会儿。他们的态度,尤其是岁数大一点的,正和大蝎被七个猫人抬着走的时候一样,非常的傲慢得意,好象他们个个以活神仙自居,而丝毫没觉到他们的国家是世界上最丢脸的国家似的。办教育的人糊涂,才能有这样无知学生,我应当原谅这群青年,但是,二十上

下岁的人们居然能一点看不出事来，居然能在这种地狱里非常的得意，非常的傲慢，我真不晓得他们有没有心肝。有什么可得意的呢？我几乎要抓住他们审问了；但是谁有那个闲工夫呢！

我所要找的新学者之中有一位是古物院的管理员，我想我可以因拜访他而顺手参观古物院。古物院的建筑不小，长里总有二三十间房子。门外坐着一位守门的，猫头倚在墙上，正睡得十分香甜。我探头往里看，再没有一个人影。古物院居然可以四门大开，没有人照管着，奇！况且猫人是那么爱偷东西，怪！我没敢惊动那位守门的，自己硬往里走。穿过两间空屋子，遇见了我的新朋友。他非常的快乐，干净，活泼，有礼貌，我不由的十分喜爱他。他的名字叫猫拉夫司基。我知道这决不是猫国的通行名字，一定是个外国字。我深怕他跟我说一大串带“夫司基”字尾的字，所以我开门见山的对他说明我是要参观古物，求他指导一下。我想，他决不会把古物也都“夫司基”了；他不“夫司基”，我便有办法。

“请，请，往这边请。”猫拉夫司基非常的快活，客气。

我们进了一间空屋子，他说：

“这是一万年前的石器保存室，按照最新式的方法排列，请看吧。”

我向四围打量了一眼，什么也没有。“又来得邪！”我心里说。还没等发问，他向墙上指了一指，说：

“这是一万年前的一座石罐，上面刻着一种外国字，价值三百万国魂。”

噢，我看明白了，墙上原来刻着一行小字，大概那个价

值三百万的石罐在那里陈列过。

“这是一万零一年的一个石斧，价值二十万国魂。这是一万零二年的一套石碗，价值一百五十万。这是……三十万。这是……四十万。”

别的不说，我真佩服他把古物的价值能记得这么烂熟。

又进了一间空屋子，他依然很客气殷勤的说：

“这是一万五千年前的书籍保存室，世界上最古的书籍，按照最新式的编列法陈列。”

他背了一套书名和价值；除了墙上有几个小黑虫，我是什么也没看见。

一气看了十间空屋子，我的忍力叫猫拉夫司基给耗干了，可是我刚要向他道谢告别，到外面吸点空气去，他把我又领到一间屋子，屋子外面站着二十多个人，手里全拿着木棍！里面确是有东西，谢天谢地，我幸而没走，十间空的，一间实的，也就算不虚此行。

“先生来得真凑巧，过两天来，可就看不见这点东西了。”猫拉夫司基十二分殷勤客气的说：“这是一万二千年前的一些陶器，按照最新式的排列方法陈列。一万二千年前，我们的陶器是世界上最精美的，后来，自从八千年前吧，我们的陶业断绝了，直到如今，没有人会造。”

“为什么呢？”我问。

“呀呀夫司基。”

什么意思，呀呀夫司基？没等我问，他继续的说：

“这些陶器是世界上最值钱的东西，现在已经卖给外国，一共卖了三千万万国魂，价钱并不算高，要不是政府急于出

售，大概至少可以卖到五千万万。前者我们卖了些不到一万年的石器，还卖到两千万万，这次的协定总算个失败。政府的失败还算小事，我们办事的少得一些回扣是值得注意的。我们指着什么吃饭？薪水已经几年不发了，不仗着出卖古物得些回扣，难道叫我们天天喝风？自然古物出卖的回扣是很大的，可是看管古物的全是新式的学者，我们的日常花费要比旧学者高上多少倍，我们用的东西都来自外国，我们买一件东西都够老读书的人们花许多日子的，这确是一个问题！”猫拉夫司基的永远快乐的脸居然带出些悲苦的样子。

为什么将陶业断绝？呀呀夫司基！出卖古物？学者可以得些回扣。我对于新学者的希望连半点也不能存留了。我没心再细问，我简直不屑于再与他说话了。我只觉得应当抱着那些古物痛哭一场。不必再问了，政府是以出卖古物为财政来源之一，新学者是只管拿回扣，和报告卖出的古物价值，这还有什么可问的。但是，我还是问了一句：

“假如这些东西也卖空了，大家再也拿不到回扣，又怎办呢？”

“呀呀夫司基！”

我明白了，呀呀夫司基比小蝎的“敷衍”又多着一万多分的敷衍。我恨猫拉夫司基，更恨他的呀呀夫司基。

吃惯了迷叶是不善于动气的，我居然没打猫拉夫司基两个嘴巴子。我似乎想开了，一个中国人何苦替猫人的事动气呢。我看清了：猫国的新学者只是到过外国，看了些，或是听了些，最新的排列方法。他们根本没有丝毫判断力，根本不懂哪是好，哪是坏，只凭听来的一点新排列方法来混饭吃。

陶业绝断了是多么可惜的事，只值得个呀呀夫司基！出售古物是多么痛心的事，还是个呀呀夫司基！没有骨气，没有判断力，没有人格，他们只是在外国去了一遭，而后自号为学者，以便舒舒服服的呀呀夫司基！

我并没向猫拉夫司基打个招呼便跑了出来。我好象听见那些空屋子里都有些呜咽的声音，好象看见一些鬼影都掩面而泣。设若我是那些古物，假如古物是有魂灵的东西，我必定把那出卖我的和那些新学者全弄得七窍流血而亡！

到了街上，我的心平静了些。在这种黑暗社会中，把古物卖给外国未必不是古物的福气。偷盗，毁坏，是猫人最惯于作的事，与其叫他们自己把历史上宝物给毁坏了，一定不如拿到外国去保存着。不过，这只是对古物而言，而决不能拿来原谅猫拉夫司基。出卖古物自然不是他一个人的主意，但是他那点靦不为耻的态度是无可原谅的。他似乎根本不晓得什么叫作耻辱。历史的骄傲，据我看，是人类最难消灭的一点根性。可是猫国青年们竟自会丝毫不动感情的断送自家历史上的宝贝，况且猫拉夫司基还是个学者，学者这样，不识字的人们该当怎样呢。我对猫国复兴的希望算是连根烂的一点也没有了。努力过度有时候也足以使个人或国家死亡，但是我不能不钦佩因努力而吐血身亡的。猫拉夫司基们只懂得呀呀夫司基，无望！

无心再去会别个新学者了。也不愿再看别的文化机关。多见一个人多减去我对“理想的人”的一分希望，多看一个机关多使我落几点泪，何苦呢！小蝎是可佩服的，他不领着我来看，也不事先给我说明，他先叫我自己看，这是有言外之

意的。

路过一个图书馆，我不想进去看，恐怕又中了空城计。从里边走出一群学生来，当然是阅书的了，又引起我的参观欲。图书馆的建筑很不错，虽然看着象年久失修的样子，可是并没有塌倒的地方。

一进大门，墙上有几个好似刚写好的白字："图书馆革命。"图书馆向谁革命呢？我是个不十分聪明的人，不能立刻猜透。往里走了两步，只顾看墙上的字，冷不防我的腿被人抱住了，"救命！"地上有人喊了一声。

地上躺着十来个人呢，抱住我的腿的那位是，我认出来，新学者之一。他们的手脚都捆着呢。我把他们全放开，大家全象放生的鱼一气儿跑出多远去，只剩下那位新学者。

"怎么回事？"我问。

"又革命了！这回是图书馆革命！"他很惊惶的说。

"图书馆革了谁的命？"

"人家革了图书馆的命！先生请看，"他指了指他的腿部。

噢，他原来穿上了一条短裤子。但是穿上裤子与图书馆革命有什么关系呢？

"先生不是穿裤子吗？我们几个学者是以介绍外国学问道德风俗为职志的，所以我们也开始穿裤子。"他说："这是一种革命事业。"

"革命事业没有这么容易的！"我心里说。

"我穿上裤子，可糟了，隔壁的大学学生见我这革命行为，全找了我来，叫我给他们每人一条裤子。我是图书馆馆长，我卖出去的书向来是要分给学生们一点钱的，因为学生很有些

位信仰‘大家夫司基主义’的。我不能不卖书，不卖书便没法活着，卖书不能不分给他们一点钱，大家夫司基的信仰者是很会杀人的。可是，大家夫司基惯了，今天他们看见我穿上裤子，也要大家夫司基，我哪有钱给大家都作裤子，于是他们反革命起来；我穿裤子是革命事业，他们穿不上裤子又来革我的命，于是把我们全绑起来，把我那一点积蓄全抢了去！”

“他们倒没抢图书？”我不大关心个人的得失，我要看的是图书馆。

“不能抢去什么，图书在十五年前就卖完了，我们现在专作整理的工作。”

“没书还整理什么呢？”

“整理房屋，预备革命一下，把图书室改成一座旅馆，名称上还叫图书馆，实际上可以租出去收点租，本来此地已经驻过许多次兵，别人住自然比兵们要规矩一点的。”

我真佩服了猫人，因为佩服他们，我不敢再往下听了；恐怕由佩服而改为骂街了。

二十一

夜间又下了大雨。猫城的雨似乎没有诗意的刺动力。任凭我怎样的镇定，也摆脱不开一种焦躁不安之感。墙倒屋塌的声音一阵接着一阵，全城好象遇风的海船，没有一处，没有一刻，不在颤战惊恐中。毁灭才是容易的事呢，我想，只要多下几天大雨就够了。我决不是希望这不人道的事实现，我是替猫人们难过，着急。他们都是为什么活着呢？他们到底是怎么活着呢？我还是弄不清楚；我只觉得他们的历史上有些极荒唐的错误，现在的人们正在为历史的罪过受惩罚，假如这不是个过于空洞与玄幻的想法。

“大家夫司基”，我又想起这个字来，反正是睡不着，便醒着作梦玩玩吧。不管这个字，正如旁的许多外国字，有什么意思，反正猫人是受了字的害处不浅，我想。

学生们有许多信仰大家夫司基的，我又想起这句话。我要打算明白猫国的一切，我非先明白一些政治情形不可了。我从地球上各国的历史上看清楚：学生永远是政治思想的发酵力；学生，只有学生的心感是最敏锐的；可是，也只有学生的热烈是最浮浅的，假如心感的敏锐只限于接收几个新奇的字眼。假如猫学生真是这样，我只好对猫国的将来闭上眼！只责备学生，我知道，是不公平的，但是我不能不因期望他们

而显出责备他们的意思。我必须看看政治了。差不多我一夜没能睡好，因为急于起去找小蝎，他虽然说他不懂政治，但是他必定能告诉我一些历史上的事实；没有这些事实我是无从明白目前的状况的，因为我在此地的日子太浅。

我起来的很早，为是捉住小蝎。

“告诉我，什么是大家夫司基？”我好象中了迷。

“那便是人人为人人活着的一种政治主义。”小蝎吃着迷叶说。“在这种政治主义之下，人人工作，人人快活，人人安全，社会是个大机器，人人是这个大机器的一个工作者，快乐的安全的工作着的小钉子或小齿轮。的确不坏！”

“火星上有施行这样主义的国家？”

“有的是，行过二百多年了。”

“贵国呢？”

小蝎翻了翻白眼，我的心跳起来了。待了好大半天，他说：“我们也闹过，闹过，记清楚了；我们向来不‘实行’任何主义。”

“为什么‘闹过’呢？”

“假如你家中的小孩子淘气，你打了他几下，被我知道了，我便也打我的小孩子一顿，不是因他淘气，是因为你打了孩子所以我也得去打；这对于家务便叫作闹过，对政治也是如此。”

“你似乎是说，你们永远不自己对自己的事想自己的办法，而是永远听见风便是雨的随着别人的意见闹？你们永远不自己盖房子，打个比喻说，而是老租房子住？”

“或者应当说，本来无须穿裤子，而一定要穿，因为看见

别人穿着，然后，不自己按着腿的尺寸去裁缝，而只去买条旧裤子。”

“告诉我些个过去的事实吧！”我说；“就是闹过的也好，闹过的也至少引起些变动，是不是？”

“变动可不就是改善与进步。”

小蝎这家伙确是厉害！我微笑了笑，等着他说。他思索了半天：

“从哪里说起呢？！火星上一共有二十多国，一国有一国的政治特色与改革。我们偶尔有个人听说某国政治的特色是怎样，于是大家闹起来。又忽然听到某国政治上有了改革，大家又急忙闹起来。结果，人家的特色还是人家的，人家的改革是真改革了，我们还是我们；假如你一定要知道我们的特色，越闹越糟便是我们的特色。”

“还是告诉我点事实吧，哪怕极没系统呢。”我要求他。

“先说哄吧。”

“哄？什么东西？”

“这和裤子一样的不是我们原有的东西。我不知道你们地球上可有这种东西，不，不是东西，是种政治团体组织——大家联合到一块拥护某种政治主张与政策。”

“有的，我们的名字是政党。”

“好吧，政党也罢，别的名字也罢，反正到了我们这里改称为哄。你看，我们自古以来总是皇上管着大家的，人民是不得出声的。忽然由外国来了一种消息，说：人民也可以管政事；于是大家怎想怎不能逃出这个结论——这不是起哄吗？再说，我们自古以来是拿洁身自好作道德标准的，忽然听说

许多人可以组成个党，或是会，于是大家怎翻古书怎找不到个适当的字；只有哄字还有点意思：大家到一处为什么？为是哄。于是我们便开始哄。我告诉过你，我不懂政治；自从哄起来以后，政治——假如你能承认哄也算政治——的变动可多了，我不能详细的说；我只能告诉你些事实，而且是粗枝大叶的。”

“说吧，粗枝大叶的说便好。”我唯恐他不往下说了。

“第一次的政治的改革大概是要求皇上允许人民参政，皇上自然是不肯了，于是参政哄的人们联合了许多军人加入这个运动，皇上一看风头不顺，就把参政哄的重要人物封了官。哄人作了官自然就要专心作官了，把哄的事务忘得一干二净。恰巧又有些人听说皇上是根本可以不要的，于是大家又起哄，非赶跑皇上不可。这个哄叫作民政哄。皇上也看出来了，打算寻个心静，非用以哄攻哄的办法不可了，于是他自己也组织了一个哄，哄员每月由皇上手里领一千国魂。民政哄的人们一看红了眼，立刻屁滚尿流的向皇上投诚，而皇上只允许给他们每月一百国魂。几乎破裂了，要不是皇上最后给添到一百零三个国魂。这些人们能每月白拿钱，引起别人的注意，于是一人一哄，两人一哄，十人一哄，哄的名字可就多多了。”

“原谅我问一句，这些哄里有真正的平民在内没有？”

“我正要告诉你。平民怎能在内呢，他们没受过教育，没知识，没脑子，他们干等着受骗，什么办法也没有。不论哪一哄起来的时候，都是一口一个为国为民。得了官作呢，便由皇上给钱，皇上的钱自然出自人民身上。得不到官作呢，拚命的哄，先是骗人民供给钱，及至人民不受骗了，便联合军

人去给人民上脑箍。哄越多人民越苦，国家越穷。”

我又插了嘴：“难道哄里就没有好人？就没有一个真是为国为民的？”

“当然有！可是你要知道，好人也得吃饭，革命也还要恋爱。吃饭和恋爱必需钱，于是由革命改为设法得钱，得到钱，有了饭吃，有了老婆，只好给钱作奴隶，永远不得翻身，革命，政治，国家，人民，抛到九霄云外。”

“那么，有职业，有饭吃的人全不作政治运动？”我问。

“平民不能革命，因为不懂，什么也不懂。有钱的人，即使很有知识，不能革命，因为不敢；他只要一动，皇上或军人或哄员便没收他的财产。他老实的忍着呢，或是捐个小官呢，还能保存得住一些财产，虽然不能全部的落住；他要是一动，连根烂。只有到过外国的，学校读书的，流氓，地痞，识几个字的军人，才能干政治，因为他们进有所得，退无一失，哄便有饭吃，不哄便没有饭吃，所以革命在敝国成了一种职业。因此，哄了这么些年，结果只有两个显明的现象：第一，政治只有变动，没有改革。这样，民主思想越发达，民众越贫苦。第二，政哄越多，青年们越浮浅。大家都看政治，不管学识，即使有救国的真心，而且拿到政权，也是事到临头白瞪眼！没有应付的能力与知识。这么一来，老人们可得了意，老人们一样没有知识，可是处世的坏主意比青年们多的多。青年们既没真知识，而想运用政治，他们非求老人们给出坏主意不可，所以革命自管革命，真正掌权的还是那群老狐狸。青年自己既空洞，而老人们的主意又极奸狡，于是大家以为政治便是人与人间的敷衍，敷衍得好便万事如意，敷

衍得不好便要塌台。所以现在学校的学生不要读书，只要多记几个新字眼，多学一点坏主意，便自许为政治的天才。”

我容小蝎休息了一会儿：“还没说大家夫司基呢？”

“哄越多人民越穷，因为大家只管哄，而没管经济的问题。末后，来了大家夫司基——是由人民做起，是由经济的问题上做起。革命了若干年，皇上始终没倒，什么哄上来，皇上便宣言他完全相信这一哄的主张，而且愿作这一哄的领袖；暗中递过点钱去，也就真做了这一哄的领袖，所以有位诗人曾赞扬我们的皇上为‘万哄之主’。只有大家夫司基来到，居然杀了一位皇上。皇上被杀，政权真的由哄——大家夫司基哄——操持了；杀人不少，因为这一哄是要根本铲除了别人，只留下真正农民与工人。杀人自然算不了怪事，猫国向来是随便杀人的。假如把不相干的人都杀了，而真的只留下农民与工人，也未必不是个办法。不过，猫人到底是猫人，他们杀人的时候偏要弄出些花样，给钱的不杀，有人代为求情的不杀，于是该杀的没杀，不该杀的倒丧了命。该杀的没杀，他们便混进哄中去出坏主意，结果是天天杀人，而一点没伸明了正义。还有呢，大家夫司基主义是给人人以适当的工作，而享受着同等的酬报。这样主义的施行，第一是要改造经济制度，第二是由教育培养人人为人人活着的信仰。可是我们的大家夫司基哄的哄员根本不懂经济问题，更不知道怎么创设一种新教育。人是杀了，大家白瞪了眼。他们打算由农民与工人作起，可是他们一点不懂什么是农，哪叫作工。给地亩平均分了一次，大家拿过去种了点迷树；在迷树长成之前，大家只好饿着。工人呢，甘心愿意工作，可是没有工可作。还

得杀人，大家以为杀剩了少数的人，事情就好办了；这就好象是说，皮肤上发痒，把皮剥了去便好了。这便是大家夫司基的经过；正如别种由外国来的政治主义，在别国是对病下药的良策，到我们这里便变成自己找罪受。我们自己永远不思想，永远不看问题，所以我们只受革命应有的灾害，而一点得不到好处。人家革命是为施行一种新主张，新计划；我们革命只是为哄，因为根本没有知识；因为没有知识，所以必须由对事改为对人；因为是对人，所以大家都忘了作革命事业应有的高尚人格，而只是大家彼此攻击和施用最卑劣的手段。因此，大家夫司基了几年，除了杀人，只是大家瞪眼；结果，大家夫司基哄的首领又作了皇上。由大家夫司基而皇上，显着多么接不上碴，多么象个恶梦！可是在我们看，这不足为奇，大家本来不懂什么是政治，大家夫司基没有走通，也只好请出皇上；有皇上到底是省得大家分心。到如今，我们还有皇上，皇上还是‘万哄之主’，大家夫司基也在这万哄之内。”

小蝎落了泪！

二十二

即使小蝎说的都正确，那到底不是个建设的批评；太悲观有什么好处呢。自然我是来自太平快乐的中国，所以我总以为猫国还有希望；没病的人是不易了解病夫之所以那样悲观的。不过，希望是人类应有的—— 简直的可以说是人类应有的一种义务。没有希望是自弃的表示，希望是努力的母亲。我不信猫人们如果把猫力量集合在一处，而会产不出任何成绩的。有许多许多原因限制着猫国的发展，阻碍着政治入正轨，据我看到的听到的，我深知他们的难处不少，但是猫人到底是人，人是能胜过一切困难的动物。

我决定去找大蝎，请他给介绍几个政治家；假如我能见到几位头脑清楚的人，我也许得到一些比小蝎的议论与批评更切实更有益处的意见。我本应当先去看民众，但是他们那样的怕外国人，我差不多想不出方法与他们接近。没有懂事的人民，政治自然不易清明；可是反过来说，有这样的人民，政治的运用是更容易一些，假如有真正的政治家肯为国为民的去干。我还是先去找我的理想的英雄吧，虽然我是向来不喜捧英雄的脚的。

恰巧赶上大蝎请客，有我；他既是重要人物之一，请的客人自然一定有政治家了，这是我的好机会。我有些日子不

到街的这边来了。街上依然是那么热闹，有蚂蚁的忙乱而没有蚂蚁的勤苦。我不知道这个破城有什么吸引力，使人们这样贪恋它；也许是，我继而一想，农村已然完全崩溃，城里至少总比乡下好。只有一样比从前好了，街上已不那么臭了；因为近来时常下雨，老天替他们作了清洁运动。

大蝎没在家，虽然我是按着约定的时间来到的。招待我的是前者在迷林给我送饭的那个人，多少总算熟人，所以他告诉了我："要是约定正午呀，你就晚上来；要是晚上，就天亮来；有时过两天来也行；这是我们的规矩。"我很感谢他的指导，并且和他打听请的客都是什么人，我心中计划着：设若客人们中没有我所希望见的，我便不再来了。"客人都是重要人物，"他说，"不然也不能请上外国人。"好了，我一定得回来，但是上哪里消磨这几点钟的时光呢？忽然我想起个主意：袋中还有几个国魂，掏出来赠给我的旧仆人。自然其余的事就好办了。我就在屋顶上等着，和他讨教一些事情。猫人的嘴是以国魂作钥匙的。

城里这么些人都拿什么作生计呢？这是我的第一个问题。

"这些人？"他指着街上那个人海说："都什么也不干。"

来得邪，我心里说；然后问他："那么怎样吃饭呢？"

"不吃饭，吃迷叶。"

"迷叶从哪儿来呢？"

"一人作官，众人吃迷叶。这些人全是官们的亲戚朋友。作大官的种迷叶，卖迷叶，还留些迷叶分给亲戚朋友。作小官的买迷叶，自己吃，也分给亲戚朋友吃。不作官的呢，等着迷叶。"

“作官的自然是很多了?”我问。

“除了闲着的都是作官的。我，我也是官。”他微微的笑了笑。这一笑也许是对我轻视他——我揭过他一小块头皮——的一种报复。

“作官的都有钱?”

“有。皇上给的。”

“大家不种地，不作工，没有出产，皇上怎么能有钱呢?”

“卖宝物，卖土地，你们外国人爱买我们的宝物与土地，不愁没有钱来。”

“是的，古物院，图书馆……前后合上碴了。”

“你，拿你自己说，不以为卖宝物，卖土地，是不好的事?”

“反正有钱来就好。”

“合算着你们根本没有什么经济问题?”

这个问题似乎太深了一些，他半天才回答出:“当年闹过经济问题，现在已没人再谈那个了。”

“当年大家也种地，也工作，是不是?”

“对了。现在乡下已差不多空了，城里的人要买东西，有外国人卖，用不着我们种地与作工，所以大家全闲着。”

“那么，为什么还有人作官?作官总不能闲着呀?作官与不作官总有迷叶吃，何苦去受累作官呢?”

“作官多来钱，除了吃迷叶，还可以多买外国的东西，多讨几个老婆。不作官的不过只分些迷叶吃罢了。再说，作官并不累，官多事少，想作事也没事可作。”

“请问，那死去的公使太太怎么能不吃迷叶呢，既是没有别的东西可吃?”

“要吃饭也行啊，不过是贵得很，肉，菜，全得买外国的。在迷林的时候，你非吃饭不可，那真花了我们主人不少的钱。公使太太是个怪女人，她要是吃迷叶，自有人供给她；吃饭，没人供给得起；她只好带着那八个小妖精去掘野草野菜吃。”

“肉呢？”

“肉可没地方去找，除非有钱买外国的。在人们还一半吃饭，一半吃迷叶的时候——这是多少年前的事了——人们已把一切动物吃尽，飞的走的一概不留；现在你可看见过一个飞禽或走兽？”

我想了半天，确是没见过动物；“啊，白尾鹰，我见过！”

“是的，只剩下它们了，因为它们的肉有毒，不然，也早绝种了。”

你们这群东西也快……我心里说。我不必往下问了。蚂蚁蜜蜂是有需要的，可是并没有经济问题。虽然它们没有问题，可是大家本能的操作，这比猫人强的多。猫人已无政治经济可言，可是还免不了纷争捣乱，我不知道哪位上帝造了这么群劣货，既没有蜂蚁那样的本能，又没有人类的智慧，造他们的上帝大概是有意开玩笑。有学校而没教育，有政客而没政治，有人而没人格，有脸而没羞耻，这个玩笑未免开得太过了。

但是，无论怎说，我非看看那些要人不可了。我算是给猫人想不出高明主意来了，看他们的要人有方法没有吧。问题看着好似极简单：把迷叶平均的分一分，成为一种迷叶大家夫司基主义，也就行了。但这正是走入绝地的方法。他们必须往回走，禁止迷叶，恢复农工，然后才能避免同归于尽。

但是，谁能担得起这个重任？他们非由蚊虫苍蝇的生活法改为人的不可—— 这一跳要费多大力气，要有多大的毅力与决心！我几乎与小蝎一样的悲观了。

大蝎回来了。他比在迷林的时候瘦了许多，可是更显着阴险狡诈。对他，我是毫不客气的，见面就问："为什么请客呢？"

"没事，没事，大家谈一谈。"

这一定是有事，我看出来。我要问他的问题很多，可是我不知道怎么这样的讨厌他，见了他我得少说一句便少说一句了。

客人继续的来了。这些人是我向来没看见过的。他们和普通的猫人一点也不同了。一见着我，全说：老朋友，老朋友。我不客气的声明，我是从地球上来的，这自然是表示"老朋友"的不适当；可是他们似乎把言语中的苦味当作甜的，依然是：老朋友，老朋友。

来了十几位客人。我的运气不错，他们全是政客。

十几位中，据我的观察，可以分为三派：第一派是大蝎派，把"老朋友"说得极自然，可是稍微带着点不得不这么说的神气；这派都是年纪大些的，我想起小蝎所说的老狐狸。第二派的人年岁小一些，对外国人特别亲热有礼貌，脸上老是笑着，而笑得那么空洞，一看便看出他们的骄傲全在刚学会了老狐狸的一些坏招数，而还没能成精作怪。第三派的岁数最小，把"老朋友"说得极不自然，好象还有点羞涩的样子。大蝎特别的介绍这第三派："这几位老朋友是刚从那边过来的。"我不大明白他的意思。可是不好意思细问。过了一会

儿，我醒悟过来，所谓“那边”者是学校，这几位必定是刚入政界的新手。我倒要看看这几位刚由那边来的怎样和这些老狐狸打交待。

赴宴，这是，对我头一遭。客人到齐，先吃迷叶，这是我预想得到的。迷叶吃过，我预备好看新花样了。果然来了。大蝎发了话：“为欢迎新由那边过来的朋友，今天须由他们点选妓女。”

刚从那边过来的几位，又是笑，又是挤眼，又是羞涩，又是骄傲，都嘟囔着大家夫司基，大家夫司基。我的心好似我的爱人要死那么痛。这就是他们的大家夫司基！在那边的时候是一嘴的新主张与夫司基，刚到，刚到这边便大家夫司基妓女！完了，什么也不说了，我只好看着吧！

妓女到了，大家重新又吃迷叶。吃过迷叶，青年的政客脸上在灰毛下都透过来一些粉红色，偷眼看着大蝎。大蝎笑了。“诸位随便吧，”他说，“请，随便，不客气。”他们携着妓女的手都走到下层去，不用说，大蝎已经给他们预备好行乐的地方。

他们下去，大蝎向老年中年的政客笑了笑。他说：“好了，他们不在眼前，我们该谈正经事了。”

我算是猜对了，请客一定是有事。

“诸位都已经听说了？”大蝎问。

老年的人没有任何表示，眼睛好象省察着自己的内心。中年的有一位刚要点头，一看别人，赶快改为扬头看天。

我哈哈的笑起来。

大家更严重了，可是严重的笑起来，意思是陪着我笑——

我是外国人。

待了好久，到底还是一位中年的说："听见了一点，不知道，绝对不知道，是否可靠。"

"可靠！我的兵已败下来了！"大蝎确是显着关切，或者因为是他自己的兵败下来了。

大家又不出声了。呆了许久，大家连出气都缓着劲，好象唯恐伤了鼻须。

"诸位，还是点几个妓女陪陪吧？"大蝎提议。

大家全活过来了："好的，好的！没女人没良策，请！"

又来了一群妓女，大家非常的快活。

太阳快落了，谁也始终没提一个关于政治的事。

"谢谢，谢谢，明天再会！"大家全携着妓女走去。

那几位青年也由下面爬上来，脸色已不微红，而稍带着灰绿。他们连声"谢谢"也没说，只嘟囔着大家夫司基。

我想：他们必是发生了内战，大蝎的兵败了，请求大家帮忙，而他们不愿管。假如我猜的不错，没人帮助大蝎也未必不是件好事。可是大蝎的神气很透着急切，我临走问了他一句："你的兵怎么败下来了？"

"外国打进来了！"

二十三

太阳还没完全落下去，街上已经连个鬼也没有了。可是墙上已写好了大白字："彻底抵抗！""救国便是救自己！""打倒吞并夫司基！"……我的头晕得象个转欢了的黄牛！

在这活的死城里，我觉得空气非常的稀少，虽然路上只有我一个人。"外国打进来了！"还在我的耳中响着，好似报死的哀钟。为什么呢？不晓得。大蝎显然是吓昏了，不然他为什么不对我详细的说呢。可是，吓昏了还没忘记了应酬，还没忘记了召妓女，这便不是我所能了解的了。至于那一群政客，外国打进来，而能高兴的玩妓女，对国事一字不提，更使我没法明白猫人的心到底是怎样长着的了。

我只好去找小蝎，他是唯一的明白人，虽然我不喜欢他那悲观的态度！可是，我能还怨他悲观吗，在看见这些政客以后？

太阳已落了，一片极美的明霞在余光里染红了半天。下面一线薄雾，映出地上的惨寂，更显出天上的光荣。微风吹着我的胸与背，连声犬吠也听不到，原始的世界大概也比这里热闹一些吧，虽然这是座大城！我的眼泪整串的往下流了。到了小蝎的住处。进到我的屋中，在黑影中坐着一个人，虽然我看不清他是谁，但是我看得出他不是小蝎，他的身量比

小蝎高着许多。

“谁？”他高声的问了声。由他的声音我断定了，他不是个平常的猫人，平常的猫人就没有敢这样理直气壮的发问的。

“我是地球上来的那个人。”我回答。

“噢，地球先生，坐下！”他的口气有点命令式的，可是爽直使人不至于难堪。

“你是谁？”我也不客气的问，坐在他的旁边。因为离他很近，我可以看出他不但身量高，而且是很宽。脸上的毛特别的长，似乎把耳鼻口等都遮住，只在这团毛中露着两个极亮的眼睛，象鸟巢里的两个发亮的卵。

“我是大鹰，”他说：“人们叫我大鹰，并不是我的真名字。大鹰？因为人们怕我，所以送给我这个名号。好人，在我们的国内，是可怕的，可恶的，因此——大鹰！”

我看了看天上，黑上来了，只有一片红云，象朵孤独的大花，恰好在大鹰的头上。我呆了，想不起问什么好，只看着那朵孤云，心中想着刚才那片光荣的晚霞。

“白天我不敢出来，所以我晚上来找小蝎。”他自动的说。

“为什么白天不？”我似乎只听见那前半句，就这么重了一下。

“没有一个人，除了小蝎，不是我的敌人，我为什么白天出来找不自在呢？我并不住在城里，我住在山上，昨天走了一夜，今天藏了一天，现在才到了城里。你有吃食没有？已经饿了一整天。”

“我只有迷叶。”

“不，饿死也好，迷叶是不能动的！”他说。

有骨气的猫人，这是在我经验中的第一位。我喊迷，想叫她设法。迷在家呢，但是不肯过来。

“不必了，她们女人也全怕我。饿一两天不算什么，死已在目前，还怕饿？”

“外国打进来了？”我想起这句话。

“是的，所以我来找小蝎。”他的眼更亮了。

“小蝎太悲观，太浪漫。”我本不应当这样批评我的好友，可是爽直可以掩过我的罪过。

“因他聪明，所以悲观。第二样，太什么？不懂你的意思。不论怎么着吧，设若我要找个与我一同死去的，我只能找他。悲观人是怕活着，不怕去死。我们的人民全很快乐的活着，饿成两张皮也还快乐，因为他们天生来的不会悲观，或者说天生来的没有脑子。只有小蝎会悲观，所以他是第二个好人，假如我是第一个。”

“你也悲观？”我虽然以为他太骄傲，可是我不敢怀疑他的智慧。

“我？不！因为不悲观，所以大家怕我恨我；假如能和小蝎学，我还不至被赶入山里去。小蝎与我的差别只在这一点上。他厌恶这些没脑子没人格的人，可是不敢十分得罪他们。我不厌恶他们，而想把他们的脑子打明白过来，叫他们知道他们还不大象人，所以得罪了他们。真遇到大危险了，小蝎是与我一样不怕死的。”

“你先前也是作政治的？”我问。

“是。先从我个人的行为说起：我反对吃迷叶，反对玩妓女，反对多娶老婆。我也劝人不吃迷叶，不玩妓女，不多娶

老婆。这样，新人旧人全叫我得罪尽了。你要知道，地球先生，凡是一个愿自己多受些苦，或求些学问的，在我们的人民看，便是假冒为善。我自己走路，不叫七个人抬着我走，好，他们决不看你的甘心受苦，更不要说和你学一学，他们会很巧妙的给你加上‘假冒为善”!作政客的口口声声是经济这个，政治那个；作学生的是口口声声这个主义，那个夫司基；及至你一考问他们，他们全白瞪眼；及至你自己真用心去研究，得，假冒为善。平民呢，你要给他一个国魂，他笑一笑；你要说，少吃迷叶，他瞪你一眼，说你假冒为善。上自皇上，下至平民，都承认作坏事是人生大道，作好事与受苦是假冒为善，所以人人想杀了我，以除去他们所谓的假冒为善。在政治上，我以为无论哪个政治主张，必须由经济问题入手，无论哪种政治改革，必须具有改革的真诚。可是我们的政治家就没有一个懂得经济问题的，就没有一个真诚的，他们始终以政治为一种把戏，你耍我一下，我挤你一下。于是人人谈政治，而始终没有政治，人人谈经济，而农工已完全破产。在这种情形之下，有一个人，象我自己，打算以知识及人格为作政治的基础—— 假冒为善！不加我以假冒为善的罪状，他们便须承认他们自己不对，承认自己不对是建设的批评，没人懂。在许多年前，政治的颓败是经济制度不良的结果；现在，已无经济问题可言，打算恢复猫国的尊荣，应以人格为主；可是，人格一旦失去，想再恢复，比使死人复活的希望一样的微小。在最近的几十年中，我们的政治变动太多了，变动一次，人格的价值低落一次，坏的必得胜，所以现在都希望得最后的胜利，那就是说，看谁最坏。我来谈人格，这个

字刚一出口便招人唾我一脸吐沫。主义在外国全是好的，到了我们手里全变成坏的，无知与无人格使天粮变成迷叶！可是，我还是不悲观，我的良心比我，比太阳，比一切，都大！我不自杀，我不怕反对，遇上有我能尽力的地方，我还是干一下。明知无益，可是我的良心，刚才说过，比我的生命大得多。”

大鹰不言语了，我只听着他的粗声喘气。我不是英雄崇拜者，可是我不能不钦佩他；他是个被万人唾骂的，这样的人不是立在浮浅的崇拜心理上的英雄，而是个替一切猫人雪耻的牺牲者，他是个教主。

小蝎回来了。他向来没这么晚回来过，这一定是有特别的事故。

“我来了！”大鹰立起来，扑过小蝎去。

“来得好！”小蝎抱住大鹰。二人痛哭起来。

我知道事情是极严重了，虽然我不明白其中的底细。

“但是，”小蝎说，他似乎知道大鹰已经明白一切，所以从半中腰里说起：“你来并没有多少用处。”

“我知道，不但没用，反有碍于你的工作，但是我不能不来；死的机会到了。”大鹰说。两个人都坐下了。

“你怎么死？”小蝎问。

“死在战场的虚荣，我只好让给你。我愿不光荣的死，可是死得并非全无作用。你已有了多少人？”

“不多。父亲的兵，没打全退下来了。别人的兵也预备退，只有大蝇的人或者可以听我调遣；可是，他们如果听到你在这里，这‘或者’便无望了。”

“我知道，”大鹰极镇静的说：“你能不能把你父亲的兵拿过来？”

“没有多少希望。”

“假如你杀一两个军官，示威一下呢？”

“我父亲的军权并没交给我。”

“假如你造些谣，说：我有许多兵，而不受你的调遣——”

“那可以，虽然你没有一个兵，可是我说你有十万人，也有人相信。还怎样？”

“杀了我，把我的头悬在街上，给不受你调遣的兵将下个警告，怎样？”

“方法不错，只是我还得造谣，说我父亲已经把军权让给我。”

“也只好造谣，敌人已经快到了，能多得一个兵便多得一个。好吧，朋友，我去自尽吧，省得你不好下手杀我。”大鹰抱住了小蝎，可是谁也没哭。

“等等！”我的声音已经岔了。“等等！你们二位这样作，究竟有什么好处呢？”

“没有好处。”大鹰还是非常镇静：“一点好处也没有。敌人的兵多，器械好，出我们全国的力量也未必战胜。可是，万一我们俩的工作有些影响呢，也许就是猫国的一大转机。敌人是已经料到，我们决不敢，也不肯，抵抗；我们俩，假如没有别的好处，至少给敌人这种轻视我们一些惩戒。假如没人响应我们呢，那就很简单了：猫国该亡，我们俩该死，无所谓牺牲，无所谓光荣，活着没作亡国的事，死了免作亡国

奴，良心是大于生命的，如是而已。再见，地球先生。”

“大鹰，”小蝎叫住他，“四十片迷叶可以死得舒服些。”

“也好，”大鹰笑了：“活着为不吃迷叶，被人指为假冒为善；死时为吃迷叶，好为人们证实我是假冒为善，生命是多么曲折的东西！好吧，叫迷拿迷叶来。我也不用到外边去了，你们看着我断气吧。死时有朋友在面前到底觉得多些人味。”

迷把迷叶拿来，转身就走了。

大鹰一片一片的嚼食，似乎不愿再说什么。

“你的儿子呢？”小蝎问，问完似乎又后悔了，“噢，我不应当问这个！”

“没关系，”大鹰低声的说：“国家将亡，还顾得儿子！”他继续的吃，渐渐的嚼得很慢了，大概嘴已麻木过去。

“我要睡了，”他极慢的说。说完倒在地上。

待了半天，我摸了摸他的手，还很温软。他极低微的说了声：“谢谢！”这是他的末一句话。虽然一直到夜半他还未曾断气，可是没再发一语。

二十四

大鹰的死——我不愿用“牺牲”，因为他自己不以英雄自居——对他所希望的作用是否实现，和，假如实现，到了什么程度，一时还不能知道。我所知道的是：他的头确是悬挂起来，“看头去”成为猫城中一时最流行的三个字。我没肯看那人头，可是细心的看了看参观人头的大众。小蝎已不易见到，他忙得连迷也不顾得招呼了，我只好到街上去看看。城中依然很热闹，不，我应当说更热闹：有大鹰的头可以看，这总比大家争看地上的一粒石子更有趣了。在我到了悬人头之处以前，听说，已经挤死了三位老人两个女子。猫人的为满足视官而牺牲是很可佩服的。看的人们并不批评与讨论，除了拥挤与互骂似乎别无作用。没有人问：这是谁？为什么死？没有。我只听见些，脸上的毛很长。眼睛闭上了。只有头，没身子，可惜！

设若大鹰的死只惹起这么几句评断，他无论怎说是死对了；和这么群人一同活着有什么味儿呢。

离开这群人，我向皇宫走去，那里一定有些值得看的，我想。路上真难走。音乐继续不断的吹打，过了一队又一队，人们似乎看不过来了，又顾着细看人头，又舍不得音乐队，大家东撞撞西跑跑，似乎很不满意只长着两个眼睛。由他们的

喊叫，我听出来，这些乐队都是结婚的迎娶前导。人太多，我只能听见吹打，看不见新娘子是坐轿，还是被七个人抬着。我也无意去看，我倒是要问问，为什么大难当头反这么急于结婚呢？没地方去问；猫人是不和外国人讲话的。回去找迷。她正在屋里哭呢，见了我似乎更委屈了，哭得已说不出话。我劝了她半天，她才住声，说：

“他走了，打战去了，怎么好！”

“他还回来呢，”我虽然是扯谎，可是也真希望小蝎回来，“我还要跟他一同去呢。他一定回来，我好和他一同走。”

“真的？”她带着泪笑了。

“真的。你跟我出去吧，省得一个人在这儿哭。”

“我没哭，”迷擦了擦眼，扑上点白粉，和我一同出来。

“为什么现在这么多结婚的呢？”我问。

假如能安慰一个女子，使她暂时不哭，是件功绩，我只好以此原谅我的自私；我几乎全没为迷设想——小蝎战死不是似乎已无疑了么——只顾满足我的好奇心。到如今我还觉得对不起她。

“每次有乱事，大家便赶快结婚，省得女的被兵丁给毁坏了。”迷说。

“可是何必还这样热闹的办呢？”我心中是专想着战争与灭亡。

“要结婚就得热闹，乱事是几天就完的，婚事是终身的。”到底还是猫人对生命的解释比我高明。她继续着说：“咱们看戏去吧。”她信了我的谎话以后便忘了一切悲苦：“今天外务部部长娶儿媳妇，在街上唱戏。你还没看过戏？”

我确是还没看过猫人的戏剧，可是我以为去杀了在这种境况下还要唱戏的外务部长是比看戏更有意义。虽然这么想，我到底不是去杀人的人，因此也就不妨先去看戏。近来我的辩证法已有些猫化了。

外务部长的家外站满了兵。戏已开台，可是平民们不得上前；往前一挤，头上便啪的一声挨一大棍。猫兵确是会打——打自家的人。迷是可以挤进去的，兵们自然也不敢打我，可是我不愿进前去看，因为唱和吹打的声音在远处就觉着难听，离近了还不定怎样刺耳呢。

听了半天，只听到乱喊乱响，不客气的说，我对猫戏不能欣赏。

“你们没有比这再安美雅趣一点的戏吗？”我问迷。

“我记得小时候听过外国戏，比这个雅趣。可是后来因为没人懂那种戏，就没人演唱了。外务部长他自己就是提倡外国戏的，可是后来听一个人——一个外国人——说，我们的戏顶有价值，于是他就又提倡旧戏了。”

“将来再有个人——一个外国人——告诉他，还是外国戏有价值呢？”

“那也不见得他再提倡外国戏。外国戏确是好，可是深奥。他提倡外国戏的时候未必真明白它的深妙处，所以一听人说，我们的戏好，他便立刻回过头来。他根本不明白戏剧，可是愿得个提倡戏剧的美名，那么，提倡旧戏是又容易，又能得一般人的爱戴，一举两得，为什么不这样干呢。我们有许多事是这样，新的一露头就完事，旧的因而更发达；真能明白新的是不容易的事，我们也就不多费那份精神。”

迷是受了小蝎的传染，我猜，这决不会是她自己的意见；虽然她这么说，可是随说随往前挤。我自然不便再钉问她。又看了会儿，我实在受不住了。

“咱们走吧？”我说。

迷似乎不愿走，可是并没坚执，大概因为说了那片话，不走有些不好意思。

我要到皇宫那边看看，迷也没反对。

皇宫是猫城里最大的建筑，可不是最美的。今天宫前特别的难看：墙外是兵，墙上是兵，没有一处没有兵。这还不算，墙上堆满了烂泥，墙下的沟渠填满了臭水。我不明白这烂泥臭水有什么作用，问迷。

“外国人爱干净，”迷说，“所以每逢听到外国人要打我们来，皇宫外便堆上泥，放上臭水；这样，即使敌人到了这里，也不能立刻进去，因为他们怕脏。”

我连笑都笑不上来了！

墙头上露出几个人头来。待了好大半天，他们爬上来，全骑在墙上了。迷似乎很兴奋：“上谕！上谕！”

“哪儿呢？”我问。

“等着！”

等了多大工夫，腿知道；我站不住了。

又等了许久，墙上的人系下一块石头来，上面写着白字。迷的眼力好，一边看一边“哟”。

“到底什么事？”我有些着急。

“迁都！迁都！皇上搬家！坏了，坏了！他不在这里，我可怎办呢！”迷是真急了。本来，小蝎不在此地，叫她怎办呢！

我正要安慰她，墙上又下来一块石板。“快看！迷！”

“军民人等不准随意迁移，只有皇上和官员搬家。”她念给我听。

我很佩服这位皇上，只希望他走在半路上一交跌死。可是迷反倒喜欢了：

“还好，大家都不走，我就不害怕了！”

我心里说，大家怎能不走呢，官们走了，大家在此地哪里得迷叶吃呢。正这么想，墙上又下来一块上谕。迷又读给我听：

“从今以后，不许再称皇上为‘万哄之主’。大难临头，全国人民应一心一德，应称皇上为‘一哄之主’。”迷加了一句：“不哄敌情就好了！”然后往下念：“凡我军民应一致抵抗，不得因私误国！”我加上了一句：“那么，皇上为什么先逃跑呢？”

我们又等了半天，墙上的人爬下去，大概是没有上谕了。迷要回去，看看小蝎回来没有。我打算去看看政府各机关，就是进不去，也许能在外边看见一些命令。我与她分手，她往东，我往西。东边还是那么热闹，娶亲的唱戏的音乐远射着刺耳的噪杂。西边很清静，虽然下了极重要的谕旨，可是没有多少人来看，好象看结婚的是天下第一件要事。

我特别注意外务部。可是衙门外没有一个人。等了半天，不见一个人出来。是的，部长家里办喜事，当然没人来办公；特别是在这外交吃紧的时节。不过，猫人有没有外交，还是个问题，虽然有这么个外务部。没人，我要不客气了，进去看看。里面真没有人。屋子也并没关着。我可以自由参观了。屋子里什么也没有，除了堆着一些大石板，石板上都刻着

“抗议”。我明白了：所谓外交者一定就是无论发生了什么事便送去一块“抗议”，外交官便是抗议专家。我想找到些外国给猫人的公文；找不到。大概对猫人的“抗议”，人家是永远置之不理的。也别说，这样的外交确是简单省事。

不用再看别的衙门了，外务部既是这么简单，别的衙门里还许连块象“抗议”的石头也没有呢。

出来还往西走，衙门真多：妓女部，迷叶所，留洋部，抵制外货局，肉菜厅，孤儿公卖局……这不过是几个我以为特别有趣的名字，我看不懂的还多着呢。除了闲着便是作官，当然得多设一些衙门；我以为多，恐怕猫人还以为不够呢。

一直往西走。这是我第一次走到西头。想到外国城去看看，不，还是回去看看小蝎回来没有。我改由街的那一边往回走。没遇上多少学生，大概都看人头与听戏去了。可是，走了半天，遇见一群学生，都在地上跪着，面前摆着一大块石头，上边写着几个白字：“马祖大仙之神位”。我知道，过去一问，他们准跑得一干二净；我轻轻的溜到后边，也下跪，听他们讲些什么。

最前面的立起来一个，站在石头前面向大家喊：“马祖主义万岁！大家夫司基万岁！扑罗普落扑拉扑万岁！”大家也随着喊。喊过之后，那个人开始对大家说话，大家都坐在地上。他说：“我们要打倒大神，专信马祖大仙！我们要打倒家长，打倒教员，恢复我们的自由！我们要打倒皇上，实行大家夫司基！我们欢迎侵伐我们的外国人，他们是扑罗普落扑拉扑！我们现在就去捉皇上，把他献给我们的外国同志！这是我们唯一的机会，马上就要走。捉到了皇上，然后把家长教员杀

尽，杀尽！杀尽他们，迷叶全是我们的，女子都是我们的，人民也都是我们的，作我们的奴隶！大家夫司基是我们的，马祖大仙说过：扑罗普落扑拉扑是地冬地冬的呀呀者的上层下层花拉拉！我们现在就到皇宫去！”

大家并没动。“我们现在就走！”大家还是不动。

“好不好大家先回家杀爸爸？”有一位建议：“皇宫的兵太多，不要吃眼前亏！”

大家开始要往起站。

“坐下！那么，先回家杀爸爸？”

大家彼此问答起来。

“杀了爸爸，谁给迷叶吃？”有一位这样问。

“正是因为把迷叶都拿到手才杀爸爸！”有一位回答。

“现在我们的主张已不一致，可以分头去作：杀皇上派的去杀皇上，杀爸爸派的去杀爸爸。”又是一个建议。

“但是马祖大仙只说过杀皇上的观识大加油，没有说过杀爸爸——”

“反革命！”

“杀了那错解马祖大仙的神言的！”

我以为这是快打起来了。待了半天，谁也没动手，可是乱得不可开交。慢慢的一群分为若干小群，全向马祖大仙的神位立着嚷。又待了半天，一个人一组了，依旧向着石头嚷。嚷来嚷去，大家嚷得没力气了，努着最后的力量向石头喊了声：“马祖大仙万岁！”各自散去。

什么把戏呢？

二十五

对猫人我不愿再下什么批评；批评一块石头不能使它成为美妙的雕刻。凡是能原谅的地方便加倍的原谅；无可原谅的地方只好归罪于他们国的风水不大好。

我去等小蝎，希望和他一同到前线上去看看。对火星上各国彼此间的关系，我差不多完全不晓得。问迷，她只知道外国的粉比猫人造得更细更白，此外，一问一个摇头。摇头之后便反攻："他怎还不回来呢？!"我不能回答这个，可是我愿为全世界的妇女祷告：世界上永不再发生战争！

等了一天，他还没回来。迷更慌了。猫城的作官的全走净了，白天街上也不那么热闹了，虽然还有不少参观大鹰的人头的。打听消息是不可能的事；没人晓得国事，虽然"国"字在这里用得特别的起劲：迷叶是国食，大鹰是国贼，沟里的臭泥是国泥……有心到外国城去探问，又怕小蝎在这个当儿回来。迷是死跟着我，口口声声："咱们也跑吧？人家都跑了！花也跑了！"我只有摇头，说道不出来什么。

又过了一天，他回来了。他脸上永远带着的那点无聊而快活的神气完全不见了。迷喜欢得连一句话也说不出，只带着眼泪盯着他的脸。我容他休息了半天才敢问："怎样了？"

"没希望！"他叹了口气。

迷看我一眼，看他一眼，蓄足了力量把句早就要说而不敢说的话挤出来："你还走不走？"

小蝎没看着她，摇了摇头。

我不敢再问了，假如小蝎说谎呢，我何必因追问而把实话套出来，使迷伤心呢！自然迷也不见得就看不出来小蝎是否骗她。

休息了半天，他说去看他的父亲。迷一声不出，可是似乎下了决心跟着他。小蝎有些转磨；他的谎已露出一大半来了。我要帮助他骗迷，但是她的眼神使我退缩回来。小蝎还在屋里转，迷真闷不住了："你上哪里我上哪里！"随着流下泪来。小蝎低着头，似乎想了半天："也好吧！"

我该说话了："我也去！"

当然不是去看大蝎。

我们往西走，一路上遇见的人都是往东的，连军队也往东走。

"为什么敌人在西边而军队往东呢？"我不由的问出来。

"因为东边平安！"小蝎咬牙的声音比话响得多。

我们遇见了许多学者，新旧派分团往东走，脸上带着非常高兴的神气。有几位过来招呼小蝎："我们到东边去见皇帝！开御前学者会议！救国是大家的事，主意可是得由学者出，学者！前线上到底有多少兵？敌人是不是要占领猫城？假如他们有意攻猫城，我们当然劝告皇帝再往东迁移，当然的！光荣的皇上，不忘记了学者！光荣的学者，要尽忠于皇帝！"小蝎一声没出。学者被皇上召见的光荣充满，毫不觉得小蝎的不语是失礼的。这群学者过去，小蝎被另一群给围上；这一

群人的脸上好象都是刚死了父亲，神气一百二十分的难看："帮帮我们！大人！为什么皇上召集学者会议而没有我们？我们的学问可比那群东西的低？我们的名望可比那群东西的小？我们是必须去的，不然，还有谁再称我们为学者？大人，求你托托人情，把我们也加入学者会议！"小蝎还是一语没发。学者们急了："大人要是不管，可别怪我们批评政府，叫大家脸上无光！"小蝎拉着迷就走，学者都放声哭起来。

又来了军队，兵丁的脖子上全拴着一圈红绳。我一向没见过这样的军队，又不好意思问小蝎，我知道他已经快被那群学者气死了。小蝎看出我的心意来，他忽然疯了似的狂笑："你不晓得这样的是什么军队？这就是国家夫司基军。别国有过这样的组织，脖子上都带红绳作标帜。国家夫司基军，在别国，是极端的爱国，有国家没个人。一个褊狭而热烈的夫司基。我们的红绳军，你现在看见了，也往平安地方调动呢，大概因为太爱国了，所以没法不先谋自己的安全，以免爱国军的解体。被敌人杀了还怎能再爱国呢？你得想到这一层！"小蝎又狂笑起来，我有点怕他真是疯了。我不敢再说什么，只一边走一边看那红绳军。在军队的中心有个坐在十几个兵士头上的人，他项上的红绳特别的粗。小蝎看了他一眼，低声向我说："他就是红绳军的首领！他想把政府一切的权柄全拿在他一人手里，因为别国有因这么办而强胜起来的。现在他还没得到一切政权，可是他比一切人全厉害——我所谓的厉害便是狡猾。我知道他这是去收拾皇上，实行独揽大权的计划，我知道！"

"也许那么着猫国可以有点希望？"我问。

“狡猾是可以得政权，不见得就能强国，因为他以他的志愿为中心，国家两个字并不在他的心里。真正爱国的是向敌人洒血的。”

我看出来：敌人来到是猫人内战的引火线。我被红绳军的红绳弄花了眼，看见一片红而不光荣的血海，这些军人在里边泅泳着。

我们已离开了猫城。我心里不知为什么有个不能再见这个城的念头。又走了不远，遇见一群猫人，对于我这又是很新奇的：他们的身量都很高，样子特别的傻，每人手里都拿着根草。迷，半天没说一句话，忽然出了声：“好啦，西方的大仙来了！”

“什么？”小蝎，对迷向来没动过气的，居然是声色俱厉了！迷赶紧的改嘴：

“我并不信大仙！”

我知道因我的发问可以减少他向迷使气：“什么大仙？”

小蝎半天也没回答我，可是忽然问了我一句：

“你看，猫人的最大缺点在哪里？”

这确是个难以回答的问题，我一时回答不出。

小蝎自己说了：“糊涂！”我知道他不是说我糊涂。

又待了半天，小蝎说：“你看，朋友，糊涂是我们的要命伤。在猫人里没有一个是充分明白任何事体的。因此他们在平日以摹仿别人表示他们多知多懂，其实是不懂装懂。及至大难在前，他们便把一切新名词撇开，而翻着老底把那最可笑的最糊涂的东西——他们的心灵底层的岩石——拿出来，因为他们本来是空洞的，一着急便显露了原形，正如小孩急

了便喊妈一样。我们的大家夫司基的信徒一着急便喊马祖大仙，而马祖大仙根本的是个最不迷信的人。我们的革命家一着急便搬运西方大仙，而西方大仙是世上最没仙气最糊涂的只会拿草棍的人。问题是没有人懂的，等到问题非立待解决不可了，大家只好求仙。这是我们必亡的所以然，大家糊涂！经济，政治，教育，军事等等不良足以亡国，但是大家糊涂足以亡种，因为世界上没有人以人对待糊涂象畜类的人的。这次，你看着，我们的失败是无疑的了；失败之后，你看着，敌人非把我们杀尽不可，因为他们根本不拿人对待我们，他们杀我们正如屠宰畜类，而且决不至于引起别国的反感，人们看杀畜类是不十分动心的；人是残酷的，对他所不崇敬的——他不崇敬糊涂人——是毫不客气的去杀戮的。你看着吧！”

我真想回去看看西方大仙到底去作些什么，可是又舍不得小蝎与迷。

在一个小村里我们休息了一会儿。所谓小村便是只有几处塌倒的房屋，并没有一个人。

“在我的小时候，”小蝎似乎想起些过去的甜蜜，“这里是很大的一个村子。这才几年的工夫，连个人影也看不到了。灭亡是极容易的事！”他似乎是对他自己说呢，我也没细问他这小村所以灭亡的原因，以免惹他伤心。我可以想象到：革命，革命，每次革命要战争，而后谁得胜谁没办法，因为只顾革命而没有建设的知识与热诚，于是革命一次增多一些军队，增多一些害民的官吏；在这种情形之下，人民工作也是饿着，不工作也是饿着，于是便逃到大城里去，或是加入只为得几片迷叶的军队，这一村的人便这样死走逃亡净尽。革命而没有

真知识，是多么危险的事呢！什么也救不了猫国，除非他们知道了糊涂是他们咽喉上的绳子。

我正在这么乱想，迷忽然跳起来了，“看那边！”

西边的灰沙飞起多高，象忽然起了一阵怪风。

小蝎的唇颤动着，说了声：“败下来了！”

二十六

"你们藏起去！"小蝎虽然很镇静，可是显出极关切的样子，他的眼向来没有这么亮过。"我们的兵上阵虽不勇，可是败下来便疯了。快藏起去！"他面向着西，可是还对我说："朋友，我把迷托付给你了！"他的脸还朝着西，可是背过一只手来，似乎在万忙之中还要摸一摸迷。

迷拉住他的手，浑身哆嗦着说："咱们死在一处！"

我是完全莫名其妙。带着迷藏起去好呢，还是与他们两个同生死呢？死，我是不怕的！我要考虑的是哪个办法更好一些。我知道：设若有几百名兵和我拚命，我那把手枪是无用的。我顾不得再想，一手拉住一个就往村后的一间破房里跑。不知道我是怎样想起来的，我的计划——不，不是计划，因为我已顾不得细想；是直觉的一个闪光，我心里那么一闪，看出这么条路来：我们三个都藏起去，等到大队过去，我可以冒险去捉住一个散落的兵，便能探问出前线的情形，而后再作计较。不幸而被大队——比如说他们也许在此地休息一会儿——给看见，我只好尽那把手枪所能为的抵挡一阵，其余便都交给天了。

但是小蝎不干。他似乎有许多不干的理由，可是顾不得说；我是莫名其妙。他不跑，自然迷也不会听我的。我又不

知道怎样好了。西边的尘土越滚越近；猫人的腿与眼的厉害我是知道的；被他们看见，再躲就太晚了。

"你不能死在他们手里！我不许你那么办！"我急切的说，还拉着他们俩。

"全完了！你不必陪上一条命；你连迷也不用管了，随她的便吧！"小蝎也极坚决。

讲力气，他不是我的对手；我搂住了他的腰，半抱半推的硬行强迫；他没挣扎，他不是撒泼打滚的人。迷自然紧跟着我。这样，还是我得了胜，在村后的一间破屋藏起来。我用几块破砖在墙上堆起一个小屏，顺着砖的孔隙往外看。小蝎坐在墙根下，迷坐在一旁，拉着他的手。

不久，大队过来了。就好象一阵怪风裹着灰沙与败叶，整团的前进。嘈杂的声音一阵接着一阵，忽然的声音小了一些，好象波涛猛然低降，我闭着气等那波浪再猛孤丁的涌起。人数稀少的时候，能看见兵们的全体，一个个手中连木棍也没有，眼睛只盯着脚尖，惊了魂似的向前跑。现象的新异使我胆寒。一个军队，没有马鸣，没有旗帜，没有刀枪，没有行列，只在一片热沙上奔跑着无数的裸体猫人，个个似因惊惧而近乎发狂，拚命的急奔，好似吓狂了的一群，一地，一世界野人。向来没看见过这个！设若他们是整着队走，我决不会害怕。

好大半天，兵们渐渐稀少了。我开始思想了：兵们打了败仗，小蝎干什么一定要去见他们呢？这是他父亲的兵，因打败而和他算账？这在情理之中。但是小蝎为何不躲避他们而反要迎上去呢？想不出道理来。因迷惑而大了胆，我要冒

险去拿个猫兵来。除了些破屋子，没有一棵树或一个障碍物；我只要跳出去，便得被人看见！又等了半天，兵们更稀少了，可是个个跑得分外的快；大概是落在后面特别的害怕而想立刻赶上前面的人们。去追他们是无益的，我得想好主意。

好吧，试试我的枪法如何。我知道设若我若打中一个，别人决不去管他。前面的人听见枪响也决不会再翻回头来。可是怎能那么巧就打中一个人正好不轻不重而被我生擒了来呢？再说，打中了他，虽然没打到致命的地方，而还要审问他，枪弹在肉里而还被审，我没当过军官，没有这分残忍劲儿。这个计策不高明。

兵们越来越少了。我怕起来：也许再待一会儿便一个也剩不下了。我决定出去活捉一个来。反正人数已经不多，就是被几个猫兵围困住，到底我不会完全失败。不能再耽延了，我掏出手枪，跑出去。事情不永远象理想的那么容易，可也不永远象理想的那么困难。假如猫兵们看见了我就飞跑，管保追一天我也连个影也捉不到。可是居然有一个兵，忽然的看见我，就好象小蛙见了水蛇，一动也不动的呆软在那儿了。其余的便容易了，我把他当猪似的扛了回来。他没有喊一声，也没挣扎一下；或者跑得已经过累，再加上惊吓，他已经是半死了。

把他放在破屋里，他半天也没睁眼。好容易他睁开眼，一看见小蝎，他好象身上最娇嫩的地方挨了一刺刀似的，意思是要立起来扑过小蝎去。我握住他的胳臂。他的眼睛似是发着火，有我在一旁，他可是敢怒而不敢言。

小蝎好象对这个兵一点也不感觉兴趣，他只是拉着迷的

手坐着发呆。我知道，我设若温和的审问那个兵，他也许不回答；我非恐吓他不可。恐吓得到了相当的程度，我问他怎样败下来的。

他似乎已忘了一切，呆了好大半天他好象想起一点来："都是他！"指着小蝎。

小蝎笑了笑。

"说！"我命令着。

"都是他！"兵又重了一句。我知道猫人的好啰嗦，忍耐着等他把怒气先放一放。

"我们都不愿打仗，偏偏他骗着我们去打。敌人给我们国魂，他，他不许我们要！可是他能，只能，管着我们；那红绳军，这个军，那个军，也全是他调去的，全能接了外国人的国魂平平安安的退下来，只剩下我们被外国人打得魂也不知道上哪里去！我们是他爸爸的兵，他反倒不照应我们，给我们放在死地！我们有一个人活着便不能叫他好好的死！他爸爸已经有意把我们撤回来，他，他不干！人家那平安退却的，既没受伤，又可以回去抢些东西；我们，现在连根木棍也没有了，叫我们怎么活着？!"他似乎是说高兴了，我和小蝎一声也不出，听着他说；小蝎或者因心中难过也许只是不语而并没听着，我呢，兵的每句话都非常的有趣，我只盼望他越多说越好。

"我们的地，房子，家庭，"兵继续的说："全叫你们弄了去；你们今天这个，明天那个，越来官越多，越来民越穷。抢我们，骗我们，直落得我们非去当兵不可；就是当兵帮助着你们作官的抢，你们到底是拿头一份，你们只是怕我们不再

帮助你们，才分给我们一点点。到了外国人来打你们，来抢你们的财产，你叫我们去死，你个瞎眼的，谁能为你们去卖命！我们不会作工，因为你们把我们的父母都变成了兵，使我们自幼就只会当兵；除了当兵我们没有法子活着！”他喘了一口气。我乘这个机会问了他一句：

“你们既知道他们不好，为什么不杀了他们，自己去办理一切呢？”

兵的眼珠转开了，我以为他是不懂我的话，其实他是思索呢。呆了一会儿，他说：

“你的意思是叫我们革命？”

我点了点头；没想到他会知道这么两个字——自然我是一时忘了猫国革命的次数。

“不用说那个，没有人再信！革一回命，我们丢点东西，他们没有一个不坏的。就拿那回大家平分地亩财产说吧，大家都是乐意的；可是每人只分了一点地，还不够种十几棵迷树的；我们种地是饿着，不种也是饿着，他们没办法；他们，尤其是年青的，只管出办法，可是不管我们肚子饿不饿。不治肚子饿的办法全是糊涂办法。我们不再信他们的话，我们自己也想不出主意，我们只是谁给迷叶吃给谁当兵；现在连当兵也不准我们了，我们非杀不可了，见一个杀一个！叫我们和外国人打仗便是杀了我们的意思，杀了我们还能当兵吃迷叶吗？他们的迷叶成堆，老婆成群，到如今连那点破迷叶也不再许我们吃，叫我们去和外国人打仗，那只好你死我活了。”

“现在你们跑回来，专为杀他？”我指着小蝎问。

“专为杀他！他叫我们去打仗，他不许我们要外国人给的国魂！”

“杀了他又怎样呢？”我问。

他不言语了。

小蝎是我经验中第一个明白的猫人，而被大家恨成这样；我自然不便，也没工夫，给那个兵说明小蝎并非是他所应当恨的人。他是误以小蝎当作官吏阶级的代表，可是又没法子去打倒那一阶级，而只想杀了小蝎出口气。这使我明白了一个猫国的衰亡的真因：有点聪明的想指导着人民去革命，而没有建设所必需的知识，于是因要解决政治经济问题而自己被问题给裹在旋风里；人民呢经过多少次革命，有了阶级意识而愚笨无知，只知道受了骗而一点办法没有。上下糊涂，一齐糊涂，这就是猫国的致命伤！带着这个伤的，就是有亡国之痛的刺激也不会使他们咬着牙立起来抵抗一下的。

该怎样处置这个兵呢？这倒是个问题。把他放了，他也许回去调兵来杀小蝎；叫他和我们在一块，他又不是个好伴侣。还有，我们该上哪里去呢？

天已不早了，我们似乎应当打主意了。小蝎的神气似乎是告诉我：他只求速死，不必和他商议什么。迷自然是全没主张。我是要尽力阻止小蝎的死，明知这并无益于他，可是由人情上看我不能不这么办。上哪里去呢？回猫城是危险的；往西去？正是自投罗网，焉知敌人现在不是正往这里走呢！想了半天，似乎只有到外国城去是万全之策。

但是小蝎摇头。是的，他肯死，也不肯去丢那个脸。他叫我把那个兵放了：“随他去吧！”

也只好是随他去吧。我把那个兵放了。

天渐渐黑上来；异常的，可怕的，静寂！心中准知道四外无人，准知道远处有许多溃兵，准知道前面有敌人袭来，这个静寂好象是在荒岛上等着风潮的突起，越静心中越紧张。自然猫国灭亡，我可以到别国去，但是为我的好友，小蝎，设想，我的心似乎要碎了！一间破屋中过着亡国之夕，这是何等的悲苦。就是对于迷，现在我也舍不得她了。在亡国的时候才理会到一个“人”与一个“国民”相互的关系是多么重大！这个自然与我无关，但是我必须为小蝎与迷设想，这么着我才能深入他们的心中，而分担一些他们的苦痛；安慰他们是没用的，国家灭亡是民族愚钝的结果，用什么话去安慰一两个人呢？亡国不是悲剧的舒解苦闷，亡国不是诗人的正义之拟喻，它是事实，是铁样的历史，怎能纯以一些带感情的话解说事实呢！我不是读着一本书，我是听着灭亡的足音！我的两位朋友当然比我听的更清楚一些。他们是诅咒着，也许是甜蜜的追忆着，他们的过去一切；他们只有过去而无将来。他们的现在是人类最大的耻辱正在结晶。

天还是那么黑，星还是那么明，一切还是那么安静，只有亡国之夕的眼睛是闭不牢的。我知道他们是醒着，他们也知道我没睡，但是谁也不能说话，舌似乎被毁灭的指给捏住，从此人与国永不许再出声了。世界上又哑了一个文化，它的最后的梦是已经太晚了的自由歌唱。它将永不会再醒过来。它的魂灵只能向地狱里去，因为它生前的纪录是历史上一个污点。

二十七

大概是快天亮了，我朦胧的睡去。

噹！噹！两响！我听见已经是太晚了。我睁开眼—— 两片血迹，两个好朋友的身子倒在地上，离我只有二尺多远。我的，我的手枪在小蝎的身旁！

要形容我当时的感情是不可能的。我忘了一切，我不知道心里哪儿发痛。我只觉得两个活泼泼的青年瞪着四个死定的眼看着我呢。活泼泼的？是的，我一时脑子里不能转弯了，想不到他们会停止了呼吸的。他们看着我，但是并没有丝毫的表情，他们象捉住一些什么肯定的意义，而只要求我去猜。我看着他们，我的眼酸了，他们的还是那样的注视。他们把个最难猜透的谜交给我，而我忘了一切。我想不出任何方法去挽回生命；在他们面前我觉得到人生的脆弱与无能。我始终没有落泪；除了他们是躺着，我是立着，我完全和他们一样的呆死。无心的，我蹲下，摸了摸他们，还温暖，只是没有了友谊的回应；他们的一切只有我所知道的那点还存在着，其余的，他们自己已经忘了。死或者是件静美的事。

迷是更可怜的。一个美好的女子岂是为亡国预备的呢。我的心要碎了。民族的罪恶惩罚到他们的姊妹妻母；就算我是上帝，我也得后悔为这不争气的民族造了女子！

我明白小蝎，所以我更可怜迷；她似乎无论怎样也不应当死；小蝎有必死的理由。可是，与国家同死或者不需要什么辩论？民族与国家，在这个世界上，还有种管辖生命的力量。这个力量的消失便是死亡，那不肯死的只好把身体变作木石，把灵魂交与地狱。我更爱迷与小蝎了。我恨不能唤醒他们，告诉他们，他们是纯洁的，他们的灵魂还是自己的。我恨不能唤起他们，带他们到地球上来享受生命一切应有的享受。幻想是无益的；除了幻想却只有悲哀。我无论怎样幻想，他们只是呆呆的不动；他们似乎已忘了我是个好朋友。不管我心中怎样疼痛，他们一点也不欣赏，生死之间似隔着几重天。生是一切，死是一切，生死中间隔着个无限大的不可知。我似乎能替花鸟解释一些什么，我不能使他们再出一声。死的缄默是绝对的真实：我不知怎样好了，可是他们决定不再动了。我觉不到生命还有什么意义。

就是那么呆呆的守着他们，一直到太阳出来。他们的形体越来越看得清楚，我越觉得没有主张。光射在迷的脸上，还是那么美好，可爱，只是默默不语。小蝎的头窝在墙角，脸上还不时的带出那种无聊的神气，好象死还没医治了他的悲观，迷的脸上一点害怕的样子没有了。

我不能再守着他们。这是我心中忽然觉出来的。设若再继续下去，我一定会疯。离开他们？这么一想，我那始终没落的眼泪雨似的落下来。茫茫大地，我到哪里去？舍了两个好朋友，独自去游浪，这比我离开地球的时候难堪得多多了。异地的孤寂是难以担当的，况且是由于死别，他们的死将永远追随着我。我哭了不知好久，我双手拉住他们，几乎是喊

着：迷，小蝎，再见了！

顾不得埋掩他们，我似乎只要再耽误一秒钟，便永不能起身了。咬一咬牙，拾起我的手枪，跳出破墙。走开几步，我回头看了看；决定不再回去，叫他们的尸身腐烂在那里，我不能再回去！我骂我自己，不祥的人，由地球上同来的朋友死在这里，现在又眼看着他们俩这样，我应当永不再交朋友！

往哪里走？回猫城，当然的。那是我的家。

路上一个人不见，死笼罩住一切。天空是灰的，灰黄的路上卧着几个死兵，白尾鹰们正在啄食，上下飞舞，尖苦的叫着。我走得飞快，可是眼中时常看见迷的笑，耳中似乎听到小蝎惯说的字句，他们是追随着我呢。快到了猫城，我的心跳得紧；是希冀，是恐怖，我说不清。到了，没有一个人。街上卧着，东一个，西一个，许多妇女。兵们由此经过，我猜得出其中的道理。“花也跑了！”我似乎又听见迷在我耳旁说。是的，花要是不走，也必定被兵们害死。我顾不得细看，一直往前跑，到了大鹰的头悬挂所在，他还在那里守着这空城，头上的肉已被鹰鸟啄尽。他是这死寂猫城的灵魂。跑到小蝎的住处，什么也没有了，连墙都推倒了两处。

兵们没有把小蝎的任何东西留下，我真愿意得着一点，无论是什么，作个纪念物。我只好走吧，这个地方的一砖一石都能引下我的泪。

我往东去，我知道人们都在那边。回头看了看，灰空中立着个死城！

向大蝎的迷林走去，这是我认识的一条路。路上那个小村已经没人了，我知道兵们一定已由此经过了。

到了迷林，没有人。我坐在树下休息了一会儿。还得走，静寂逼迫着我动作。向前走到我常洗澡的沙滩那里，从雾气中我看见些行人往西来。我猜想，这或者是大局已有转机，所以人们又要回猫城去。一会儿比一会儿人多了，有许多贵人还带着不少的兵。我坐在河岸上一边休息一边观察。人越来越多，带兵的人们似乎都争着往前跑，象急于去得到一些利益似的。一来二去，因为争路，兵们开始打起来，而且贵人们亲自指挥着。我莫名其妙。猫人的战争是不易见胜负的，大家只用木棍相击，轻易不致打倒一个；打的工夫还不如转的工夫多，你躲我，我躲你，非赶到有人失神，木棍是没有碰到身上的机会。工夫大了，大家还是乱转，而且是越转相距越远。有一队，一边打，一边往前转，大概是指挥人要乘着大家乱打的当儿，把他的兵转到前面去，好继续往西走。这一队离河岸较近，我认出来，为首的是大蝎。他到底是有些策略。又待了一会儿，他的兵们全转在前面来了，果然不出我所料，他们一摆脱清便向前急进。

我的机会到了。似乎是飞呢，我赶上了大蝎。

他似乎很愿意见着我，同时又似乎连讲话都顾不得，急于往前跑。我一边喘一边问他，干什么去。

“请跟我去！跟我去！”他十分恳切的说：“敌人就快到猫城了！也许已过了那里，说不定！”

我心中痛快了一些，大概是到了不能不战的时候了，大家一齐去保护猫城，我想。可是，大家要都是去迎敌，为什么半路上自己先打起来呢？我想的不对！我告诉大蝎，他不告诉我干什么去，我不能跟他走。

他似乎不愿说实话，可是又好象很需要我，而且他知道我的脾气，他说了实话：

“我们去投降，谁先到谁能先把京城交给敌人，以后自不愁没有官作。”

“请吧！”我说：“没那个工夫陪你去投降！”没有再和他说第二句话，我便扭头往回走。

后面的兵也学着大蝎，一边打一边前进了。我看见那位红绳军的领袖也在其中，仍旧项上系着极粗的红绳，精神百倍的争着往前去投降。

我正看着，前面忽然全站定了。转过头来，敌人到了，已经和大蝎打了对面。这我倒要看看了，看大蝎怎样投降。

我刚跑到前面，后面的那些领袖也全飞奔前来。红绳军的首领特别的轻快象个燕子似的，一落便落在大蝎的前面，向敌人跪好。后面的领袖继续也全跪好，就好象咱们老年间大家庭出殡的时候，灵前跪满了孝子贤孙。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猫人的敌军。他们的身量，多数都比猫人还矮些。看他们脸上的神气似乎都不大聪明，可是分明的显出小气与毒狠的样子。我不知道他们的历史与民性，无从去判断，他们给我的第一个印象是这样罢了。他们手里都拿条象铁似的短棍，我不知道它们有什么用处。

等猫人首领全跪好了，矮人们中的一个，当然是长官了，一抬手，他后面的一排兵，极轻巧的向前一蹿，小短棍极准确的打在大蝎们的头上。我看得清楚极了，大蝎们全一低头，身上一颤，倒在地上，一动也不动了。莫非短棍上有电？不知道。后面的猫人看见前面投降的首领全被打死，哎呀，那

一声喊，就好象千万个刀放在脖子上的公鸡。喊了一声，就好象比声音还快，一齐向后跑去。一时被挤倒的不计其数，倒了被踩死的也很多。敌人并没有追他们。大蝎们的尸首被人家用脚踢开，大队慢慢的前进。

我想起小蝎的话："敌人非把我们杀尽不可！"

可是，我还替猫人抱着希望：投降的也是被杀，难道还激不起他们的反抗吗？他们假如一致抵抗，我不信他们会灭亡。我是反对战争的，但是我由历史上看，战争有时候还是自卫的唯一方法；遇到非战不可的时候，到战场上去死是人人的责任。褊狭的爱国主义是讨厌的东西，但自卫是天职。我理想着猫人经过这一打击，必能背城一战，而且胜利者未必不是他们。

我跟着大队走。那方才没被踩死而跑不了的，全被矮兵用短棍结果了性命。我不能承认这些矮子是有很高文化的人，但是拿猫人和他们比，猫人也许比他们更低一些。无论怎说，这些矮人必是有个，假如没有别的好处，国家观念。国家观念不过是扩大的自私，可是它到底是"扩大"的；猫人只知道自己。

幸而和小蝎起行的时候，身旁带了些迷叶，不然我一定会饿死的。我远远的跟着矮人的大队，不要说是向他们乞求点吃食，就是连挨近他们也不敢。焉知他们不拿我当作侦探呢。一直的走到我的飞机坠落处，他们才休息一下。我在远远望着，那只飞机引起了他们注意，这又是他们与猫人不同之处，这群人是有求知心的。我想起我的好友，可怜，他的那些残骨也被他们践踏得粉碎了！

他们休息了一会儿，有一部分的兵开始掘地。工作得很快，看着他们那么笨手笨脚的，可是说作便作，不迟疑，不懒散，不马马虎虎，一会儿的工夫他们挖好了深大的一个坑。又待了一会儿，由东边来了许多猫人，后面有几个矮子兵赶着，就好象赶着一群羊似的。赶到了大坑的附近，在此地休息着的兵把他们围住，往坑里挤。猫人的叫喊真足以使铁作的心也得碎了，可是矮兵们的耳朵似乎比铁还硬，拿着铁棒一个劲儿往坑里赶。猫人中有男有女，而且有的妇女还抱着小娃娃。我的难过是说不出来的，但是我没法去救他们。我闭上眼，可是那哭喊的声音至今还在我的耳旁。哭喊的声音忽然小了，一睁眼，矮兽们正往坑中填土呢。整批的活埋！这是猫人不自强的惩罚。我不知道恨谁好，我只得了一个教训：不以人自居的不能得人的待遇；一个人的私心便足以使多少多少同胞受活埋的暴刑！

要形容一切我所看见的，我的眼得哭瞎了；矮人们是我所知道的人们中最残忍的。猫国的灭亡是整个的，连他们的苍蝇恐怕也不能剩下几个。

在最后，我确是看见些猫人要反抗了，可是他们还是三个一群，五个一伙的干；他们至死还是不明白合作。我曾在一座小山里遇见十几个逃出来的猫人，这座小山是还未被矮兵占据的唯一的地方；不到三天，这十几个避难的互相争吵打闹，已经打死一半。及至矮兵们来到山中，已经剩了两个猫人，大概就是猫国最后的两个活人。敌人到了，他们两个打得正不可开交。矮兵们没有杀他们俩，把他们放在一个大木笼里，他们就在笼里继续作战，直到两个人相互的咬死；这

样，猫人们自己完成了他们的灭绝。

* * *

我在火星上又住了半年，后来遇到法国的一只探险的飞机，才能生还我的伟大的光明的自由的中国。